**eBible Fellowship**



**创世纪24章**

**圣经查考**

**克里斯·麦肯**

**e**Bible Fellowship

目录

[创世纪24章（1讲 4](#_Toc183944984)

[创世纪24章（2）讲 10](#_Toc183944985)

[创世纪24章（3）讲 17](#_Toc183944986)

[创世纪24章（4）讲 24](#_Toc183944987)

[创世纪24章（5）讲 31](#_Toc183944988)

[创世纪24章（6）讲 38](#_Toc183944989)

[创世纪24章（7）讲 45](#_Toc183944990)

[创世纪24章（8）讲 52](#_Toc183944991)

[创世纪24章（9）讲 59](#_Toc183944992)

[创世纪24章（10）讲 66](#_Toc183944993)

[创世纪24章（11）讲 73](#_Toc183944994)

[创世纪24章（12）讲 81](#_Toc183944995)

[创世纪24章（13）讲 89](#_Toc183944996)

[创世纪24章（14）讲 97](#_Toc183944997)

[创世纪24章（15）讲 104](#_Toc183944998)

[创世纪24章（16）讲 113](#_Toc183944999)

[创世纪24章（17）讲 121](#_Toc183945000)

[创世纪24章（18）讲 128](#_Toc183945001)

[创世纪24章（19）讲 136](#_Toc183945002)

[创世纪24章（20）讲 144](#_Toc183945003)

[创世纪24章（21）讲 152](#_Toc183945004)

[创世纪24章（22）讲 159](#_Toc183945005)

[创世纪24章（23）讲 167](#_Toc183945006)

[创世纪24章（24）讲 175](#_Toc183945007)

[创世纪24章（25）讲 184](#_Toc183945008)

[创世纪24章（26）讲 192](#_Toc183945009)

[创世纪24章（27）讲 199](#_Toc183945010)

[创世纪24章（28）讲 206](#_Toc183945011)

[创世纪24章（29）讲 213](#_Toc183945012)

[创世纪24章（30）讲 220](#_Toc183945013)

[创世纪24章（31）讲 227](#_Toc183945014)

[创世纪24章（32）讲 234](#_Toc183945015)

[创世纪24章（33）讲 242](#_Toc183945016)

[创世纪24章（34）讲 250](#_Toc183945017)

[创世纪24章（35）讲 257](#_Toc183945018)

[创世纪24章（36）讲 264](#_Toc183945019)

[创世纪24章（37）讲 272](#_Toc183945020)

[创世纪24章（38）讲 280](#_Toc183945021)

[创世纪24章（39）讲 287](#_Toc183945022)

[创世纪24章（40）讲 295](#_Toc183945023)

[创世纪24章（41）讲 302](#_Toc183945024)

[创世纪24章（42）讲 310](#_Toc183945025)

[创世纪24章（43）讲 317](#_Toc183945026)

[创世纪24章（44）讲 323](#_Toc183945027)

[创世纪24章（45）讲 330](#_Toc183945028)

[创世纪24章（46）讲 338](#_Toc183945029)

[创世纪24章（47）讲 345](#_Toc183945030)

[创世纪24章（48）讲 353](#_Toc183945031)

[创世纪24章（49）讲 359](#_Toc183945032)

[创世纪24章（50）讲 367](#_Toc183945033)

[创世纪24章（51）讲 374](#_Toc183945034)

[创世纪24章（52）讲 382](#_Toc183945035)

[创世纪24章（53）讲 390](#_Toc183945036)

[创世纪24章（54）讲 398](#_Toc183945037)

[创世纪24章（55）讲 404](#_Toc183945038)

[创世纪24章（56）讲 411](#_Toc183945039)

# 创世纪24章（1）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1月17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1-6：

**亚伯拉罕年纪老迈，向来在一切事上耶和华都赐福给他。亚伯拉罕对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我要叫你指着耶和华天地的主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仆人对他说：“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继续阅读创世记。再次，我们读到亚伯拉罕年纪老迈。如果我们返回到创世记18：10-11节，我们并不惊讶他年纪老迈了，因为祂已经年老有相当长的一段时间了：

**三人中有一位说：“到明年这时候，我必要回到你这里，你的妻子撒拉必生一个儿子。”撒拉在那人后边的帐棚门口也听见了这话。亚伯拉罕和撒拉年纪老迈，撒拉的月经已断绝了。**

所以撒拉和亚伯拉罕都被说成是年纪老迈了，我们知道说他们年纪老迈时是在以撒出生的前一年。后来以撒在亚伯拉罕100岁时出生了。在此时，撒拉是89岁，她比亚伯拉罕小10岁，亚伯拉罕是99岁。他们在那时就已经年纪老迈了。

撒拉在127岁时去世，这意味着从创世记18章中她89岁时算起到她去世已经过去了38年。至少是38年，因为她已经去世了，因此创世记24章中的亚伯拉罕应该比他第一次被说成“年纪老迈”的时候晚了37或38年。

我们大概可以推断出，在买下埋葬撒拉的那块地之后，亚伯拉罕没过多久就决定为他的儿子找一个妻子。以撒正处于成长中，他刚刚失去了母亲，亚伯拉罕想让他得到安慰。那就是后来在创世记25章里发生的事情。我们已经知道那个故事了。仆人前往巴旦亚兰为他主人的儿子找到一位妻子并回来了，这样亚伯拉罕的儿子就找到了一位妻子。在创世记25：20节里说：

**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利百加是巴旦亚兰地的亚兰人彼土利的女儿，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子。**

因此利百加被带回来，在以撒40岁的时候嫁给了他，所以以撒在他母亲去世的时候已经37岁了，因此在以撒的母亲去世的一段时间以后就是我们在创世记24章中读到的事件发生的时间。仆人踏上旅程时，大概就在那个时候，亚伯拉罕大约138岁，以撒38岁。当时的旅程不是乘坐飞机就能在一天内到达目的地的。那段旅程需要相当长的时间。人们必须为旅程并旅程涉及的物品做好准备，因此我不知道那段旅程花费了多少时间。但是如果亚伯拉罕在差遣祂的仆人之前已经过了一段时间，那么我们可以说亚伯拉罕当时是138岁甚至是139岁。

我们知道以撒40岁的时候亚伯拉罕是140岁并仆人带着以撒的妻子回来了，因此我们对这段经文的时间表有了一点了解，然而从亚伯拉罕99岁到他138岁的这段时间里，他年纪老迈。当然如果你从99岁开始就已经年纪老迈，并且你继续活着，你年纪老迈的景况不会改变，但年纪老迈是神用来描述亚伯拉罕的圣经上的语言。

在创世记24：1节里继续说：

**...向来在一切事上耶和华都赐福给他。**

我们阅读了许多关于亚伯拉罕的章节。在圣经创世记的这些早期章节中他常常是主要焦点，我们可以看到神确实在许多事情上赐福给他。神赐给他财富。神赐给他一个好妻子撒拉。神赐给他以撒，正如神应许他的那样，他将在年老时得到一个儿子。在亚伯拉罕和撒拉年纪老迈时得到了应许的儿子，这对他和撒拉来说是多么大的赐福啊。所以，是的，我们知道神赐福给他，赐福给他，赐福给他，即使事情在某些时候变得糟糕，看起来相当暗淡时神也赐福给他。例如，当埃及王法老将撒拉取去，亚伯拉罕的情形看起来非常糟糕时，然而神扭转了局面。祂促使法老释放了撒拉并给了亚伯拉罕许多赔不是的礼物，包括牲畜和仆人等等。我们还知道这种情形第二次发生在非利士人的王身上。神再次扭转了这种可怕的局面，结果最终祝福了亚伯拉罕和他的家。

因此神确实在一切事情上赐福给亚伯拉罕，不仅在一切美好的事情上，而且是在他所有的生活环境中以及他经历的一切事情上，比如在亚伯拉罕的仆人与罗得的仆人之间发生的纠纷。这促使了他与罗得分道扬镳，各走各路，但这对双方是有益处的。当他的侄子罗得遭到掳掠时，亚伯拉罕聚集他的训练有素的仆人以一种奇妙的方式解救了他们，这对罗得和许多其他人都是有益处的。在亚伯拉罕的生命中一切的事情都是有益处的。

我们可能认为：“哦，亚伯拉罕是一个特别的人。他是一个忠心的人，他比任何其他人都更特别。”但事实不是这样。是的——亚伯拉罕更蒙受了神的赐福，可他只是一个有罪的人，他是神眷顾的一个人，神赐给他恩典，赐给他特别的祝福，因为他是一个神的选民。因此亚伯拉罕一生中的一切事情都蒙受了祝福，但这不仅适用于亚伯拉罕，因为神在罗马书8：28节里说：

**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

如果我们确实爱神，那是因为神先爱了我们。祂拯救了我们，然后祂赐给我们一个新心和一个新灵，使我们有资格从心里完全遵行祂的命令，从而我们爱神。耶稣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在神儿女属灵的重生的灵魂中不再有任何的罪，每个神的儿女都完全爱祂：“我们知道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如果我们确实是神的选民，在你的生命中在我们的生命中以及在神选民的生命中，这是事实。当然，我们得到新心和新灵始终是一个条件，我们必须在这个时代特别强调这一点，因为有太多的人自称是基督徒。因此他们宣称神爱他们，他们也爱神，但他们的宣称是假的。神并不爱他们，因为神从未爱过他们，他们也从未从心里爱过神。他们不遵守祂的命令，因此从他们的石心里涌出的是各种不义。

大量自称的基督徒的情形就是这样，但有些少数人确实爱神，他们被说成是在全世界人口中有许多的人（启7:9）。自称的基督徒有数千万人，但我们是所有人中数量最少的，未得救的人的数量远远多于我们。未得救的人有数几十亿人，而生活在地球上的可能只有1.5亿、1.6亿或1.7亿的选民，随着主将我们中的一些人带入肉体的死亡，这一数量将会减少。尽管如此，对于那些神的选民来说，我们爱祂，因为祂先爱我们，因此在每个神拣选的儿女的生命中，“万物都互相效力得益处”。在神赐福给亚伯拉罕属世祝福的方面（用来说明属灵的祝福），我们可能没有他那么富有。但我们在物质上拥有什么并不重要，因为我们在一切事情上都蒙福，神使用我们生命中的每一件事来使我们“得益处”，包括所有的坏事、伤害、痛苦和麻烦。所有让我们心碎使我们流泪的事情都“互相效力使爱神的人得益处”。我不知道这是怎么成就的，知道这种情形是如何运作将会是一件令人惊叹的事情。

我不想详细说明，我可以作证在我的生命中我可以理解为什么在我的一生中发生了一些非常可怕的事情，我现在知道了原因，我也可以理解为什么神允许和许可这样的事发生。是的，祂允许我受苦和经历那种磨难。我无法在所有情形下都明白这件事发生的原因，但我可以在一些情形下明白它，我知道在所有的情形下发生的事情都有神的美意：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神的选民得益处、幸福和好处。发生的一切事情都是一种祝福，因为神将它转变成祝福。

没有神**...**，哎呀，天呐，**...**可不能这么说。也许在某些小的方面，未得救的人可以看到坏事是如何造成好的结果的，但总的来说未得救的人所有的痛苦和苦恼**...**他们也能感受到。他们也会受伤，他们能感受到痛苦和煎熬，但他们没有感恩的心，他们的痛苦、煎熬和流泪也没有什么值得感恩的，因为这些事情不是在他们与神之间的关系中发生的。通常情况下，地球上未得救的人的苦难往往是他们犯罪，也就是他们自私的私欲和对神的外在的悖逆的结果。这往往是他们的骄傲等造成的。

我们也可以这么说。是的——（经常）是我们的罪造成了苦难，但神也扭转了这一局面。祂改变了局面，使我们犯罪的局面变成有价值的，我们回顾过去看到我们的罪恶倾向如何引导我们走上一条道路，最终将我们带到神把祂的话语引入我们的生活，打开我们的眼睛和耳朵去看见并听见神的话语，从而使我们相信的地步。我们经历了许多苦难，它为我们自己历史上的某一天做好了准备，神使用它给我们带来益处。我们在罗马书8：28节读到的是一个非常令人欣慰和鼓舞的事实，在创世记24：1节里也陈述说：“**...向来在一切事上耶和华都赐福给他。**”我们可以感谢神：“主啊，感谢你在一切事上都赐福给我，尽管绝对的事实是我不配承受这些事情，我确实没有做过任何事情来赢得它。只是因为基督。只是因为你赎买了我，将我从黑暗里迁入到光明中。只是因为你的救赎我才承受了这些祝福，父啊，因此我感谢你，在亚伯拉罕和约瑟情形是这样，在我也是这样。”

约瑟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他被他哥哥们出卖，作为奴隶被卖到埃及，他在波提乏家作卑微的奴隶。后来波提乏的妻子对他以目传情，情形变得更加糟糕，但约瑟忠心耿耿，一直按照神的旨意做事。他得到了什么回报呢？波提乏的妻子诬陷他试图来戏弄她，于是约瑟被关进监牢里。他还能重见天日吗？他在一切事情上都蒙受了祝福。我们可以说耶和华在万事上祝福了约瑟，万事都互相效力使他被高举为法老的右边，处在埃及第二掌权柄的位置。神使用这一切给那些背叛他、对他行恶的弟兄们带来了巨大的祝福。

我们敬畏掌管万物万事的伟大的神，祂安排环境、策划事件并感动祂的子民愿意去遵行祂的美意，祂没有“浪费”一件事。没有一秒钟、一滴眼泪、一刻痛苦被浪费。在全能者的指引下，一切事物都以一种看不见的方式，美好和谐的为我们的益处互相效力。当然如果一个人生活贫困、身体欠佳、每天挣扎、孤身一人，世人不会承认这对他是有益处的。世人会可怜你：“你这个可怜的人！你没有我们所拥有的。”然而，拉开乞丐拉撒路和财主之间的帷幕。谁一直在承受祝福，谁是真正的贫困者？拥有这个世上财物的财主一无所有，而乞丐拉撒路拥有一切，因为他在万事上都蒙福。万事都在为祂终极的和永恒的益处互相效力。同样，如果神用救恩祝福了我们，这种情形也适用于你和我。

# 创世纪24章（2）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1月18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讲，我将阅读创世记24：1-4：

**亚伯拉罕年纪老迈，向来在一切事上耶和华都赐福给他。亚伯拉罕对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我要叫你指着耶和华天地的主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

我就读到这里。在我们上次的查考中，我们查考了第一节耶和华在一切事上都赐福给他。我们花了一些时间讨论了这个奇妙的真理，即这种情形适用于所有神拣选的子民——他们中的每一个人都是如此。我们在一切事上都蒙神赐福，因为万事都互相效力使我们得益处。我们倾向于认为当一切进展的顺利，以一种有利的方式发展时，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没有遇到任何麻烦，我们做的很好，那就是赐福的意思并神的恩宠在照耀着我们。但事实不是这样。我们的观念不是赐福的真实情况。在这个世界上美好的事情确实“少之又少”。美好的事情比糟糕的事情少，这就是这个世界的本质，但我们做的不必像世人做的那样，就是把我们的一生都放在追求欢笑、快乐和幸福上，只是去追求这些事情并保持开心。不是的——那是世人对赐福的观念。但事实是，无论我们是在享乐还是在经历苦难，比如在受到管教，如果我们被神拯救了，那么这一切事情都是美好的或对我们有益的，这一切事情都是为了我们最大的益处。这将是一种赐福。

在告诉我们亚伯拉罕在一切事情上都被赐福以后，在创世记24：2节里继续说：

**亚伯拉罕对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

我们被告知他是亚伯拉罕最老的仆人，他管理着亚伯拉罕家里的一切事物。我们能知道这个人具体是谁吗？让我们看看我们能否找出答案。让我们回到创世记14：14-15：

**亚伯兰听见他侄儿（原文作“弟兄”）被掳去，就率领他家里生养的精练壮丁三百一十八人，直追到但。便在夜间，自己同仆人分队杀败敌人，又追到大马士革左边的何把，**

这是许多年以前的事了，当时亚伯拉罕率领了318名精练壮丁。这些人只算的是男人，其中不包括婢女、女仆和她们所生的孩子。因此亚伯拉罕有几百名仆人并他最年老的仆人管理着他的家。在以后的几十年里，这个数字还会增加。谁知道这名最老的仆人到底管理着多少人呢？创世记24：2节的陈述当然表明他在亚伯拉罕家里是一个很有权柄的人。成为亚伯拉罕的家并他的一切事物的管理者不是一件小事。

想想当今的企业管理。如果你的企业有数百名员工，而你作为总裁或首席执行官管理着他们，那么你就肩负着重大的责任。所以，这个最老的仆人的情形也是这样。创世记14章没有赐给我们这些仆人的名字，但我们在下一章、创世记15章被赐予了一个人的名字。在创世记15：1-3节里说：

**这事以后，耶和华在异象中有话对亚伯兰说：“亚伯兰，你不要惧怕！我是你的盾牌，必大大地赏赐你。”亚伯兰说：“主耶和华啊，我既无子，你还赐我什么呢？并且要承受我家业的是大马士革人以利以谢。”亚伯兰又说：“你没有给我儿子，那生在我家中的人就是我的后嗣。”**

所以我们发现这节经文提到了一个仆人并他的名字。亚伯拉罕指定他为他家业的继承人，因为亚伯拉罕一直没有孩子，而他的继承人就是大马士革人以利以谢。亚伯拉罕的意思是，如果他一直没有孩子，那么这个出生在他家里的以利以谢将成为亚伯拉罕财产的继承人和后裔。但至于承受他财产的人是谁完全是另外一件事，但我们被告知以利以谢是承受家业的，很有可能以利以谢就是创世记24章里说的那个人（虽然我们不能确定），并被说成是管理他的家的最老的仆人。回到创世记15章，这段时期应该是以实玛利出生前的五十年左右。直到创世记16章当亚伯拉罕85或86岁时我们才被告知以实玛利的出生，创世记15章时的亚伯拉罕可能比以实玛利出生时的亚伯拉罕更年轻。因此从创世记15章神在异象中对亚伯拉罕说话之后到以实玛利的出生应该有15年左右的时间，然后到创世记24章还有37或38年的时间，因此从创世记15章到创世记24章超过了50年。以利以谢这个人是承受家业的，是管理亚伯拉罕家业的最老的仆人。经过了这么长时间的服侍，亚伯拉罕一定非常信任这个人，我们能够知道为什么。人们在一个工作上工作了二十年或三十年，他们会获得值得信赖和值得依靠的声誉。所以亚伯拉罕把他叫来，因为他有一项非常重要的任务要交给这个最值得信赖的仆人去完成。

如果这个最老的仆人是以利以谢，以利以谢这个名字的意思是“帮助的神”。“以利”这个词是神的名字，单词“以谢”的意思是“帮助”，所以以利以谢的意思就是“神帮助”或“帮助的神”。以利以谢是亚伯拉罕家里的一个仆人，他是将被差遣的人。创世记15：2也告诉我们以利以谢的情况：“**并且要承受我家业的是大马士革人以利以谢。**”所以他不是来自亚伯拉罕的原籍地迦勒底的吾珥，而是他来自大马士革。大马士革在圣经中代表什么？翻到使徒行传9章我们就能了解到大马士革代表什么，在那章我们看到大数人扫罗正在前往大马士革的路上，他要搜寻男女把他们关在监牢里，当主进入他生命中时祂被拦阻了。在使徒行传9：8-9节里说：

**扫罗从地上起来，睁开眼睛，竟不能看见什么。有人拉他的手领他进了大马士革。三日不能看见，也不吃，也不喝。**

再往下，在使徒行传9：17-19节里说：

**亚拿尼亚就去了，进入那家，把手按在扫罗身上说：“兄弟扫罗，在你来的路上向你显现的主，就是耶稣，打发我来，叫你能看见，又被圣灵充满。”扫罗的眼睛上好像有鳞立刻掉下来，他就能看见，于是起来受了洗，吃过饭就健壮了。扫罗和大马士革的门徒同住了些日子，**

在大马士革，扫罗得救了。神拯救了他。他在大马士革遇见了神的恩典，在此之前他一直在以色列长大，在律法以下，热心遵行律法，但直到他去了大马士革他才得救。保罗在加拉太书1：14-17节作见证时也告诉了我们这一点：

**我又在犹太教中，比我本国许多同岁的人更有长进，为我祖宗的遗传更加热心。然而那把我从母腹里分别出来、又施恩召我的神，既然乐意将他儿子启示在我心里，叫我把他传在外邦人中，我就没有与属血气的人商量，也没有上耶路撒冷去见那些比我先作使徒的，惟独往阿拉伯去，后又回到大马士革。**

这段经文里提到了阿拉伯和大马士革。当我们从属灵角度看待这件事情时，我们就会明白扫罗得救后成为了使徒保罗，然后他在旅途中从大马士革前往阿拉伯。阿拉伯是赐下律法的地方，那是在阿拉伯的西奈山。基本上他是在说当他得救时他在属灵上前往了“神的律法”。神的律法在哪里？在圣经里。当他前往圣经时，经上说：“我往阿拉伯去，后又回到大马士革。”这幅画面是当某人得救后他们转向圣经，他们学习神的律法，但圣经总是把他们带回到找到恩典的地方大马士革；那就是，他们不处在律法以下，但他们认识到当他们寻求律法并试图按照神的律法、圣经过他们的生活时，神的律法显明了他们的罪。每当他们这样做的时候，可以说他们总是会返回到恩典之地——大马士革。“是的，神命令我们遵守星期日为祂的圣日，但我没有这样做，我回到甚至连那个罪也被遮盖了的神的恩典中。神命令我在思想中要完全，我失败了，偏离了方向，但这却使我返回到神的恩典或大马士革中。我的失败把我从律法所在的阿拉伯引向恩典之地。”

这就是人们产生某些可怕观念的原因。（我想不出还有比这更糟糕的事情了。）他们有一种可怕的观念，即一旦我得救了，我们就不再处在律法以下，我们就不必遵守律法和遵守道德律法；我们不处在任何命令以下。那种观念是错误的。它是可怕的。这种观念在属灵上，在许多层面上造成了伤害和破坏。

顺便说一下，在得救之后我们还要努力遵行律法吗？我们当然要。耶稣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所以如果神通过拯救我们向我们显明祂的爱，我们爱祂因为祂先爱我们，我们是如何向祂展现那种爱的？我们遵守祂的律法。有些人认为：“哦，我不必戒烟——我在恩典以下。如果我想喝酒我就喝酒。不要告诉我君王喝酒不相宜，因为那是律法而我处在恩典之下。”这种观念太可怕了——真是太可怕了。

当然，这种观念不是什么新鲜事。它是几百年前形成的古老学说，一些神学家正确的将其称为“反律法主义”。这种术语来自希腊词“反对”和“律法”，意思是“反对律法”。这基本上是这些人在他们的肉体上试图在神的律法之下所提出的教义，这个教义的意思是他们不在律法以下，所以他们说：“因此不要告诉我们圣经说我不可以喝酒或吸烟。不要告诉我圣经说我不可以在神的圣日享乐。不要告诉我，我不可以在星期日工作。”当然这是因为希腊文“anomos”在圣经中被翻译成“没有律法”或“违反”或许多其他的意思，但在每个意思中，它都与人的罪恶、悖逆的本性有关，即不愿意按照创造他们的神的指令和诫命生活。因此很明显，当人们听见福音却没有得救时，他们听到的观点是：“哦，我们是靠着恩典得救的。哈利路亚！因此不要再让任何人告诉你，你必须做这做那，或律法说的任何事情。我们不处在律法以下。”因此“反律法主义”是一个非常恰当的描述，意思是他们“没有律法”。他们在律法之外。这基本上是与世上罪人的同一个情形，所以你可以明白为什么“反律法主义”适用于属血气的人：“我处在恩典之下，我要做我喜欢做的事情。让我享受我的罪并同时全然相信我得救了，处在神的恩典以下。”这是一种可怕的教训，这个教训产生的各种结果同样可怕。

总之，我们发现圣经教导我们得救了，正如保罗得救的地方大马士革所代表的那样，保罗是信徒的榜样，不是吗？他是信徒的榜样，正如提摩太前书1：16节告诉我们的那样。所以我们在大马士革得救了，然后我们前往阿拉伯——我们渴望遵行神的旨意。如果他们不转向律法，也就是神的律法书，圣经，他们怎么会知道在世界上神的旨意是什么？他们怎么知道跟随基督和圣灵的指引该走哪条道路呢？他们认为跟随圣灵是某种你不能详细说明的抽象的事情：“在圣灵引导我时我在跟随圣灵，”但基本上，他们是在说他们在跟随他们自己的观念。他们已经发展出他们自己创造出来的一个神。

但在我们得救之后，我们转向圣经，神的律法，圣经告诉我们：“你是一个父亲。当在对主的敬畏和警戒中养育你的儿女。你是一个儿子。要敬重你的父亲和你的母亲。你是一个妻子。要顺服你的丈夫。你是一个丈夫。要爱你的妻子。你是一个工人。要殷勤作工像给主作的一样。”在生活中的任何情况下，我们都受到神的指引：“这是我们必须做的。爱你的邻舍。”所以我们前往了阿拉伯，每当我们失败（我们将失败）时，我们就立即回到大马士革，说：“主啊，我感到抱歉。我没有完全爱我的妻子。我没有像你一样从心里做这件事。我没有做这件事，我没有做那件事，但感谢神你赐给了我难以言表的礼物，赦免了我一切的罪，包括这些我没有做到的事情。”然后，在下一刻你就返回到阿拉伯或返回到神的话语中，你遵守祂的命令。

这些反律法主义的人不认识神的恩典。他们不认识神宏伟的救恩计划。一旦我们得救了，我们就渴望遵行律法，做圣经告诉我们去做的事情，但这不会把我们置于律法以下。不可能的。当我们没能做到时我们不认为我们会失去救恩。但这些反律法主义者实际上表明了他们对神的救恩计划的理解存在极大的错误。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进一步查考关于大马士革的以利以谢的信息。

# 创世纪24章（3）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1月26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2-4：

**亚伯拉罕对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我要叫你指着耶和华天地的主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

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看到这位管理亚伯拉罕全业最老的仆人很可能是以利以谢，这个名字的意思是“帮助的神。”他来自大马士革，我们在使徒行传和加拉太书1章里看到大马士革是一处认同于神的恩典的地方。神可以使用地点来认同于属灵的真理。例如，当我们想到西奈山时，我们立即想到了律法，因此以利以谢是一个来自大马士革的人或经历了神的恩典的人。我们可以这样来理解，但我不知道在历史上这个人是否得救了。我知道他是一个“忠心的管家”，这也说明了他代表的是谁，因为圣经命令神的子民要做忠心的管家，正如我们在哥林多前书4：1-2节里读到的那样：

**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为神奥秘事的管家。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

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而以利以谢无疑是亚伯拉罕家中忠心的管家。圣经中讲到要忠心于“神的奥秘事”，而“神的奥秘事”与神放置在圣经中隐藏的含义或隐藏的真理有关。当基督用比喻说话以及门徒问为什么祂用比喻说话时，祂说：“**因为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不叫他们知道。**”你看，比喻是一种用来隐藏真理的说话方式。真理不会很快显露出来，人们必须去寻找真理。同样，这就是整本圣经的本质。整本圣经是一个比喻，因为整本圣经隐藏了真理，无论经上的话是否被直接的陈述为一个比喻，比如耶稣用比喻说话时或我们阅读箴言书时。即使是那些看似是直接的经文中也隐藏着真理，比如约翰福音3：16节。人们总是误解约翰福音3：16节，因为他们没有看到其中隐藏的真理。他们不明白天国的奥秘，因为他们不明白经文中比喻的性质。

所以以利以谢作为忠心的管家，是神的选民的写照。他也将被“差遣”。他将被差遣去为他的主人亚伯拉罕完成一项非常重要的任务。综上所述，以利以谢是神的选民的一个象征和写照，因为我们也是被差遣的。当然这与神的子民在拯救的日子被差遣的情况更加认同，因为以利以谢被差遣去执行为以撒找到一位妻子的任务，以撒是基督的写照。因此，这是通过差遣福音找到妻子的写照，就是最终找到主耶稣基督属灵的新妇。

我们知道以利以谢是神儿女的一个象征，但他也象征基督自己。圣经告诉我们基督被差遣去执行和我们被差遣的同样的任务，在以赛亚书52：7节里说：

**那报佳音、传平安、报好信、传救恩的，对锡安说：“你的神作王了！”这人的脚登山何等佳美。**

这节经文指的是传扬救恩者的佳美的脚，在罗马书10章中我们看到了对这节经文的引用，只是略有一些改动，在罗马书10：15节里说：

**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

这节经文里说的是他们的脚踪。这节经文没有说“他”，而是“他们”，那是因为主耶稣基督在祂的子民中作工，我们与祂一同作工建造神的家。我们与祂一同作工寻找属灵的基督的新妇。祂在我们里面感动我们愿意去遵行祂的美意，所以在我们获得神的恩典之后在我们被命定要做的工作中，所有的荣耀都归于祂，正如在以弗所书2：8-10节里说的那样：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

因此神本乎祂的恩典因着祂的信心拯救了我们。这一切都出于神。救恩百分之一百出于主。然后祂差遣我们，这就是我们在拯救的日子做的工作，把福音传给所有将要听的人使他们得救。这项工作是“预备的”，是按照神的旨意。它是由神的灵在我们里面运行来成就的，等等。因此，“**那报佳音、传平安、报好信、传救恩的，这人的脚何等佳美。**”因此基督得到了所有的功劳，但我们也参与其中，因为我们在过去的几个世纪里亲自并身体力行的扬帆起航，漂洋过海，将神的话语传给异国他乡。或者，神的子民在大灾难的片时飞往非洲或飞往印度，分发福音的小册子，神也祝福了那个信息。你看，我们不能说传扬福音都是耶稣的功劳，我们当然不能说传扬福音全都是信徒的功劳，但我们是在与耶稣的合作中完成了这项工作。启示录19：7节也提到了这一点：

**我们要欢喜快乐，将荣耀归给他。因为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

当我们第一次阅读这句陈述时我们觉得它有点不对劲。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是什么意思？这听起来好像选民已经做了一些工作，为他们的救恩作出了一些贡献。但是，不，神这里所说的是祂承认福音传向世界是由祂的子民与祂的灵联合起来完成的。当然，没有神这件事是不可能做到的。传扬福音确实完全出自于神自己，祂得到一切的荣耀，但祂的子民也参与其中。随着福音在几个世纪不断的传扬直到2011年5月21日，新妇一直在预备自己，因为正是那些已经得救并被认定为基督新妇的人把同样的福音信息传扬出去，直到最后一个要得救的人得救了，那么“新妇”就完整了。所以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新妇自己预备好了，他们就是永恒的教会。

在创世记24章里，我们可以从亚伯拉罕要求他的仆人去完成的这项任务中看到这一点，但在我们关注这项任务之前，让我们来查考创世记24：2节这节经文的末尾：

**...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

亚伯拉罕在对他的仆人说话。为什么他要求仆人把手放在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在创世记46：26节中，我们发现这个被翻译成“大腿”的词被翻译成了一个不同的词：

**那与雅各同到埃及的，除了他儿妇之外，凡从他所生的，共有六十六人。**【英：跟随雅各同到埃及的所有的灵魂，除了雅各的儿妇之外，凡从他腰间所生的，共有六十六灵魂。】

“腰间”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大腿”的同一个希伯来词的翻译。

还有，在出埃及记1：5节里说：

**凡从雅各而生的，共有七十人**【英：凡从雅各腰间而生的所有的灵魂，共有七十灵魂】**；约瑟已经在埃及。**

又是“腰间”这个词，因此这指的是从雅各的“大腿”生出来的所有子孙，因此我们可以看到大腿与血统或家谱或那些被生出来或出生的人有关。那就是为什么这个仆人把手放在亚伯拉罕大腿底下是如此重要的，因为大腿是“雅各”被生出来的地方。这是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血统继续往下延续，记得我们在马太福音1：1节里读到：

**亚伯拉罕的后裔、大卫的子孙、耶稣基督的家谱（“后裔”、“子孙”原文都作“儿子”。下同）：**

也就是说，耶稣基督来自于亚伯拉罕的血统。祂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我们可以追溯祂的血统到亚伯拉罕，那就是创世记24：2-4节涉及的属灵的画面。当然，这个画面在属灵上与神的救恩计划和主耶稣基督的赎罪工作息息相关，祂最终会为自己带来一族人使他们成为祂的新妇。因此神感动亚伯拉罕来做这件事，当亚伯拉罕要求他的仆人把手放在大腿底下（腰间）时，那写照了基督将从亚伯拉罕的血统中生出来。

在创世记24：3-4节里继续说：

**我要叫你指着耶和华天地的主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

我认为这是我们经常忽略的一个属灵含义。我们只是没有注意到这个细节，这就是大使命的画面，这节经文基本上就是在讲述传扬福音的大使命。在马太福音28章的结尾，基督在马太福音28：19-20节差遣祂的子民：

**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或作“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这是神的子民在新约时代的数百年或将近两千年里参与的众所周知的大使命。重点是“出去”。我们的重点曾是与每个人分享神的话语，就像把种子撒在地上一样——把种子播散在各处，让种子落在任何地方，让神按照祂的旨意去对待种子。那就是传扬福音的真正的、好的、正确的做法。然而，大使命还有另一个方面是教会没有注意到的，事实上，他们忽略了那个方面。他们在那个方面根本就没有花费任何时间， 那就是亚伯拉罕首先告诉他的仆人以利以谢要注意的方面。首先，他让仆人向天和地的神、耶和华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我在其中居住的】**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这是一个负面的命令：“不要做这件事。你不要做这件事。你要出去为我儿子寻找一个妻子，但你出去的时候，不要在迦南地寻找。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这是头等大事。亚伯拉罕在告诉他的仆人可以去哪里为他的儿子寻找妻子之前，首先提到的就是这件事。

这条禁令不仅仅限于亚伯拉罕。我们发现这条禁令贯穿整本圣经。早在创世记6章在神用洪水毁灭世界之前，我们就看到了这一点。在创世记6：1-3节里说：

**当人在世上多起来，又生女儿的时候，神的儿子们看见人的女子美貌，就随意挑选，娶来为妻。耶和华说：“人既属乎血气，我的灵就不永远住在他里面，然而他的日子还可到一百二十年。”**

神给出了一个时间表，在这个时间表的最后祂将审判世界，从我们所能收集到的所有信息来看，审判是对所谓的“神的儿子”的罪恶行为的回应，因为他们娶了“人的女子”为妻。我们还可以引用许多其他经文，比如申命记7：1-3：

**“耶和华你神领你进入要得为业之地，从你面前赶出许多国民，就是赫人、革迦撒人、亚摩利人、迦南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共七国的民，都比你强大。耶和华你　神将他们交给你击杀，那时你要把他们灭绝净尽，不可与他们立约，也不可怜恤他们；不可与他们结亲，不可将你的女儿嫁他们的儿子；也不可叫你的儿子娶他们的女儿，**

基本上，不能与外族通婚这个命令涵盖了整个以色列人的历史。那就是律法：“不可以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犹太人要娶犹太人，以色列人要娶以色列人。神的子民一直被神命令要与神的子民结婚，就是那些有同样志向的人。当然这个命令也在新约里，在哥林多后书6章。如果申命记7章是旧约律法，我们可以说这条律法至少从出埃及一直到十字架都适用。因此不可以与迦南人并其他民族的人结婚的律法跨越了将近1500年。甚至在出埃及之前，正如我们在创世记24章里看到的那样，这条律法要早于以色列民族的形成。我们可以回溯到创世记24章，很明显亚伯拉罕在命令他的仆人不可以为他的儿子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以撒出生于公元前2067年，他在公元前2027年是40岁，因此亚伯拉罕在向他的仆人以利以谢下达这个命令就是在这个时候。因此在基督和新约时代之前的两千多年，这条命令就已经生效了。然后在主被钉十字架以后的公元一世纪，我们在哥林多后书6：14-17节里读到：

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义和不义有什么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通呢？基督和彼列（“彼列”就是撒但的别名）有什么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什么相干呢？神的殿和偶像有什么相同呢？因为我们是永生神的殿，就如神曾说：“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在他们中间来往。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又说：“你们务要从他们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不要沾不洁净的物，我就收纳你们。**

哥林多后书颁布的这条律法适用于整个新约时代，直到今天，直到末时。因此我们可以将这条律法追溯到几千年前的公元一世纪。在公元一世纪之前，我们可以将这条律法追溯到几千年前的亚伯拉罕。在亚伯拉罕之前，我们又可以追溯到几千年前的大洪水时代。换句话说，这是一条永远不会被废除或永远不会更改的永恒的原则或永恒的神的律法。神拣选的儿女与不是神的儿女的人结婚是犯罪。这是圣经中长久的神的律法，这就是为什么亚伯拉罕告诉他的仆人的第一件事就是：“不可为我儿子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

但正如我提到的，教会没有听从这个命令，他们在很大程度上忽视了这条律法。那就是在麦子中撒下如此多稗子的一个原因。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将继续讨论这个话题。

# 创世纪24章（4）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1月27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3-6：

**我要叫你指着耶和华天地的主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我在其中居住的】**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仆人对他说：“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在上次节目中我们花了一些时间查考了第3节，我们看到亚伯拉罕首先关注并希望他的仆人清楚明白的是，他不可以在哪里寻找一个妻子——不可以在迦南地中的女子寻找。这是直接的指导。这个吩咐是毫无疑问的：“**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这句吩咐听起来似乎就像一条神的命令，不是吗？它听起来就像是“**不可杀人**”或“**不可偷盗**”的命令一样。而这节经文说：“**不要...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它听起来就像一条命令，因为它实际上是圣经中的一条命令。在上次的查考中我们也讨论了神是如何制定这条特定的命令的。祂从一开始就一直强调了这个原则，它确实是一个永恒的原则，正如这段经文里说的那样，新妇必须来自亚伯拉罕的本族和亚伯拉罕的本地。亚伯拉罕的本地和本族不是一个陌生的地区或民族，而是这个被挑选出来的特别的妻子必须来自那个地区而不是别的地区。为什么？重点是什么？重点是迦南地的女子写照世界上的女子，所以这条命令实际上是一幅双重画面。

首先，在出于本性的或道德层面，神的子民不应当不平等的负轭。我们不应该与未得救的人结婚，因为神已经改变了我们。祂已经把我们从黑暗中迁入到祂王国里的光明中，现在我们要寻找一个志同道合的妻子。或者，女人要嫁给一个志同道合的男人。按照神的话语，结婚的对象必须是一个具备资格的男人或女人。一个人如果得救了，那么他们的资格就是一个神拣选的儿女。我们甚至不能单单说这个人是一位“基督徒”。世界上有20亿自称的基督徒。长期以来，人们就是这样规避或绕行不可同负一轭的神的命令的，他们娶了“迦南地的女子”，因为“迦南地的女子”将基督的名字挂在她们身上，她们自称为基督徒，而未得救的人则“大批地”进入到世上的教会和会众中。

是不是每个自称是基督徒的人都是真正的基督徒？当然不是。有些人说他们是基督徒，因为他们受了（水的）洗礼，但他们从未去过教会。还有人他们是基督徒，但他们所在的会众在几个世纪以来一直是错误的、背道的、腐败的。他们说他们是基督徒，然后他们告诉你拥有圣灵的证据是说方言或向后倾倒并“在灵里被杀”。这些现象都不是一个真基督徒的标志。这些都是假基督徒的标志，他们只是在用嘴巴宣称而已。他们宣称有信心的观点很容易做到。他们只是说：“是的，我是一个基督徒，”当人口普查员过来问：“你的宗教是什么？”他们回答：“我是一个基督徒。你只要为我勾选那个方框就可以了。”或者他们二十年前去过教会或他们受洗成为天主教徒，等等。这些事情说起来容易，但这些事情不是一个真基督徒的标志。

因此如果一个男人在找一个妻子或一个女人在找一个丈夫，如果他们自己都不是真正蒙拣选的基督徒，那么他们很可能会嫁娶一个像他们一样的人，因为他们并不真正明白什么是真基督徒。但如果他们是真正蒙拣选的基督徒，那么他们应该对真理有一些明白。他们应该知道圣经是圣洁的神的话语，我们唯一的权威就是圣经，除了圣经没有任何权威。权威不是教会教派。权威不是某些神学家。权威不是信经和信条。权威只是圣经。他们应该知道教会时代结束了，等等。如果有人自称是一个神拣选的儿女却与自称的基督徒结婚了，那将是多么可怕的悲剧啊。

有些人可能认识一个他们认为是一个严肃的基督徒的人并与他交谈。他明白圣经是神的话语。他明白星期天是主的日子。他明白拣选。“哇！这是一个严肃的基督徒。”当他们与他交谈时，他说：“我要带我的妻子去教会，我们要在教会里抚养我们的孩子。”他们说：“等等！等等！教会时代已经结束了。”在大灾难时期得救的大多数神的选民也许在理解上还是婴孩，但他们知道教会时代结束了。他们知道是因为神命令他们出来。这个教训已经被广泛的教导。相信我，在美国的教会和其他国家的许多教会里，几乎每个人都听到了教会时代已经结束的消息。家庭电台向全世界广播了这个消息，发单张的短宣也在世界各地进行，神的子民分享这些事情。人们听见了这个教训。他们可能没有把这件事放在心上，但他们听见了。再次，神拣选的儿女必须考虑到这些情况：“这个人似乎是有资格的——他是单身的，没有离婚。这个人相信圣经并明白一些正确的教训，但这个人一直留在教会里。”

你可以确信神时不时的在这些事情上试验我们。祂将试验我们。“你有多么想要一个妻子？你有多么想要一个丈夫？你有多么想要一个家庭？”尤其在当前的这段时期，一个人可能认为：“看来这可能是我唯一的机会了。我终于遇到一个与我合得来、吸引我的人，而且我们还有其他共同点。这个人明白圣经。我怎么能放过这个人呢？”但那是一个试验。我们必须信靠主。我们必须信靠神。所以回应应该是：“不，我感到抱歉。与他结婚是不可能的。我不能走出这一步。不——我不能与你有任何关系。抱歉，但教会时代结束了。神呼召祂的子民要离开教会。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通吗？在2011年5月21日之后，任何留在教会里的人都会被当作稗子捆起来烧。你看不到这些事。你不明白这些事。你想让我走进你们的教会坐在你们会众的座位上听你们的牧师讲道。你不明白神已经不在会众里了吗？圣灵已经离开了。神把教会交给撒旦来毁灭之后就撇弃了他们，撒旦在教会里统治了23年。所有这些事情都是可怕的，教会是地球上最危险的地方，教会是我最不想去的地方，也是我绝不能去的地方。不是我不想去，而是我不能去。这是良心的问题。我不能否认主，这就是事实。”在祂如此良善、恩慈和慈悲地告诉我教会时代结束了并需要从其中离开之后，返回到教会里就是在做如此罪恶和如此邪恶的事情。祂还说在我出来之后就不要回头。要回想罗得的妻子。在房顶上的不要返回到家里。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

神一而再、再而三的强调不要进入家里，不要返回到教会里。为什么不要呢？这是为了我们的益处。教会是“阴魂的会中”所在的地方【参考箴言书21：16节】，所以我们为什么要回去呢？我们如果回到教会说明了什么？那将是一个多么可怕的失败的试验啊。为了什么原因失败的？是为了得到一个世俗的丈夫或世俗的妻子并得到一段也将结束的世俗的关系吗？这些事情不是永远的，在现今尤其如此。有离婚和各种各样的麻烦，还有肉体的死亡。很多时候，即使婚姻继续下去，在这段婚姻中也有考验和动荡。为此，你要否认你声称要嫁给的你的主吗？你曾说你是基督的新妇的一部分，然而你却毫不犹豫地离开那段婚姻，否认主和祂的爱。作为新郎，祂希望我们爱祂。我们如何爱祂？“**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那就是我们与我们的新郎享受婚姻关系的方式。我们遵守祂的命令。

不——想都别想。甚至不要去思考它。不要去想到它。要像约瑟一样。（我也是对自己这么说的。）当波提乏的妻子想要与约瑟同寝并抓住他时，他逃跑了，跑出去了。当然，那就是我们应该做的事情。罪恶往往看起来并不那么丑陋。罪恶并不总是那么可怕，让你不忍直视。哦，罪恶往往是非常吸引人的，就像一位美丽的年轻女士或一位英俊的年轻男子看起来像一个完美的妻子或丈夫一样。“能有什么问题吗？看看她多么可爱，看看除了一个小细节之外，她满足了所有这些条件。”神来到你身边在你面前放置了一个严厉的试验。你可能很孤独，所以它当然是一个试验。然而如果你属于祂，神也将赐给你恩典使你通过这个试验并摆脱它。你不要为自己感到难过，你没有失去任何东西。你“失去的”是伤心的生活。你“失去的”是否认你的主的可怕的感觉。

你能想象自己心里本明白你应该做什么，然而你进入一段婚姻后又被拉回到教会里吗？你在那间教会里坐着听牧师讲道，你听过所有关于教会时代结束的教训。你听过平先生的教导。你读到这本书“教会时代的结束及以后。”你明白了这本书的内容。你认同于教会时代结束及以后的所有这些事情。你喜欢（顺从的）置身于教会的外面，你通过圣经看到了这一切，然而，你却与你刚结婚的妻子或丈夫一起被困在教会里。你在听牧师讲道，你知道神不在教会里。但你在教会里是因为你做了错事。你认为一个拥有这种头脑知识的人需要多长时间才会开始疑惑或思考：“我该怎样才能摆脱这一切？我该怎样才能逃离这一切，离开这个地方。”

你怎么能这样？现在你打算怎么做？你已经结婚了，如果你过一段时间告诉他你想离开教会，你的丈夫完全有权利对你感到不满。不——不要走那条道路。神警告过我们：“**要回想罗得的妻子。**”她回头看了。靠着神的恩典祂在帮助我们。不要为自己感到难过和可怜自己。你可能感到孤独。这是一种自然的感受，但不要为自己感到难过和可怜自己，认为自己值得拥有一些东西。你不配拥有任何东西。我也不配，我们任何人都不配。我们除了死亡和神的忿怒以及永恒的毁灭之外不配得到任何东西，但如果你真的成为了属祂的一员神就扭转了这种局面，祂赐给了我们永恒的丰盛的财富。再等一会儿，这个财富就会来到。要耐心等候主。是的，会有苦难，但这是因着行善而不是行恶带来的苦难。这是为了神的事情以好的方式而受苦，就像基督为我们受苦那样。现在我们有机会以一种小的方式来表达我们对祂的爱，就像祂以一种不可思议的方式表达了对我们的爱一样。

我不知道我是否读过这节经文，但让我们翻到哥林多前书7章。我刚才本想阅读这节经文的。在哥林多前书7：39节里说：

**丈夫活着的时候，妻子是被约束的；丈夫若死了，妻子就可以自由，随意再嫁，只是要嫁这在主里面的人。**

我们在几个地方都看到过这条命令，就像我们在亚伯拉罕身上看到的一样：“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不可往迦南地中的女子那里去。”这是一个原则：只与主内的人结婚。当然，这是第一层含义或道德含义，它确实适用于我们今天的生活方式。我们想找一个志同道合的人。如果你是一个单身的人，你想要结婚，相信我，就可能性来说，你能结婚的前景不太乐观，因为只有很少的选民对这些事情有正确的理解。所以当然很容易想到“我永远找不到妻子”或“我永远找不到丈夫”。

但不要限制以色列的圣者。神能够为一个祂的子民提供一个妻子或为祂拣选的女儿提供一个丈夫吗？当然，神能够做到这件事。神能够做到这一点，因此我们必须像我们在一切事情上做的那样祷告：“**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藉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我们可以祷告：“主啊，我不想为这件事忧虑。我甚至不想让这件事占据我的心思。帮助我将这个忧虑卸给你，因为你关心我。主啊，请帮助我将这个忧虑卸给你并等候你。如果你愿意我结婚，愿你引导我找到这个人，或引导那个人到我面前。”然后继续履行你的职责并侍奉主，也许你可以去参加发放单张的宣道旅行，你遇到某人，或你去参加电子圣经团契的圣经会议，你遇到某人。或者你在发放单张的宣道旅行中没有遇到任何人，你在圣经会议上也没有遇到任何人，但你去当地的超市时你遇到了某人。瞧，原来这个人是神拣选的儿女。我们并不认识外面的每一个人。

这让我想起了几个月前搬进来的一个邻居。隔壁有一栋房子，我已经很多年没有见过房主了，因为他们把房子租给了不同的人。我看到最近搬进来的一个年轻人，我跟他打招呼，他也跟我打招呼，在他看向我时他认出了我，并叫了我的名字。他叫我“克里斯，”我说：“嗯？我认识你吗？”他用手捂住嘴又说了一遍。我有点担心。各种各样的事从我脑海中闪过。我试着回想起我在哪里认识他，但随后他告诉我他收听电子圣经团契，他说他几乎只收听这个福音节目。我就想：“哇，哇，这不是很奇妙吗？”我的意思是，有各种各样的人搬进了这个社区，有一些不太友好的人。但是就在我所在的社区，隔壁搬来一个积极收听电子圣经团契的人。我想：“哇，这真是太好了。”

因此如果神能做到使你找到配偶**...**想想吧。我住在费城这个大城市的郊外，周围有数百万人。就我知道的来说，如果神安排一个祂的子民搬到另一个子民的隔壁，那么祂能在任何时候对任何人都这样做吗？你看，我们不应该限制神。

但是，我们还是要现实一点。也有可能我们遇不着同样信仰的人。有些人注定是单身的，对此我们也要信靠神。我们只需把事情交给祂，无论我们遇到什么问题神都能帮助我们。祂能帮助我们当然比我们自己帮助自己更多，所以我们只需要等候主。这就是基督徒的一切生活，从得救的一开始我们就等候主。如果神确实拯救了你，那么你就继续等候所有的事情，无论是工作还是妻子还是服侍他人。我们等候去哪里分发福音单张。我们祈求智慧，求神指引，我们等候。我们总是在等候，主会祝福那些真正等候祂的人。

# 创世纪24章（5）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5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5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3-6：

**我要叫你指着耶和华天地的主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我在其中居住的】**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仆人对他说：“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一直在关注亚伯拉罕差遣他的仆人（很可能是以利以谢）到他的本地去为以撒寻找一个妻子的历史情况。他警告仆人的第一件事就是：“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然后他给了仆人指示：“**...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

我们花了一些时间讨论这个话题，因为这个话题是重要的。在第一层面上，道德含义是神的子民要与神的子民结婚。一个神拣选的儿女应当寻求一个神拣选的儿女作为妻子，正如哥林多前书7：39节说的那样：“**只是...在主里面的人。**”当然，我们不应当与未得救的人结婚，无论他们是世俗的还是其他宗教的，或者是当今大多数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他们绝大多数都是基督教中的假信徒。他们不是“诚实人”或神的选民。

我们讨论了蒙拣选的信徒必须如何在婚姻这件事上以及所有事情上等候主并顺服神的旨意。神的旨意必成就。如果神的旨意是让你找到妻子或丈夫，神将提供一个具备所有条件的人——不只是百分之99，而是所有条件都会在这个人身上得到满足。然后你就可以知道了。如果其他一切方面都是良好的，你们之间有吸引力且关系融洽，他们在属灵层面上也符合条件，那么你就可以与他结婚并对此存着无亏的良心。

第二层含义与寻找由选民构成的主耶稣基督的属灵的新妇有关。整个选民团体组成了“新妇”。选民与新妇是同一个概念，这实际上是神赐下不要“同负一轭”这条律法的原因，因为婚姻关系是基督与祂的新妇之间属灵婚姻的写照。因此，对于神拣选的儿女来说，我们不能与不是真信徒的人结婚。我们只能与在主里的人结婚。基督与谁结婚了？是的——祂首先来到不敬虔的、未得救的人中，通过神的话语，祂吸引了一些人归祂自己，他们确实得救了，但他们从创世以前就一直是选民。在创立世界之初祂就已经为他们的罪死了，因此神向世界差遣福音的目的一直是为了寻找以色列家迷失的羊，基督的“新妇”。这些有资格的新妇来自于神的本族和神的本地，神的王国。

因此这是赐给亚伯拉罕仆人的重要的命令，它实际上是整个历史上在拯救的日子里向世界传扬福音的一个路标。它基本上是历史比喻中的大使命。在创世记24章的这段经文里，仆人代表受到差遣的所有神的子民，他们被告知要去往哪里：“到我的子民中去，不要前往那些不是我子民的人中。”我们在新约，在马太福音15：21-28节从主耶稣基督那里非常清楚的看出这一点：

**耶稣离开那里，退到推罗、西顿的境内去。有一个迦南妇人从那地方出来，喊着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我女儿被鬼附得甚苦。”耶稣却一言不答。门徒进前来，求他说：“这妇人在我们后头喊叫。请打发她走吧！”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那妇人来拜他，说：“主啊，帮助我！”他回答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妇人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耶稣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从那时候，她女儿就好了。**

我们在这段经文里看到了与亚伯拉罕告诉他的仆人：“往我本地本族去找一个妻子。不可到迦南地的女子那里去”的相似之处。有意思的是在马太福音15章中，耶稣遇见一个恳求祂医治她女儿的迦南妇人。我们记得在圣经中身体的医治指的是救恩。当她哀求祂时，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如果以利以谢在路上遇见某个男人并他的女儿们，那个男人愿意把他的女儿给以撒作为妻子，以利以谢的回答与耶稣的回答一样。以利以谢将说：“不——我奉差遣不过是到我主人的本地本族那里去。”

我们必须明白我们在创世记24章读到的历史比喻中存在区别和差异，神使用迦南女子来写照世上未得救的人，亚伯拉罕在哈兰的家庭则写照神的家庭或神的王国。因此，当然，仆人以利以谢没有遇见任何迦南人，并没有出现这种情况，但我只是想说明基督是如何寻找以色列家迷失的羊，祂的新妇的，祂正在寻找合格的新妇。看起来，这个正在接近基督的女人并不合格，因为她是一个迦南女子。所以耶稣说了这句话，但祂在这节经文里要向我们展示的“以色列家”还有一种潜在的属灵含义。

在圣经中，“以色列家”可以意味着许多事物。“以色列家”可以指向字面上的、物质上的以色列。“以色列家”可以指向有形教会，或“以色列家”可以指向由所有神拯救的并在心里行割礼的人组成的永恒的教会。这些人可以是肉身的犹太人或肉身的外邦人。是什么样的人并不重要，因为在得救的那一刻，那就如同他们的心受了割礼，他们现在成了在神眼中的“属灵的犹太人”或“真犹太人”，他们是没有诡诈的人。

这就是在这个女人身上发生的事情，正如耶稣告诉她：“**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事实上，她就是以色列家迷失的羊之一，尽管她生来就是叙利亚腓尼基人，在外表上是世界上的迦南女子，但神在试图帮助我们理解这一点。

我们也在马太福音10：5-7节里读到：

**耶稣差这十二个人去，吩咐他们说：“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玛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随走随传，说：‘天国近了！’**

这就是大使命。有些人可能认为大使命在马太福音28章经过修改了，将外邦人也包括在内了，但这段经文就是大使命——这是同样的差遣。这段经文里的十二门徒象征全体神的选民，他们被差遣。请再次注意，这段经文首先强调的是负面的命令：“**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外邦人”这个词也被翻译成列国。祂也补充了不要进撒玛利亚人的城。正如亚伯拉罕告诉他的仆人那样：“不可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但要往我本地本族去。”那就是大使命：“**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我们到哪里找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呢？他们在世界上分散在列国中。但是，你看，很重要的一个方面是，大使命就是传扬福音去寻找以色列家迷失的羊，为要找到他们，我们必须将福音传给所有物质上的列国。神的道必须被传扬出去，我们确实不知道谁是选民谁不是选民，因此我们必须把福音传向中国、印度、越南、非洲、南美洲、美国和世界各地。我们不会认为我们知道他们在哪里。我们不应该说：“我们不去这里，但我们要去那里。”我们的任务是把福音传扬出去并教导万民。然而，这道命令实际上是要我们专门去寻找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些要受到教导的万民。我们已经讨论过这个话题，但在我们进一步讨论这个话题之前，我将阅读马太福音28：19-20：

**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英：教导万民】**，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或作“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所以大使命就是去教导万民，给他们施洗。谁要受洗？万民。如果这个大使命是去到物质上的万民中，教导世界上所有物质上的万民，并给所有国家中的所有人民施洗，那么这个大使命就是一次悲惨的失败，因为许多民众没有受洗。甚至在福音传到的国家中也有许多人没有受到教导，他们没有受过洗。你看，神并没有命令所有国家或万民接受教导和受洗来使“少部分人”完成这一大使命。当神说教导万民并给万民施洗时，那正是祂的意思，但对“民或国”的定义是重要的事情。正如马太福音10：5-6节里说的那样，国不是世界上物质上的国，门徒不是要前往外邦人或列国中。在我们正确的定义“万国”之前，这似乎与马太福音28：19节相矛盾，其中说：“**你们要去...教导万民或万国。**”启示录21章讲到新天新地或所有那些得救的人，在启示录21：22-24节里说：

**我未见城内有殿，因主神全能者和羔羊为城的殿。那城内又不用日月光照，因有神的荣耀光照，又有羔羊为城的灯。列国**【英：得救的列国】**要在城的光里行走，地上的君王必将自己的荣耀归与那城。**

这就是对“万民或列国”的定义。万民就是“**得救的列国**”。所有得救的列国都受到教导了吗？是的——他们受到了圣经的教导。他们受洗了吗？是的——当他们得救时他们受了圣灵的洗。得救的经历就是“洗净”罪，百分之一百的选民的列国受到了教导和洗礼。这个大使命完美的、彻底的成功了。当神完成祂的救恩计划时对这个大使命的遵从和执行都得到了完美的顺服。列国都受到了教导，列国都受洗了。由此可见，“得救的列国”与“世上的列国”之间的区别是多么重要。如果大使命的目的是要世界上所有物质上的列国接受教导并给他们施洗，那么这个大使命不仅会失败，而且它仍旧未完成，这意味着我们仍要出去教导列国并给他们施洗。但是，不，当神完成了对祂选民的救赎，最后一个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人被找到并得救时，那么以色列家所有迷失的羊在2011年5月21日这天就都被找到了，大使命就完成了。向物质上的列国传扬福音只是为了寻找以色列家迷失的羊。一旦所有以色列家迷失的羊，神的选民都被话语找到了，那么就不再需要传扬福音使人得救了。那就是为什么神的传扬福音的计划已经结束，我们也不再为了那个目的去传扬福音了。再次，这就是为什么需要指出在这段经文的背景中的“列国”到底是谁。

所以耶稣遇见的这个迦南妇人是一个选民，因此，她属于属灵的以色列，正如在罗马书11：25节里说的那样：

**弟兄们，我不愿意你们不知道这奥秘...**

提醒一下圣经中的“奥秘”是比喻：“**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奥秘是一个比喻。提到“以色列”的语言是一个比喻。“以色列家迷失的羊”是指向选民的比喻性的语言。再次，在罗马书11：25-26节里说：

**弟兄们，我不愿意你们不知道这奥秘（恐怕你们自以为聪明），就是以色列人有几分是硬心的，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于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

“于是”这个短语的意思是“以这样的方式”。以这样的方式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当外邦人得救时他们就是属灵以色列的一部分，这确实是坚如磐石的圣经上的教导。你可以翻到罗马书2：28-29：

**因为外面作犹太人的，不是真犹太人；外面肉身的割礼，也不是真割礼。惟有里面作的，才是真犹太人；真割礼也是心里的...**

如果你返回到旧约，神说祂要给心行割礼。当然，这必须从属灵上来理解，因为从字面上理解给心行割礼是说不通的。当我们查考圣经说的一切内容时，我们知道当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时，那指的是选民，那个迦南妇人就是其中一位选民。因此，基督是为她和其他所有的外邦人被差遣的，他们将是所有得救的以色列人的一部分。

让我们也来查考以弗所书2：11-13：

**所以你们应当记念，你们从前按肉体是外邦人，是称为没受割礼的，这名原是那些凭人手在肉身上称为受割礼之人所起的。那时，你们与基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你们从前远离神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他的血，已经得亲近了。**

这段经文是说在我们没有基督的时候，我们在以色列国民以外或以色列联邦的外人。许多州都使用这种语言，比如“宾夕法尼亚州联邦公民”。它的意思是“政府的”，没有基督，我们是局外人，我们不是以色列政府或神的王国的一部分。“**你们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他的血。**”我们成了天国的公民。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进一步探讨这个话题。

# 创世纪24章（6）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6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6讲，我将阅读创世记24：4-9：

**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仆人对他说：“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耶和华天上的主，曾带领我离开父家和本族的地，对我说话向我起誓说：‘我要将这地赐给你的后裔。’他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你就可以从那里为我儿子娶一个妻子。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仆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为这事向他起誓。**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查考了亚伯拉罕差遣他的仆人，很可能是他家的仆人以利以谢，回到亚伯拉罕的故乡哈兰地的属灵意义。重申一遍，我们看到亚伯拉罕首先命令他不要为他儿子以撒娶迦南人的女子为妻，然后命令他“**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

我们花了一些时间讨论了这是一幅福音以一种非常引导性的方式被差遣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寻找神的选民的画面的。神给出了明确的方向。祂差遣福音进入世界为要找到“**得救的列国。**”

我认为我们明白这一点。我们已经解释的非常清楚了，但我们来查考一下“本地【英：本国】”这个词，在创世记24：4节里说：

**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

耶利米书51章是描述了巴比伦倾倒或审判日的一章，在耶利米书51：8-9节里说：

**巴比伦忽然倾覆毁坏，要为他哀号。为止他的疼痛，拿乳香或者可以治好。我们想医治巴比伦，他却没有治好。离开他吧！我们各人归回本国，因为他受的审判通于上天，达到穹苍。**

在这段经文里，神的子民要离开巴比伦。那就是在启示录18：4-6节给出的命令：

**我又听见从天上有声音说：“我的民哪，你们要从那城出来，免得与她一同有罪，受她所受的灾殃；因她的罪恶滔天，她的不义，神已经想起来了。她怎样待人，也要怎样待她，按她所行的加倍地报应她，用她调酒的杯加倍地调给她喝。**

“**我的民哪，你们要从那城出来。**”过去曾有些人说这是从教会里出来的一个命令，因为这是我们可以从某些事物中出来的唯一方式。我们可以从教会里出来进入到世界上，但我们如何能够从世界上出来呢？这是一种属血气思维的解释。这种解释没有考虑到“地”这个词的属灵含义，正如我们在耶利米书51：9节里读到的那样：“**我们各人归回本国...**”那是哪个国？它是神的王国的本国。我们通过得救从世界中离开了，就像所有以色列人从埃及出来了一样，这是从撒旦王国或黑暗王国被拯救到光明的王国和神爱子的王国里。正如归回本地也是写照救恩一样，离开巴比伦回到你的本国也是一幅同样的画面，因为在得救的那一刻，我们被高举在基督耶稣里在神的王国里坐在天上。我们被隐藏在那里。我们被保护起来。当神审判并将祂的忿怒降临到巴比伦、世界并撒旦的王国时，我们是安全稳固的。

在希伯来书11：13-16节里说：

**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又承认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说这样话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个家乡。他们若想念所离开的家乡，还有可以回去的机会。他们却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英：国】，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称为他们的神，并不以为耻，因为他已经给他们预备了一座城。**

这段经文里的“家乡”就是他们的“本地”，正如那些在巴比伦的人已经出来并返回到他们自己的家乡一样。如果他们得救了，他们就出来了并进入了神的王国，所有其余的人就留在了巴比伦本地或撒旦王国里。所以回到天上的家乡就是创世记24：4节里讲到的内容：

**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

出去并找到这些被拣选的子民，他们是神在创世以前就拣选要拯救的人。他们已经使他们的罪担在了基督身上并得到了偿还，所以出去并找到新妇。

继续看创世记24章，在创世记24：5-6节里说：

**仆人对他说：“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然后在创世记24：8节再次重申了这个问题：

**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这就产生了一个问题，但从历史角度看这个问题是可以理解的。亚伯拉罕离开迦勒底的吾珥，他遵行神的命令来到一块他不认识的土地。他在应许之地迦南已经生活了许多年，他按照神的应许得到了他的儿子，所以他没有打算回到他开始的地方，他也不希望他的儿子回到那个地方。从历史或属血气思维来看，我们可以明白这一点。例如，许多人从其他国家般到美国，然后他们的儿子在美国长大。如果其中一个儿子说他想回到意大利或他们出来的地方，父亲就会说：“我不想让你回到那里——这里是一个更好的地方。”

所以明白亚伯拉罕命令仆人不可以使他儿子离开迦南地没有问题，但难的是这个问题的属灵层面，这是因为我们要始终如一的寻找属灵含义。如果差遣仆人写照差遣福音；如果不要娶迦南人的女子为妻与一个非选民不可同负一轭有关；如果出去到亚伯拉罕的本地本族与找到神的选民，以色列家迷失的羊有关，那么亚伯拉罕说的这些话在属灵层面也很重要，我们必须寻求属灵含义。仆人问了亚伯拉罕一个非常合乎逻辑的问题：“**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亚伯拉罕回答：“**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我们已经理解亚伯拉罕进入了应许之地，我们也理解差遣这个仆人就是差遣福音，但现在我们必须考虑以撒。我们必须查考以撒，因为他是亚伯拉罕的儿子，我们知道亚伯拉罕写照父神，我们已经反复的看到以撒是基督的象征。因此基督与父同在，就像以撒与他的父亲亚伯拉罕同在一样。我确信以撒与他的父亲亚伯拉罕同心合意的差遣仆人去寻找一个妻子，就像父神、神子和神圣灵同心合意的差遣福音要找到属灵的新妇那样。

那么当仆人问：“**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时，那是什么意思呢？这个问题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将他的儿子带回他的原出之地指的是亚伯拉罕的原出之地，但亚伯拉罕却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英文有‘再’】回那里去。**”他在回答这个问题，但从他的措辞来看，他的儿子似乎已经去过他的本地，而他（仆人）不应该再把他带回去。从历史角度看，我认为情形不是这样的。因为在我们读到此处的章节中，我找不到任何地方说以撒拜访过亚伯拉罕的本地。以撒与他父亲一直在迦南地。

但当我们把以撒看作基督的象征时，仆人说：“**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这句话意味着什么呢？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再】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现在我们开始思考：“嗯，这意味着基督已经到过那里了。祂曾经到过那个地方，所以不要再把祂带再回到那里。”这种观念符合整本圣经。首先，我们来看看它是如何符合以撒的年龄的。我们在以前的查考中讨论过这个话题，但我们知道当仆人带着利百加回来时以撒是40岁。在创世记25：20节里说：

**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利百加是巴旦亚兰地的亚兰人彼土利的女儿，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子。**

以撒40岁。他可能已经40岁半或40岁零几个月了，但他仍旧被说成是40岁。撒拉什么时候死的？撒拉死于公元前2030年。以撒出生在公元前2067年，当时撒拉90岁，37年后的2030年撒拉在127岁时去世，以撒那时是37岁。我们知道撒拉的死推动了亚伯拉罕差遣他的仆人，正如我们稍后读到的那样，当时利百加终于来到并与以撒面对面了，在创世记24：65-67节里说：

**问那仆人说：“这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谁？”仆人说：“是我的主人。”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脸。仆人就将所办的一切事都告诉以撒。以撒便领利百加进了他母亲撒拉的帐棚，娶了她为妻，并且爱她。以撒自从他母亲不在了，这才得了安慰。**

所以差遣仆人的举动与试图安慰以撒密切相关，因为他的母亲不在了。以撒失去了他生命中最重要的女人，他的父亲亚伯拉罕想为以撒找一个妻子并可以安慰他的人。他想出了差遣他的仆人的主意。因此这意味着从公元前2030年撒拉去世，当时以撒37岁到仆人带着利百加回来，这时以撒40岁。这并不意味着他刚过完生日就满40岁了。有可能是这样，但我们假设说他当时是40岁半，所以他仍旧是40岁零六个月，这就意味着从撒拉去世到利百加被带回来有三年半的时间。

现在让我们将这段时间与主耶稣在公元前7年由童女马利亚生出的基督的第一次降临进行比较。我们知道有几个关键日期。在公元29年，祂开始了祂的传道并且这段传道时期持续了3年半。在这段传道时期结束时，祂被钉在十字架上并在第三天从死里复活了。之后不久就是五旬节和圣灵的浇灌。至于耶稣的年龄，我们要看公历年份和实际年份，尽管我认为当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时是38岁半，因此它与以撒在40岁娶了利百加不匹配，但就公历年份来说，如果我们从公元前7年到公元33年，这就是包含首尾年份的40年。（以撒娶利百加时是40岁。）正是在那第40年，主开始向地上传扬福音，圣灵以一种轰轰烈烈的方式被差遣了，因此我们可以将基督第一次降临的时间表上的第39实际年和第40日历年与亚伯拉罕差遣他的仆人以利以谢为以撒寻找一个妻子联系起来。圣灵的浇灌在属灵层面做着完全相同的事情，就像神的话语出去寻找以色列家迷失的羊一样。每一个被找到的人都得救了，他们被添加到基督的身体中，基督的身体在另一个比喻中认同为基督的“新妇”。

所以时间相当吻合。我认为时间没有完全吻合，但它与仆人带着新妇回来时以撒的年龄相当吻合。在我们读到这段经文时仆人说：“**仆人对他说：“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我们看到将仆人差遣出去时以撒可能是39岁或40岁，当仆人回来时以撒可能是40岁或40岁半，这就好像基督已经来到地上并已经完成了祂差遣去执行的任务，就是被钉在十字架上并从死里复活，然后差遣圣灵进入世界向全地传扬福音。这两者之间是有关联的。你出去，你找到那些“甘心乐意”的人，正如在诗篇110：3节里说：“**当你掌权的日子，你的民要...甘心牺牲自己。**”神使祂的选民甘心乐意，因为祂吸引他们归向祂自己（甚至违背他们的意愿），他们被神的旨意强行吸引到祂的话语中，他们无法抗拒。这是不可抗拒的恩典。

毫无疑问，新妇会愿意来的，但尽管如此，仆人问出了这个问题：“我需要把你的儿子带回去吗？”现在，这与那些认为福音对他们来说还不够好，他们想要更多戏剧性的人有了有意思的联系。他们想要方言和向后倾倒的刺激。他们想要看见神的大能在他们眼前施展的神迹，然后他们就会相信。我认为这就是这个仆人的问题的一部分，它与我们在希伯来书6：4-6节中读到的内容有关：

**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尝过天恩的滋味，又于圣灵有份，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的人，若是离弃道理，就不能叫他们重新懊悔了，因为他们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明明地羞辱他。**

你看，耶稣已经来过并钉过十字架了。“不要把我的儿子带回去。不要再把我的儿子钉十字架。”这是对于要传扬的福音类型非常有帮助性的指示。这是一个被宣告的福音，神的选民相信、跟从并被福音吸引。主不会再次被钉在十字架上。

这段经文也与教会时代的结束有关，在希伯来书6章中，这是非常难以明白的语言，但我认为我们可以从对仆人说不要将以撒带回去的这些陈述中看到其中的元素。这就好像祂来过一次，那就足够了。不要再把祂送回来。

# 创世纪24章（7）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7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7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5-9：

**仆人对他说：“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耶和华天上的主，曾带领我离开父家和本族的地，对我说话向我起誓说：‘我要将这地赐给你的后裔。’他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你就可以从那里为我儿子娶一个妻子。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仆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为这事向他起誓。**

我们已经讨论过这段叙述如何是差遣福音的一幅画面，以及福音是如何像一枚“制导导弹”的。福音是为选民传扬的，选民就是基督的新妇，因此亚伯拉罕的仆人以利以谢是主的象征，主差遣祂的话语进入世界去寻找由神拯救的每一个人，所有的选民组成的新妇。

仆人问：“**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吗？**”亚伯拉罕对他说：“**你要谨慎，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这句陈述与以撒象征的基督来到世上，由童女所生，并在世上度过了祂的传道时期有关。这段时期以祂被钉在十字架上，在第三天复活，然后活活的将祂自己显现四十天，随后在五旬节那天以圣灵的降临而告终。

以撒的年龄与主耶稣基督的年龄十分匹配，因为从祂在公元前7年出生，到被钉在十字架上时是40年（包含首尾年份）。从亚伯拉罕的仆人受到差遣开始，我们可以推测出以撒大概39岁，我们也知道当仆人带着新妇利百加回来时以撒是40岁，他在40岁时娶了她作为他的妻子。因此从撒拉在以撒37岁时去世到以撒娶妻已经过去了3年或3年半，但这是我们的推测，但它与基督3年半的传道生涯直到圣灵浇灌的时候是相符的。以利以谢被差遣正如圣灵被差遣并最终带回了基督的新妇。并非所有事物都完全匹配，因为我们知道公元33年只是圣灵浇灌寻找选民的开始，这段时期一直持续到大灾难片时的结束，在那片时期间最后一个选民因着春雨的差遣而得救了。所以我不想说这是完全匹配的，但主耶稣基督第一次降临的年份与仆人被差遣和仆人带着新妇利百加归来时以撒的年龄有相似之处。

而不要再把以撒带回到那里的命令与将基督重钉十字架有关——这是不应该做的。祂来到地上做的事并祂度过的一生就足够了。不会有任何沿着这些路线的“回归”，虽然主在末时当祂在审判中来毁灭时会有回归，但当前是寻找妻子的时期。这不是来行审判并终结万物的时期。这是在寻找以色列家迷失的羊的时候，因此亚伯拉罕说：“**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然后在创世记24：7-8节里继续说：

**耶和华天上的主，曾带领我离开父家和本族的地，对我说话向我起誓说：‘我要将这地赐给你的后裔。’他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你就可以从那里为我儿子娶一个妻子。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

亚伯拉罕向他的仆人保证，这个仆人很可能是以利以谢，他信靠的正是那位向他起誓并应许他后裔的神：“**我要将这地赐给你的后裔。**”当然，这个单数的后裔就是基督，但这个应许是通过以撒这一血脉实现的。

“**他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你就可以从那里为我儿子娶一个妻子。**”在出埃及记23：20-23节也讲到这位被差遣的使者：

**“看哪，我差遣使者**【英；天使】**在你前面，在路上保护你，领你到我所预备的地方去。他是奉我名来的，你们要在他面前谨慎，听从他的话，不可惹他（“惹”或作“违背”），因为他必不赦免你们的过犯。“你若实在听从他的话，照着我一切所说的去行，我就向你的仇敌作仇敌，向你的敌人作敌人。“我的使者要在你前面行，领你到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迦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那里去，我必将他们剪除。**

这是在说要把以色列人领进迦南地、应许之地，领受神赐给他们的应许，神说祂会差遣祂的使者在路上保护他们，领他们到祂所预备的地方去。在我们阅读这段经文里的“天使”这个词时，希伯来词天使也是被翻译成“使者”的那个词，因此神要差遣到摩西和所有以色列人面前的天使就是主耶稣基督，立约的使者。主耶稣基督就是那个“天使”。正如这节经文所说：“**要谨慎，听从他的话。**”那就是，祂是神。祂不可以被轻看。祂要求得到顺服和敬畏，等等。所以神、主耶稣基督或天使要走在他们前面，把他们领到亚摩利人那里。从历史上看，神带领以色列人一路穿过旷野，白天用云柱，晚上用火柱，云彩和火柱都认同于神、神的话语或主耶稣基督。从历史上看，是基督把他们领进应许之地，祂在属灵上继续带领祂的子民。在现今，当我们遵循圣经和神的话语的指引时，基督亲自指引我们的道路，正如新约在约翰福音14：6节里说的那样：“**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祂就是我们要跟从的“道路”，就像天使走在我们前面那样。圣灵指引我们的脚步，我们跟随祂。很快，在祂一步一步引领我们时，神拣选的儿女将跟随基督，神的话语进入新天新地。

为了确实这个“天使”是神自己，请翻到出埃及记3：2：

**耶和华的使者从荆棘里火焰中向摩西显现。摩西观看，不料，荆棘被火烧着，却没有烧毁。**

后来摩西问：“我该说谁差遣了我呢？”神差遣了摩西，就像亚伯拉罕差遣了他的仆人一样，摩西去了埃及地，带来了解救百姓使他们自由的神的话语，因此摩西就是一个“使者”或“天使”，他也是基督的象征和律法、神的话语的象征。正是神的话语说话谴责了法老和埃及人，同时释放了奴隶。因此神的话语确实做了这些事情——神的话语是一把两刃的剑。

然后在出埃及记3章，神回答摩西说：“**我是自有永有的**【英：我是我】。”那就是祂的名字。再次，主耶稣在约翰福音14：6节里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在新约里的其他地方，祂将自己认同于至大的我是，永远存在的那位。

出埃及记14章有很多关于这位“耶和华的使者”的信息。在出埃及记14：15节里说：

**耶和华对摩西说：“你为什么向我哀求呢？你吩咐以色列人往前走。**

他们来到了红海的边界。然后在出埃及记14：16-20节里说：

**你举手向海伸杖，把水分开，以色列人要下海中走干地。我要使埃及人的心刚硬，他们就跟着下去，我要在法老和他的全军、车辆、马兵上得荣耀。我在法老和他的车辆、马兵上得荣耀的时候，埃及人就知道我是耶和华了。”在以色列营前行走神的使者，转到他们后边去；云柱也从他们前边转到他们后边立住。在埃及营和以色列营中间有云柱，一边黑暗，一边发光，终夜两下不得相近。**

我们被告知：“**在以色列营前行走神的使者，转到他们后边去，**”这与火柱和云有关。正如神说的那样。祂的使者将带领他们进入迦南人之地。白天是云柱夜晚是火柱带领以色列人，云彩和火柱都可以表现出认同于神的话语或基督。基督是这个“使者”。

在民数记20：15-16节里也说：

**就是我们的列祖下到埃及，我们在埃及久住，埃及人恶待我们的列祖和我们。我们哀求耶和华的时候，他听了我们的声音，差遣使者把我们从埃及领出来。这事你都知道。如今我们在你边界上的城加低斯，**

所以再次，耶和华的使者【英文圣经都把这个词翻译为天使】将以色列人从埃及解救出来。

让我们再查考出埃及记33：1-4节的一段经文：

**耶和华吩咐摩西说：“我曾起誓应许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说：‘要将迦南地赐给你的后裔。’现在你和你从埃及地所领出来的百姓，要从这里往那地去。我要差遣使者在你前面，撵出迦南人、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领你到那流奶与蜜之地。我自己不同你们上去，因为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恐怕我在路上把你们灭绝。”**

再次，祂说：“**我要差遣使者在你前面，撵出迦南人...**”这是一个指向居住在应许之地的过程，它与“新妇”的建造，或全体选民的聚集或属灵的家的形成有关。这些都是神用来描述祂的救恩计划的比喻，在每一个世代中，在创世以前就被拣选的人通过听福音被找到并被添加到“女人”的形成中，等等。

让我们返回到创世记24：7-8：

**...他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你就可以从那里为我儿子娶一个妻子。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这是在重申不要把他的儿子带回到那里去。如果女子不愿意顺服基督，基督就会被重新钉在十字架上。现在这段经文可能一直与末时有关，那时神结束了教会时代，世界上教会里的会众不再愿意顺服基督，因为那时圣灵不再在教会里作工或运行了。但我们确实知道神说关于祂决定要拯救的以及预定要得救的选民，他们会愿意顺服，正如在诗篇110：3节里说：

**当你掌权的日子你的民甘心牺牲自己.**【英：甘心顺服】**..**

神使他们甘心顺服。神在祂拣选子民的生命、心里和思想里感动他们，使他们甘心顺服。他们可能不会立即甘心顺服。顺便说一下，我们谈论的是现在已经过去的一个时期，即拯救的日子，但在拯救的日子期间福音可以进入一个人的生命中，他们那时还年轻，他们不愿意甘心顺服。他们忽视神的旨意，他们远离神的旨意。这是有可能的，他们可能在家里和教会里听了几十年的福音却从来没有得救。他们从未在心中真正愿意甘心顺服。例如，钉在十字架上的强盗是一个犹太人，因此他当时在以色列肯定听过福音，但神的计划并不是让他甘心顺服，使他的灵破碎，使他谦卑，使他顺服主耶稣基督，这种光景一直持续到当他被钉在十字架上时他生命的最后一刻。这种情形对任何一个选民来说都是有可能的。我们所知道的是在他们死前的有生之年，他们会变得甘心顺服。他们可能会抗拒、抗拒再抗拒，如果他们确实是神预定和拣选的要得救的人，神最终会使他们甘心顺服。他们都会甘心顺服的。

如果女子不愿意同仆人以利以谢一起回去并作以撒的妻子，那就表明那个人不是一个神的选民，因此不要强迫她或把她带回来。但利百加甘心愿意，因为她表明了神的子民是甘心愿意的，正如我们在约翰福音6：44节里读到的那样：

**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我鼓励每个人亲自去查考“吸引”这个词。“吸引”这个词出现在使徒行传21：30节的使徒保罗中，当时他们“拉”他出殿。这是一种非常粗暴的行动，因为他们认为他带了一个外邦人进入圣殿，因此他们没有考虑到他的感受和他的身体健康。他们强行把他拉出去，在拉他的过程中他流血了。这就是当神说：“**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时祂使用的词，所以神有必要抓住这个人并使他们甘心愿意，在违背他们自己意愿和心意的情况下吸引那个男人或女人归向祂自己。被吸引的人可能是一个无神论者或不可知论者，也可能是一个信仰其他宗教的人或罪大恶极的人，正如使徒保罗对自己的解释那样：“**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我确信保罗这样说不算保守，因此神可以拯救人类中最坏的人或最悖逆的人，当祂把那个人归向祂自己时祂经常这样做。

但是，在创世记24：8节里再次说：

**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要查考“无干”这个词，并了解使用这个词的含义，以及它在属灵上对向世界传扬福音的意义。我们将在下次的圣经查考中讨论这个话题。

# 创世纪24章（8）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8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8讲，我将阅读创世记24：8-9：

**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仆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为这事向他起誓。**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已经查考了这段陈述的属灵含义。这是一幅差遣福音进入世界的画面。这个仆人很可能是以利以谢，他象征基督和全体选民，因为我们之前提到过圣经说：“**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和“**那报好信的，这人的脚...何等佳美。**”基督感动神的子民使他们出去传扬福音，所以神把他们做的事看作是基督自己做的一样，在整个历史上，福音就是这样被传扬出去寻找基督的新妇的。这是主人儿子的新妇。这是一幅非常清晰的属灵画面。

然后我们看到亚伯拉罕在创世记24：8节告诉他的仆人：

**倘若女子不肯【英：不愿意】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我们查考了表明神的子民甘心愿意的几节经文，在诗篇110：3节里说：

**你的民甘心牺牲自己**【英：甘心愿意】**...**

神完全掌控并完全负责整个福音计划的“意愿”方面。当涉及到选民对听到福音的回应时那不是神子民的事或不是我们应该深入探究的方面；也就是说，以利以谢作为亚伯拉罕的仆人，他的任务就是到该去的地方。他不是要前往迦南，而是他要前往在哈兰的亚伯拉罕家族中寻找一个符合资格的女子，然后代表亚伯拉罕提出请求，请她回来作以撒的妻子。然后仆人提出一个问题，如果女子不愿意怎么办，亚伯拉罕回答：“**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然后亚伯拉罕进一步告诫仆人：“**...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如果在哈兰的女子的家人说：“对于一个年轻女子来说，这是一次危险的路程。回去把你主人的儿子带到这里来，我们就把女子交出来与他结婚。”他们很有可能说出这样的话，所以亚伯拉罕警告他的仆人：“**...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

我们也花了一些时间查考了在希伯来书6章中提醒我们的不可将主耶稣基督重钉十字架的语言，将主耶稣基督重钉十字架与藐视福音和神的话语的真理有关。这是教会陷入的一项邪恶的罪，尤其在教会时代结束时。基督在世界的根基上对于偿还罪做的事情就足够了，祂进入人类中并在公元33年被钉在十字架上是一个充分的展示。不可将祂重钉十字架。祂为偿还罪做了一次这件事和一次的展示，那就足够了，所以要强调的是告诫仆人不要把他的儿子带回那里去。

再次，这节经文说：“**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们知道神的子民是甘心愿意的。但我们也知道大量的人受到了“呼召”。他们听见婚姻或婚宴的呼召，他们找借口推脱了呼召。他们不想去赴宴席。他们拒绝呼召，忽视它，转身离开。无数人没有以正确的方式来参加婚宴。许多人扭曲了呼召本身，假装他们已经回应了，但他们心里没有回应。还记得神对那些用他们嘴自称的人说了什么吗？他们对祂说美好的事情，他们自称是祂的子民并且爱祂，然而，他们的心与祂疏远。而这正是真福音呼召打算要纠正的事情。真福音的呼召抓住人的心，吸引这些人归向神使他们得救，神赐给他们一个新心和新灵，从而使这个人有资格成为新郎、主耶稣基督的新妇。

再次，这节经文说：“**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第8节的“无干”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5352，这个词出出现在几处地方，我将阅读一些经文，从出埃及记20：7节开始：

**不可妄称耶和华你神的名；因为妄称耶和华名的，耶和华必不以他为无罪。**

翻译成“无罪”的这个词就是“无干”的同一个希伯来词。

在出埃及记34：7节里说：

**为千万人存留慈爱，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有罪的”这个词是斜体的，因此它不在原文中。这节经文表示神将查出那些违反祂律法的过犯并惩罚他们。祂将不以他们为“无罪的”或认定他们是有罪的。祂将查出他们的过犯，因为罪的工价是死亡。

在民数记14：18节里说：

**耶和华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赦免罪孽和过犯，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这是一节非常类似的经文。

在那鸿书1：3节里也说：

**耶和华不轻易发怒，大有能力，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他乘旋风和暴风而来，云彩为他脚下的尘土。**

“无罪”这个词就是我们的“无干”那个词。就像在那些其他经文中一样，祂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

在箴言书19：5节里说：

**作假见证的，必不免受罚；吐出谎言的，终不能逃脱。**

“免受罚”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无干”的那个词。

然后在箴言书19：9节里说：

**作假见证的，不免受罚；吐出谎言的，也必灭亡。**

因此当亚伯拉罕在创世记24：8节告诉他的仆人时我认为我们已经很好的理解了“无干”这个词的意思：

**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

仆人将无罪。仆人将不会受到惩罚。他对他的仆人说：“出去到我告诉你的地区，到我的家族那里寻找一个符合资格的女子，把礼物献给她，要求她与你一同返回来。”在前一节经文中亚伯拉罕说耶和华必差遣天使在他前面实现这一切。倘若女子不肯来，仆人不能强迫她或绑架她并将她扔到他的骆驼上骑回来。“你不会受到任何惩罚。我知道即使她不愿意你也会完成我命令去做的事情。倘若她愿意，就把她领回来。”

我们实际上可以在亚伯拉罕告诉他的仆人他将与誓言“无干”的这种语言中看到神的救恩计划的另一方面。我们看到这个词在一些地方的用法，关于妄称神的名和神对于妄称祂的名的，神万不以他为无罪或“无干”。请记得要出去传扬福音，你是作为一个基督徒出去的。在你自己听到福音并神拯救了你之后，如果你是一个真正的选民，你就立即被带到天上登上基督这个梯子，在主耶稣基督的位格里坐在神的右边。然后你立即被差遣回到地上，作为福音的使者和神、主耶稣基督的使者。你要“出去”，从那时起你就带着基督的名。

但如果你不是一个“诚实人”，你心里并非没有诡计，那么你里面仍旧有一个石心，你还没有重生，神不会因着你妄称祂的名而以你为无罪。同样，箴言书19章的经文表明：“**作假见证的，必不免受罚**；”也就是说，一个口里声称自己是基督徒的作假见证的使者和假的神的仆人，必不免受罚。当他们回答人口普查问题时，他们说：“我是一名基督徒。我是一名神的儿女。我在这里是为了遵行神的旨意。我在这里是为了寻找基督的新妇。”然而，他们在作假见证。因此当这些人出去时，他们通常是在传扬一个假福音或假信息。他们不是忠心的使者。他们不是神奥秘事的忠心的管家，他们是不忠心的。因此当他们出去时，他们会歪曲恩典的福音，将它变成行为福音，让人必须“接受基督”才能成为祂的新妇，或做这做那，而不是带来圣经的真福音，让人因基督的信心和因着神的恩典而得救。祂将拯救祂的选民，无论他们是否愿意，因为圣经说：“**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你看，蒙拣选的新妇会竖起耳朵听真理——他们听祂的声音并在祂掌权的日子甘心愿意。但如果他们听见一个歪曲的福音信息，使者通过添加某种工作来扭曲它把它变成恩典以外的福音，那么选民往往就“不愿意”了。他们不会跟随这样的人，但即使他们跟随了，他们不会走多远就会意识到这一点。但作假见证的人必受惩罚，因为他们是不忠心的，他们不是神的话语的好管家。

倘若你是出去传道的一个诚实人和一个忠心的仆人，在拯救的日子，就是在神掌权的日子神的子民甘心愿意时，他们将回应。如果他们不回应，那就与你“无干”了。你已经做了你被呼召去做的一切事情。你吹响了号角，警告了众民。如果我们翻开以西结书33章，我们读到神对祂的守望者的指示，这就是对我们的提醒。所有神的子民都是守望者，即使在教会时代以前的世代也是如此。福音的呼召仍然有警告众民的要素：“看，刀剑正在来临。你们将死亡。除非你作出回应，否则你将在自己的罪中灭亡并死去。”因此警戒众民的要素一直都有，但到了末时，当我们进入大灾难的后半段当春雨降临时，随着神的子民吹响号角，警告的要素就变得更加重要了。那号角吹出的声音并不是不确定的，而是吹出非常明确的声音，以便于听者能为争战、审判日预备好自己，那个日期被设定为2011年5月21日。在以西结书33：2-9节里说：

**“人子啊，你要告诉本国的子民说：我使刀剑临到哪一国，那一国的民从他们中间选立一人为守望的。他见刀剑临到那地，若吹角警戒众民，凡听见角声不受警戒的，刀剑若来除灭了他，他的罪就必归到自己的头上（“罪”原文作“血”）。他听见角声，不受警戒，他的罪必归到自己的身上；他若受警戒，便是救了自己的性命。倘若守望的人见刀剑临到，不吹角，以致民不受警戒，刀剑来杀了他们中间的一个人，他虽然死在罪孽之中，我却要向守望的人讨他丧命的罪（“罪”原文作“血”）。“人子啊，我照样立你作以色列家守望的人。所以你要听我口中的话，替我警戒他们。我对恶人说：‘恶人哪，你必要死！’你以西结若不开口警戒恶人，使他离开所行的道，这恶人必死在罪孽之中，我却要向你讨他丧命的罪（“罪”原文作“血”）；倘若你警戒恶人转离所行的道，他仍不转离，他必死在罪孽之中，你却救自己脱离了罪。”**

你看，这段经文与亚伯拉罕对他的仆人说的话非常吻合：“去我吩咐你去的地方，将我赐给你的关于你的任务是要为我儿子寻找一个妻子的话呈上，耶和华的天使将行在你的前面，祂将帮助你完成这项任务。”亚伯拉罕非常有信心这项工作能够成功，因为他信靠神。“然而，如果女子不愿意，那么你就与你向我起的誓无干了。”你看，仆人的出去与福音的传扬有关，福音一直是两刃的剑。当福音进入世界时，福音就是在向人们宣告人是罪人，由于我们的罪，我们处在神的忿怒之下，如果在我们死之前神确实没有拯救我们，我们就必定灭亡。因此这个信息传扬了一个世纪、一个世纪又一个世纪，最后，终于到了收尾阶段，2011年5月21日这个日期被强调了，以提醒人们并强化了这个信息。这个日期是对这个信息的支持和支撑。“不要推迟。不要对它置之不理，不要像你过去做的那样，因为这是严肃的。我们正在非洲分发福音单张。我们通过台湾的电台向中国进行广播。你看到一辆大篷车行使在北美大城市的街道上，你面对着一个正在分发福音单张的人，他就站在那里。给你！注意警告。”

号角声是确定的。正如我们在哥林多前书14章里读到的那样，如果号角是无定的，那么人们就不会做好充分的准备。但警告的号角声是非常确定的，那就是为什么神让祂的子民在单张、广告牌等宣传工具上加上感叹号，因为这是审判日。圣经仍然没有改变或偏离2011年5月21日是审判日的宣告。人们直到那一天还希望主会怜悯并拯救他们，但神的怜悯确实在那一天结束了，祂的福音计划也结束了。在现今再也没有救恩了。因此神告诉人们的信息是绝对真实的和信实的，神的子民从祂的话语、圣经中宣告的关于在那一天关闭天堂的大门是绝对真实的和信实的。

因此，由于我们确实警告了人们，我们就与神的誓言“无干”了。当然，女子（选民）回应了，在我们进入神的王国上我们以一种属灵的方式回到了主人儿子的身边。就这样，这件事在各个方面都完成了。那项任务完成了。

我想更多的探讨这个话题，但我们的时间已经到了。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继续探讨创世记24章。

# 创世纪24章（9）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12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9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9-14：

**仆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为这事向他起誓。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起身往美索不达米亚去，到了拿鹤的城。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我就读到这里。我想阅读第9节，因为我想谈到仆人把手放在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我们在创世记24：2节中当亚伯拉罕要求他这样做时讨论了这个举动：

**亚伯拉罕对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

我们看到“大腿”这个词在出埃及1：5节里也被翻译成“腰间”：

**凡从雅各而生的，共有七十人**【英：凡从雅各的腰间而生的灵魂，共有七十灵魂】**；约瑟已经在埃及。**

所以“大腿”这个词被翻译成“腰间”。因此亚伯拉罕的仆人把他的手放在亚伯拉罕的腰间以下，从腰间就生出后裔或子孙，而属灵的重点是基督要从亚伯拉罕的血脉中出来。神为应许的后裔、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的出生设置了一个精心制作的历史比喻。新约告诉我们（单数的）后裔，那后裔就是基督。所以以撒来自亚伯拉罕的腰间，然而这实际上是指在两千多年以后从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等人的血脉中出生的基督。

仆人把他的手放在了亚伯拉罕大腿底下，在圣经中手代表意志，所以仆人的手与仆人的意志有关。它与将要出生的人，基督这个后裔有关。仆人在这件事上对亚伯拉罕起誓，所以这与主耶稣基督招募祂的子民作为仆人出去，去寻找基督的新妇有关，正如我们讨论过的那样。

所以我们继续查考下一节经文，在创世记24：10节里说：

**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起身往美索不达米亚去，到了拿鹤的城。**

仆人启程了，他马上就忙了起来。再次，让我们翻到约翰福音1章和主耶稣设定的比喻，在约翰福音1：51节里说：

**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英：天使】**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

“天使”也可以被翻译成“使者”。我们记得当一个人通过救恩被提升在基督耶稣里坐在天上时，他们立即被派遣回来作为使者。没有“浪费时间”和拖延。在拯救的日子，我们要出去。但是，刚刚得救的人可能需要一段时间才能意识到发生在他们身上的事情并他们的新任务是什么，神可能花费一些时间来启示他们并打开他们理解的眼睛。但就神来说，命令是立即下达的：“你们要去。”

另一个例子是使徒行传9章中的使徒保罗，当他在大马士革的路上基督临到他并使他瞎眼时，扫罗看到了那个荣耀的景象并瞎眼了。然后主差遣亚拿尼亚到大数人扫罗那里，亚拿尼亚就去了，在使徒行传9：17-20节里说：

**亚拿尼亚就去了，进入那家，把手按在扫罗身上说：“兄弟扫罗，在你来的路上向你显现的主，就是耶稣，打发我来，叫你能看见，又被圣灵充满。”扫罗的眼睛上好像有鳞立刻掉下来，他就能看见，于是起来受了洗，吃过饭就健壮了。扫罗和大马士革的门徒同住了些日子，就在各会堂里宣传耶稣，说他是神的儿子。**

没有耽搁。他立即忙碌起来。这是主要他去做的工作：“出去。”他没有闲逛和四处游荡；他立即投入到当前的工作中。

因此，这似乎就是创世记24章里的事情。亚伯拉罕这位忠心耿耿的仆人是一个优秀的仆人，因为他遵行了他主人的旨意。再次，把手放在大腿底下这种概念与他的旨意有关，就像神在祂掌权的日子使祂的子民心甘情愿一般。在拯救的日子期间，神赐给我们一个新心和新灵，祂居住在祂的每一个选民里面，神在我们里面动工，使我们立志遵行祂的美意。祂将激励我们去完成神为我们设定的使命。

因此在创世记24：10节里说：

**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

我们知道数字“十”与完整有关，因此仆人取了完整的“骆驼”，不论这象征什么意思，他离开了。

然后在创世记24：10节里继续说：

**...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

现在我们知道为什么他带上骆驼了。因为骆驼身上驮满了货物和财物。不久之后他就会遇到利百加，并将这些财物送给她。然后他去了利百加的家里并献出更多的财物，因此这十匹骆驼装载了大量的财物。于是我们可以明白两件事：1，数字“十”指向完整的骆驼；2，在骆驼身上的财物指向完整的财物。创世记24：10节中间的经文说的内容也引导我们得出这样的理解：

**...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

当然亚伯拉罕的住处仍然有大量的财物，但就圣经的语言来说，神在这节经文里强调的是这些骆驼装载了他主人的所有的财物或所有的财富，无一例外。按照圣经上的措辞，没有什么财物没有被带来，仆人带来的是完整的财物。

在我们进一步思考这个问题之前，让我们回到“骆驼”这个词并试图明白关于骆驼的概念。这些骆驼象征什么？我不知道我们是否能完全理解它，但我们知道一些事情。如果我们翻到利未记11章，我们看到骆驼是“不洁净的”动物。在利未记11：2-4节里说：

**“你们晓谕以色列人说，在地上一切走兽中可吃的乃是这些：凡蹄分两瓣、倒嚼的走兽，你们都可以吃。但那倒嚼或分蹄之中不可吃的乃是：骆驼，因为倒嚼不分蹄，就与你们不洁净。**

骆驼是不洁净的动物。我们最熟悉的经文中关于骆驼的记载可能是我们在马太福音19：22-26节中读到的内容：

**那少年人听见这话，就忧忧愁愁地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耶稣对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财主进天国是难的。我又告诉你们：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门徒听见这话，就希奇得很，说：“这样谁能得救呢？”耶稣看着他们说：“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

当耶稣说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时，毫无疑问祂指的是一件根本不可能的事情。当然，那个时代的人们对骆驼非常熟悉。在当今的我们也熟悉骆驼，我们在动物园和网络上看到过骆驼。我们知道骆驼长什么样，但主耶稣时代的人们一定与这些动物有过非常密切的接触，他们一定看到它们与针相比有多么巨大——不仅是针——而且是针眼。我知道我试过几次穿针引线但都遇到了麻烦。你必须把线头弄湿，良好的视力会有帮助，然而还是不容易把线穿过针眼，但最终你还是能把那根细线穿过去。现在试着把一只像骆驼这样大的动物穿过针眼。没有办法做到这件事。有人会荒谬的说出一些愚蠢的话，比如杀了骆驼，把它剁碎做成骆驼汤。这太荒谬了。他们认为基督说的话是愚昧的。基督的意思是：“看看那边的那只骆驼。把那匹骆驼牵过来，如果你能使这匹骆驼穿过针的眼，那就比财主进入神的国还容易呢。”

首先，这个例子是绝对不可能实现的。绝对没有办法让骆驼穿过针眼。如果这是绝对不可能的，那么财主进入神的国岂不是更不可能的吗？犹太人希奇得很，他们在创世记中读到的亚伯拉罕就是一个财主。以撒也是财主。雅各是财主，所有族长都是财主。约瑟在埃及被提升为第二有权柄的人，他是一个财主。以色列王大卫和所罗门都是财主。财主进入神的国怎么会有问题呢？难怪他们会希奇。正如我刚才提到的那些人物，圣经中一些最著名的人都是富有的。“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并好的君王都拥有大量的财富，而你却说财主进入神的国比骆驼穿过针眼更加不可能吗？”难怪他们会极其惊讶的问出这个问题：“**这样谁能得救呢**？”

当然，法利赛人和祭司长以及犹太人的传统会说如果你是富足的，那是因为神祝福你。这种观念与当今许多牧师用他们的“健康和福利”福音并他们“获取和索取”福音所教导的教训类似，他们宣称：“如果你按照神的旨意行事，神将赐福于你财富。祂拥有终极的大能和掌控，不是吗？祂不是拥有千山上的牲畜吗？祂不是拥有世界上的一切并能把这些东西给你吗？”所以世界上有些人贪图财富和物质，他们试图利用神和祂的大能为他们自己带来财富。错误的教导历史悠久，可以追溯到以色列国并贯穿到教会时代，这些教训教导如果你富有，神就眷顾并祝福你了。

我们记得约伯曾拥有大量的财物和财富，在他拥有巨额财物和财富时他也拥有非常好的朋友。然后他失去了一切。当他的骆驼和牲畜被偷或被杀，房子倒在他儿女身上，各种灾难发生在他身上时，他的朋友们认为他犯了罪。“显然，他在此之前是被祝福的，因此不管他做了什么，他冒犯了神，因此神使他贫穷。神使他患病。神的手在给他降下灾祸。”

犹太人的社会对乞丐的看法是认为乞丐做了错事。他们认为那些身体不好或失明的人做了错事。“你的父母一定犯了罪，”正如他们对耶稣医治的盲人所说的那样：“**你全然生在罪孽中，还要教训我们吗**？”你看，这就是犹太人的观念模式。如果你体弱多病，身体不好，瘸腿或失明或像巴底买这样可怜的乞丐，那么你就没有得到神的祝福。但那些拥有财富和健康的人，比如路加福音16章里的那个财主，是神祝福的人，所有人都会像当今的人们那样高看他们，说赞美他们的话。人们的观念模式没有改变。然而基督在拨乱反正，正如祂时不时做的那样，就像祂对那个投了两个小钱的穷寡妇做的那样，祂说：“**这穷寡妇所投的比众人还多**；”这两个小钱是她一切养生的。

神不会被愚弄。当人们试图用他们物质上的财富来表现他们自己时祂不会被人的诡诈所欺骗。所以对于谁能得救的问题，基督回答他们：“**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神凡事都能，这基本上就是在说人不可能使自己得救，但神将拯救祂要拯救的人。这个答案符合罗马书9章、约翰福音1章13节，它也符合整本圣经，比如主耶稣使拉撒路从死里复活那样：“**拉撒路，出来！**”在基督呼唤他出来、赐给他生命并耳朵来听和回应之前，拉撒路能出来吗？他能活过来吗？不——他是死的。那就是圣经的教导。得救在人是不可能的。你不可能“接受基督”并得救。你死在了罪中。你无法使自己得救。你不能念“罪人的决志祷告”而得救。你不能“走上过道”而得救。你不能受水的洗礼而得救，无论是哪种形式的身体上的洗礼，你不能以任何方式对福音作出回应，因为你已经死在罪恶和过犯中了。只有神才能在拯救的日子拯救你，那段时期现在已经过去了。只有神可以施行拯救。得救在人永远是不能的，但在神是可能的。这就是圣经中的救恩计划——救恩属于主。救恩不是出于人或人意，而是出于神。那就是神的拯救方式。

所以在这个比喻中骆驼被用作一幅图画，在平行对应的福音书中，在马可福音10：23-25节和路加福音18：25节也使用了骆驼。不洁净的动物骆驼不能穿过针的眼，而穿过针的眼就好比财主进入天国。因此天国与小小的针眼联系在一起，我们记得圣经中关于通往天堂的“道路”是怎么说的？那是一条大路吗？它是一条宽阔的和容易的路吗？不是的。在马太福音7：13-14节里说：

**“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

“少数人”就是选民。所以小的“针的眼”就像那扇窄门。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进一步讨论骆驼。

# 创世纪24章（10）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13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0讲，我将阅读创世记24：9-24：

**仆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为这事向他起誓。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起身往美索不达米亚去，到了拿鹤的城。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　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话还没有说完，不料，利百加肩头上扛着水瓶出来。利百加是彼土利所生的，彼土利是亚伯拉罕兄弟拿鹤妻子密迦的儿子。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女子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拿下瓶来，托在手上给他喝。女子给他喝了，就说：“我再为你的骆驼打水，叫骆驼也喝足。”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骆驼喝足了，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说：“请告诉我，你是谁的女儿？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女子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

我就读到这里。在我们上次的查考中，我们开始讨论了很可能是以利以谢的这个仆人在前往美索不达米亚拿鹤城的这次旅途中带着的骆驼。

我想返回到创世记24：9节，其中说：“**仆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为这事向他起誓。**”我们讨论了与“腰间”相关的“大腿”，后裔是从腰间生出来的，所以那个后裔指的是基督，单数的后裔，把他的手放在大腿底下与他的“意志”有关，与主耶稣基督相关联。

但我没有提到“事情”这个词，其中说：“**为这事向他起誓。**”“事情”与亚伯拉罕的指示有关：“你要这样做。到美索不达米亚我的家族中去，在那里找到一个女子。不要到迦南地并为我儿子娶一个迦南人的女子为妻。”所以这就是“事情”，翻译成“事情”的希伯来单词是单词“daw-bawr”，它的斯特朗编号是#1697，它就是“话语”那个词。“**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所以仆人要为那个“话语”向他起誓，而这一切与神的话语，圣经有关。有时“话语”这个词被翻译成“事情”，如果你还记得，在箴言书25：2节里：

**将事隐秘，乃神的荣耀；将事察清，乃君王的荣耀。**

箴言书25：2节的这两个“事情”都与“话语”这个词有关，所以如果我们阅读这节经文，确实更有助于我们的理解：“**将事隐秘，乃神的荣耀；将事察清，乃君王的荣耀。**”这节经文里的“君王”认同于神的选民，他们是属灵上的先知、祭司和君王。我想指出“事情”与神的话语密切相关，正如我们讨论的那样，事情也指向福音的差遣，就像亚伯拉罕差遣他的仆人为他的儿子寻找一个妻子一样。这是一幅美丽的图画，神差遣祂的子民，神拣选的儿女进入世界也是为了同样的目的——为祂的儿子寻找一个妻子；那就是，当福音被传扬人们听见福音并得救时，他们被添加进基督的身体、基督的新妇中。这是仆人被差遣去寻找一个妻子的美丽的画面。

再次，在创世记24：10节里说：

**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起身往美索不达米亚去，到了拿鹤的城。**

在上次节目中我们查考了福音书中关于骆驼的一个记载。让我们翻到路加福音18章，这章与一个青年财主来到主面前有关，在路加福音18：18-27节里说：

**有一个官问耶稣说：“良善的夫子，我该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稣对他说：“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诫命你是晓得的：‘不可奸淫，不可杀人，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当孝敬父母。’”那人说：“这一切我从小都遵守了。”耶稣听见了，就说：“你还缺少一件：要变卖你一切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他听见这话就甚忧愁，因为他很富足。耶稣看见他，就说：“有钱财的人进神的国是何等的难哪！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听见的人说：“这样，谁能得救呢？”耶稣说：“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却能。”**

财主想要进入天国，他想要获得永生：“**我该作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稣告诉他一个选项：“你晓得诫命。遵守诫命。”祂列出了几条诫命。就财主的理解来说，他已经遵行了诫命，然而，他并没有完全理解诫命的属灵含义，否则他就不会这样回答了：“**这一切我从小都遵守了。**”因此耶稣做的就是给出更多的律法，那就是神在赐下圣经时做的事情——祂增加了律法。增加律法的目的是向人展示他们的罪恶。这不仅仅是我的观点。那是圣经在罗马书3：20节里说的观点：

**所以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

因此这是一个重要的概念。律法带来对罪的认识。然后在罗马书5：20节里说：

**律法本是外添的，叫过犯显多；只是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

因此我们看到律法是外添的叫过犯显多。在起初，神告诉亚当不可吃那棵树上的果子。那是当时唯一的律法。人违背了那条律法，死亡来到了，因为罪的工价是死亡。但后来神开始赐下越来越多的律法，通过编撰圣经、即神的律法书的过程，律法就增多了。制定这么多律法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教导人关于他有罪的本性。这就像那个年轻的官一样。如果有几条律法，人们认为他们可以遵守这几条律法。“是的，我可以遵守这些律法。我从年轻时就一直遵守它们。”但当神使律法增多和当神的律法触及人的思想时（比如主耶稣基督赐下了一条律法，关于男人看见妇女就在他心里动了淫念，他就已经在他的心里犯了奸淫。）祂在赋予律法深刻的含义，神不仅规范人的外在行为，而且还规范了人内心的思想。人无法遵行律法。如果他遵行律法并犯了其中的一条，他就是犯了众条。那就是为什么耶稣对年轻的财主说：“就这些诫命来说，你认为你遵行了律法，现在我将赐给你一条新的律法。”神可以做这件事，因为祂是神，耶稣是神。祂是主。所以耶稣在路加福音18：22-23节里说：

**耶稣听见了，就说：“你还缺少一件：要变卖你一切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他听见这话就甚忧愁，因为他很富足。**

你看，主对他十分了解，祂知道这个青年财主对于他的财富过于执着和贪恋。他渴望财富能给他所带来的，所以神个性化的给了这个富有的年轻的官祂的诫命。“这是我想让你做的事情。”神可以对我们生命中的任何人做这件事，因为祂比我们更了解我们自己，祂能够指引我们的生活方向，如果我们太过于贪恋某样事物并且以犯罪的方式继续下去，神将指出这一点：“你必须放弃当前的状态。你必须停止做这件事并从这件事上回转。”祂指出了这个人沉浸其中的主要的罪，在路加福音18：23-25节里说：

**他听见这话就甚忧愁，因为他很富足。耶稣看见他，就说：“有钱财的人进神的国是何等的难哪！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

我们讨论了骆驼不可能穿过针的眼，然而，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从人的角度看，财主在进入神的国方面是最有资格的，因为财主（看起来）是被神祝福的，他通常是一个有名望的人，在社会上有声望，受人尊敬，人们高看他。他很有可能也做过一些好事。当人们拥有巨额财富时，他们只是拿出其中的“一点点”，就会使人们觉得他们很慷慨。当然，主耶稣是永生神，祂察看人内心，祂能够看出人行动背后的诡诈，就像主认出了那个穷寡妇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捐出去了一样，正如祂要求这个财主做的那样：“**要变卖你一切所有的。**”你看，祂并没有要求他做比那个穷寡妇更多的事情。但那个穷寡妇没有什么，她把一切所有的都献给了神的工作，那正是神对我们每个人的要求。祂想要我们的一切——我们拥有的一切。那就是为什么耶稣对这位富有年轻的官说了这句话。

神想要我们的生命。祂希望我们拥有的一切都献给祂。并不是说神不允许我们继续生活，支付账单并时不时的享受某些事物，但神不希望某人对祂有所保留，就像使徒行传5章里的亚拿尼亚和他的妻子撒非喇卖了田地时做的那样。有人问他们卖了田地是不是卖了这么多钱，他们说：“是的，就这么多。”但那不是事实，因为他们保留了部分的价银。这非常令人痛心，因为他们在欺骗圣灵。这就好像一些人说：“主啊，你是神。我是你的仆人。你是造物主，我只是一个低微的受造物，我听命于你。你要求我做什么呢？”然后他们献出一些“碎渣。”他们没有献出他们养生的一切。他们没有全心全意的侍奉神。他们在全心全意侍奉神上有所保留，尽管他们会作秀，等等。

正因为如此，我们可能认为基督对他的要求太过分了，然而，正如在罗马书12：1节里说的那样，全然的奉献是基督对祂所有子民的一贯的要求：

**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侍奉，乃是理所当然的。**

经上有说这是你行的伟大的侍奉和了不起的事情吗？没有——当经上说把我们的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神所喜悦的，这是我们“理所当然的侍奉”。那就是，这是我们的义务和责任。这是我们应该做的，因为事实是如果我们真的是一名神的儿女，我们是被重价买来的，我们不是自己的人。我们不属于我们自己。

事实上，没有人是自由人。我们过去不是，我们将来也不是。我们要么是罪和撒旦的仆人，我们要么是基督和义的仆人。没有其他选项。无论哪种方式，我们都是仆人。无论哪种方式我们都要屈从于一件事或别的事情，我们将使用我们的生命，我们的资源和我们的时间来侍奉其中一项事物。然而，神是神——祂是救主。祂是为祂的子民偿还了一切的罪的那位，祂在创世以来就献出了生命并为了偿还那些罪而死了。然后祂在公元33年第二次死在了十字架上，以展现祂之前做的事情。正是这位神对我们说话并在其他地方命令我们，“背起你的十字架。”背起你的十字架是什么意思？就是将你的身体献上，当作活祭并遵行神的旨意。遵行祂的诫命。用你所有的资源，你拥有的一切，你所有的养生的，你全部的心思、意念和灵魂来侍奉神。这就是我们被命令去做的事情。

当然，人不可能靠自己对神作出这样的回应。这需要神在人的身上作工并给他一个新心，改变他的意念；随着时间的推移，向他展示什么是真正重要的——什么是生命中真正的价值和意义。生命的价值和意义不是拥有一个巨额银行账户，获得尽可能多的事物，积累这样或那样的财富。它不是世界上的任何事物。当我们在神面前忧伤、在祂面前谦卑，我们遵行祂的旨意时，这才是真正的财富、真正的价值和目的以及生命的真正意义。因此我们说：“哦，主啊，今天我寻求侍奉你。愿你引导我。愿你带领我。愿你指引我。我所拥有的一切都愿由你支配。”

# 创世纪24章（11）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14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1讲，我将阅读创世记24：10-14：

**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起身往美索不达米亚去，到了拿鹤的城。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　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我就读到这里。考虑到神写了这么长的一章，我们花了一些时间来阅读这段经文。这一章有六十七节经文，都是关于仆人被差遣到亚伯拉罕的家族为要寻找一个新妇，以及仆人到达那里时发生的历史事件，然后是回家的旅程。所以这是一件大事，否则神就不会把这一章扩展的这么长。这是一件大事，因为这件事通过一个历史性的比喻来指导我们，为我们说明神的救恩计划。

因此从这些经文中我们可以看出骆驼在其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在我们查考“骆驼”这个词在圣经的其他地方是如何使用的时，这是我们在最近两次的查考中让圣经来指导我们的一个原因。

但在我们回到“骆驼”这个词之前，（我想回到“骆驼”这个词，因为有更多的经文需要查考），让我们再次来看创世记24：10：

**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起身往美索不达米亚去，到了拿鹤的城。**

拿鹤是亚伯拉罕的亲属。我们返回到创世记11：26-32节我们就可以看到这一点：

**他拉活到七十岁，生了亚伯兰、拿鹤、哈兰。他拉的后代记在下面：他拉生亚伯兰、拿鹤、哈兰。哈兰生罗得。哈兰死在他的本地迦勒底的吾珥，在他父亲他拉之先。亚伯兰、拿鹤各娶了妻：亚伯兰的妻子名叫撒莱；拿鹤的妻子名叫密迦，是哈兰的女儿；哈兰是密迦和亦迦的父亲。他拉带着他儿子亚伯兰和他孙子哈兰的儿子罗得，并他儿妇亚伯兰的妻子撒莱，出了迦勒底的吾珥，要往迦南地去。他们走到哈兰就住在那里。他拉共活了二百零五岁，就死在哈兰。**

拿鹤是没有跟着他拉一起离开的儿子。拿鹤一定是留在了迦勒底的吾珥。当他拉带着亚伯拉罕和他的妻子撒莱并他拉另一个已经去世的名字叫哈兰的儿子的儿子罗得离开的时候，拿鹤没有跟随他们。圣经没有告诉我们拿鹤与他们一起去往迦南地，所以拿鹤仍旧留在那里。

在新约，在使徒行传7：2节里说：

**司提反说：“诸位父兄请听！当日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在美索不达米亚还未住哈兰的时候，荣耀的神向他显现，**

所以这节经文告诉我们亚伯兰（在他成为亚伯拉罕之前）曾住在美索不达米亚，但从我们在创世记11章读到的内容来看，其中没有提到美索不达米亚，它只告诉我们他们曾住在迦勒底的吾珥。所以我认为我们花点时间试着了解一下这些地方是好的。这是圣经如此难懂的一个原因，因为神可以用几个名字来称呼一个人，也可以用几个名字来称呼一个地方，神这样做只是为了隐藏真理。因此即使我们在寻找时不能马上找到属灵的真理，但我们对这些事情查找的越多越好。最终，我们查找出来的内容对我们以后会有帮助。

美索不达米亚就是我们在创世记24：10节里看到的那个词：“**起身往美索不达米亚去，到了拿鹤的城。**”我们知道拿鹤的城在美索不达米亚，我们也知道当亚伯拉罕还是亚伯兰的时候并在他去哈兰之前，他就在美索不达米亚。美索不达米亚也是拿鹤停留的地方，所以如果他留在那里，他的家族在那里生息繁衍，在美索不达米亚就形成了拿鹤的家族部落，这是有道理的。因此当亚伯拉罕差遣仆人去为他的儿子以撒寻找一个妻子时，仆人去了美索不达米亚，拿鹤居住的地方。

英文单词“美索不达米亚”来自于斯特朗编号是#763的希伯来单词。还有一个编号是#758的单词，#758也两次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但首先，我们来查考一下出现在创世记24：10节的#763这个词。它也是我们在申命记23：4节里读到的词：

**因为你们出埃及的时候，他们没有拿食物和水在路上迎接你们，又因他们雇了美索不达米亚的毗夺人比珥的儿子巴兰来咒诅你们。**

巴兰来自美索不达米亚，所以他应该来自拿鹤附近的某个区域。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编号是#763的希伯来单词在希伯来原文中的发音是“ar-am' nah-har-ah'-yim，”在诗篇60章的标题中这个词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备注：中文圣经将其翻译成‘两河间的亚兰’】：“当大卫与美索不达米亚并琐巴的亚兰争战的时候，约押转回，在盐谷攻击以东，杀了一万二千人，大卫作这金诗叫人学习，交与伶长。”美索不达米亚确实是由两个希伯来词组成的一个复合词，创世记24：10节里它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

我刚才提到还有第二个希伯来词，斯特朗编号是#758，它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但这个词的发音简单，为“arawm'”。“arawm'”是构成编号是#763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这个复合词的一部分，#763的发音为“ar-am' nah-har-ah'-yim”。但#758这个词的发音只是“arawm'”，它在一些地方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你可以查考一下这些地方，但我们将查考它被翻译成“亚兰”的地方，在创世记22：20-21节里：

**这事以后，有人告诉亚伯拉罕说：“密迦给你兄弟拿鹤生了几个儿子：长子是乌斯，他的兄弟是布斯和亚兰的父亲基母利，**

在这段经文中“亚兰”这个词的编号是#758，它是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那个希伯来单词的一部分，#758这个词自身在两处地方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因此我们要记住在拿鹤城拿鹤的一个后裔被取名为“亚兰”，亚兰等同于这个地方、美索不达米亚。

让我们也来翻到民数记23：5-7：

**耶和华将话传给巴兰，又说：“你回到巴勒那里，要如此如此说。”他就回到巴勒那里，见他同摩押的使臣都站在燔祭旁边。巴兰便题起诗歌说：“巴勒引我出亚兰；摩押王引我出东山，说：‘来啊，为我咒诅雅各；来啊，怒骂以色列。’**

现在这就有意思了。巴兰说他被摩押王巴勒带出亚兰，“亚兰”这个词的编号就是#758。但我们记得，我们之前在申命记23：4节里读到巴兰被说成是美索不达米亚（#763）的毗夺人比珥的儿子巴兰，所以这是将美索不达米亚和巴兰这两个词与编号是#758的亚兰联系在一起。

我给出了斯特朗编号，我给出编号的一个原因不仅仅是为了“填补空白”，而是为了让你，听众或读者可以亲自到索引中去查考这个词。斯特朗索引在基督教书店的售价约为20或30美元，但如果你没有钱，那仍然不是你无法查考原文编号的借口，因为你可以上网并搜索斯特朗编号。在网络上有很多帮助，所以仅仅因为你没有实体的斯特朗索引，那不是你不去查考这些事情的借口。

因此再次，这个编号是#758，它被翻译成“亚兰”。另外查考一下#763，一个相关的词，它是一个复合词，单词“亚兰”就是#763的一部分，在民数记23：5-7节的经文里关于巴兰方面这个词也是这样翻译的，以及#763也被用在巴兰身上， #758和#763都表明巴兰来自于那个地方。他来自美索不达米亚。他来自亚兰。亚兰和美索不达米亚是同一个和相同的，再次，亚兰这个词自身可以被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

由于神在圣经中使用这些词的方式，现在让我们把事情弄得更复杂一些，翻译成“美索不达米亚”和“亚兰”的同一个词也被翻译成“亚兰（叙利亚）”和“亚兰人（叙利亚人）”。它们是同一个词。例如，在创世记25：20节里说：

**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利百加是巴旦亚兰地的亚兰人彼土利的女儿，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子。**

“亚兰人”这个词在这节经文里被使用了两次，“亚兰人”实际上与“亚兰”是同一个词。以撒进入了这个家族。再创世记28：5节也说：

**以撒打发雅各走了，他就往巴旦亚兰去，到亚兰人彼土利的儿子拉班那里，拉班是雅各、以扫的母舅。**

所以当我们在圣经里读到亚兰或亚兰人时，它们可以追溯到美索不达米亚和拿鹤并拿鹤的子孙。我认为这对我们来说是重要的信息，我们现将其“存档”，我相信在将来的某个时候它将派上用场。

让我们返回到创世记24章，我们看到在创世记24：10-11节里说：

**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起身往美索不达米亚去，到了拿鹤的城。天将晚...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

有意思的是以利以谢带着骆驼到来了，我们知道骆驼装载着货物和财物。我们也知道骆驼是不洁净的动物，所以我们不应该限制我们在圣经中所看到的事物可能具有的属灵含义。我的意思是骆驼是不洁净的动物，它们渴了；他们跪下来，就像仆人在水井旁安排它们的那样。那么水井在圣经中指的是什么？水井指向了“救恩的泉源或救恩的井”，所以这是我们必须要查考的一件事情，经上说“**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利百加也写照神的选民，因为她将成为基督新妇的一部分，她将通过从井里打水并把水给骆驼喝来提供水。

当我们查考关于骆驼的另一幅画面时，这是我们可以记住的一幅画面。我们已经查考了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但在马可福音10：23-25节关于那个年轻富有的官说：

**耶稣周围一看，对门徒说：“有钱财的人进神的国是何等地难哪！”门徒希奇他的话。耶稣又对他们说：“小子，倚靠钱财的人进神的国是何等地难哪！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

这是我们在福音书的记载中第三次看到这个比喻，每一次都是在“财富”的背景下，骆驼穿过针的眼被比作财主进入神的国，因此骆驼以这样的方式与“财富”联系在一起。

我们也在以赛亚书30：6节读到说：

**论南方牲畜的默示：他们把财物驮在驴驹的脊背上，将宝物驮在骆驼的肉鞍上，经过艰难困苦之地，就是公狮、母狮、蝮蛇、火焰的飞龙之地，往那不利于他们的民那里去。**

在耶利米书49：30-32节里说：

**耶和华说：“夏琐的居民哪，要逃奔远方，住在深密处。因为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设计谋害你们，起意攻击你们。”耶和华说：“迦勒底人哪，起来，上安逸无虑的居民那里去，他们是无门无闩，独自居住的。他们的骆驼必成为掠物；他们众多的牲畜必成为掳物。我必将剃周围头发的人分散四方（“方”原文作“风”），使灾殃从四围临到他们。这是耶和华说的。**

这是“无虑的民”，其中讲到了骆驼。我们看到的是由十匹骆驼组成的商队，数字“十”指向了完整，主人的所有财物都在骆驼身上。这指向了神和神的国的大量的财物，以及神为新妇准备的丰盛的“财物”。例如，仆人把礼物慷慨的送给了家人，但这些礼物主要是送给新妇的。

在我们结束本次查考之前，我只想阅读一些经文，主若愿意，在下次的查考中我们将查考可能出现的其他一些属灵的画面。

让我们翻到以弗所书1章。经文太多无法一一读完，但在以弗所书1：6-11节里说：

**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他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我们藉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这恩典是神用诸般智慧聪明，充充足足赏给我们的，都是照他自己所预定的美意，叫我们知道他旨意的奥秘；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我们也在他里面得了基业（“得”或作“成”），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作万事的，照着他旨意所预定的，**

然后在以弗所书2：4-7节里说：

**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他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

这些都是仆人带给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的新妇利百加的丰盛的财物。

在以弗所书3：15-21节里说：

**（天上地上的各（或作“全”）家都是从他得名），求他按着他丰盛的荣耀，藉着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使基督因你们的信【英：因信】，住在你们心里，叫你们的爱心有根有基，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神能照着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但愿他在教会中，并在基督耶稣里，得着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阿们！**

想想这些财物：这些骆驼承载的是怜悯、荣耀、尊荣和恩典的财物。

#  创世纪24章（12）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15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2讲，我将阅读创世记24：11-14：

**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　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我们一直在用一种典型的方式查考这一章，那就是寻找更深层的属灵含义。事实上，这也是神希望任何圣经读者寻找真理的方式。我们必须寻找更深层的属灵含义。花点时间查考历史背景是很好的。在必要的时候关注一下语法、甚至在适当的时候谈谈道德上的教训也是合适的。但圣经最重要的和最主要的关注层面是更深层的属灵含义。所以通常情况下，我们电子圣经团契在查考圣经时会直接进入主题。有时我们会花费少许的时间在其他内容上，但绝大多数的情况下，我们关注的是更深层的属灵含义。

关注经文中的属灵含义尤为重要，因为大多数其他的圣经教师、神学家和牧师在对待圣经和教导圣经时，根本就不太关注更深层的属灵含义并其中涉及的最重要的含义和重要性。他们淡化了这方面，并强调其他非属灵的教导，所以我们要强调和花费大部分的时间在最重要的事情上。这是合情合理和有意义的。

我们查考了亚伯拉罕的仆人以利以谢，亚伯拉罕差遣祂去为他的儿子以撒寻找一个新妇，我们看到这在属灵上与神差遣神的道进入世界上寻找选民的作为是如何契合的。在神的选民被找到时，他们就组成了基督的新妇。这就是我们看待世界历史的一种方式。基督寻找新妇是一个“爱情故事”，其中新郎主耶稣基督寻找祂的新妇。这是一个激动人心、充满冒险的爱情故事，基督最终找到了祂的新妇并且“他们从此永远幸福的生活在一起”。短语“从此永远幸福的生活在一起”经常被用在不真实的幻想故事中，因为这个世界上的人们从来都不会从此永远的过上幸福的生活——对于悖逆的人来说从此永远的过上幸福的生活是不真实的。但当涉及到神和祂的子民以及他们永远的亲密关系时，这句短语是真实的。为要“从此永远的过上幸福的生活”，你需要活到永远，只有神的子民才拥有永生。

我们看到仆人已经开始了他的旅程。他马上就动身。当神命令时我们就要行动起来。我们要忙于去做我们的主人要求我们去做的事情，就像这个仆人这样。他已经把货物驮在骆驼上，前往了美索不达米亚的拿鹤城。他没有浪费时间。他踏上旅程，他成功的到达了那里，在傍晚时分当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让骆驼跪在一口水井旁边。然后他向神祷告，在创世记24：12-14节里说：

**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他设想了这种场景，这是一个美好的场景，因为它奏效了，神确实使用了他设想的这个场景。他要在城内居民的女子们出来打水的时候等候在那里。他来是为他的主人以撒娶妻子的。当时的习惯风俗可能是，年轻的女子、那些未婚的处女，在傍晚的时候拿着水瓶到水井里打水。这是她们的家务活，也是习俗。大家都知道。于是仆人就等候。他是一个口渴的旅行者，他的骆驼也口渴了，他身边还有其他人，所以他在等待，看看在来到水井旁的女子中是否有一位年轻的女子体贴他的处境。这样的人往往对口渴的人有抱有怜悯的态度，她会展现出关心。仆人有很多好的理由让自己在水井旁等待，因为他想为主人的儿子找到一个品德高尚的女子。他这样做了，我们知道年轻的女子利百加确实来了，她也确实做了仆人向神祈求的事情。因此这确实鼓励了他，我们稍后会读到这一点。

但首先我们必须要想到一些其他的属灵的写照。我们已经看到骆驼认同于财物和财富，骆驼驮着大量的财富，这些财富将赏赐给利百加和她的家人，这指向了在基督耶稣里所有那些神拯救的成为基督新妇之人的属灵的财富。在属灵领域里我们被赐予了大量的财富——比我们知道的还要丰盛。这些财富是巨额的。当涉及到神的怜悯、恩典和良善等属灵属性和特征时，我们得到了神极大的祝福。神将它们倾倒在基督的新妇身上。

我们看到骆驼是不洁净的动物。我们也看到以利以谢是基督以及所有选民的一个象征，当基督出去传扬福音时“他的脚何等佳美”；当选民出去传扬福音时“他们的脚何等佳美”。所以，实际上我们从各个角度都看到了属灵的画面。以利以谢是基督的一个象征，他一直留意城内居民的女子们，看看她们会如何对待在水井旁边口渴的旅行者。以利以谢写照基督，他率领骆驼旅行队和其他人来到水井旁。不洁净的动物骆驼指向了不洁净的人，当人还处在自己罪中的时候他们是不洁净的。

因此基督将罪人带到了使他们听见福音的地步，神在整个历史上就是这样做的。由于神为救恩而进行的福音传扬计划已经结束，这段时期现在已经过去了。祂已经完成了这项任务，并以荣耀的方式结束了这件事。在拯救的日子，神确实精心策划事件。祂确实掌控人们所有的境遇。神确实操纵、移动和安置人来使福音能够传扬到他们那里，神也将传福音的使命放在教会时代教会里人们的心中。传扬福音只是用福音单张或用话语或盛情款待他人来进行：“这个星期天你愿意来我的教会吗？”因此当以利以谢为他主人的儿子寻找新妇时，那个新妇象征基督的新妇，我们知道那个新妇只能是选民，他已经到了他主人的家族的家里，他们熟悉神。他们熟悉耶和华。我们可以看到这一点，例如在创世记24：50-51节：

**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将她带去，照着耶和华所说的，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

他们熟悉耶和华。亚伯兰就是从这个家族开始信仰耶和华的，亚伯兰的家族就是从一开始的家谱中传承下来的信徒。因此这实际上就像以利以谢在寻找一个新妇，我们可以说他去了教会。他去了福音所在的地方和认识神之人的地方。在教会时代的1955年中情况就是这样。通常，那些得救并加入基督身体或新妇的人也被描绘成被添加到神的家中的“活石”。因此在教会时代人们应该去的地方是在教会和会众里。那里是神祝福人们的地方。

我一开始认为以利以谢带着骆驼出去，我们会把他想象成一个传教士去寻找未得救的人，然后他拯救他们，最后他带着他主人儿子的新妇回家。但事实不是这样。（实际上，骆驼是未得救之人的写照。）但以利以谢要去的是人们认识神的地方，而在将近两千年的时间里，人们是在教会和会众里认识神的。然而，在教会和会众里并非所有自称是基督徒的人都是基督的“新妇”，所以他不能随便到那里并带走任何女子。他首先要观察：“这些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是如何回应口渴的旅行者的？他们对口渴的骆驼或口渴的不洁净的动物是如何回应的？”这表明主耶稣基督的眼睛一直盯着会众，我认为我们可以把仆人等候女子这一现象延伸到教会时代结束以后的时期（春雨期间）任何接触神的道、圣经的人。当他们接触到未得救的人时他们的反应是什么？他们会按照神的命令去行，去传扬福音吗？

不仅如此，他们会传扬真福音吗？按照圣经，传扬真福音才是你真正的给人水喝。为了给口渴的旅行者解渴，圣经将神真实的、圣洁的话语正确的划分，使其可以满足罪人对义的口渴，这发生在祂所吸引的那些人的生命中。祂吸引他们来渴望满足他们对义的饥渴，只有真福音才能以合法的和正确的方式满足这种渴望。

我们也可以看出以利以谢是基督的一个写照，因为他自己想要从年轻的女孩那里喝水。在马太福音25：34-38节里说：

**于是，王要向那右边的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义人就回答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渴了，给你喝？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

祂的回答在马太福音25：40：

**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

你看，这就是以利以谢所象征的，他明智的将自己和骆驼安置在一口水井旁，而此时年轻的女子正出来用她们的水瓶打水。他在等候：“谁将给我水喝？谁将给我的骆驼和我随行的人水喝？”你看，这是试验某人并决定谁配得作他主人儿子妻子的一个绝佳的办法。

事实上，神在整个教会时代和春雨时期都是这样做的，当时祂让福音传遍全世界来拯救祂的选民。因此可以说我们看到神当时在“篱笆的两边”同时作工。祂一边看着骆驼喝水，一边密切关注着城内居民的女子们。她们会给水喝吗？所以我们看到主正在描绘这幅属灵的画面。

在我们继续了解利百加在何时来到并实现这些事情之前，让我们来阅读创世记24：11：

**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

我们想更仔细的查考被翻译成“跪下”的这个词。它是一个希伯来词，它被翻译成“跪下”的次数不多，但它在圣经中至少被使用了几百次，通常被翻译成“赐福”或“称颂”。例如，我们在创世记12：3节读到了这个词：

**为你祝福的，我必赐福与他；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

“赐福”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跪下”的那个词。重复一遍，它被翻译成“赐福”的例子极其多。我们也可以翻到民数记22章的四到五节经文，但有几十节经文都是这样的。在民数记22：6节里说：

**这民比我强盛，现在求你来为我咒诅他们，或者我能得胜，攻打他们，赶出此地。因为我知道你为谁祝福，谁就得福；你咒诅谁，谁就受咒诅。”**

或者，我们在诗篇113：2节读到这个词：

**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从今时直到永远。**

在诗篇115：12节里说：

**耶和华向来眷念我们，他还要赐福给我们；要赐福给以色列的家，赐福给亚伦的家。**

让我们再看最后一节经文，在耶利米书31：23：

**万军之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我使被掳之人归回的时候，他们在犹大地和其中的城邑必再这样说：‘公义的居所啊，圣山哪，愿耶和华赐福给你。’**

“跪下”这个词被翻译成“赐福”。你可以看到英王钦定本的译者在翻译这个词在“骆驼”背景下遇到的问题。“赐福”与骆驼有什么关系呢？

**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

想象一下你生活在几百年前，那时神还没有打开圣经显明祂在我们这个时代要显明出来的许多的真理。你是一名翻译人员，你正在努力做好翻译。即使你知道有更深层的属灵含义，你的任务就是忠心的翻译这些话语。还有一些其他例子，比如先知但以理一天跪下三次，我们知道他在祷告。我将阅读诗篇95：6节中的另一个例子：

**来啊，我们要屈身敬拜，在造我们的耶和华面前跪下。**

同样，如果将这句话翻译成“在造我们的耶和华面前赐福”有点别扭，但“跪下”就是“赐福”那个词。

我们不必提供圣经的翻译文本，这是一件好事，但我们所要做的就是寻找更深层的属灵含义。这已经足够困难了。我们将翻译工作留给译者，他们在很大程度上已经做得很好了。而神却利用他们翻译某些内容时的一些“棘手的地方”来隐藏真理。在创世记24章的这段经文里，当我们把以利以谢看作是基督的象征（首先是基督的象征），把骆驼看作是未得救的人被带到可以找到福音的地方以及指向救恩的水井时，就可以明白神隐藏的真理了。让我们用属灵的画面来代替：“基督使未得救的人在城外的一处地方得到祝福，在那里他们凭着神的道、圣经可以得到救恩。”我们明确的知道听见神的话语就是蒙受了祝福，正如在启示录1：3节里说：

**念这书上预言的和那些听见又遵守其中所记载的，都是有福的，因为日期近了。**

当然，听见神的话语就蒙受祝福并不符合历史背景，尽管给动物水喝是赐福的一个写照，但从属灵上来看，在（由女子们从水井里打水的时候所象征的）可以得到救恩的时期，基督在水井（救恩）旁祝福城外（以骆驼为象征）的未得救的人更有意义。因此我们在这幅画面中看到了美丽的属灵的写照。

# 创世纪24章（13）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19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3讲，我将阅读创世记24：11-14：

**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　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在上几次的节目中一直在查考这章。我们讨论了这个历史事件，这个事件的确相当简单。它不像挪亚时代的洪水或所多玛和蛾摩拉的毁灭那样宏大和惊人。它不是我们在创世记的早期读到的一章又一章的重大事件之一。它只是一件简单的差事，亚伯拉罕差遣他的仆人以利以谢去他的本地并为他的儿子以撒寻找一个妻子。

然后以利以谢使十匹骆驼装上财物就踏上了他的旅程，他最终来到了亚伯拉罕的故乡，那里还有他的家人。在创世记24：11节里说：

**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

这个仆人会成功的。他将为以撒找到妻子，他将去女子的家里请求女子的父母是否同意女子同他一起离开，女子会答应的，他将带着成功完成的任务返回来。亚伯拉罕的儿子将找到一个妻子。你看，如果我们只关注教会坚持必须停留的历史上、语法上、字面上的层面，如果你继续探究更深层的属灵层面，他们就会把你视为异端。然而如果你继续停留在那个基础的层面，你能用这些内容进行多少圣经的查考？有意思的是，有多少次有人指出利百加对陌生人表现出的仁慈是非常好的？你看，你可以收集到一些很好的道德教义，这些教义在听到的同时很快就会被遗忘。我在教会里度过一段时间，在那段时期我也曾听过这种类型的查考，但教会查考的方式不是神希望人们阅读和查考圣经的方式。神的意图是提供真实的历史记载来教导福音的含义，一旦你看到福音，那么一个词、一个词又一个词都变得重要起来。我们查考了“骆驼”，它们不洁净的动物，它们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我们看到“跪下”与赐福有关，水井认同于“救恩的泉源”、等等。你看，关于更深层的属灵含义通过所有的行动改变了一切。我们必须仔细的查考每一个词，看看这个词是如何符合神在我们眼前展现的属灵背景或属灵状况的。那就是我们将继续做的事情。

我们将继续查考这段经文里的话语。例如，创世记24：11节告诉我们：

**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

“打”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 #7579，我们来查考两节这个词出现的经文。这个词出现在撒母耳记上9章，在撒母耳记上9：10-14节，当时扫罗（将成为以色列的第一任君王）正好将要第一次遇见撒母耳，他们要向撒母耳打听一些丢失的牲畜：

**扫罗对仆人说：“你说的是，我们可以去。”于是他们往神人所住的城里去了。他们上坡要进城，就遇见几个少年女子出来打水，问她们说：“先见在这里没有？”女子回答说：“在这里。他在你们前面，快去吧！他今日正到城里，因为今日百姓要在邱坛献祭。在他还没有上邱坛吃祭物之先，你们一进城必遇见他，因他未到，百姓不能吃，必等他先祝祭，然后请的客才吃。现在你们上去，这时候必遇见他。”二人就上去。将进城的时候，撒母耳正迎着他们来，要上邱坛去。**

我们之所以想阅读这节经文，是因为扫罗和他的仆人进城后首先遇到的是出来打水的几个少年女子。扫罗和他的仆人对她们来说是陌生人，就像亚伯拉罕的仆人和跟随他的人对在利百加看来是陌生人那样。我们记得那是在城内居民的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在当时年轻的童女被赋予了一个非常习俗的和非常传统的工作，就是把空瓶子拿到水井旁，打满水，把水瓶拿回家里。打上来的水是相当沉重的，但那就是她们必须要做的工作，她们要把水拿到家里，并装满在家里的各个水瓶。因此撒母耳记上9章的这段经文，扫罗进入先知撒母耳的城里，他们遇见了出来打水的少年女子，他们问：“**先见在这里没有**？”

想一想这个场景可能与福音的画面有关，尤其是当提到他们被邀请参与献祭时。比较一下新约中的语言，当国王为他的儿子举办筵席时，他邀请人们来参加筵席。扫罗他们受邀请参加献祭与国王要求人们参加他儿子的宴席是非常类似的，因此我们可以看到福音，我们可以看到福音在这个场景中的行动，出来打水的少年女子象征神的子民，他们分享真理（圣经）。他们与陌生人分享真理。几个世纪以来，神的子民就是这样向世人传扬福音的。我们出去并告诉人们真理。告诉他们耶稣。告诉他们被邀请参加献祭、筵席或羔羊的婚宴。所以这就是撒母耳记上9章里历史比喻中属灵的写照，其中出去打水的少年女子象征那些有机会与他人分享福音之水的人。

此外，在约书亚记9章里迦南地的一些居民，基遍人，当他们听到耶利哥城陷落和神在拯救祂的子民出埃及中行的异能时感到惧怕，他们敬畏以色列的神。他们知道他们土地上的所有居民都会被消灭，所以他们装作来自遥远的地方，他们欺骗了以色列的官长。（我们记得“约书亚”这个名字与“耶稣”是同一个名字。）在约书亚记9：15节里说：

**于是约书亚与他们讲和，与他们立约，容他们活着...**

现在很明显，这说明了什么？耶稣要与这些注定被毁灭的人讲和吗？神指示祂的子民要毁灭迦南地的所有人民。他们注定要死，然而约书亚与他们讲和并与他们立约，“约league”这个词就是“约covenant”的同一个词。他与他们立了约，这个约意味着他们将活下去。当然，这就是恩典的福音，基督是我们的平安。所有的新约经文都适用这个原则。因此基遍人是那些通过恩典的福音得救之人的象征，当以色列人发现基遍人不是来自遥远的国家，而是来自迦南地的耶利哥时他们本应该被消灭，但由于约书亚已经与他们立了约，他们就不可以被消灭。这就像神的选民一样。我们与这个世界上任何其他人一样，然而基督与我们讲和了。我们与祂立了约以便我们可以活下去，而我们周围的世界，神正在处死地球上所有未得救的居民，因为现在是审判日了。然而我们活着。为什么那样呢？那时因为我们受到顾惜和被赐予怜悯，神不能反悔。祂不能改变祂的旨意，把祂定好的旨意从我们身上拿走。祂已经赐给了我们永生。

这就是这些基遍人的情况。以色列人不能背弃与他们立下的约。在约书亚记9：17-21节里说：

**以色列人起行，第三天到了他们的城邑，就是基遍、基非拉、比录、基列耶琳。因为会众的首领已经指着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向他们起誓，所以以色列人不击杀他们。全会众就向首领发怨言。众首领对全会众说：“我们已经指着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向他们起誓，现在我们不能害他们。我们要如此待他们，容他们活着，免得有忿怒因我们所起的誓临到我们身上。”首领又对会众说：“要容他们活着。”于是他们为全会众作了劈柴挑水的人，正如首领对他们所说的话。**

我们可以在这段经文里看出基遍人写照神拣选的儿女，那些预定要得救的人。你从神的忿怒下被拯救出来。你从毁灭中被拯救出来。你不会死。你将活着。然而，现在去作工吧！你还活着。你没有遭遇你的同胞的命运，但现在要开始作工，为以色列会众挑水，并做劈材的工人（对男人来说）。但女人们，她们要拿上水瓶来到水井旁，给水瓶打满水服侍作工的男人，在人们进行他们日常的任务时服侍他们，通过给以色列人带来水服侍所有的以色列人。

再次，我们看到这是一幅非常一致的分享福音的画面。我们一直都知道当我们在拯救的日子里得救的时候，在属灵领域我们就立即被提升并迁入到天上坐在神右边的主耶稣基督的位格里。同样，我们也被瞬间派遣回地上成为福音的使者。那就是为什么在约翰福音1：51节里说：“又说：“**...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作为使者，我们上升到基督里，我们在基督里下来继续在地上生活，但像仆人那样生活——这就是使者。使者不是王。使者不是主。使者是卑微的仆人：“让我跑去，传递消息！让我跑去，把消息带给国王。”仆人的工作类似于“打水的人”，人们拿着一个水瓶，带着它到处走，就像利百加做的那样：“让我来侍奉你、男人和骆驼。让我给每个人水喝。”

你看，这就是一幅分享福音的美妙的画面。我们将再查考一处我们看到这个概念的地方，在以赛亚书12：1-3：

**到那日，你必说：“耶和华啊，我要称谢你！因为你虽然向我发怒，你的怒气却已转消，你又安慰了我。看哪！神是我的拯救，我要倚靠他，并不惧怕；因为主耶和华是我的力量，是我的诗歌，他也成了我的拯救。”所以，你们必从救恩的泉源欢然取水。**

你看到后面是怎么说的吗？首先“**主耶和华是我的力量，是我的诗歌，他也成了我的拯救。**”祂拯救了我。我已经被提升，我在基督耶稣里上升到天上，然后立即被派遣（回到地上）。“**所以，你们必从救恩的泉源欢然取水。**”在拯救的日子，我们跑到水井边，我们说：“让我来挑水”。这正是每个人在发放单张宣道旅行或在当地街头角落分发福音单张时做的事情，以及我们为分享神的话语做的任何事情，无论是与人交谈还是给人们圣经。无论我们参与什么样的分享神的话语的行动，我们分享的都是福音的水。它是在灵里的水，我们分享它。我想到站在街头角落向每个走近的人伸出手臂的画面，我们说：“来吧，给你一些水。给你水。”当然，许多人拒绝了：“不——把它拿开。”他们不明白或不认识他们拒绝的事物。但我们作为仆人为那些神想让喝水的人送去水。这是我们被指定的美妙的工作，也是我们被赋予的要去做的但现在已经完成了的美妙的任务。当然，世人知道神的子民是“挑水的人”或福音的使者，只是传扬福音的神卑微的仆人。他们知道这一点，但也许不是从这些比喻上，而是神的子民一个世纪又一个世纪的强烈渴望与他人分享福音的表现上。

那就是为什么“财主在阴间”的情形让我们感到震惊——甚至是震撼了我们——但这就是当今未得救之人的情形。在路加福音16章，提醒各位当神关闭天堂的大门时，地上就进入到“阴间”或“坟墓”的景况中，这就是为什么每个人属灵的状况都被固定了，就像当一个人死亡的时候。当他们死亡时他们要么是为义的，要么是污秽的，他们的景况绝不会有这样或那样的改变。他们死亡时要么得救要么没有得救，情况就是这样。因为神关上了门，祂固定了每个人的属灵景况，因此就把“死亡”的景况带进了全世界。所以那个死后在“阴间”或“坟墓”里的财主是神此时正在做的事情的一个写照，祂已经关闭了天堂的大门并结束了祂的救恩计划，固定了每个人属灵的景况。然而，财主已经习惯了安逸的生活，习惯了“水的供应”，因此在路加福音16：23-24节里说：

**他在阴间受痛苦，举目远远地望见亚伯拉罕，又望见拉撒路在他怀里，就喊着说：‘我祖亚伯拉罕哪，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尖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因为我在这火焰里，极其痛苦。’**

换句话说，他想要“送水的人”，他不是想要整个水瓶甚至一杯水。他只是想要拉撒路用手指蘸点水。这是重要的语言，因为它向我们显明了在审判日，有些人不会试图正面面对“天堂大门关闭”的问题，但他们将绕到最后，他们将试图使你在某一点上作出让步：“那么，神拯救小婴孩怎么样？当然，门是关闭了，但在这里或那里有一点水，只是开了一点缝隙。”这就像“楔子的边缘”，他们说“只有给我们一点缝隙，我们就能把楔子边缘插进去，”一旦你提供“缝隙”，锤子就会砸下来把整个东西劈开。不，没有缝隙。但财主只是想让拉撒路做他在近两千年来一直在教会里做的侍奉。当然他想要这种情形：“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尖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几个世纪以来神就是这样怜悯人的，但请看在路加福音16：25-26节的回答：

**亚伯拉罕说：‘儿啊，你该回想你生前享过福，拉撒路也受过苦，如今他在这里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这样，并且在你我之间，有深渊限定，以致人要从这边过到你们那边是不能的；要从那边过到我们这边也是不能的。’**

如果可能，我会为此而高兴，你也会。我们很乐意带来一滴水。如果可能，我们愿意带上整桶水，但我们做不到。我们的无能为力不在于我们的愿意，而是在于神建立的“深渊”或祂关闭天堂的大门时做的事情。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将进一步查考利百加装满水和提供水的任务。

# 创世纪24章（14）讲

1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20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4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11-21：

**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　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话还没有说完，不料，利百加肩头上扛着水瓶出来。利百加是彼土利所生的，彼土利是亚伯拉罕兄弟拿鹤妻子密迦的儿子。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女子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拿下瓶来，托在手上给他喝。女子给他喝了，就说：“我再为你的骆驼打水，叫骆驼也喝足。”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花了一些时间查考了这段经文的属灵含义，我们认识到其中的属灵含义是在傍晚时分出去打水的年轻女子们是在拯救的日子前往“救恩的泉源”的那些人的说明，那时神仍在积极拯救祂的选民。救赎仍旧是可供使用的。

现在我们可以看到，从人的角度看，拥有“得救的盼望”是一件多么美妙和多么光荣的事情。当然，神一直只拯救祂的选民，祂的救恩计划一直只针对祂的选民，但只有祂清楚地知道他们究竟是谁，所以我们可以诚实的告诉每个人他们可以来到施恩的宝座前；那就是，他们可以直接向神祷告或来到神的话语面前，他们可以向祂恳求怜悯，向祂呼求怜悯。我们告诉所有人这一点，无论他们的年龄多大，性别是什么，无论他们是富贵还是贫穷，什么肤色或他们来自哪个国家。

从人的角度来看，地上的所有人都有这样的机会，每个人都可以说：“我要去见神因为我们可能是其中一个神的选民。神有可能拯救我。因此，我要降卑自己，跪下恳求主怜悯，满怀希望的向祂呼求。”也许神真的拯救了他们，并在希望中祝福了话语，这是奇妙和荣耀的盼望。曾经有过这样的时期，虽然不是很久以前，但那段时期已经过去了。曾经有过一段时期每个人都可以满怀期望的阅读圣经，因为“**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英：信心因着听来到，听因着神的话语】**。**”因此，翻开圣经并亲自阅读圣经是一件多么美好的事情。

或者，甚至比任何事情都更美好、更光荣、更奇妙的是，如果你是父母，你会在孩子在场的情况下在家里翻开圣经。你可以边阅读边祷告：“主啊，在我阅读你的话语时，请你祝福我的孩子们的内心，让他们得救。”太有福分了！多么丰盛的祝福啊。这是最大的祝福。没有什么事比这件事更美好的了。只要我们拥有这种祝福我们就拥有了一切，我们有了极大的盼望。你可以与家人、邻居和街上的陌生人分享这份盼望，并时刻祈祷：“是的，当今我的家庭成员看起来是没有得救的，他们没有在你面前忧伤，你没有拯救他们。”但在那天晚上，在我们上床睡觉之前，我们来到神面前我们为他们祷告：“在天上的父啊，主啊，你可以拯救我的孩子、我的弟兄、我的母亲、我的姐妹或我的妻子以及我爱的其他人吗？”我们祷告完之后会感到欣慰。我们会感到喜悦。那是我们已经做了我们当天所能做的一种感觉。当然第二天我们被要求做同样的事情，我们分享神的话语并祷告，但那一天我们已经尽到了我们的责任和我们应该做的事情。我们与他人分享了神的话语，我们为他们祷告了。我们希望的是真正给我们带来安慰和慰藉感受的事情：“也许神会拯救我们为之祷告的人。”

我担心尽管那时处在最有盼望的时代，我们中的许多人却不懂得珍惜。我们中的许多人都没有重视那是拯救的日子。我们可能认为向神呼求怜悯是理所当然的，把神的怜悯、恩典、良善、仁慈和爱视为理所当然的！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十年又十年，一个世纪又一个世纪，甚至到了第二个千年，这些都是拯救的日子。教会时代曾是拯救的日子，甚至在教会时代之后，在大灾难的片时，那是拯救的极大的日子和人们得救的最佳时期，因为主在那段片时里拯救的人比祂在过去所有时期拯救的人还要多。

因此我们对救恩曾是可能的事实有了更深刻的认识。此时此刻，门关闭了，福音的光熄灭了，福音的水干涸了，信心不再可能通过听神的话语来到了。神现在已经停止了拯救人，就第一次（灵魂）的复活来说，祂已经完成了这件事。我们继续前行——日复一日——生活艰难。这些日子是艰难的，这段时期的性质是令人悲伤的，这段时期最令人悲伤的一件事情就是缺乏希望，神曾可能将某人从黑暗迁入到光明中，神曾可能洁净污秽的人并使他们成为义人。不再有这样的盼望了。为义的仍旧为义，污秽的仍旧污秽。那些在黑暗里的人将继续留在黑暗里，那些在光明里的人将继续留在光明里。令人悲伤和难过的是拯救的日子已经过去了，审判日来到了，那段时期已经进入到我们当前的这段时期了。

这段时期确实给神的选民带来了祝福，也带来了严厉的试验和考验，但这段时期的到来和我们在其中的经历绝对是必要的。我们将要经历的（和已经经历的）苦难有着重大的目的和意义，我们将继续经历苦难。然而，当我们阅读像创世记24章这样的章节时，我们不禁会想到这种语言与拯救的日子和美妙、光荣的事情有关，那就是有一段“打水”的时期，在这段时期人们（以利百加为代表）可以把水装满水瓶，满怀希望的用福音之水服侍他人，“希望神拯救这个人或那个人。”

无论如何，在创世记24：11节里说那是“**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我们在上次查考中讨论了“打”这个词使用在以赛亚书12章里，我们将再次阅读那节经文。在以赛亚书12：3节里说：

**所以，你们必从救恩的泉源欢然取水。**

如果你还记得上一节经文谈到了救恩：“**...他也成了我的拯救。因此...**”

顺便说一下，我在教会里和在牧师的指导下度过的短暂的时光里学到的为数不多的一件事就是，当我们看到“因此”这个词时，我们就要问：“因此在那里是为了什么？”“因此”这个词之所以出现在第3节的开头，是因为它是上一节第2节中提到的救恩的结果或后果：“**...他也成了我的拯救。所以**【英：因此】**，你们必从救恩的泉源欢然取水。**”那就是，你在拯救的日子得救了，瞬间你就成为了福音的使者，然后你被主耶稣基督用同样的“水”差遣出去，你就出去了。你可能会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做这件事，因为主在你的心里运行使你愿意去遵行祂的美意。

因此我们看到了这一点，我们看到你们必从救恩的泉源欢然取水与城内居民的年轻女子和他们在傍晚来到水井旁打满水瓶之间的关系，以及与陌生人和骆驼，他们得到了水的供应之间的关系。

我们也去看到路加福音16章，在我们上次查考的结尾我们阅读了在“阴间”里的财主和乞丐拉撒路的故事。我提到了那段时期是审判日、我们当前时期的写照，那时世界被带入到阴间的景况中。这就是那个财主所在的地方，而拉撒路却在亚伯拉罕的怀里，根据歌罗西书，这就像所有的选民通过救恩被隐藏在基督里一样。我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被藏在神里面，因此我们在基督的位格里坐在天上，就像拉撒路在亚伯拉罕的怀里那样，但我们实际的居所仍旧在这个地球上。

当神关闭了天堂的大门时，祂就把世界带入了“阴间”的景况中，祂限定了那条存在于那些为义的仍旧为义，污秽的仍旧污秽的人，得救的人和未得救的人之间的深渊。这道鸿沟无法闭合，也无法从黑暗进入光明。

然而，财主已经习惯了（象征选民的）拉撒路作为福音的使者和挑水的人，所以财主提出了他的请求。这个请求可能（潜在的）在以往的任何时期都会被批准，但在这个时候就不行。在路加福音16：24-26节里说：

**就喊着说：‘我祖亚伯拉罕哪，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尖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因为我在这火焰里，极其痛苦。’亚伯拉罕说：‘儿啊，你该回想你生前享过福，拉撒路也受过苦，如今他在这里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这样，并且在你我之间，有深渊限定，以致人要从这边过到你们那边是不能的；要从那边过到我们这边也是不能的。’**

我刚才提到表达拉撒路的愿望或选民愿望的语言，就是说：“**以致人要从这边过到你们那边是不能的，**”这是一种愿望。就像我们过去一直做的那样，就带来福音的水的范围内来说，这是一种“渴望”。神拣选的儿女乐于传扬福音使人得救。我们乐于做“挑水”的人做的工作，我们乐于拿着水瓶给陌生的口渴的人水喝。通过这项事工，也通过我们关心接触到的任何人属灵需要的希望，我们在侍奉主耶稣基督的过程中找到了喜乐和快乐，如果可以的话，我们现在就会这样做。我知道这是神子民的愿望。我知道这是我的愿望。我把水从此处带到你那里，我会把神的话语带过来。靠着神的恩典和指引，如果我们通过圣经靠着圣灵指引我们的方式，如果圣经允许和批准我们这样做的话，我们会写出像“神爱你吗？”这样精彩的小册子。如果神能给我们一点缝隙的话，也就是说，如果圣经显明罪人仍旧有一点希望的话，我们会尽我们所能分享这一真理。再次我们会欢喜。如果我们所爱的人——家人、儿女、弟兄、姐妹、姑母和叔父，母亲和父亲再次拥有希望，这是多么美好、光荣和美妙的事情啊。当然，我们不仅会跑过来带来一滴水，而是带来一桶水。如果有办法，如果有神允许的任何可能性或路径的话，我们会带着我们所能带的一切前来。

但无论我们翻阅圣经，都会看到一扇关闭的门，我们在2011年5月21日之前就知道这一点。正是这扇关闭的门、黑暗的日头、干涸的河床、水变为血、黑暗的月亮、众星从天坠落，以及所有其他的语言都在证实、加强和重申救恩已经结束了。不再有救恩了。这是审判日，神忿怒的时刻，经上说：“**以致人要从这边过到你们那边是不能的，**”我们对于这种光景无能为力，只有神才能差遣祂的使者带来恩典的福音和怜悯，福音可以将一颗石心变成肉心，除去那颗石心，赐下肉心。只有神才能创造“拯救的日子”并使它实现，也只有神能够终止拯救的日子。祂是开门并关门的那位，对于关上门，圣经是怎么说的？不是我，不是电子圣经团契说的，而是圣经怎么说的？神关了就没有人能开，神在天堂和这个地球（已成为“阴间”）之间限定的深渊已经确定和设立。这道深渊不是在任何人都可以打破的石头上，而是它设定在永恒的神的话语、圣经上，是话语不能被改变、移动和更改。神本人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祂不改变，祂已下令宣告救恩结束了。救恩结束和完成了。

因此对于我们这些乐于成为“挑水的人”并为他人打水的人来说，我们的任务已经完成了。我们记得在希伯来书10：35-36节中的观点：

**所以，你们不可丢弃勇敢的心，存这样的心必得大赏赐。你们必须忍耐，使你们行完了神的旨意，就可以得着所应许的。**

我们在那件事上遵行了神的旨意，现在是另一件事。我们在约翰福音21章了解到在捕获了大量的鱼之后，许多的人从大灾难里出来了，在他们的救恩完成之后现在还有另一件事，神选民要做的最后一件事是：“喂养羊，喂养羊，喂养羊。”喂养羊就是神在审判日的旨意。喂养羊不像某人在前一刻还在罪的地牢里在下一刻就能获得自由那样的迷人，那样的荣耀。哦，我同意——喂养羊不是那样的，但仆人的工作仍然是顺服主人并遵行祂的命令，去做祂要求我们去做的事，而不是按照我们自己的愿望和旨意去做。

神有祂的旨意和理由，我们要全心全意的信靠耶和华，不要倚靠自己的理解，因此我们可以感谢神我们有工作要做。我们确实有一项工作要忙碌，但不是用能够拯救人的福音的水，而是用同样的神的话语和神的话语的真理来做这个工作，我们向同样的人，地球上的所有居民分享来自神的信息。但我们必须诚实。我们必须告诉人们：“看，这个信息不会拯救你，因为救恩已经结束并完成了，这是出于一个非常具体的原因。”然后我们让他们知道原因。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查考相聚时我们将继续查考创世记24章

# 创世纪24章（15）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21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5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12-16：

**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话还没有说完，不料，利百加肩头上扛着水瓶出来。利百加是彼土利所生的，彼土利是亚伯拉罕兄弟拿鹤妻子密迦的儿子。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

我就读到这里。我喜欢在每次开始查考经文之前阅读同一段经文，为要熟悉和了解神的话语，我们唯一能做到这一点的方法是不断的阅读，然后祈求智慧，求主打开我们对更深层的属灵含义的悟性，若不是神的恩典，你、我或任何其他人都绝不会知道更深层的属灵含义。神赐予智慧并打开我们的悟性就是属灵视力所在的位置。属灵视力在一个人的理解中，当神赐下理解时，那就好像赐给瞎眼的人视力一般。这是在属灵领域里的“看见”。当然，属灵视力与正确的、真正的明白有关。各种各样的人认为他们明白了圣经，但实际上他们不明白圣经。但神的子民有主赐给我们的正确的属灵的视力，它与阅读圣经有关，但光靠阅读是不够的。当我们慢慢的、仔细的阅读时，我们查考单词并看看它们在其他地方的用法，同时不断的祷告，不断的返回到相同的经文中。

在今天的查经中我们再次这样做时，我们看到这段经文是传扬福音的一幅画面，利百加写照那些明白福音的人，因为她的家族与亚伯拉罕有关联。那就是为什么亚伯拉罕要确保他的仆人去找他的家族，他没有从迦南地的任何女子中为他的儿子以撒娶妻，因为那样就等于从世人中娶一个妻子。

因此很可能是以利以谢的这个仆人遵从了他主人的指示，来到这个地方以及这口水井旁边。我们也看到水井认同于救恩和神的话语，圣经，以及与其中的真理相一致。在第12节，他祷告：“**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他在祈求他会遇见“好机会”。翻译成“好机会”的词就是在希伯来文中实际上被翻译成“机会”或“遇见”的词。基本上，仆人是在请求神掌控环境和事件，因为他知道神掌控所有的环境和事件。仆人请求神安排水井边发生的事情，在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来到水井边打水，这样既能给他带来好处也回应了他的祷告，并完成他被差遣去完成的使命，就是为他主人的儿子以撒寻找一个符合条件和忠心的妻子。这一切都是他在祈求“好机会”时所期望的。

我们能够确切的理解他在祈祷什么，因为当我们在拯救的日子出去分发福音单张时或当我们以其他方式传扬福音时，无论是通过无线电广播，网站，脸书【类似于中国的微信】或亲自与某人交谈并向他们分发福音单张，我们做的是同样的事情。当我们带着神的话语、福音出去之前，我们会祈祷同样的事情：“主啊，在我们把100份福音单张分发出去时请祝福我们并祝福你的话语。我们要去这个地方，主啊，愿你走在我们前面并预备好场景、人员和环境。当我们在这个星期天的下午出发时，愿你安排我们与你的一位选民联系，他在此之前一直属于这个世界并居住在黑暗的国度里。”（再次，我说的是当我们处于拯救的日子的时期。）愿你使用这份福音单张上的信息成为传递你的话语的祝福，使信心因着听道来到，他或她能得救并被添加到由全体的选民组成的基督的新妇中，我们能为我们主人的儿子、主耶稣基督找到新妇。

我们祈祷神使我们遇见“好机会”并神掌控环境的同样的祷告，然后我们向任何人和每一个人分发福音单张。我们不会看一个人的外表并认为：“这个人看起来不像一个神的选民，因此我不会向他分发福音单张。”不——我们绝不那样做，无论是对于一个年轻的男孩或女孩，一个年老的男人或年老的女人，还是介于两者之间的任何人。我们伸出手臂并且说：“你想要一份福音单张吗？我可以把它分享给你吗？给你，请阅读它，”或者我们在提供福音单张时会说的任何话。许多时候，人们会说：“不”，或者他们什么也不说，不理会，从我们身边过去。但也有很多人会接受福音单张，在一两个小时后，所有的福音单张都不见了。我们已经完成了我们出去要做的事情，我们对接下来可能发生的事情一无所知。神会进行下一步的安排。当然，神也会安排祂的一个选民与福音单张接触，这些选民是收到福音单张中的几百人中的一个，神将以这个选民接触到的福音单张开始吸引他。那个人会阅读一部分，或者看到背面列出的广播电台；当时，背面印的是家庭电台或一家网站的忠心的事工。他们会被吸引并到得救的地步。

这就是这个仆人的请求：“**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这是一句有意思的陈述。亚伯拉罕差遣了他的仆人，亚伯拉罕在圣经中认同于“父亚伯拉罕”。亚伯拉罕写照差遣福音的父神。父差遣子：“**那报佳音、传平安的，这人的脚何等佳美。**”子差遣祂的子民，然而父也是在拯救的日子将福音传入世界的发送人，因此当某人得救并新妇被找到时**...**当然，我们从未在一个地方、一年或一个季节的时期找到全部的“新妇”。“新妇”是在几个世纪和几千年中被找到的，因为一个历史比喻无法完全描绘出那个画面，但我们可以从其中得出这样的概念。每当人得救并被添加到“新妇”中时，每一次那都是在向父神展现出仁慈。这是神的喜悦，祂乐于拯救一族人归祂自己并形成“女人”。

是神在伊甸园使亚当沉睡，从他的肋旁取下一根肋骨并形成“女人”，为祂的儿子亚当造了一个妻子。如果你看看新约中的家谱，那个家谱追溯到起初说亚当是神的儿子，所以亚当写照“第二个亚当”，即主耶稣基督，父神在历史上为亚当造了一个新妇，父神在整个历史的进程中为祂的儿子主耶稣造了一个新妇。这是父神喜悦的事情，因此当新妇被找到时，这是神对自己的一种恩慈。

我们在以弗所书2：5-7节里读到：

**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

所以恩慈是双向的。我们可以清楚的看到神在拯救一个罪人和所有被拣选要得救之人中的恩慈，但神在拯救这些同样的罪人，完成神的旨意和创造这个地球的使命时也展现出了恩慈，祂允许人在起初犯了罪，允许撒旦反叛并成为这个堕落世界的统治者。自创世以来神允许发生的一切事情都与神为自己获得一族人并为祂的儿子寻找新妇的目的有关。

我们继续来看创世记24：13：

**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

我们花了很多时间讨论关于从救恩的泉源里打水。然后在创世记24：14：

**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我想查考两件事。首先，在本章中多次使用的“水瓶”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3537，我们将查考这个词出现的两个地方。让我们来翻到传道书12章，我想读一下上下文，因为上下文与这个词相符合，尽管我们将重点讨论第6节，但在传道书12：1节里说：

**你趁着年幼，衰败的日子**【英：灾祸的日子】**尚未来到，就是你所说，我毫无喜乐的那些年日未曾临近之先，当记念造你的主。**

这是在讲到两段时期，你年幼的日子和你年老的日子。在我们年幼的日子，灾祸的日子尚未来到，就是你所说，我毫无喜乐的那些年日未曾临近之先。请注意在传道书12：2节里说：

**不要等到日头、光明、月亮、星宿变为黑暗，雨后云彩返回；**

这些事情都完全适用于“你年幼的日子”。灾祸的日子还没有来到，灾祸的日子被说成“年日”和日头、月亮并星宿的光在“你年幼的日子”还没有变为黑暗。另一方面，年老的日子是“灾祸的日子”的时期，日头、月亮和星宿变为黑暗的年日。换句话说，我们可以把“年幼的日子”理解成认同于直到大灾难结束的拯救的日子，但是“那灾难一过去”，日头、月亮和众星就都黑暗了。我们了解到审判日也被称为“灾祸的日子”，那是一段年日。因此审判日这段时期是在我们“年幼”之后的日子。神把祂的子民在整个世界历史并直到大门关上之前的侍奉祂的时期看作是我们的“年幼”，在大门关上之后，那就好比我们的“年老”。

约翰福音21章描绘了捕获大量的鱼之后，大量的鱼象征从大灾难里出来的许多的人。因此在捕获153条鱼之后，也就是大灾难之后的同一时期，然后我们知道耶稣说了三次：“**喂养我的羊。**”在对西门彼得说了三次这句话之后，在约翰福音21：18节里说：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

换句话说，“你年少的时候”就是“你年幼的日子”或直到2011年5月21日大门关闭，救恩结束的那段时间。然后在约翰福音21：18节里继续说：

**...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

这种语言完全令人困惑，为什么神说到他年少的时候，然后又说到他年老的时候，直到我们理解了这两个定义：1）“年少”认同于拯救的日子；2）“年老”认同于救恩结束的日子。

这就是在传道书12：1节中发生的事情：

**...我毫无喜乐的那些年日未曾临近之先...**

我们记得神并不喜悦恶人死亡。祂对于恶人死亡没有喜悦。另一方面，为什么祂要为自己拯救一族人？这是按照祂的美意，所以当神喜乐时，那与拯救的日子或年幼的日子有关。但是当那段时期过去后，“**我毫无喜乐的**”日子和年日就来临了。这是审判未得救的人或恶人的时期，神在审判他们中没有喜乐，但祂这样做事因为祂的律法的要求公义。

然后传道书12：3-5节在这段经文里继续说：

**看守房屋的发颤，有力的屈身，推磨的稀少就止息；从窗户往外看的都昏暗，街门关闭，推磨的响声微小，雀鸟一叫，人就起来，歌唱的女子也都衰微。人怕高处，路上有惊慌；杏树开花，蚱蜢成为重担；人所愿的也都废掉，因为人归他永远的家**【英：长期的家】**，吊丧的在街上往来。**

“长期的”这个词实际上是“永远的”这个词，所以人归他永远的家，我们可以看到这与世界的终结和末时有关。然后在传道书12：6-7节里说：

**银链折断，金罐破裂，瓶子在泉旁损坏，水轮在井口破烂；尘土仍归于地，灵仍归于赐灵的神。**

这节经文说“瓶子”在泉旁损坏了。瓶子本来是拿到泉旁或水井旁装满水的，但在“**我毫无喜乐的**”审判日和灾祸的日子的时期，瓶子在泉旁损坏了。如果你把一个损坏的瓶子带到泉旁，它装不了任何水。你不能拿着它跑去并服侍陌生人，给他们水喝，因为不再有福音的水了。

这就是“瓶子”这个词被使用的一个地方，在另一个地方，“瓶子”这个词在列王纪上17：12-14节里被翻译成“坛”：

**她说：“我指着永生耶和华你的神起誓，我没有饼，坛内只有一把面，瓶里只有一点油。我现在找两根柴，回家要为我和我儿子作饼。我们吃了，死就死吧！”以利亚对她说：“不要惧怕，可以照你所说的去作吧！只要先为我作一个小饼，拿来给我，然后为你和你的儿子作饼。因为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坛内的面必不减少，瓶里的油必不缺短，直到耶和华使雨降在地上的日子。’”**

在这段经文里，虽然坛里装的不是“水”，在“坛”里的是面，“坛”就是被翻译成“瓶子”的同一个希伯来单词。坛内有一把面实际上与瓶子装满水传达的是同样的意思，因为“面”与福音有关。面也认同于提供属灵滋养或属灵食物的神的话语，因此就像一个瓶子可以装满水那样，一个坛子可以装满面。

在以利亚与巴力先知的较量中也使用了被翻译成“瓶子”的同一个词。他们把“桶”装满水或把“瓶子”装满水，将水倒进沟渠里，耶和华从天上降下火烧干了水。我们看到“瓶子”这个词以这些方式被使用，但这个词的另一个用法在士师记7：16-20节基甸的记载中：

**于是基甸将三百人分作三队，把角和空瓶交在各人手里，瓶内都藏着火把。吩咐他们说：“你们要看我行事，我到了营的旁边怎样行，你们也要怎样行。我和一切跟随我的人吹角的时候，你们也要在营的四围吹角，喊叫说：‘耶和华和基甸的刀！’”基甸和跟随他的一百人，在三更之初才换更的时候，来到营旁，就吹角，打破手中的瓶。三队的人就都吹角，打破瓶子，左手拿着火把，右手拿着角，喊叫说：“耶和华和基甸的刀！”**

在这段经文中瓶子被打破了，就像它们在传道书12章里被损坏那样。瓶里没有水，但瓶里有火把开始发光，这指向了救恩的结束，因为瓶里没有水，但神的话语就像一盏灯。如果你阅读启示录18章，主讲到地球被照亮，那与审判日有关；火把正在给米甸人带来审判，当基甸和他的三百人战胜庞大的敌军时他们就被毁灭了。所以这幅画面写照了审判日。

我们必须在此结束我们的这次查考，因为我们没有时间了。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查考相聚时，我们将继续查考“瓶子”这个词。

# 创世纪24章（16）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2月22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6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13-18：

**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话还没有说完，不料，利百加肩头上扛着水瓶出来。利百加是彼土利所生的，彼土利是亚伯拉罕兄弟拿鹤妻子密迦的儿子。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女子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拿下瓶来，托在手上给他喝。**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一直在查考启示录24章，关注亚伯拉罕的仆人被差遣去为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寻找一个妻子的这一历史记载的属灵含义。我们很容易看到这个历史场景如何描绘福音被传到世上去寻找主耶稣基督的属灵新妇。我们也看到水井认同于救恩。水瓶被多次提到。当城内居民的女子们出来打水的时候她们带来了水瓶，利百加也带着一个水瓶。仆人在向主祷告时脑海中浮现出一个场景，他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

我们在上次节目中查考了“水瓶”这个词，我们看到水瓶是如何认同于盛放福音或神的话语（水）的容器的。水瓶在列王纪上17章也被翻译成“坛”，坛内的面不会减少，坛象征福音，就像水可以象征福音那样。

因此这个仆人也是主耶稣基督的写照，祂在察看教会时代的教会和会众，看看谁在忠心的传扬神的话语，把神的话语的真理传扬给其他人。这就是拿下水瓶给仆人喝水涉及的属灵含义，就像主耶稣在马太福音25：40节里说的那样：“**这些事你们既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

所以仆人在观望。他把整个场景都看在眼里。然后在创世记24：14节里继续说：

**...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

当我们看到“预定”这个词时，它让我们想到神的预定计划和祂在创世以前就为自己拣选一族人的计划。圣经中被称为祂的选民的全体被拣选的人已被神预定成为真正的“基督的新妇”。因此使用在创世记24章的“预定”这个英文单词非常符合我们对在属灵上发生的事情的理解，因为这次的寻找新妇认同于寻找神的选民，他们确实被预定为主耶稣基督的妻子或新妇。那就是创世记24章的这个历史场景涉及到的含义，但翻译成“预定”这个希伯来单词的斯特朗编号是#3198，它实际上表达了一个不同然而又相同的概念，我们要查考几节经文才能明白这一点。#3198这个词被翻译成“指责”、“责备”、“惩治”、“管教”。因此我们不会把这个词与预定或提前拣选某人联系起来。它好像不是表示那个意思的词，但“预定”这个词与神拯救的那些人有关，我们知道神拯救的人都是被预定的。

所以让我们来查考这个词被使用的三节经文。我们将从约伯记5：17节开始：

**神所惩治的人是有福的，所以你不可轻看全能者的管教。**

“惩治”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预定”的那个词。

在箴言书3：12节里说：

**因为耶和华所爱的，他必责备，正如父亲责备所喜爱的儿子。**

在哈巴谷书1：12节里也说：

**耶和华我的神、我的圣者啊，你不是从亘古而有吗？我们必不致死。耶和华啊，你派定他为要刑罚人；磐石啊，你设立他为要惩治人。**

因此我们可以看到翻译人员在创世记24章当他们在第14节翻译这个词时遇到的问题：“**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使用“责备”、“惩治”或“管教”这样的词似乎都不合适。这是在创世记20：16节关于撒拉的被翻译成“没有不是”的同一个词：

**又对撒拉说：“我给你哥哥一千银子，作为你在阖家人面前遮羞的（“羞”原文作“眼”），你就在众人面前没有不是【英：被责备】了。”**

从字面或历史角度来看，这个词似乎并不合适，因为我们读到的是这个年轻女子将出来打满她的水瓶，然后供给口渴的人喝。事实上，这件事甚至还没有发生；这是亚伯拉罕的仆人以利以谢在祷告中与神沟通并发表了这句陈述：“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一旦我们明白以撒象征和写照基督（他的确是），一旦我们明白新妇象征选民，那么就会产生这样的观念：“愿选民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主耶稣基督的新妇，”神预定了每一个祂收纳的儿子。因此，在属灵层面，这是完全说得通的。

我们在圣经中经常会遇到这样的情形，神在祂设计的句子中使用的单词在属灵层面上非常合理，但在历史或字面层面上却很困难或别扭。那就是为什么英王钦定本的译者在翻译和表达这个词时很费劲，他们决定使用“预定”那个词。这不是一个糟糕的翻译，因为预定表达了神管教祂拣选的每一个儿子，选民都是“被预定”的。

让我们继续来看创世记24：14节的结尾：

**...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这句话返回到了第12节：“**...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提到过神向祂所有拯救的人施恩。同样，我们可以引用马太福音25章里的语言，其中说你在属灵上给赤身的人衣服穿，给饥饿的人吃，给口渴的人喝，耶稣说你们不是做在他们身上，而是做在祂身上。如果你向罪人施恩，你就是向主人、主耶稣基督施恩。我认为这就是向亚伯拉罕施恩的意思。

再次这节经文说：“**...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然后在创世记24：15节里继续说：

**话还没有说完，不料，利百加肩头上扛着水瓶出来。利百加是彼土利所生的，彼土利是亚伯拉罕兄弟拿鹤妻子密迦的儿子。**

她已经准备好了她的水瓶。那时的水瓶应该是空的。你不会带着满瓶水或半瓶水来到水井旁打水。你会等到水瓶空了，这样你就可以把水瓶打满水带回去。

顺便说一下，当你的水瓶是空瓶时，它携带起来就容易多了。你的负重较轻一些。但是当你把水瓶装满水时，你必须把水瓶带回来，这时水瓶就更加沉重，你的负担就更大了。当然，这种情形也与水井写照“救恩的泉源”相一致，当罪人在去往那口水井的路上，还没有喝到井里的水或打满他的水瓶时，这是在教导我们当我们得到救恩并开始通过分享神的话语来传道时，负担就会加重。

利百加去往水井边时带着一个空水瓶，但水瓶一旦打满，她就开始给仆人和其他人并骆驼喝水。当我们因着神的恩典靠着处在听神的话语的环境下而达到得救的地步时，情况就是这样。之后，我们的任务是在拯救的日子传扬福音去给其他人水喝。但在当前的时期，我们的任务是喂养羊群。这是相同的行动，但目标已经改变，因为神已经改变了祂的计划，从“寻找和解救”的使命变成了到那些已经被找到的人那里去与他们分享圣经真理的计划。

于是利百加肩头上扛着水瓶出来了。在西番雅书3：9节里“肩头”这个词的翻译是有意思的，我认为这将有助于我们理解“肩头”这个词的属灵含义。在西番雅书3：9节里说：

**那时，我必使万民用清洁的言语，好求告我耶和华的名，同心合意地侍奉我**【英：祂】**。**

“同心合意”这个词就是翻译成“肩头”的同一个词。同心合意地侍奉祂应该说成：“用一个肩头侍奉祂。”这正是这节经文表达的意思。利百加把水瓶扛在一个肩头上，而不是两个肩头上。我们在创世记24章的这段经文里看到的整个属灵的说明与传扬福音有关：用我们的肩头侍奉耶和华。在这种情况下，它确实指向侍奉或传道。

在下一节，在创世记24：16节里说：

**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

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俊美”这个词被翻译成“美丽”，它最常被翻译成“好的”。它是希伯来单词“tobe”，它通常使用在旧约中被翻译成“好的或善”。例如，在诗篇14：1节里说：

**愚顽人心里说：“没有神。”他们都是邪恶，行了可憎恶的事，没有一个人行善。**

然后在诗篇14：3节里说：

**他们都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污秽；并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

所以这就是被翻译成“俊美”的那个词。她的容貌美丽或“良善”，我们知道这指的是她的外表。她的外表是良善的。她是一个漂亮的年轻女孩，因此这与神使祂的新妇“美丽”或“良善”有关，祂通过祂的拯救工作做到了这一点。

女人会购买美容产品，比如洗面奶。她们清洁她们脸上的毛孔，涂抹化妆品来美化自己。当我们记得圣经用来描述罪人的语言时：“坏到极处”或“污秽”或像在启示录22：11节里说的那样：“**污秽的，叫他仍旧污秽**；”那就是神的救恩计划对罪人做的事情。对罪人的描述是“石心”或“卑贱的”和“败坏的”，以及各种负面或丑陋的语言。罪就是丑陋的。罪人在神眼中是污秽的、堕落的、肮脏的和丑陋的。然后是通过道、神的话语的水“洗净”的新妇来了，神的话语的水洗净了一切属灵的污秽和属灵的丑陋，美化了新妇，即那些被拣选成为神的儿子、主耶稣基督新妇的人。他们都是“好看的”和“良善的”。没有瑕疵。在神的眼中他们是全然美丽的。我们记得这句俗语：“情人眼里出西施”。神看着祂的新妇，她们可能是祂从全人类中拯救出来的2亿人，祂看到一个最美丽的女人。

她还是一个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这个概念是双重的。还未曾有人亲近她与她是一个处女有关，因此这种语言表达了所有选民具有的极大的纯洁性。我知道当我们审视自己时，我们不会看到我们自己“像雪那样纯洁”或“像雪那样洁白”。我们太了解我们自己了，我们熟悉自己过去所有的劣迹，甚至是现在发生的事情；我们看到了我们肉体的瑕疵，因为我们仍旧处在肉体中。但神通过主耶稣基督来看待我们。而且，祂已经通过赐给我们一个完美无瑕的灵魂洁净了我们的灵魂。祂知道在末时祂将做什么，那时祂将把我们败坏的肉体转变和改变成新的属灵的身体，所以当祂看向祂的子民时，祂看到的是圣洁、纯洁和美丽。祂看不到罪恶。祂看不到我们看向自己时所看到的东西。神不会看到那些事物。考虑到圣经的语言说我们的罪像东离西那么远。它们都被投入到深海里。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圣经中不断呈现的真理显明当神看向我们时祂不会看见祂子民的罪，而是祂看见基督成就的完美。祂看见了那种美丽。

所以让我们结束第16节，其中说：“**...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这是非常奇怪的，因为翻译成“井”的希伯来单词。（再次，请你在索引中亲自查考这些单词。）“井”这个词的编号是#5869，它是使用在创世记21：12节里的一个单词：

**神对亚伯拉罕说：“你不必为这童子...忧愁**【英：不要在你眼中为这童子忧愁】**...**

“眼中或视力”这个词就是“井”的同一个词。

或者，我们可以翻到创世记22：4：

**到了第三日，亚伯拉罕举目远远地看见那地方。**

“目”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井”的我们的单词。因此我们好奇：“这是怎么回事？”

此外，让我们翻到创世记24：63：

**天将晚，以撒出来在田间默想，举目一看，见来了些骆驼。**

再次，“目”这个词就是“井”那个词。这是怎么回事？

我们越多的查考圣经，就越同情翻译人员，并且意识到他们在翻译如此难懂的经文时做的是多么出色。当然，神通过翻译人员的工作来隐藏真理。

但是再次，这节经文在字面上说：“她下到眼目旁打满了瓶，又上来。”从历史上看，这是非常突兀和困难的。她拿着一个水瓶，她要给人们水喝，她要为她的家人打水，所以很明显她将下到井旁，因此翻译人员将“眼目”这个词翻译成了“井”。但是，你看，在更深层的属灵领域上，将这个词翻译成“井”是完全合理的。她下到井旁，而井与救恩相关；在救赎中，罪人属灵的眼睛发生了什么？他们属灵的眼睛被打开了。神拯救的男人或女人的眼睛被打开了，他们被赐予了视力。所以这就像写照选民的利百加，下到救恩所在的地方，并被赐予了属灵的视力。一旦她能够看见，那么她就成为了一个忠心的福音的使者。

好了，我们本次的查考已经没有时间了。在我们下次的查考相聚时我们将继续讨论这个主题。

=

# 创世纪24章（17）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6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7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16-21：

**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女子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拿下瓶来，托在手上给他喝。女子给他喝了，就说：“我再为你的骆驼打水，叫骆驼也喝足。”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

现在仆人（很可能是以利以谢）看到他祷告的内容在他眼前实现了。我们记得他在创世记24：12-14节里曾说：

**他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我现今站在井旁，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马上就发生了接下来的事情，在创世记24：15节里说：

**话还没有说完，不料，利百加...出来。**

他之前向神祷告的事情立即就发生了，而且就在他面前上演了。是的——我们可以把这个场景看作是一个证据或迹象，表明他来到了正确的地点，利百加是一个符合资格的女孩，等等。但我们也应该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待这个场景。我不知道我是否提到过这一点，但“仆人”这个称谓在圣经的几处地方确实适用于主耶稣。我将阅读其中的一处，在以赛亚书53章，一篇弥赛亚的章节中。在以赛亚书53：11节里说：

**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英：他必看见自己灵魂的痛苦】**，便心满意足。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

我们已经讨论过仆人以利以谢如何写照基督的身体，在拯救的日子差遣选民带着神的话语去救回祂余剩的百姓，组成基督永恒的新妇，从而实施大使命的。所以仆人有时写照基督的身体，有时象征耶稣自己。

这个场景就是其中的一个写照，以利以谢与耶和华神对话，他祈求为他主人的儿子找到那个女人来到并做这做那，这个女人确实做了这些事情。你看，这是对神在永恒过去的计划的快速洞察，因为神在祂的救恩计划中预定了基督的新妇。在那个计划中，本着神的恩典因着基督的信心被拣选的子民成为了新妇并得救了。神已经安排好了最终会发生的一切事情；这一切事情已经在祂的谋划中了。祂已经知道在祂创造世界之后将发生的一切，知道这一切将如何影响每一个人的生活以及福音将如何在祂的子民得救时传给他们。

记得，我们在创世记6章的挪亚身上也看到相同的画面，那时神先来到挪亚那里告诉他要建造方舟。在创世记6：18-19节，神对挪亚说话：

**我却要与你立约。你同你的妻，与儿子、儿妇，都要进入方舟。凡有血肉的活物，每样两个，一公一母，你要带进方舟，好在你那里保全生命。**

从我们所能读到的内容来看，这是神与挪亚的第一次相遇，当时祂告诉挪亚他要建造方舟。我们知道建造方舟花费了120年，因此这些陈述是在方舟建成很久以前对他说的。然后神明确的告诉他谁会登上方舟：他的儿子、他的妻子和他的儿妇。你可以在创世记7章里读到这些人正好是120年后进入方舟里的同样的灵魂；没有其他人了。在这个历史比喻中，神提前120年预定了谁会进入方舟，为要说明祂在创世以前做过的事，当时祂拣选了祂要拯救的每一个人。然后时间在历史的进程中展开，神实现了祂的话语并做了祂说过祂要做的事情，祂只拯救了那些祂说过祂要拯救的人。这就是我们在创世记24章里看到的神荣耀的计划的一幅小图画，其中象征基督的以利以谢这个仆人与代表了三位一体的三个位格中两位的耶和华神交谈。当然，以利以谢只是一个人和仆人，但他象征主耶稣，三位一体的三个位格中的一位，一位神。然后这个场景就上演了。

在仆人的祈祷立即成就的这个场景中，那不是在120年后，而只是在仆人说完了话的一瞬间。但那有什么不同呢？对于神来说，无论与神的对话是在前一天、前一年还是一百年前，都没有区别。这再次向我们展现了神掌管、控制和“推动”一切事情的大能。祂控制着环境、情况和事件，并按照祂完美的旨意和宏伟的设计来实现它们。因此我们在仆人的祷告中看到了这一点，正如仆人祷告的事情在几秒钟之后就发生了那样。尽管如此，仆人祷告的事情指的是神在永恒的过去的计划。

在创世记24：16节又说：

**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

再次，我们知道井写照救恩，然而“井”是一个有意思的希伯来单词，它的编号是#5869，它经常被翻译成“眼前”或“眼睛”。我们也花了一些时间查考了几节这样的经文，但我想再查考两到三节这样的经文。让我们返回到创世记6：8：

**惟有挪亚在耶和华眼前蒙恩。**

“眼睛”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井”的我们的单词。

在以赛亚书42：1节里说：

**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扶持、所拣选、心里所喜悦的**【英：灵魂所喜悦的】**，我已将我的灵赐给他，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

主耶稣是仆人。祂也被称为所拣选的，因为祂是被拣选的，就像所有那些得救的人都是被神拣选的一样。然后在以赛亚书42：7节里说：

**开瞎子的眼，领被囚的出牢狱，领坐黑暗的出监牢。**

再次，这节经文里的“眼”与创世记24章里的“井”是同一个词。

让我们来查考这个词使用在约拿书2章里的同一个地方，在那章约拿被投进海里，一条大鱼吞了他。在约拿书2：4节里说：

**我说，我从你眼前虽被驱逐，我仍要仰望你的圣殿。**

这节经文里的“眼”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井”的同一个希伯来词，所以这个词在各种各样的经文中被翻译成“眼”或“眼前”，它只在几节经文中被翻译成“井”。当然，译者意识到利百加拿着一个水瓶，所以经上说她下到井旁。如果经上说她下到“眼睛”旁，从历史上看这种表述就说不通了。但她打满了水瓶又上来了。很明显，她带着一个空水瓶，她下到井旁给水瓶打满了水，然后上下文的其余部分在创世记24：17节告诉我们：

**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

所以在她下去之后她装满了水瓶。这与井有关，然而，神并没有使用更准确的与井相对应的词，而是祂使用了更加强调“看见”、“视觉”和“眼睛”的这个词。那与属灵的看见有关。因此译者考虑到所有这些信息和上下文，他翻译出了正确的译文，如果我们把这句话读成：“她下到眼睛旁打满了瓶，又上来，”这对读者来说就没有任何意义了。但是，你看，这就是神写圣经的方式——更深层的属灵含义一直是圣经里更重要的含义。

我们之前讨论过这个话题，但有时神常常使祂的经文中字面上和物理上的含义无法实现。比如“给心行割礼”的命令，它与重生的属灵的命令有关。你不能按照字面意思给自己的心行割礼，否则你就会死。有时神会把祂的话语说的非常明显，以至于你不得不寻找更深层的含义，必须透过表面和字面上的意思才能看到其中隐含的更深的含义。

所以创世记24章16节的这节经文也是同样的情形，当我们看到“井”这个词时，我们必须“透过”它。是的——那里有一口水井。那就是利百加带着空水瓶下到的地方。她下到井旁的属灵含义是什么？经上说她下到井旁。现在让我们试着用“看见”这个概念来代替“井”。她路过了仆人，或至少仆人看见了她，她下到“看见”的地方。然后在“看见”的地方她用水打满了水瓶，然后她上来了，因为第16节的末尾说她打满了瓶又上来。她从“看见”的地方上来或升上来，在这个时刻，在创世记24：17节里说：

**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

因此从属灵角度看，这节经文讲的是什么？你看，它与代表神的选民的人物利百加有关，她首先必须获得“视力”。神的选民必须首先获得视力，那就好像他们给水瓶装满水一样，他们现在就是一个合格福音的使者和一个合格的“挑水的人”，然后他们就可以从获得视力的地方上来。我们要下到哪里去获得视力呢？我们必须在主基督耶稣的位格里，在祂担当我们的罪并偿还了它们，洗净了我们一切的罪时下到“阴间”的深渊。然后我们上来，现在我们有资格通过救恩成为福音的一个使者。

这是利百加有机会做的第一件事。一旦她从“看见”的地方上来，她就受到了仆人的呼召，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然后在创世记24：18-20节里说：

**女子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拿下瓶来，托在手上给他喝。女子给他喝了，就说：“我再为你的骆驼打水，叫骆驼也喝足。”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

她立即施行了对一个陌生人的侍奉。“我来给你水喝。”然后她就返回到井旁，这意味着回到基督和神的话语那里去再次打满水瓶，并传讲圣经启示的真理信息。然后她返回来，也给骆驼水喝，我们记得骆驼是不洁净的动物，这意味着向未得救的人分享福音。

因此我们可以看到这美丽的画面，我们也在一些地方看到一个圣经性的原则，比如这个原则出现在诗篇51：12-13：

**求你使我仍得救恩之乐，赐我乐意的灵扶持我；我就把你的道指教有过犯的人，罪人必归顺你。**

首先，罪人需要洁净罪孽，在得救的那一刻洗净罪并赐予他们属灵的视力。然后这个人在他的灵魂里就会活过来，他能够在属灵上看见，在属灵上听见和在属灵上行走。这样他才能指教或传讲福音的信息。

或者，在使徒行传9：17-20节里，我们也可以在大数人扫罗转变信仰时看到这个原则：

**亚拿尼亚就去了，进入那家，把手按在扫罗身上说：“兄弟扫罗，在你来的路上向你显现的主，就是耶稣，打发我来，叫你能看见，又被圣灵充满。”扫罗的眼睛上好像有鳞立刻掉下来，他就能看见，于是起来受了洗，吃过饭就健壮了。扫罗和大马士革的门徒同住了些日子，就在各会堂里宣传耶稣，说他是神的儿子。**

我们在这段经文里看到大数人扫罗在去往大马士革的路上，他遇见了主耶稣基督。基督击打他使他瞎眼然后命令一个叫亚拿尼亚的仆人去见扫罗并按手在他身上，于是扫罗的视力得以恢复。立刻（马上），他就传讲了基督，这就是圣经呈现出来的画面。这是一个圣经性的原则。当神拯救某人并打开他们属灵的眼睛时，那么那个人立即就成为了一个仆人，去向他人传讲神的话语、圣经的信息。

那就是我们在利百加下到井旁中看到的景象。神使用了通常被翻译成“眼睛”或“视力”的那个希伯来词，然而，那个词在创世记24章被翻译成“井”。所以她下到“看见或有视力”的地方。然后她就可以看见，看见之后，她就成了把水带给别人的主的仆人，那水象征从神的话语中流出来的属灵的水。

当我们在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还会稍微讨论这个主题，但我们的这次查考就到此为止吧。

# 创世纪24章（18）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7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8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16-21：

**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还是处女，也未曾有人亲近她。她下到井旁打满了瓶，又上来。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女子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拿下瓶来，托在手上给他喝。女子给他喝了，就说：“我再为你的骆驼打水，叫骆驼也喝足。”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

我们一直在查考这段记载并花费了许多时间，因为神在这章花了许多篇幅。正如我之前提到的那样，这章有67节经文，其中基本上是差遣仆人和利百加在井旁见面的过程。然后他返回到利百加的家并详细讲述他与利百加的会面，因此在本章的最后主将再次讲述这些相同的内容，所以我们必须认识到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如果仆人与利百加的会面不重要，那么神为什么在这方面花费这么多时间呢？我们从不同的角度来看待这个场景，比如仆人以利以谢象征选民也象征基督；利百加象征选民；地点象征基督来到教会；骆驼象征那些接受福音的人。所以有各种各样的方式来看待神摆在我们面前的教导。这就像从所有这些不同的角度来看待对世界的福音宣告。

我们也看到当利百加下到井旁，打满水瓶并上来时，这是一幅经历救恩的画面。我们记得翻译成“井”的希伯来单词更多的被翻译成“视力”或“眼睛”，它与看见有关。在属灵层面，这是完全说的通的，因为那就是当神拯救一个罪人并赐给他救恩时发生的事情。那个人得到了一个新心和新灵，并被赐予了可看的眼睛和可听的耳朵。在获得救恩之后，那个人也被任命去传扬福音并传扬由水象征的神的话语。在利百加侍奉仆人和骆驼中，她是在描绘神的子民带着祂的话语出去的美丽的画面，尤其在拯救的日子。

她下去后又上来，现在有资格去侍奉别人了。侍奉的意思就是服侍。我们翻阅了两个地方，比如诗篇51章，其中大卫祈求神：“**求你为我造清洁的心，**”然后在诗篇51：13节里说：“**我就把你的道指教有过犯的人**，”先有清洁的心，然后是将得救的道路指教他人。

然后我们看到使徒保罗的情形也是同样的模式，当亚拿尼亚被差遣来到他那里使他恢复视力时，他在字面上和身体上能够再次看见了。然后我们读到“**就在各会堂里宣传耶稣，**”所以先赐予视力，然后是传道。

再次，利百加下到“井”旁，也就是“被赐予视力”或“看见”的地方，她上来准备服侍陌生人，陌生人指的是神的子民。所以那就是神在这些经文中描绘的美丽的画面。

我想再查考使徒行传8章的一处地方，在那里我们读到腓利与埃塞俄比亚太监的相遇。在使徒行传8：26-32节里说：

**有主的一个使者对腓利说：“起来，向南走，往那从耶路撒冷下迦萨的路上去。”那路是旷野。腓利就起身去了。不料，有一个埃塞俄比亚（即古实，见以赛亚书18章1节）人，是个有大权的太监，在埃塞俄比亚女王干大基的手下总管银库，他上耶路撒冷礼拜去了。现在回来，在车上坐着，念先知以赛亚的书。圣灵对腓利说：“你去贴近那车走。”腓利就跑到太监那里，听见他念先知以赛亚的书，便问他说：“你所念的，你明白吗？”他说：“没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于是请腓利上车，与他同坐。他所念的那段经，说：“他像羊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羔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

然后我们跳到使徒行传8：35-40：

**腓利就开口从这经上起，对他传讲耶稣。二人正往前走，到了有水的地方，太监说：“看哪，这里有水，我受洗有什么妨碍呢？”（有古卷在此有“腓利说：‘你若是一心相信，就可以。’他回答说：‘我信耶稣基督是　神的儿子’。”）于是吩咐车站住，腓利和太监二人同下水里去，腓利就给他施洗。从水里上来，主的灵把腓利提了去。太监也不再见他了，就欢欢喜喜地走路。后来有人在亚锁都遇见腓利。他走遍那地方，在各城宣传福音，直到凯撒利亚。**

我们在这段经文中看到一次洗礼，洗礼在圣经中认同于洗净罪。这是洗礼的属灵含义。当然，当人们在水中受洗时，那项行为本身并没有拯救任何人，但神使用水的洗礼来表示当祂在创世以来的那个时刻担当祂子民的罪时，在基督里洗净罪的属灵现实。因此我们看到腓利和太监一同下到水中，然后他们再从水中上来。太监欢欢喜喜的走了，而腓利继续作为福音的传道人和主的仆人，他在各城宣传福音，直到凯撒利亚。再次，我们看到下到水中然后上来并传道的这个概念，这正是利百加在创世记24章里表现出来的属灵含义，当时她下到水里，获得了“视力”，然后上来给这个出现在井边的外邦人水喝。

在创世记24：17-21节里说：

**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女子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拿下瓶来，托在手上给他喝。女子给他喝了，就说：“我再为你的骆驼打水，叫骆驼也喝足。”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

在使徒行传这段经文里我们读到有许多“奔跑”在进行。在使徒行传8章里当圣灵命令腓利时，腓利跑过去。主的天使，神的灵，对腓利说：“**起来，向南走，往那从耶路撒冷下迦萨的路上去。”那路是旷野。腓利就起身去了。不料，有一个埃塞俄比亚人。**”然后在第30节说：“**腓利就跑到太监那里，听见他念先知以赛亚的书，**”神告诉腓利向南走，做祂命令他去做的事，腓利就跑过去执行神的命令。他被神命令要去做某件事，他匆忙的、很快的执行了那件事。确实展现了腓利谦卑的本性。跑过去展现了他内心的渴望，这是神放置在祂所有真正拣选的儿女内心的一个持续的渴望，即渴望遵行神的旨意。当你渴望做某件事时，你通常不会拖延或“踌躇不前”。你不会进行争辩。当你渴望做某件事时你的心态和态度与你不太渴望做这件事时完全不同，那就是持续不断的渴望去遵行神的旨意的意义。这是一种“渴望”。你渴望按照神的要求而不是自己的要求去做这件事。因此当我们读到人们“奔跑”时，那就表明他们渴望和乐于去做他们被派遣去做的事情。神的子民有那种渴望，因为那是神放置在他们里面的本性，所以他们奔跑着去遵行祂的命令。我们记得在诗篇119：32节里说：

**你开广我心的时候，我就往你命令的道上直奔。**

你看到其中的联系了吗？这句陈述提到了开广心，即神改变一个人的心。一旦祂做了那件事，我们就“奔跑”，而不是行走。是的——我们若行走在神的命令中是好的。圣经在祂的命令中使用“行走”和“奔跑”作为同一个比喻，但“奔跑”具有与之相关的附加的驱动力，就是人想要做这件事，他想要尽可能快的去做。所以这节诗篇说：“**我就往道上直奔，**”耶稣说祂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祂也是道成了肉身。所以往神命令的“道上直奔”就是走神的话语、圣经的道路。

我们也在诗篇147：15节里读到：

**他发命在地，他的话颁行最快**【英：他的话跑得非常迅速】**。**

当我们在创世记24章里读到，（象征基督也象征选民的）仆人以利以谢被他的主人亚伯拉罕差遣去执行寻找一个妻子的任务时，那就是亚伯拉罕的命令。他的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

在父差遣主耶稣基督进入世界时也给了祂一项任务，就是要展现祂的赎罪工作，那也与获得新妇有关。这是在展现赎罪工作，以便以更完美的方式阐述神的话语。最终的目标是获得被拣选的新妇并完成所有那些预定要得救之人的救赎。

这个仆人跑过去迎着她；那就是，这就好像主耶稣基督急切的跑向那个任务一样。祂乐于执行这项任务，我们确实知道祂为摆在祂面前的喜乐就忍受了十字架。当祂出去或当话语出去时，那就如同在诗篇147：15节里所说：“**他的话跑得非常迅速。**”所以这是基督奔跑或神的话语奔跑在全地，以便于搜寻和找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聚集选民，组成主耶稣得救永恒的新妇。

作为回应，利百加在下到井旁又回来之后被任命成为一个“挑水的人”，去向陌生人提供水，她乐于完成这项任务，正如我们在创世记24：20节里读到的一样：

**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

在这件事上，她不是一个懒惰的女孩。她没有不情愿做这件事。我们在现今遇到的一些人，我们看到他们工作的方式。他们可能是百货公司的收银员，但我们遇到他们时，他们似乎真的不想在那里，那是他们最不想做的事情。他们的态度和他们的工作方式表明了这一点。神在以弗所书中告诉我们，作为祂的子民，无论我们从事什么工作都不应该有这样的态度。在以弗所书6：5-7节里说：

**你们作仆人的，要惧怕战兢，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好像听从基督一般。不要只在眼前侍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要像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甘心侍奉，好像服侍主，不像服侍人。**

以利以谢顺从亚伯拉罕。你看，神的子民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神告诉我们要顺服我们的主人；也就是说，如果你是雇员，你被告知：“这是我要你做的工作，”你要急速去做。你应该尽你所能的做好这件事。

以前有人提到过“加尔文主义工作伦理。”你现在已经很少听到这种说法了，听不到这种说法也没事，因为我认为这个说法与加尔文没有任何关系。只是因为他是一位改革派神学家，在他的教训中强调了拣选和预定，这才被认定为“加尔文主义”。相信拣选和预定的是神的真理，因为这是真理，神拣选的子民几个世纪以来一直都明白这个真理。在教会时代许多选民都相信这个教训，这意味着他们是真正意义上的信徒，因此他们渴望按照神的方式做事。因此当他们去工作时，他们就工作。他们努力的工作。你看，神的话语和命令改变了他们惯常的工作态度。神的话语和命令改变了我们能做的任何事。如果你是家庭主妇，它会改变你的家务劳动。如果你在建筑工地工作，它会改变你在那里的工作。或者如果你在百货公司做收银员，它应该会把你的工作改变成“如同为主作的。”我们工作不只是为了钱。既然我们不是为了取悦世俗的老板而工作，因此首先我们总是按照神希望我们做的那样去工作，全心全意的为祂工作并侍奉祂。因此我们可以把我们的工作转变成一种奉献给神的“供物”：“主啊，为了荣耀你，我今天要尽我所能的努力的工作，因为这是你的话语告诉我去做的事情。”努力工作是遵行神的命令的另一种方式，因此出于这种愿望神的子民历来都是优秀的工人。我们不会在工作上偷懒，也不会勉为其难的去工作，而是尽我们所能的努力的工作。

所以在这段经文里我们看到以利以谢跑向利百加，然后利百加跑去打上来更多的水，并跑回来给骆驼水喝。顺便说一下，此时此刻，她对这个人一无所知。他没有给她任何东西。他没有告诉她他的目的。他没有向她解释任何事情。就利百加所知道的来说，这个人是一个陌生人。她给他水喝，也给他的骆驼水喝，然后他就上路了，她再也不会看见他了。所以我们可以看出她身上的特质认同于神的选民，因为这正是神的选民做的事情。当我们把福音传到世上去的时候，我们并没有寻求那些有影响力的、有权势的人，希望得到任何人的青睐。当我们有时在极端恶劣的条件下传扬神的话语时，我们面临着持续不断地反对和许多障碍。在我们把福音的水带给那些分散在地上各国中的饥渴慕义的人时我们忍受了许多苦难和磨难。神的选民乐于完成这项任务，而我们不想从他们身上得到任何东西。这就是为什么人们奉献他们的时间、资源和资金来做这件事。你能想象吗？世人只是摇摇头：“你去了一个遥远的地方分发福音单张？你去了哪里？去了印度、日本和南美洲？”如果是他们，他们会向你展示他们的照片：“看，我在这个酒吧，我在这个旅游景点。这是海滩。你的照片呢？”我们回应说：“嗯，我真的没有拍任何照片。我们在世界上最贫穷的国家的一些最破落的街道分发福音单张。”他们会说：“啊？为什么？”

我会告诉你为什么。那是我一生中最美好的经历。它是无可比拟的。我也曾去过很多地方，我旅行的整个目的就是去玩得开心，通常，那都是最可怜的旅行。但是，当你去侍奉主，你想去工作，向人们传扬福音时，就像我们在拯救的日子做的那样，我告诉你，这会带来极大的快乐。遵行神的旨意会带来极大的快乐和愉悦。（现在我们有了另一项任务，那是另一个故事了。）到异国他乡分发福音单张是我们应该做的事情，那是我们当时的任务和义务。

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进一步查考这个主题。

# 创世纪24章（19）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8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19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17-22：

**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说：“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女子说：“我主请喝。”就急忙拿下瓶来，托在手上给他喝。女子给他喝了，就说：“我再为你的骆驼打水，叫骆驼也喝足。”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骆驼喝足了，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一直在慢慢的、仔细的查考这段经文，我们已经看到无论是仆人以利以谢还是女子利百加，他们都具有不同的属灵写照，这取决于你从哪个角度来看。两个人都在奔跑。仆人跑上前去迎着她，然后利百加又跑到井旁打水。我们正在讨论“奔跑”这个话题，我们查看了诗篇119：32节，其中说：“**我就往你命令的道上直奔，**”我们也查看了诗篇147：15节，其中说：“**他的话颁行最快**【英：他的话跑得非常快】**。**”这就是神的话语。

我们讨论了神的子民是如何遵行神的命令的。我们行走在命令中。圣经说“行在真理中”或“行在光明里。”它们都是同义词。我们行在命令中，命令都与真理和光明有关。奔跑于新获得的“行走或遵行”的能力有关。在得救之前，我们就像瘸腿的人，我们无法行在神的命令中。但一旦我们得救了，我们不能只是“行走”，而是在神的命令的道路上“奔跑”，正如哈巴谷书2章里的几节经文说的那样，这些经文与我们在末时的当前时期密切相关。在哈巴谷书2：1节里说：

**我要站在守望所，立在望楼上观看，看耶和华对我说什么话，我可用什么话向他诉冤（“向他诉冤”或作“回答所疑问的”）。**

守望者或信徒在我们守望的岗哨和望楼上，那就是“在圣经那里”。当我们阅读圣经时，我们就是在守望或观看，那也是神说话的时候，所以那就是为什么这节经文说：“**...看耶和华对我说什么话。**”我们阅读圣经，阅读圣经，我们等候主并观看：“祂有什么话要对我说？祂有什么信息要对我说？”在世界历史和教会时代的历史中，一代又一代人都是这样做的。他们在“观看”。还记得耶稣说过多少次“要警醒”并命令他的子民吗？祂说：“**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你们不知道家主什么时候来。**”因为他们需要知道时候和季节，生活在教会时代的人们不需要知道末时的信息。但所有人都被命令要警醒；保持阅读圣经；保持查考经上的话；保持以经解经，确保我们的结论与整本圣经协调一致。那就是我们被命令要做的事情，神拣选的儿女也确实遵行了那个命令。

然后当末时在适当的时候到来时，主就打开了祂的话语。神的子民只是遵循他们一直遵循的同一个查经方法，但现在在我们警醒等候看看神对我们说什么时，神赐福给我们。这就像神的话语的“喷涌而出”，我们学到历史时间表，基督的信心，洗礼的真正意义是洗净罪；安息日的真正意义；教会时代的结束；撒旦的被释放；春雨以及神计划要在教会外面拯救许多的人；审判日自身，即2011年5月21日。从那时起，我们一直在继续学习审判日的性质，学习神公义审判的特征，因为神（通过祂的话语）在审判日带来了启示；也就是说，当我们按照正确的程序和在圣经中警醒时，神一直在继续打开祂的话语。

在哈巴谷书2：2节里继续说：

**他对我说：“将这默示明明地写在版上，使读的人容易读（或作“随跑随读”）。**

我们记得，十诫是写在两块石版上的。如果我们查考“板”这个词，它与神的话语写在哪里或神的话语写在什么上面有关。神的话语“明明地写在版上”，圣经等同于那块“版”，圣经以比喻的形式写在上面。圣经讲到耶稣、道，若不用比喻祂就不说，祂在试图教导我们从创世记到启示录的整个神的话语。因此，总之，比喻可以被描述成不是“明明地或直白地”的事物。比喻是不明显的。比喻是不清晰的。比喻是一个奥秘。但现在在末时，“**将这默示明明地写在版上。**”也就是说，它不再是“谜语”，而是神要让它使人们知道。当神的子民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圣灵来指教时，神会解释和破解神的话语。当圣灵指教时祂将使祂的话语使人明白。

正如经文所表明的那样，神补充了：“**使读的人随跑随读。**”现在如果你不看圣经的其他地方，你根本不知道随跑随读是什么意思。这句短语是什么意思？你将阅读一些已经显明出来的奥秘的信息，读完之后你就跑起来。“哦，我将奔跑在神的命令的道路上，”这表明随着这些教训的出现（过去几十年来一直如此），它们就是神的命令，它们是必须要遵行的。我们要奔跑在祂的命令的道路上，要行它们并遵守它们，无论是从教会里出来的命令还是在2011年5月21日审判日开始时关上大门的宣告，等等。这就是我们要做的事情，然后在哈巴谷书2：3节里继续说：

**因为这默示有一定的日期，快要应验，**【英：在末时它将说话...】

“它”这个词实际上是“祂”，我要用阳性代词来读而不是阴性代词，因为它显然指的是圣灵。再次，在哈巴谷书2：3节里说：

**因为这默示有一定的日期，在末时它将说话，并不虚谎。虽然迟延，还要等候；因为祂必然临到，不再迟延。**

这与我们当前的情景完全吻合，神圣灵通过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的过程说话。这是事实。这不虚谎。我们还在世界上，祂似乎在拖延，但祂并没有拖延，不是吗？一切都按照祂的话语和神完美的时间表来完成了。

我之所以想阅读哈巴谷书2：2节这节经文是因为其中有“跑”这个词，神的子民在整个世界历史中一直在按照祂指引的方式“奔跑”。创世记可以追溯到几千年前，但这种“奔跑”在如今仍在继续。

我想提到的一件事情是象征基督的仆人以利以谢跑上前去迎着她，而写照选民利百加跑到井旁打水。我们明白这些话语。在明白以利以谢是基督或神的象征中，我认为我没有提到过这一点，但在路加福音18章里，我们在路加福音15：17-20节里读到：

**他醒悟过来，就说：‘我父亲有多少的雇工，口粮有余，我倒在这里饿死吗？我要起来，到我父亲那里去，向他说：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于是起来，往他父亲那里去。相离还远，他父亲看见，就动了慈心，跑去抱着他的颈项，连连与他亲嘴。**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看到神的怜悯和父神对那些祂所拯救之人的大爱。祂已经在创世以来就偿还了他们的罪。与父合为一的主耶稣基督偿还了祂选民的罪，当福音传扬出去在这些蒙拣选之人的心里作工时，他们就被主耶稣基督吸引像新妇被新郎吸引那样。当他们开始前来时，永恒的天父和全能的神就是眼前。祂是否在等待，停留在一个固定的位置，以一种可怕的口吻说：“你不就是那个走差路的人，罪人。你不就是远离我的人吗？”那可能是事实。神是受到冒犯的一方。是罪人做了错事，祂完全有权利留在原地等待罪人走近：“你必须来找我，来到我这里，我才会你与有任何的联系。”但情况不是这样的。相反，我们看到神的恩典、怜悯、爱、良善、仁慈和温柔，祂“跑向”罪人，在通往理智、回到正路，那条对人有益的道路上迎接他。神跑过去迎接他，这让我们对神的属性和特征的有了大量的认识，祂是一位多么奇妙的神啊，祂对祂的子民是如此的恩慈和慈爱。因此我们可以从仆人跑去迎着利百加的过程中看到这一点。

现在我们要继续往下查考。我认为我们已经从不同的角度很好的阐述了这段经文里讲述的福音画面。现在我们继续，我们将再次阅读创世记24：20-21：

**她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又跑到井旁打水，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

翻译成“一句话也不说”的希伯来单词也被翻译成“寂静”。我想指出的是，我无法证明这一点，但我确实好奇这句陈述是否是在教会时代传扬福音的一个写照。我们知道在教会时代之后，根据启示录8章，在天上有一段“二刻”的寂静时期，这段时期与在全世界几乎没有人得救的2300天相吻合。然后神打破了寂静，寂静与在天上没有喜乐有关，因为当神拯救人时，在天上就有喜乐。然后祂用降下春雨拯救教会和会众外面的许多的人来打破了寂静。我们确实看到利百加给那个人水喝，当他喝完后，她跑到了井旁——她有两次把水瓶打满。但我不确定这一点。我在利百加的打满水瓶上没有清楚的看到两次圣灵浇灌，即福音之水的浇灌的标志。因此这段记载中可能涉及两次福音之水的浇灌，但其中的经文似乎没有太明确的表明这一点，所以我只是稍微提一下，因此这段记载可能写照这个画面，但我没有很清楚的看出这一点。

因此，再次，在创世记24：21-22节里说：

**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骆驼喝足了...**

由于骆驼是不洁净的动物，因此给骆驼水喝和为它们提供水指向了在春雨时期的列国的外邦人。

然后在创世记24：22节继续说：

**...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

这节经文没有说仆人把这些饰品（手镯）戴在利百加身上。我认为那是奇怪的。它只是说他把金环和两个金镯给了利百加。但他确实把饰品给利百加戴上去了，因为如果我们再往下读，在创世记24：29-30节里说：

**利百加有一个哥哥，名叫拉班，看见金环，又看见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并听见他妹子利百加的话，说那人对我如此如此说。拉班就跑出来往井旁去，到那人跟前，见他仍站在骆驼旁边的井旁那里，**

（拉班也奔跑，但我们将不打算探讨他的奔跑。）因此拉班看见金环和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于是我想知道：“经上并没有说拉班在哪里看见金环。”但再往下一点，在创世记24：47节里说：

**我问她说：‘你是谁的女儿？’她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我就把环子戴在她鼻子上**【英：我就把环子戴在她脸上】**，把镯子戴在她两手上。**

说话的是仆人，那么是仆人把环子戴在她耳朵上吗？不——经上并没有那么说。经上说的是把环子戴在她脸上。我不确定他把环子究竟戴在了哪里，因为在第47节的“脸”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639。这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希伯来单词，它在许多时候经常被翻译成“怒气”或“烈怒”。它也被翻译成“鼻孔”，也许这解释了为什么它可以被翻译成“怒气”或“烈怒”，因为当人们被激怒时他们的鼻孔往往会张开。鼻孔张开是愤怒或发怒的迹象。“脸”这个词在创世记2：7节里被翻译成“鼻孔”：

**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

“鼻孔”也是编号是639的同一个词，它在约伯记27：3节里被翻译成“鼻孔”：

**我的生命**【英：我的呼吸】**尚在我里面，神所赐呼吸之气**【英：神的灵】**仍在我的鼻孔内。**

因此“鼻孔”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脸”的同一个词，它有几次也被翻译成“脸”，但它不像被翻译成“怒气”或“烈怒”那样频繁。通常，当这个词被翻译成“脸”时，那是指某人的脸伏在地上。

仆人把金耳环戴在了她的脸上或可能是戴在了她的“鼻子上。”“脸”这个词在以赛亚书3：16-26节被翻译成“鼻子”：

**耶和华又说：“因为锡安的女子狂傲，行走挺项，卖弄眼目，俏步徐行，脚下玎珰。所以主必使锡安的女子头长秃疮；耶和华又使她们赤露下体。”到那日，主必除掉她们华美的脚钏、发网、月牙圈、耳环、手镯、蒙脸的帕子、华冠、足链、华带、香盒、符囊、吉服、外套、云肩、荷包、手镜、细麻衣、裹头巾、蒙身的帕子。必有臭烂代替馨香，绳子代替腰带，光秃代替美发，麻衣系腰代替华服，烙伤代替美容。你的男丁必倒在刀下；你的勇士必死在阵上。锡安（原文作“她”）的城门必悲伤、哀号；她必荒凉坐在地上。**

神在这段经文里讲的是锡安的女子。首先，祂告诉我们她们的装饰或她们穿戴的饰物，但祂接着说会有变化。必有臭烂代替馨香，绳子代替腰带，这与对教会的审判有关。教会可以由“锡安的女子”来代表。我想说的是“锡安的女子”可以是神的真选民，或她可以是有形教会。这就好似“处女”可以象征选民，比如利百加，或“处女”可以象征在教会和会众里的未得救的人。如果你翻到马太福音25章，你看到“十个童女”，五个是聪明的，五个是愚拙的。因此，锡安女子的装饰可以描绘选民或教会里那些认同选民的人。在这段经文中，由于神带来了审判，在最后的第26节说：“**锡安（原文作“她”）的城门必悲伤、哀号；她必荒凉坐在地上，**”这显然是指神的审判从神的家起首。我们看到锡安的女子们戴着手镯、耳环和鼻环，就像仆人以利以谢戴在利百加身上的饰品那样——一个金耳环和金手镯。

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将进一步探讨这个话题。

# 创世纪24章（20）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8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0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21-28：

**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骆驼喝足了，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说：“请告诉我，你是谁的女儿？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女子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又说：“我们家里足有粮草，也有住宿的地方。”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　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女子跑回去，照着这些话告诉她母亲和她家里的人。**

我们将继续一节接一节的仔细查考创世记的这一章。在创世记24：21节里说：

**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

我们记得仆人在心里与神进行了一次内心对话，他说让那个女子出来给他和他的骆驼水喝。就在他与神对话之后，利百加立即就出来了，并且她做了那件事。那就是为什么仆人定睛看着她，一句话也不说。他默默地注视她，在创世记24：21节里继续说：

**...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

这节经文里的“通达”这个词出现在约书亚记1：8节中：

**这律法书不可离开你的口，总要昼夜思想，好使你谨守遵行这书上所写的一切话。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通，凡事顺利。**

“通达”这个词也出现在以赛亚书48：12-15节中：

**“雅各、我所选召的以色列啊，当听我言：‘我是耶和华，我是首先的，也是末后的。我手立了地的根基，我右手铺张诸天，我一招呼便都立住。’“你们都当聚集而听，他们（或作“偶像”）内中谁说过这些事？耶和华所爱的人，必向巴比伦行他所喜悦的事，他的膀臂也要加在迦勒底人身上。惟有我曾说过，我又选召他，领他来，他的道路就必亨通。**

这是指被神选召的主耶稣基督。当然，这完全与神的救恩计划有关。这个世界的全部的意义就是为了让神可以为祂自己赎回一族人并荣耀祂的圣名，等等。

我们再来查考以赛亚书55：10-11节的最后一个地方：

**雨雪从天而降，并不返回，却滋润地土，使地上发芽结实，使撒种的有种，使要吃的有粮。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决不徒然返回，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在我发他去成就的事上（“发他去成就”或作“所命定”）必然亨通。**

同样，这段经文与神的救恩计划和差遣福音进入世界去寻找和找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息息相关。或者，换句话说，福音将形成蒙拣选的基督的新妇，永恒的教会，他们将被神的话语找到并被神的话语拯救。因此，神的话语绝不徒然返回，但神的话语必然亨通，因为神的话语找到选民并拯救他们一直是在拯救的日子将话语传扬到世界上要达成的目标和意义。这就是为儿子、主耶稣基督找到一个新妇。

所以在创世记24章，仆人既象征基督也象征选民。我们需要不断的得到提醒，因为在属灵的事情上我们是如此的健忘。基督带着福音出去，神的儿女也带着福音出去，那就是为什么我们看见这两节经文——一节在罗马书一节在以赛亚书中——其中一方面，经上说：“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参考罗马书10章15节】**，而在另一节经文里说：“祂的脚何等佳美”【参考以赛亚书52章7节】。所以这个仆人写照了通过传扬福音去寻找新妇，现在他在观察利百加并默默地注视着她时，他定睛在看：“耶和华赐给他通达的道路没有？”

每当我们踏上传扬福音的旅程，这一直都是神的子民的关切和盼望。使徒保罗在传教旅行中将福音传给哥林多或帖撒罗尼迦等城市，也是出于同样的目的，这也是几个世纪以来神的子民所有传教旅行的目的，无论是前往非洲还是印度，还是随着教会的建立前往世界上的任何地方。最后，“出去”不仅是身体上的出去，因为身体上的出去并非总是必要的，因为神的话语可以通过收音机、互联网、电视等电子媒体的无线电波传播，神的话语被传扬到世界列国中，传扬到神选民的耳中。此外，还有许多分发单张的宣道旅行。有去国外的“约拿项目”，在国内有“大篷车项目”，神的子民前往各个城市，以分发单张的形式分享神的话语。我们一直在关注着人们，希望并等候：“主赐给我们通达的道路没有？祂会祝福祂的话语，吸引祂的子民来到这个地方吗？我们总是希望神会这样做，但我们不是神。仆人以利以谢写照主耶稣基督，主会更清楚的洞察到本次旅程是否真正通达。仅仅作为普通人的我们，不得不把分享福音单张的结果交托给主，我们回家，总是希望并祈祷主确实祝福了祂的话语。我们会从以赛亚书的这节经文中得到安慰，神的话语不会徒然返回，而是在它被差遣去成就的事情上必然亨通。”

现在我们继续来看创世记24：22：

**骆驼喝足了，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

再次，仆人观察入微，关注着事情的一切发展。骆驼喝足了，因此利百加已经真正履行了她的职责。她完成了她的任务。在属灵领域，我们记得她拿着水瓶，给所有人水喝，不久她就要回家了。她将离开。所以当骆驼喝足了时，经上说：“**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无论出于什么原因，我们没有被告知仆人对这些饰品做了什么，但我们在后面的经文里得知他把耳环戴在利百加身上，他把手镯戴在她身上，因为拉班在创世记24：30节里说：

**利百加有一个哥哥，名叫拉班，看见金环**【英：耳环】**，又看见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并听见他妹子利百加的话...**

我们看到耳环，但我们没有被告知耳环在利百加的脸上，但拉班看到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然后在创世记24：47节里说：

**我问她说：‘你是谁的女儿？’她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我就把环子戴在她鼻子上**【英：脸上】**，把镯子戴在她两手上。**

我们在这节经文中看到仆人把环子戴在她脸上，我们在上次节目中讨论了这一点。“脸”这个词可以被翻译成“鼻子”和“鼻孔”，所以这就好像仆人把环子戴在她鼻子上，但我认为这种情形不绝对。她把环子戴在脸上，要么是戴在鼻子上，要么是戴在耳朵上。在创世记24：22节里说：

**...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

现在我们来思考一下我们被告知的关于金环的内容。这只金环重半舍客勒。翻译成“半舍客勒”的这个希伯来单词在斯特朗索引里的编号是#1235。这个词在圣经里只被使用了两次。它不是“舍客勒”的常用单词。舍客勒的常用单词是#8255，#8255舍客勒这个词出现了好多次，但编号是#1235的这个特定的词出现在创世记24：22节里是“半舍客勒”，它另一次出现的地方在出埃及记38：26节：

**...每人出一比加。**

“比加”这个词的编号是#1235。在我们创世记的经文中它被翻译成“半舍客勒”。比加确实是一种音译，因为如果你把这个希伯来单词试着用英语发音，它听起来就像是“比加”。再次，在出埃及记38：26节里说：

**凡过去归那些被数之人的，从二十岁以外，有六十万零三千五百五十人，按圣所的平，每人出银半舍客勒，就是一比加。**

以色列全会众都被数点，那与“半舍客勒”或一“比加”有关。因此，神在这节经文里定义了一“比加”为“半舍客勒”，这意味着创世记24：22节我们的经文翻译的很好；金环重半舍客勒或一比加是符合和准确的。这对我们是有帮助的，因为出埃及记38：26节的比加与半舍客勒有关，因此我们可以参考翻译成“半舍客勒”的这个希伯来单词。我纠正一下，“半”这个词是另一个希伯来单词。单词“舍客勒”是#8255那个词，然而，“比加”认同于希伯来单词“半”和希伯来单词“舍客勒”，所以仆人赠送比加或半舍客勒的环子指向了我们在出埃及记30：11-16节里读到的内容：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你要按以色列人被数的计算总数。你数的时候，他们各人要为自己的生命把赎价奉给耶和华，免得数的时候在他们中间有灾殃。凡过去归那些被数之人的，每人要按圣所的平，拿银子半舍客勒，这半舍客勒是奉给耶和华的礼物。一舍客勒是二十季拉。凡过去归那些被数的人，从二十岁以外的，要将这礼物奉给耶和华。他们为赎生命将礼物奉给耶和华，富足的不可多出，贫穷的也不可少出，各人要出半舍客勒。你要从以色列人收这赎罪银，作为会幕的使用，可以在耶和华面前为以色列人作纪念，赎生命。**

所以，原来如此。半舍客勒是用来赎灵魂的赎罪银。当然，赎罪与主耶稣基督的献祭和死亡息息相关，赎罪在世界之初就为那些被拣选要得到神的恩典和怜悯的人完成了。祂替代他们死了，于是赦免罪和永生就被赐给了他们。那就是赎罪认同的事物，对于比加来说也是如此，因为比加与半舍客勒有关，而半舍客勒在属灵上与赎罪有关。

因此我们可以回到我们的经文，我们看到一个人，但这个仆人不是普通的一个人，以赛亚书中告诉我们：“**...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这个亚伯拉罕的仆人认同于那个“义仆”，主耶稣基督，因此那就好似基督拿起一比加重的耳环，将它戴在利百加的脸上。这与描述主耶稣为那个人赎罪的画面有关，而利百加象征神的选民。从我们在圣经中读到的关于利百加的内容来看，显然她是一个真正的神的儿女。我不认为我们读到的任何内容会让我们放弃这种观点，但无论怎样，她代表神的子民、祂拣选的儿女，戴在她身上的金耳环指向了主耶稣基督的赎罪。

现在我们来思考一下“金耳环”。我们在上次查考中在以赛亚书3章里看到手镯和耳环是锡安女子穿戴的服饰的一部分，我们在以西结书中看到了同样的内容。我先阅读一节经文，以便于我们可以了解一下其中的上下文，在以西结书16：2节里说：

**人子啊，你要使耶路撒冷知道他那些可憎的事，**

然后神将继续谴责耶路撒冷并将祂的忿怒倾倒在耶路撒冷身上，耶路撒冷是有形教会的一个象征和写照。因此正如我们在以赛亚书3章里读到的那样，耶路撒冷也可以认同于“锡安”，耶路撒冷可以是有形教会的一个写照，或它在启示录21：2节里可以是永恒的教会的一个写照：

**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

新耶路撒冷就像装饰整齐等候丈夫的新妇。那是什么样的装饰呢？它是以一种比喻的方式的“金银”的装饰。

所以圣经确实讲到“在上的耶路撒冷”或“在下的耶路撒冷”，地上的耶路撒冷指的是历史上的耶路撒冷或犹大国，它们也与神有着外在的有形团体关系。或者地上的耶路撒冷可以是由耶路撒冷和犹大象征的外在的教会和会众。

回到以西结书16章，让我们跳到以西结书16：6-12：

**“我从你旁边经过，见你滚在血中，就对你说：你虽在血中，仍可存活；你虽在血中，仍可存活。我使你生长好像田间所长的，你就渐渐长大，以至极其俊美，两乳成形，头发长成，你却仍然赤身露体。“我从你旁边经过，看见你的时候正动爱情，便用衣襟搭在你身上，遮盖你的赤体，又向你起誓，与你结盟，你就归于我。这是主耶和华说的。那时我用水洗你，洗净你身上的血，又用油抹你。我也使你身穿绣花衣服，脚穿海狗皮鞋，并用细麻布给你束腰，用丝绸为衣披在你身上。又用妆饰打扮你，将镯子戴在你手上，将金链戴在你项上。我也将环子戴在你鼻子**【英：额头】**上，将耳环戴在你耳朵上，将华冠戴在你头上。**

请注意这节经文中说：“**将镯子戴在你手上，**”那正是仆人在创世记24：22节里做的事情。“耳环”这个词就是在我们的经文里被翻译成“环子”的同一个词，“鼻子或额头”这个词就是在创世记24：27节里被翻译成“脸上”的同一个词，【中文圣经将“脸”翻译成“鼻子”】。我们查考了编号是#639这个词，它也被翻译成“鼻子”和“鼻孔”。因此我们看到手上的手镯和额头上的耳环或环子。

顺便说一下，这给了我们另一幅属灵的画面。额头与思想有关，在圣经中，心、思想和灵魂是同义词，因此额头这个词也可以认同于心和灵魂。

在以西结书16：12-14节里继续说：

**我也将环子戴在你鼻子上，将耳环戴在你耳朵上，将华冠戴在你头上。这样，你就有金银的妆饰，穿的是细麻衣和丝绸，并绣花衣；吃的是细面、蜂蜜并油。你也极其美貌，发达到王后的尊荣。你美貌的名声传在列邦中，你十分美貌，是因我加在你身上的威荣。这是主耶和华说的。**

你看，这些戴在利百加身上的饰品（手镯和环子）指向了神的美貌和主耶稣基督的公义。这些饰品使“女人”美貌。它是金银的装饰。同样，这些饰品指向了救赎的洁净和罪的洗净，现在站着的是荣耀的新妇。

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继续查考这个主题。

# 创世纪24章（21）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12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1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22-28：

**骆驼喝足了，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说：“请告诉我，你是谁的女儿？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女子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又说：“我们家里足有粮草，也有住宿的地方。”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女子跑回去，照着这些话告诉她母亲和她家里的人。**

我们将继续查考本章中的历史记载，我们一直在查考更深的属灵含义。亚伯拉罕差遣的仆人是基督的一个写照，他也可以是带着神的道出去的神的子民的一个写照，道确实完成了祂被差遣去做的事情。祂将完成神差遣祂去达成的目的。那就是为什么在第21节里说：“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

**一旦骆驼喝足了，他“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他将它们戴在她身上。第30节告诉我们镯子在她的手上，第47节表明金环在她脸上。【在中文里是在她鼻子上。】“脸”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639，它在以西结书16章里也被翻译成“额头或鼻子”。#639这个词在一些地方被翻译成“鼻子”，它在创世记2：7节被翻译成“鼻孔”：**

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

我们知道话语传扬出去，那正是话语在属灵领域里做的事情。生气进入到神选民已死的灵魂里，使他们的灵魂复活。在创世记24章22节中，我们看到半舍客勒的金环。我们讨论了“半舍客勒”是“比加”这个词，“半舍客勒”这个词在旧约里出现了两次，一次在创世记24：22节，另一次出现在出埃及记38：26节，在那里它是音译的——只是用英文写出来，与希伯来文的发音类似。我们在出埃及记38：26节看到神说：“**...每人出银半舍客勒，就是一比加**。”所以一比加就是半舍客勒。然后我们查考了“半舍客勒”，也就是一“比加”，我们看到半舍客勒或一比加认同于赎买灵魂的赎罪银。

因此我们看到了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这就是圣经书写的方式。这就是神说话的方式。这是神天国的语言。我们必须要查考一下这个词并看看这个词把我们引向哪里，从而定义这个词自己的含义。我们不使用韦氏词典，这不是我们对这些单词含义的理解，而是神在祂的话语中对这些单词的定义。

在这个词出现的经文中，半舍客勒（比加）意义重大，因为它与赎罪有关。在创世记24章里，赎罪与将金环戴在她脸上或她鼻子上有关，耶和华最初将生气吹进人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每当神的话语在拯救的日子被差遣出去并找到一个预定的人时，神的话语就使生气这个人的体内，并将基督的赎罪工作施加在那个人身上。那就是我们在半舍客勒的金环上看到的含义。

至于环子，我们在以赛亚书3章21节和以西结书16章12节里也看到当神为自己找到一族人并在地上建立祂王国的外在代表的“机构”时（比如旧约的以色列或新约的教会），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就好像神把他们带走并“洗净了他们”，以及用金银来装饰他们。但对于那些从未真正得救的人来说，那意味着可以说是他们玷污了神的恩典和神向他们显露的良善。他们败坏并玷污了神的恩典，将神的恩典变成了极卑鄙的东西，因为他们从来没有得救。那就是为什么当耶和华在以赛亚书3章和以西结书6章里讲到锡安的女子时，祂也因着她们玷污了祂的话语并她们与祂在外在形式上的关系而宣告了对她们的审判。如果在他们的灵里有真正的内在的关系，那就意味着神对她们的灵魂做了祂为祂的选民所做的事（而不仅仅是有形教会团体的一个象征），那么她们所有的罪都会被洗净并赦免，包括她们在主赐给她们救恩之后所涉及的任何污秽。但由于她们与神之间只是有一种外在的关系，神最终审判了她们，祂毁灭了教会和会众。

但环子以及手镯都是她们穿戴和装饰的一部分，神将祂的美貌（在一个比喻中）放置在她们里面，使她们美丽。这就是为什么象征基督的仆人给利百加戴上半舍客勒的环子并在她手上戴上金镯。

在箴言书25章，我们读到一个金环。在箴言书25：12节里说：

**智慧人的劝戒，在顺从的人耳中，好像金耳环和精金的妆饰。**

“耳环”这个词以及“金”这个词就是我们在创世记24：22节里读到的相同的词。这是金耳环，神在这节经文里要建立一种属灵上的联系。祂确实在给我们下定义，告诉我们戴上“金耳环”在圣经中意味着什么。这就像主耶稣说：“天国好像**...**”那就是这节经文说：“智慧人的劝戒，在顺从的人耳中，好像金耳环和精金的妆饰”表示的含义。

我想提到一件事。我记得大约三十年前，我在费城的一家戒毒戒酒中心工作。我曾与一位年轻的辅导员共事，他也说他是一个基督徒，有时我们会谈论圣经。他带着耳环，我记得我问过他：“你为什么戴耳环？”你认为基督徒男性应该戴耳环吗？他指出了这节经文：“智慧人的劝戒，在顺从的人耳中，好像金耳环和精金的妆饰。”他试图使用这节经文来为他自己戴耳环辩解。“你看，神在这节经文里称赞戴耳环。这就像一个人有一个顺从的耳朵。”当然，这确实是教会中许多人对圣经奥秘的典型的认识。他们完全忽略了属灵层面上的意义，以及它试图在说些什么并神使用象征和比喻。正是因为神使用象征和比喻，我们根本上就不能把它们应用在我们自己身上，在箴言书25：12节中，尤其不能将这节经文应用在一个男人身上。男人不应该戴耳环是有很充分的理由的。正如我们在以赛亚书3章和以西结书16章里看到的那样，圣经将戴耳环描述为女人的装束，女人戴耳环处于被美化的位置，而不是男人处于被美化的位置。如果一个男人戴耳环确实会引起别人的注意，这不是神的子民想要做的事情。我们不想用纹身、耳环和发型来吸引别人的注意，让人们因着我们的美貌而被我们吸引。这样的事不适合男人。我们也希望以一种不会引起别人注意的方式来着装。

如果我们出去传扬福音，我们把传单递给别人时，他们在关注我们的身体和我们对自己身体做过的事情会怎么样呢？当然，如果我们做了像纹身这样的事情，你不可能总是去纠正它，你必须接受你已经纹身了。但展望未来，一旦主进入我们的生活，我们就希望过着谦卑的卑微的生活。我们不希望别人的注意力集中在我们个人身上，但我们希望人们把注意力转向基督。

总之，很久以前与我一起共事的那个人错了。这节经文并没有允许男人戴耳环，但神只是在“金耳环”和“智慧人的劝戒在顺从的人耳中”之间进行认同。那个劝戒的智慧人是谁？谁是智慧和劝戒的？当然，主耶稣基督是智慧的本质，祂劝戒人。祂也是道成了肉身。我们在提摩太后书3：16节里说：

**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或作“凡神所默示的圣经”），于教训、督责【英：劝戒】、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

顺便说一下，在希腊文中的“默示”这个词是一个复合词，意思是“神呼吸”，正如在创世记2章7节里说的那样，神将生气吹在他们的鼻孔里。神的话语是智慧。它是智慧，圣经是智慧。当圣经传入世人的耳中时，他们是否会像“金耳环”传入顺从的人耳中那样接受它呢？不会——他们非常悖逆。他们拒绝听从。他们不会那样做的。世人认为智慧在于他们内心。这是多么荒谬啊？看看周围吧。在这个世界上你在哪里能找到智慧？去吧，花上你所有的时间去看看其他宗教。你在那些宗教中找不到智慧。看看哲学。看看世上的科学。看看体育、娱乐和电影行业。看看新闻产业。无论你看向哪里，你发现了什么？分分秒秒，在这个世界上你只会发现愚蠢。令人难以置信的是人们竟然认为他们是如此的智慧、如此的聪明。

是的，一个人与他的同伴相比，可能具有某种程度的智慧，他可能比周围许多其他有限的微小的受造物更聪明。这真的让他变得了不起，不是吗？这就像一只蚂蚁自以为了不起，因为它是最大的蚂蚁，然而，它可能在一瞬间就被踩在脚下，它的蚁穴也被摧毁了。人的智力和智慧是什么呢？（智力本身不是智慧。）但与圣经中全能的神相比，人的智慧算得了什么呢？它绝对什么都不是。正如天高过地那样，照样神的智慧和神的意念高过我们的道路和我们的意念。我们是按照神的形像被造的渺小、渺小、渺小的受造物，但我们却涉足了对我们来说“太高深”的事物，我们深入钻研的智慧超出了我们的能力范围，我们自以为掌握了所有的答案。我们想决定什么是正确的，什么是错误的，什么是善的，什么是恶的。

我们认为我们知道，我们准备提出一种“新道德”，并宣称过去的事情都是错误的，例如，关于男人是男人，女人是女人的性别问题。“不——我们要开放，我们要让个人来决定他们要选择什么性别。”多么愚蠢、盲目和可笑啊。连动物都没有这么愚蠢——动物知道它是雄性还是雌性。然而人在他的属灵上堕入罪恶的黑暗里，就是在证明这种死亡的内心状况，他们不知道自己是男是女，也不知道男人应该娶女人，女人应该嫁男人，而不是男人娶男人，女人嫁女人。

人们也不知道生命从何时开始。他不知道生命的开始是在受孕时，还是在三个月或六个月时。现在即使婴孩已在子宫外，在婴儿床上，他们说：“我们来做决定吧，”即使婴儿在那里呼吸，他们仍旧试图称其为胎儿。多么邪恶！人是多么邪恶！人是多么的愚蠢！

所以智慧一直在那里（在圣经里），人从圣经中拿走智慧并将其扭曲，试图把他扭曲的事物说的好像他是智慧和有智力的，他才是内心全然智慧的那位。现在我们看到了事实，尽管这一直是如此，但现在神向我们展示了人是多么的愚蠢，人没有智慧和明白的。罗马书3：10-12节的话是多么的真实和信实啊：

**就如经上所记：“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

人没有明白的。一切都是“装出来的”，一切都是作秀，人表现的好像他知道一些事情：“现在，让我来告诉你。几十亿年前，发生了这样的事情。”抱歉。抱歉。我对这或许有点太讽刺了，但我认为我们这些渺小的受造物，我就是其中之一，实在是太愚蠢、太可笑了。我也是在说我自己。（但因着神的恩典，神怜悯了我并打开了我的眼睛。）总的来说，堕落的人只是神作成的贵重的或卑贱的微小的受造物和微小的器皿。作为一个窑匠，祂创造了我们。现在这些微小的破碎的器皿，如果由我们自己来发展，就完全是“卑贱的”器皿，他们认为自己比神知道的更多。如果一个人在内心里有任何些许的明白、智慧和真正的智力，他就会环顾这个世界并看看当前世界的状况并认识到：“智慧不在我们里面。智慧不在我们里面。”他会转向圣经，在其中我们读到真正的智慧和真正的知识和理解，以及对我们来说太高深和高过我们的事物。只有靠着神的恩典我们才能看到这一点，然而，祂已经将理解赐给了祂的子民。

至于金耳环，正如在箴言书25：12节里说的那样：

**智慧人的劝戒，在顺从的人耳中，好像金耳环和精金的妆饰。**

信心来自听，听因着神的话语。所以我们看到以利以谢拿出金耳环将它戴在利百加的脸上。无论它被戴在她的鼻子上或耳朵上，它都写照同一件事。神在这个人的生命中作工，神将生命吹进他们的“鼻孔里”或将生命戴在耳朵上，因此他们终于可以在属灵上听到声音。这个人不再是“聋子”。在得救之前，我们是“聋子”、“哑巴”、“瞎子”和“瘸子”，以及你能想到的任何其他不健康的身份，我们没有生命。但在得救之后，我们就有了耳朵可以听。我们听什么？听基督的声音：“我的羊听我的声音。”那是因为我们得到了可以听的耳朵。正如耶稣在一个比喻中说的那样，祂说：“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其余的人不会听。他们不会明白。他们不会听。他们不会对神的话语作出顺服的回应。在神的选民的情况中，他们有顺从的回应，那就是听。当宣告“2011年5月21日，审判日”时，几乎每个人都听见了，但只有极少数人听进去了。当宣告教会时代已经结束并圣经说要逃到山上去从会众中离开时，许多人听见了。少数人听进去了。只有少数人拥有救恩带来的顺从的耳朵。

好了，我们将结束本次查考，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要回到创世记24章，看看神还为我们准备了哪些有意思的事情有待于我们去挖掘。“将事隐秘，乃神的荣耀；将事察清，乃君王的荣耀。”

# 创世纪24章（22）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13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2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22-28：

**骆驼喝足了，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说：“请告诉我，你是谁的女儿？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女子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又说：“我们家里足有粮草，也有住宿的地方。”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　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女子跑回去，照着这些话告诉她母亲和她家里的人。**

我就读到这里。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查考了第22节和重半舍客勒的金耳环。我们看到了金耳环的属灵含义以及将它戴在她的脸上（她的鼻孔或鼻子上）是如何描绘神的话语进入利百加的生命使她成为基督新妇的。金耳环戴在利百加的脸上写照了神的话语传扬出去找到成为主耶稣基督新妇的选民。而“半舍客勒”与赎罪有关，所以这就好像把赎罪戴在她“鼻孔”上，把属灵的生命吹进她的体内。

环子和两个金手镯都是金的，金认同于神的子民，如在耶利米哀歌4：1-2节里说的那样：

**黄金何其失光！纯金何其变色！圣所的石头倒在各市口上。锡安宝贵的众子好比精金，现在何竟算为窑匠手所作的瓦瓶？**

锡安宝贵的众子是认同于神的子民的一个象征，经上说“好比精金”。我们也查看其他经文，如撒迦利亚书13：8-9：

**耶和华说：“这全地的人，三分之二必剪除而死；三分之一仍必存留。我要使这三分之一经火，熬炼他们，如熬炼银子；试炼他们，如试炼金子。他们必求告我的名，我必应允他们。我要说：‘这是我的子民。’他们也要说：‘耶和华是我们的神。’”**

再次，三分之一认同于神的子民，我们像银子一样被熬炼，像金子一样被试炼。这是在圣经的下一卷书玛拉基书3：3节的同一个原则：

**他必坐下如炼净银子的，必洁净利未人，熬炼他们像金银一样，他们就凭公义献供物给耶和华。**

“利未人”也是神的子民的一个象征，他们被熬炼像金银一样。

我们也熟悉我们在哥林多前书3：11-15节里读到的内容：

**因为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若有人用金、银、宝石、草木、禾秸在这根基上建造，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因为那日子要将它表明出来，有火发现，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赏赐；人的工程若被烧了，他就要受亏损，自己却要得救。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

“金、银、宝石”将经受住火的试验。“草、木、禾秸”将在火中被烧毁。因此“金、银、宝石”认同于神的子民。

仆人给以撒的新妇、利百加戴上了金耳环。重半舍客勒认同于戴在她“鼻孔上”的赎罪银。或者，如果半舍客勒的金耳环戴在她的耳朵上，那么它描绘了她有“有耳可听的”同样的属灵画面。

在创世记24：22节里继续说：

**...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英：交在她的手里】，**

数字“10”认同于完整，“手”在圣经里与一个人的“意志”有关。他把金镯放在她手上写照了把主耶稣的赎罪工作施加在她的意志上。手镯也是金的，表明神从全体人类中拯救一族人归祂自己。

使用在这节经文里的“镯子”这个希伯来单词在斯特朗索引里的编号是#6781，它在旧约里出现了七次。它有六次被翻译成“镯子”，其中三次就在创世记24章里，我们在以西结书16章里看到了一次，这章与神在“她的血中”遇见一个女人有关。那是有形教会的一个写照。“镯子”这个词出现的另一个地方在以西结书23章里与以西结书16章非常类似的上下文中，所以这就是这个词出现的六次中的五次了。“镯子”这个词被使用的第六次在一场战斗后神的子民赢得了那场战斗的民数记31章里。民数记31：48-50节详细叙述了战利品的情况：

**带领千军的各军长，就是千夫长、百夫长，都近前来见摩西，对他说：“仆人权下的兵，已经计算总数，并不短少一人。如今我们将各人所得的金器，就是脚链子、镯子、打印的戒指、耳环、手钏，都送来为耶和华的供物，好在耶和华面前为我们的生命赎罪。”**

所以掳掠的耳环和金镯子是战利品的一部分，它们与赎罪有关。这与半舍客勒或一比加重的耳环的概念相似。第七次出现这个编号是#6781的希伯来词的地方在民数记中，但它在那里没有被翻译成“镯子”。它在一节不寻常的经文中被以一种不寻常的方式翻译，我不知道我是否完全明白在民数记19：14-15节的这节经文的属灵含义：

**“人死在帐棚里的条例乃是这样：凡进那帐棚的和一切在帐棚里的，都必七天不洁净。凡敞口的器皿，就是没有扎上盖的，也是不洁净。**

你并没有看到“镯子”这个词，因为这个词在这里没有被翻译成“镯子”。在这节经文中，它被翻译成“盖”。所以有一顶帐篷，“帐篷”这个词与“帐幕”是同一个词。约柜就在旷野的帐幕里。在这节经文里，一个人死在里帐篷里，如果人们靠近那具尸体，那么那个帐篷里靠近尸体的物品就不洁净了；每一个没有“镯子”或没有“盖”的敞口的器皿都是不洁净的。在出埃及记的其他地方“扎上”这个词被翻译成蓝“细带子”。这是一节非常不寻常且难以理解的经文：“凡敞口的器皿，就是没有扎上盖的或没有镯子的，也是不洁净。”言下之意是如果这个器皿上面系着镯子，那么它就不会是不洁净的。只有当它是一个敞口的或没有镯子的器皿时它才是不洁净的，从这一点我们可以得出结论镯子与使其洁净有关，没有镯子与不洁净有关。

关于器皿，我们确实在使徒行传9章里读到主对亚拿尼亚说大数的扫罗将成为使徒保罗。神在这章中转变了他。在使徒行传9：15节里说：

**主对亚拿尼亚说：“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拣选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

因此“器皿”和“拣选”这两个词同时出现；那就是，保罗是一个选民。他是神预定要承受救恩的一个人，因此神称他是一个“器皿”。我们在罗马书9章关于全体人类中读到了这种语言。在罗马书9：21-23节里说：

**窑匠难道没有权柄从一团泥里拿一块作成贵重的器皿，又拿一块作成卑贱的器皿吗？倘若神要显明他的忿怒，彰显他的权能，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又要将他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

有两种器皿——贵重的器皿和卑贱的器皿。这完全取决于神、窑匠打算用它们做什么。以弗所书1章里告诉我们，这是在创世以前就被预定了。如果你是贵重的器皿，因为神拣选了你，那么你就是洁净的。如果你是卑贱的器皿，因为神没有拣选你，那么你的罪仍旧在你身上。你仍旧在你的罪孽中，你仍旧陷在悖逆神的属灵的污秽中，你是不洁净的。这就是区分“洁净的”和“不洁净的”动物，以及关于什么会使人不洁净（如大麻风）的所有礼仪律法的全部原因，它们象征罪。

回到民数记19：15节关于没有扎上盖的凡敞口的器皿的经文，明白编号是#6781“镯子或盖”这个词含义的方法是，将这个词的意思放在“盖子”这个词上，然后画一条线并作标记：“#6781‘镯子或盖’这个词在圣经里被使用了七次；它有六次被翻译成镯子。与创世记24：22节进行对比。”然后你作下标记，因为你将忘记我们正在讨论的内容（就像我一样）。我们可以确信这一点。在我们的肉体中，我们很难保留住属灵的信息，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在圣经中读到这样的陈述说：“他必提醒你们”。圣灵的作用就是提醒我们基督说过的话并向我们显明真理。这就好像我们在回忆一样。有些人的头脑比我更好更年轻，也许他们有能力更好的记住一些事情。但是在大多数情况下，我认为我们是差不多的，我不知道人们是如何期望保留我们所学到的信息的（而不将它写下来）。我丢失过许多东西，因为我粗心大意，忘记记下我花时间查考出来的信息。当你作笔记时，三个月后你下次阅读民数记19章时，你会看到那条笔记，它就会使你想起你的记忆。然后你说：“哦，是的，我记得这个观点。”或者更有可能的是，你不记得了，然后你可以回到创世记24章，也许其中的一些内容会浮现在你的脑海中。毫无疑问，做笔记是非常重要的。如果你不想在你的圣经上记下任何内容（我不知道为什么你不想那样做），你可以拿来一个笔记本，在你证明这些内容时做笔记。我给了你斯特朗编号，因此很容易证明。查考这个词出现的所有地方，你将发现这些信息都是准确的。如果我给出了一个属灵的含义，你就要更加仔细了，但这些信息都是最基本的、最简单的，做笔记对你会有帮助并在将来节省你的时间。

再次，在民数记19：15节里说凡没有“镯子”的敞开的器皿都是不洁净的。如果你有镯子，那就意味着你不会是不洁净的。你会是洁净的，而洁净与洗净你的罪有关，不洁净就是你还在你的罪中。

让我们翻到创世记24：23-24：

**说：“请告诉我，你是谁的女儿？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女子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

我们以前在创世记24：15节中看到过这个信息：

**话还没有说完，不料，利百加肩头上扛着水瓶出来。利百加是彼土利所生的，彼土利是亚伯拉罕兄弟拿鹤妻子密迦的儿子。**

所以神已经告诉过我们这个信息了，但现在神在复述这个信息。仆人正在了解到这些事情，他在第15节中并不知道这个信息，因为神在那节经文、第15节告诉我们读者。第24节是他第一次听见利百加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我们在创世记22：20节读到过“彼土利”：

**这事以后，有人告诉亚伯拉罕说：“密迦给你兄弟拿鹤生了几个儿子：**

现在“拿鹤”这个名字在斯特朗索引中的编号是#5152。显然，#5152源自于#5170，#5170这个词被翻译了两次，一次是“喷气”，一次是“鼻气”，这两个词都与马有关，因此我不知道#5170这个词是什么意思，除了我知道马在属灵上与“力量”有关。

“密迦”这个词在斯特朗索引里的编号是#4435，它来自被翻译成“王后”的#4436那个词，因此我们可以看到更多关于利百加由“王后”生出的属灵画面。王后就是国王的妻子，我们知道神是王，利百加是“王的女儿”，因为她写照选民。很有可能她实际上是耶稣为之死去的、偿还了她一切罪的其中一个选民。

因此再次，在创世记22：20节里说：

**...密迦给你兄弟拿鹤生了几个儿子：**

然后在创世记22：21-23节中列出了儿子的名单：

**长子是乌斯，他的兄弟是布斯和亚兰的父亲基母利，并基薛、哈琐、必达、益拉、彼土利（彼土利生利百加）。”这八个人都是密迦给亚伯拉罕的兄弟拿鹤生的。**

彼土利是列出的第八个儿子，然后在第23节里说“彼土利生利百加。这八个人都是密迦给亚伯拉罕的兄弟拿鹤生的。”“彼土利”这个词对我来说是一个十分难以理解的词。它的斯特朗编号是#1328，对于名字，我们必须查考每个名字看看这个名字引导我们去往的任何地方，有时它不会引导我们去往任何地方。但根据斯特朗索引，（我不确实这是否绝对正确），#1328与#1326相关联。#1328是一个复合词“beth-oo-ale”，我们知道“ale”是在索引里编号是 #410的“神”，但“beth-oo”的编号是#1328，我们被告知#1328与 #1326相关联，而#1326是一个被翻译成“荒废”的词。还有一个夹在两者之间的一个词#1327，#1327被翻译成“荒凉”。#1326和#1327是都各自只被使用过一次的词，但我们只查考在以赛亚书5章里被翻译成“荒废”的地方。（你应该阅读前面的经文，因为前面的经文讲的是主建立的葡萄园。）葡萄园就是以色列家，在以赛亚书5：5-6节里说：

现在我告诉你们，我要向我葡萄园怎样行：我必撤去篱笆，使它被吞灭；拆毁墙垣，使它被践踏。我必使它荒废，不再修理、不再锄刨，荆棘蒺藜倒要生长；我也必命云不降雨在其上。

当然，这个葡萄园是神要“荒废”和“摧毁”的有形教会。请看看这段经文里的语言吧！怎么会有人认为在神对教会施加了祂的忿怒之后祂仍旧会拯救在教会里的人呢？祂要“拆毁墙垣”。“墙”在属灵上是什么？墙认同于什么？救恩。墙被拆毁了，因此就没有救恩了。祂要使葡萄园荒废。

所以对于“彼土利”这个词，我认为它与“神的家”有关，就像“伯特利”那个词一样，但彼土利的发音不同于伯特利，彼土利多了一个元音，因此斯特朗索引相信彼土利与另一个被翻译成“荒废”的词有关，这两个词在拼写上似乎确实有关。所以“彼土利”的意思就是“神荒废”或“神毁灭”，或与之类似的意思。由于#1326只使用在以赛亚书5章谈论的葡萄园上，#1326确实认同于“神的家”，因此彼土利确实与神的家、“伯特利”这个词有着类似的含义。记得我提到过仆人去的这个地方认同于神的子民，它确实与教会有关联。我们在之前的查考中讨论过这个概念。

由于时间不够了我们将在此停下来。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将继续查考“彼土利”这个词。

# 创世纪24章（23）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14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3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23-28：

**说：“请告诉我，你是谁的女儿？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女子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又说：“我们家里足有粮草，也有住宿的地方。”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女子跑回去，照着这些话告诉她母亲和她家里的人。**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已经看到这个历史性的比喻是如何指向福音的传扬的。它也提到了福音在教会和会众里的传扬，我们看到了两处以那种方式指引我们的内容。

亚伯拉罕的仆人在他的脑海中已经设定了这个场景，他请求那个来到井边给他水喝也给他的骆驼水喝的那个女孩就是以撒的新妇。他刚祷告完，对神说了几句话，这个场景就发生了。因此他定睛看她，他也想知道耶和华使他的道路是否通达。

他已经拿出了半舍客勒的金耳环和两个十舍客勒的金手镯，我们花了很多时间讨论其中的属灵含义。

他问了一个问题：“你是谁的女儿？”她回答她是密迦之子彼土利的女儿，密迦的意思是王后，她为拿鹤生下了彼土利。

现在我们来查考创世记24：25：

**又说：“我们家里足有粮草，也有住宿的地方。”**

她在回答仆人在第23节的后半段提出的问题：“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因此她在回答：“是的，我们家里足有粮草，也有住宿的地方。”她实际上正在做神的子民在整个1955年的教会时代所做的事情，那就是将福音传向世界，传给他们遇见的外邦人或陌生人。然后神的子民会把这些陌生人带去哪里？他们会把陌生人带到他们的“父亲家里”或教会里。那就是神想让祂的子民在的位置。我们生活在教会时代结束的时代。教会时代在1988年结束了，它正式结束于1994年。神在2001年左右完全揭开了关于教会时代结束的信息，平先生写了一本书“教会时代的结束及以后”。

我们时不时的听到有人说：“嗯，我从70年代或80年代就没去过教会了。”他们想说他们“领先一步”，他们早在当时就看到了这一点（教会时代的结束）。但是，不，他们并没有领先一步，因为在那时教会时代还没有结束，因此如果一个男人或女人在1970年或1980年或1987年听到了福音，那么他们应该被正确的引导去教会，他们应该去教会聚会。到教会聚会是在公元33年的五旬节圣灵降临时的神的计划，祂的计划一直到1988年5月21日，那年五旬节的前一天。（如果五旬节再次来临，那就好像教会时代又更新了一年。）但神在五旬节的前一天结束了教会时代；不会再有更新了。教会时代的时间已经耗尽了。主赐给了有形教会和会众悔改的机会，可是他们没有悔改，所以教会时代结束了。但即使在那时神也没有让祂的子民知道离开教会的命令。直到很久以后的2011年祂才打开祂的子民的理解力，因此任何说他们在1985年离开教会的人都是在悖逆神。他们应该那时四处寻找一个忠心的教会。只有神才能决定“时候和日期”，以及祂的子民在何时继续前进，而不是由个人来决定。

利百加向仆人解释：“我们家里足有粮草。”那是什么意思？从历史上看，这意味着他们有足够的食物。他们有足够的粮草给骆驼吃。他们有足够的粮草，他们有住宿的地方来安置这个人和他随行的人，因此他们有足够的空间和食物。再次，仆人在第23节问：“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她说有住宿的地方。

但我们看待这个历史比喻的方式应当以属灵的角度来看待它。我们没有做出什么出乎意料的事情。我们当然是在做一些“超出常规”的事情，因为有形教会已经把圣经蕴含的意义抽空，在很大程度上使圣经失去了任何更深层的属灵的真理，他们把圣经变成了一种呆板的、空洞的翻译，他们说必须只能从“历史上、字面上、道德上以及语法上”来理解圣经，而不是从为神的子民提供营养、肉和食物的属灵上来理解圣经。在属灵上喂养才是“喂养”神的选民的方式，他们的灵魂已经获得了生命。我们需要属灵的食物，为要找到属灵的食物，我们必须使用圣灵规定的查经方式，就是以经解经，圣灵来指教的方式。此外，当有人问主耶稣为什么用比喻讲话时祂建立了一个原则：“因为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不叫他们知道。”圣经告诉我们耶稣用比喻说话，若不用比喻他就不说。基督、道总是用比喻说话为要教导如何正确的理解道、圣经。

因此，我们在创世记中寻找比喻。只需阅读加拉太书4章。我们在讨论撒拉、夏甲和亚伯拉罕时花了很多时间来复习。在加拉太书4章里说：“你们岂没有听见律法吗？”然后神继续解释撒拉和夏甲是两约。对于她们的儿子，其中一个儿子是“自主之妇人”的儿子，另一个是“奴仆”的儿子。这些内容是两约，一约认同于夏甲和她的儿子并赐下律法的西奈山，另一约认同于神的恩典和神的真福音计划，其中神按照祂的拣选而不是按照人的意志来拯救人。

因此我们在查考中遵循同样的原则。我们不再重复这个概念，尽管提醒我们神是如何写下圣经的总是必要的。当你在阅读关于亚伯拉罕、撒拉和夏甲时一旦你明白了这两个妇人象征“两约”，那就是属灵的含义。这是一个比方，正如在加拉太书4章里叙述的那样。因此，很明显，当你读到下一章或我们在圣经中读到的下一个记载时，我们不应该改变这种理解来寻找比方和属灵含义。这就是我们必须始终如一的对待圣经的方式，我们看到我们能在创世记中做到这一点。从创世记1章开始我们就一直这样做，现在我们进行到了创世记24章。这个同样的原则使每一章、每一段、每一个句子和每一个单词都变得有意思。这是有意思的！我们不会在读完经文时并思考：“现在我知道这节经文说的一切含义了。”

教会和神学家会用一种口吻说：“哦，你决不能挖掘出神的话语的深度。神的话语的知识和理解是如何深奥，我们永远无法完全明白神在祂的话语中对我们说的一切含义。”然后他们又以另一种口吻，从他们口中的另一边通过说我们不应该探究更深层的属灵的理解，他们就清空了圣经中所有深奥的含义：“这是在属灵化！”他们只关注“表面的金子”，那常常是“愚人的金子”，他们看到的只是浮在表面上的金块，他们相信他们已经开采了那节经文。他们只是浮于表明，他们根本没有深入挖掘。

好了，让我们回到我们的查考中来，我们正在试图理解“粮”和“草”的含义。“粮”这个词在索引里的编号是#8401 ，它出现在士师记19章里。我认为在我们查考完这些词之后，我们将发现一些很微不足道又有意思的事情，我们会得到证实，因为主向我们保证当我们仔细查考这些词，当我们查考这些词的属灵含义时我们就是在做正确的事情。

是的，我们可以花上五分钟或十分钟的时间来谈论当时的习俗和传统，以及当时的人们表现出的热情好客。我们确实想谈论热情好客与圣经的关系。但教会只会列出当时世界那部分地区人们的一些特殊的习俗。说实话，我听过这样的教导，很难不打“瞌睡”。确实如此。我上过神学院，我在那里听过那种教导，因为你必须阅读他们让你读的书，我也在神学注释的书中读到过那种教导。此外，从2005年到2011年，我一直同工于家庭电台，为他们的播音员寻找可以在广播中朗读的文章。因此我搜索了所有我能找到的地方，包括书籍、网络文章和从教会历史到现代的所有文章。我不得不查考各种各样的资料，因为我要为所有播音员提供文章，包括“音乐生活”、“起来喜乐”等等。我必须梳理基督教之家和不同类型的材料，所以我什么都要收集。当然，我可以看到主如何使用了我的生活背景，因为我对教会的片面理解有了相当好的把握。主在教会时代为教会保留了大量的真理，我们也看到了教会是如何对待圣经以及教会所说的事情的。

好了，让我们返回到关于“粮”和“草”的主题上，以及我们在士师记19：16-21节里发现的内容：

**晚上有一个老年人，从田间作工回来，他原是以法莲山地的人，住在基比亚，那地方的人却是便雅悯人。老年人举目看见客人坐在城里的街上，就问他说：“你从哪里来？要往哪里去？”他回答说：“我们从犹大伯利恒来，要往以法莲山地那边去。我原是那里的人，到过犹大伯利恒，现在我往耶和华的殿去，在这里无人接我进他的家。其实我有粮草可以喂驴，我与我的妾，并我的仆人，有饼有酒，并不缺少什么。”老年人说：“愿你平安！你所需用的我都给你，只是不可在街上过夜。”于是领他们到家里，喂上驴，他们就洗脚吃喝。**

这是关于从犹大伯利恒来的一个利未人，在这章里他的妾整夜被人凌辱，第二天早上她被人发现死在门外。他将她肢解，把尸体的碎块分送以色列的各个支派，以色列的各支派对所发生的事情感到震惊，他们将出来与便雅悯人争战并几乎完全消灭了这个便雅悯支派。这章认同于大灾难。今天我不想过多地讨论这段经文，但我只想查考出现在这段经文里的两个词：“其实我有粮草可以喂驴。”这段经文也说接待他们的老人“喂上驴【英：给驴提供草】”。我们对“草”感到好奇，但我们稍后将查考那个词。

“粮”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8401，它在约伯记21：17-18节里被翻译成一个不同的方式：

**“恶人的灯何尝熄灭？患难何尝临到他们呢？神何尝发怒，向他们分散灾祸呢？他们何尝像风前的碎秸，如暴风刮去的糠秕呢？**

在创世记24章和士师记19章里被翻译成“粮”的希伯来单词在这里被翻译成“碎秸”。这是风前的“粮”或“碎秸”。

在耶利米书的另一个地方“粮”被翻译成第三种方式。在耶利米书23：28节里说：

**得梦的先知，可以述说那梦；得我话的人，可以诚实讲说我的话。糠秕怎能与麦子比较呢？这是耶和华说的。”**

“糠秕”这个词的编号是#8401。“糠秕怎能与麦子比较呢？”因此#8401这个词被翻译成“粮”、“碎秸”和“糠秕”。请记住这些经文，我们再次希望你在查考圣经。我们希望你不只是在用电脑、收音机或手机听，而是你在做其他的事情。我们希望你拥有一本圣经、一个笔记本和一支笔，或只是一本圣经和一支笔。如果你要做一些笔记，最好带一个笔记本，因为你可能还不确定在你的圣经上要记下什么。

好了，我们已经查考了“粮”这个词，请再次把它记在你的脑海中和你的笔记本上，现在我们来查考“草”这个词。希伯来单词“草”的斯特朗编号是#4554，它只被翻译成“草”，而没有被翻译成其他任何英文单词，但它有助于我们明白这个词代表什么。例如，如果我问你“草”是什么，你可能使用搜索引擎去搜索它，你可能找到某人对草的定义，而不是圣经对草的定义。我们想让圣经来告诉我们，我认为圣经在创世记42：25-27节确实告诉了我们：

**约瑟吩咐人把粮食装满他们的器具，把各人的银子归还在各人的口袋里，又给他们路上用的食物。人就照他的话办了。他们就把粮食驮在驴上，离开那里去了。到了住宿的地方，他们中间有一个人打开口袋，要拿料喂驴，才看见自己的银子仍在口袋里，**

我们知道这是约瑟和他的弟兄们的故事。雅各听到在埃及有粮，于是他打发儿子们到埃及买粮。约瑟认出了他们，等等。他们把粮食装满他们的器具。银子还在，但还有其他什么食物吗？没有了——只有粮食。根据这些经文，粮食在器具里。当他们停下来拿“料”喂驴时，他们中间有一个人打开口袋，他在找什么？他在找粮食来喂他的驴。那帮助我们明白“草”是什么。草是粮食。我相信这是圣经中唯一可以从上下文中定义什么是“草”的一段经文。从历史上看，也许“草”可能是其他什么物品，但从确定知道的内容来看，根据这些经文的内容，我们可以知道草是粮食。为什么那是重要的？让我们返回到耶利米书23章，在那章我们刚刚查考了“粮”这个词，编号是#8401这个希伯来词在耶利米书23：28节中：

**得梦的先知，可以述说那梦；得我话的人，可以诚实讲说我的话。糠秕怎能与麦子比较呢？这是耶和华说的。”**

“麦子”这个词就是在创世记42章里被翻译成“粮食”的同一个词。“糠秕怎能与粮食比较呢？”当我们明白粮食是草时我们就能作出这样的替换：“草怎能与粮比较呢？”这就打开了一些有意思的事情，因为我们看到“糠秕”对比“麦子”如同“草”对比“粮”，他们是彼此对立的。利百加在谈到她父亲家里时说：“我们家里足有粮草，”或者“我们家里足有糠秕和麦子。”

好吧，我们还得再回来讨论这个话题。我确信你们能看见事情发展的方向，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会试着沿着这个方向更进一步，看看它把我们引向哪里。

# 创世纪24章（24）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15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4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25-28：

**又说：“我们家里足有粮草，也有住宿的地方。”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女子跑回去，照着这些话告诉她母亲和她家里的人。**

上次，我们讨论了“粮”和“草（饲料）”这两个词。我们看到“粮”在耶利米书23：28节里被翻译成“糠秕”：

**得梦的先知，可以述说那梦；得我话的人，可以诚实讲说我的话。糠秕怎能与麦子比较呢？这是耶和华说的。**

“糠秕”这个词就是编号为#8401被翻译成“粮”的同一个希伯来词。然后我们查考了“草”这个词，我们看到它使用在创世记42：25-27节里说：

**约瑟吩咐人把粮食装满他们的器具，把各人的银子归还在各人的口袋里，又给他们路上用的食物。人就照他的话办了。他们就把粮食驮在驴上，离开那里去了。到了住宿的地方，他们中间有一个人打开口袋，要拿料【英：饲料】喂驴，才看见自己的银子仍在口袋里，**

粮食装在器具或口袋里，因此他要给他的驴喂粮食。那就是草。对“草”这个词的定义就是粮食。这是唯一一处我可以找到定义“草”的地方，在这段经文里它就是粮食。

然后我们查考了“粮食”这个词，它在索引里的编号是#1250，#1250粮食这个词把我们引向耶利米书23：28：

**...得我话的人，可以诚实讲说我的话。糠秕怎能与麦子比较呢？这是耶和华说的。”**

“麦子”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1250，它在我们查考的创世记42章的经文中被翻译成“粮食”。“糠秕”就是在创世记24：25节中的“粮”那个词，因此糠秕等同与这“粮”，正如利百加说在她父亲家里足有粮草那样，而“麦子”认同于这“草”或“粮”。这是有意思的。想象圣经中的“糠秕和麦子”，你会想到什么？也许它会使你想起马太福音3：12：

他手里拿着簸箕，要扬净他的场，把麦子收在仓里，把糠用不灭的火烧尽了。

（仓就是仓房。）我们在这节经文里读到麦子和糠，其中一种被收在仓里，另一种被烧尽了。这是一个人在收割时扬净他的场的比喻，麦子被保存收进仓里，糠被烧尽了。这使我们想起了在马太福音13：25节里的麦子和稗子的比喻：

**及至人睡觉的时候，有仇敌来，将稗子撒在麦子里就走了。**

再往下读，在马太福音13：28-30节里说：

**主人说：‘这是仇敌作的。’仆人说：‘你要我们去薅出来吗？’主人说：‘不必，恐怕薅稗子，连麦子也拔出来。容这两样一齐长，等着收割。当收割的时候，我要对收割的人说：先将稗子薅出来，捆成捆，留着烧，惟有麦子要收在仓里。’”**

麦子被收进“仓里”或“仓房里”，这段经文里的“仓”与使用在马太福音3：12节的“仓”同一个词。我们肯定可以看到在马太福音3：12节与麦子被收在仓里时麦子的情形之间的关系。在马太福音13章麦子和稗子的比喻中，麦子被收在仓里。我们还可以看到在马太福音3：12节里提到的糠秕，当糠秕被烧尽时与麦子之间的关系。马太福音13：30节的稗子怎么了？它们被捆成捆烧掉了。因此在马太福音3章和马太福音13章的这两段经文中，麦子的遭遇是相同的，糠秕或稗子的遭遇也是相同的。因此在属灵上这是在教导同一个真理。

主耶稣在本章后面的马太福音13：36-43节中，向门徒解释了麦子和稗子的比喻：

**当下耶稣离开众人，进了房子。他的门徒进前来，说：“请把田间稗子的比喻讲给我们听。”他回答说：“那撒好种的就是人子，田地就是世界，好种就是天国之子，稗子就是那恶者之子，撒稗子的仇敌就是魔鬼，收割的时候就是世界的末了，收割的人就是天使。将稗子薅出来用火焚烧，世界的末了也要如此。人子要差遣使者，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他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那时，义人在他们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我们已经正确的明白了这个比喻，它是神在打开祂的话语显明教会时代的结束时所启动的机制，祂发出了从教会里出来的命令。我们要离开会众逃到山上。所有神的选民确实都出来了，尽管我们了解到不是出来的每个人都是神的选民，但在教会里的所有神的选民都出来了，没有“麦子”留在教会里。在2011年5月21日当春雨结束大灾难来到尽头时，世界上每个教会和会众里都留下了捆成捆的“稗子”，没有一粒麦子还留在那里。麦子被带出来了，被神安全的收集起来，这就是“得救的”和“未得救的”之间的分离，他们之前一直在一起长，占据着当地的会众。他们都曾在教会里，你无法将他们分开，神的计划是直到末时才将他们分开。我们当前就生活在末时，因此我们看到神做了这件事。

（在我们回到创世记24章并思考利百加说的话的意义之前，）还有一件事我想提一下，那就是在马太福音3章12节和马太福音13章25节里的比喻中被翻译成“麦子”的那个希腊词在使徒行传7：12节里也被翻译成“粮”：

**雅各听见在埃及有粮，就打发我们的祖宗初次往那里去。**

雅各听见有粮，他做了什么？他打发“我们的祖宗”，也就是他的儿子们。他的儿子们去了埃及，他们获取了一些粮，粮装在他们的口袋里。粮就是我们正在查考的那个词，粮就是“草（饲料）”。因此我们看到这些“点”是如何联系起来的，以及圣经是如何将粮食与麦子联系起来的，粮食与麦子适用于教会和会众里的选民，圣经又是如何将粮食与麦子与利百加在创世记24：25节里提到的草联系起来的。再次，这与她父亲的家有关，因为仆人问在她父亲家里是否有足够的地方住宿。她回答说：““我们家里足有粮草，也有住宿的地方。”她是在说：“在我父亲家里我们有糠秕（稗子），我们有粮食（麦子）。”换句话说，在我父亲家里既有稗子也有稗子。当然，那个家在属灵上指的是神的家，我们已经讨论过亚伯拉罕的家族是如何认同于有形教会的。现在利百加的这个回答进一步证实了神向我们读者传达的属灵观念。这个“家”里既有麦子也有稗子。

请注意经上说“足有粮草”。翻译成“足”这个希伯来词的编号是#7227，它翻译成了不同的方式。它被翻译成“多”或“甚多”或“大”或“丰盛的”或“足”。例如，它在创世记13：6节里被翻译成“甚多”：

**那地容不下他们，因为他们的财物甚多，使他们不能同居。**

还有，在以斯拉记10：1节里说：

**以斯拉祷告、认罪、哭泣，俯伏在神殿前的时候，有以色列中的男女孩童聚集到以斯拉那里，成了大会，众民无不痛哭。**

这是“大”众，“大”就是翻译成“足”的那个词。那就是利百加说的内容：“足有麦子和稗子，或它们是大的——在她父亲家里有大众。”足有粮草基本上就是这个意思。

或者在耶利米哀歌1：1节里讲到“城”，城指的是耶路撒冷：

**先前满有人民的城，现在何竟独坐！先前在列国中为大的，现在竟如寡妇！先前在诸省中为王后的，现在成为进贡的。**

“满有”这个词就是翻译成“足”的我们的单词。耶路撒冷城满有人民。再次，这与在教会和会众里的成员有关。

因此我认为“足”这个词确实表达了我们在提摩太后书2：20节里读到的观点：

**在大户人家，不但有金器银器，也有木器瓦器，有作为贵重的，有作为卑贱的。**

神在这节经文中将“大户人家”里的器皿进行了对比。大户人家里有金器银器，也有木器瓦器。这使我们想起了哥林多前书3：10：

**若有人用金、银、宝石、草木、禾秸在这根基上建造，**

然后火就放在它们上面，一个忍受住了火，另一个被烧毁了，这就像糠秕和粮或麦子和稗子一样。一个没有被烧毁，另一个被烧毁了。贵重的器皿和卑贱的器皿的情形也是如此。请阅读罗马书9章。主解释了“贵重的器皿”是祂拣选的子民，“卑贱的器皿”是那些没有被拣选的人，他们是预备承受忿怒遭毁灭的器皿。这就是得救的人和未得救的人。

所以“足”这个词引导我们沿着这个思路去理解，我们可以把“足”这个词与这种理解联系起来。当然，像这样的词会被使用很多很多次，但我们可以看到在主在这章中发展的属灵的背景下，它可以如何被理解。

在创世记24：25节里继续说：

**...也有住宿的地方【英：也有住宿的房间】。**

“房间”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4725，它也被翻译成“地方”。我将查考其他段落中的其中一处，在耶利米书7章里，“#4725房间”这个词在第1至第7节的上下文中被使用了三次。在耶利米书7：1-3节里说：

**耶和华的话临到耶利米说：“你当站在耶和华殿的门口，在那里宣传这话说：你们进这些门敬拜耶和华的一切犹大人，当听耶和华的话。万军之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你们改正行动作为，我就使你们在这地方仍然居住。**

“地方”这个词就是翻译成“房间”的那个词。那是什么地方？他站在哪里？在第2节说他站在耶和华殿的门口，所以他站的地方指的是神的殿。

然后在耶利米书7：4-7节里继续说：

**你们不要倚靠虚谎的话，说：‘这些是耶和华的殿，是耶和华的殿，是耶和华的殿。’“你们若实在改正行动作为，在人和邻舍中间诚然施行公平，不欺压寄居的和孤儿寡妇，在这地方不流无辜人的血，也不随从别神陷害自己，我就使你们在这地方仍然居住，就是我古时所赐给你们列祖的地，直到永远。**

“地方”这个词在这段经文里被使用了两次。在属灵上，“地方”是神的王国，有形教会是神的王国在地上的外在代表。这就是创世记24：25节中使用的“房间”这个词的含义。重申一遍，“房间”这个词可以理解成其他不同的方式，但就这个词在创世记24：25节里呈现出来的属灵的理解来说，它与“粮食和草”和“麦子和稗子”以及人的众民的大会并其中有贵重的器皿和卑贱的器皿的大户人家相吻合。这是一个住宿的“房间”或“地方”，是神的王国外在代表的地方，这个房间指向了神的子民将永远居住在新天新地的永恒国度的永恒的居所。但是，这个房间既然与麦子并未得救的稗子以及未得救的人住在一起有关，它就更多的与外在的表象有关。

好了，现在我们来阅读创世记24：26-27：

**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

也许你注意到了这一点，从第27节开始就引起了我的注意。在本章中“主人”这个词被使用了多次。我们可以返回到第9节，其中说：“他主人亚伯拉罕”。主人在第10节里提到了两次，在第12节里被提到了两次，在第14节里被提到一次，在第27节里被提到三次。主人这个词将继续出现在后续的章节中，所以我把所有使用“主人”这个英文单词的次数加起来。“主人”这个词的编号是#113。这个词在本章中被翻译成“主人”的次数有23次。它有一次在第18节里被翻译成“主”，其中利百加说：“我主请喝。”因此“主人”这个希伯来词在创世记24章中出现了24次，它有23次被翻译成了“主人”。这使你想到了什么？

首先，这个词在这章里23次被翻译成“主人”不是偶然的。这不是巧合。这不是偶然发生的事情。神做这些事情是有原因的。记得当我们在查考但以理书3章时，曾四次提到乐器并逐个列出这些乐器。有三节经文每节经文提到了六件乐器，第四节经文提到了五件乐器；也就是说，神漏掉了一件乐器。所以我们可以将6 + 6 + 6+ +5加起来，总数是23，而且这是在与审判密切相关的一章中。有23件乐器，但应该有24件，因为我们知道有六件乐器，但神在一种情况下漏掉了一件乐器。我们发现“主人”这个词在创世记24章里被使用了24次，但实际上只有23次，因为有一次它被翻译成“主”。

这让我们想起了哥林多前书10：8：

**我们也不要行奸淫，像他们有人行的，一天就倒毙了二万三千人；**

一些圣经的批判者非常仔细。他们试图在圣经中找出错误，用来证明他不需要听圣经，因为他可以说：“哦，圣经是不完美的。圣经不是神圣的。它就像任何其他的书籍。”为了让圣经看起来和其他书籍一样，他必须找出圣经中的错误，因为其他书籍确实有错误、谬误和矛盾的地方，因此这些人查找的非常仔细。所以当他们发现经上说倒毙了23000人时，他们就返回到民数记25：9节最初的历史参考中：

**那时遭瘟疫死的，有二万四千人。**

这节经文里说24000人死了，批评家们说：“啊哈！圣经不可信。”然而，他们急于找出错误却疏忽大意了，他们没有花时间仔细阅读神说的话。如果他们这样做了，那么圣经百分之百不会有错误，因为圣经是完美的、没有错误的。圣经是无误的。每当出现“错误”时，真正的错误在于读者，在于他的理解力和感知神的话语的能力。在以色列人遭瘟疫死亡的人数上，哥林多前书10：8节告诉我们一天就倒毙了“23000”人，在倒毙的总人数是24000人，那一千人在第二天或第三天或在那2300人死后无论过了多久死了。但在一天之内就死了23000人，主允许这种语言来鼓励圣经批评家抓住这些陈述，最终使他们的结论与真理相距甚远。祂刻意的写下23000人在一天之内死了，但在另一处祂列出了两三天或其他天数内死亡的总人数。然而这两种陈述都是真实的，在圣经中一直都是这样的。可能有两个看似矛盾的说法，但更仔细的阅读总会证明两种说法都是正确的。这就是我们知道我们读到的内容是圣经的原因。圣经是“奥秘的”，神就是这样为头脑简单的读者设置陷阱或圈套的。

所以我们发现“主人”这个词在创世记24章出现了23次，但实际上是24次。这与麦子和稗子相认同，不是吗？数字“23”是神的家受“灾难”的数字，在神的家的大户人家里有贵重的器皿和卑贱的器皿。临到神的家的是一场实际23年的大灾难。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进一步查考创世记24章。

# 创世纪24章（25）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16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5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26-28：

**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女子跑回去，照着这些话告诉她母亲和她家里的人。**

我们在上次查考中看到“主人”这个词在这段经文里被使用了三次，我将再次阅读创世记24：27：

**那人就低头向耶和华下拜，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

这节经文里的“主人”指的是亚伯拉罕，因为亚伯拉罕差遣了他的仆人，但“主人”这个词也可以指向神自己，在玛拉基书1：6节的情形就是这样：

**“藐视我名的祭司啊，万军之耶和华对你们说：儿子尊敬父亲，仆人敬畏主人；我既为父亲，尊敬我的在哪里呢？我既为主人，敬畏我的在哪里呢？你们却说：‘我们在何事上藐视你的名呢？’**

神在指出仆人尊敬主人，敬畏主人。很明显，神把祂自己放在主人的位置，所有按照祂的形像造的人都要侍奉祂，但由于人堕入罪中，没有人做这件事。人悖逆并远离神，直到神差遣祂的福音或祂的话语去救回一族人归祂自己。祂“打破”了那些人，赐给他们渴望去遵行神的旨意的新心和新灵。遵行神的旨意实际上就是承认我们不是自己的人。我们是被买来的，我们不拥有自己，而是神拥有我们，祂是我们的主人，就像亚伯拉罕拥有他的仆人以利以谢一样。我们侍奉我们的主人，耶和华神。亚伯拉罕是父神的一个写照，他在第27节中被提到了3次。

但就像我在上次查考中说到的，“主人”这个词被使用了23次，这个同一个希伯来词被翻译了24次，但只有一次它被翻译成“主”。我们讨论过数字“23”是如何与大灾难联系在一起的。我们也翻到了哥林多前书10章，其中神讲到有23000人因着他们属灵的淫乱而死亡，那象征了有形教会在他们受审判的时期，大灾难时期；他们犯了属灵的淫乱，因此神“杀了”他们，主制定了一段精确的23年或8400天的审判时期，在第8400天对有形教会的审判过渡到了审判日，那就是我们当前生活在末时的这段时期。因此我们好奇为什么神23次使用了“主人”这个词。在某些章节中，数字“23”是被着重强调的。例如，在但以理书3章里有四节不同的经文列出了乐器，每节经文列出了六件乐器，但四次中其中有一次只列出了五件乐器，而不是六件，这样总数是“23”件乐器，但我们知道由于有六件乐器，那么加起来应该是“24”件乐器。但以理书3章显然是认同于大灾难的一章，因为但以理、沙得拉、米煞和亚伯尼歌被掳掠到巴比伦，处在尼布甲尼撒王、巴比伦王的统治下。因此很明显为什么神要强调数字“23”？但神为什么要在创世记24章里强调数字“23”呢？我不太清楚，但我们知道此时此刻的仆人以利以谢既是基督的象征，也是基督的身体、神拣选的儿女的象征，他被差遣去寻找新妇。他被差遣去把新妇带回到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身边。亚伯拉罕象征神，以撒象征主耶稣，在本章里新妇将与仆人同去并离开哈兰，我们看到哈兰是教会的象征。利百加是教会和会众里选民的写照，他们将在教会里停留一段时间，正如神说麦子和稗子要一起长直到收割的时候那样。然后到了收割的时候，神将差遣收割的人进行区分。因此利百加写照选民，他们要离开亚伯拉罕兄弟所在的地区并前往显然象征基督的以撒那里。

我们知道在马太福音25章里童女写照基督的新妇，她们受到了呼召。我将阅读马太福音25：1：

**那时，天国好比十个童女拿着灯，出去迎接新郎。**

有新郎。如果有新郎，那就需要新妇，童女就是新妇。然后在马太福音25：2-5节里说：

其中有五个是愚拙的，五个是聪明的。愚拙的拿着灯，却不预备油；聪明的拿着灯，又预备油在器皿里。新郎迟延的时候，她们都打盹、睡着了。

“她们都打盹、睡着了，”这是重要的，因为在那个麦子和稗子的比喻中也提到了“睡觉”。让我们快速的翻到那个比喻，在马太福音13：24-25：

**耶稣又设个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人撒好种在田里，及至人睡觉的时候，有仇敌来，将稗子撒在麦子里就走了。**

人“睡着了”，在马太福音25章里说新郎迟延的时候，她们都“打盹、睡着了”，麦子和稗子也是同样的情形。可以说基督在迟延，基督并没有在公元500年或公元1000年或公元1500年来到教会中。祂那时在迟延，那就是稗子撒在麦子中间，他们一起长的时期。他们都在等候新郎的到来。这些童女被区分开了（就像麦子和稗子那样），有五个是“聪明的”，五个是“愚拙的”，她们都打盹睡着了，因为这些语言认同于整个教会时代。

然后在马太福音25：6节里说：

**半夜有人喊着说：‘新郎来了，你们出来迎接他！’**

这将导致这十个童女的分离。在此之前你无法分辨出哪些是“聪明的”，哪些是“愚拙的”，因为她们都打盹睡着了。然后经上提到了“半夜”，这是一个与审判有关的典型的时期。至于是哪种审判，这取决于上下文。在马太福音25章的上下文中，那是对教会的审判。正是在对教会的审判期间，神打开了更多的信息，显明了主的再来，因此这节经文说：“半夜有人喊着说：新郎来了，”我们可以明白这句陈述与宣告2011年5月21日是审判日有关。我们可以把它理解成基督来了，祂像夜间的贼一样到来了。然后就有了这个命令：“**...**你们出来迎接他。”因此这是在教会里同时发生的事情。教会时代结束了，神打开经文显明我们要“逃离出来”并“逃到山上”。马太福音25：6节是可以添加到离开教会的那个命令的另一节经文：“你们出来迎接他。”从教会里出来。你不可能在教会里遇见祂。任何留在教会和会众里的人都是被捆成捆留着烧的稗子。他们没有在正确的地方迎接新郎，主耶稣基督。

然后在马太福音25：7节里说：

**那些童女就都起来收拾灯。愚拙的对聪明的说：‘请分点油给我们，因为我们的灯要灭了。**

我们记得圣经说：“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灯是话语，圣经。要收拾或点亮你的灯，你需要油。如果你没有油，你的灯就不可能被点亮，你将处在黑暗里。“油”认同于圣灵。

因此在大灾难期间，在“半夜”有人喊着说审判日正在临到和主耶稣基督正在降临时，那么所有童女就都“来到圣经那里”。她们都“收拾起”她们的灯。长老会这样做了。天主教会这样做的。圣公会这样做了。公理会这样做了。每个人都来到圣经中，因为主打开经文显明如此多的事情，包括教会时代的结束和基督降临的日期，以及神的子民必须离开教会。每个人都去阅读圣经，但愚拙的童女没有油。她们缺乏圣灵，那就是为什么她们认同于愚拙的童女。当她们听见这些事情时，她们就去查考圣经，然而她们处在“黑暗里”。她们无法看见。他们无法感知或辨别“时候和审判”。她们是恶人，只有智慧人明白时候和审判，一切恶人都不明白。因为她们无法明白，她们转向聪明的童女，她们说：“请分点油给我们，因为我们的灯要灭了。”那就是她们是在说：“请告诉我圣经在哪里说了这件事，因为我看不见它。”然后他们在聪明的童女的指引下去找那些“卖油的人”。

选民是聪明的童女，她们在引导自称的基督徒去寻求神。神在以赛亚书55章和其他地方将自己比作一个商人。愚拙的童女被告诉去找“作买卖的人”，因为神是三位一体的神，父、子和圣灵。那就是，聪明的童女在说：“我无法打开你们的眼睛。我无法使你们看见这些事情。我只能与你分享圣经说的内容，使用正确的查考圣经的方法和解经学，以经解经，然后圣灵来指教。在我与你们分享这些事情时我正在尝试这样做。但你们的灯没有点亮，因为你们没有油或圣灵，因此你们必须到神那里去得到油。你们必须直接去找神。只有祂能怜悯你，并用祂的灵充满你或给你的灯添加油；也许，祂会对你这样做。我祈祷祂将这样做，所以去吧。”（在当时我们可以这样祈求。）

然后在马太福音25：10节里说：

**她们去买的时候，新郎到了，那预备好了的，同他进去坐席，门就关了。**

你看，她们去买了，但问题是神的选民引导她们去找神自己，也就是说我们引导她们去查考圣经，但通常的情况是，在她们属灵黑暗的处境中，她们会去见她们的牧师，因为未得救之人倾向于从她们教会领袖的角度来思考神，她们去见她们的牧师，她们说：“牧师，你听过教会时代的结束和基督在2011年5月21日再来吗？”他会回答说：“不要担心家庭电台和平罗德说的话——那都是异端邪说。我们记得耶稣说过祂要建立祂的教会，阴间的门不能胜过它。”她们会争论。她们会反对。她们会对这些事情喋喋不休，她们会错误的应用那节经文说的：“但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等等。

也许这个人对像平先生这样忠心的人有些敬意。教会里的人（绝大部分）都知道平先生是一个对神忠心的人。至少，任何真正了解圣经的人都知道他是对神忠心的人，那就是为什么他们中一些人感到不安。然而当他们把所有的情况放在一起时，他们思考：“我的朋友在教会里。教会是安慰人的地方。那里是我大部分社交生活的地方，我的妻子喜欢那里，她不想从教会里出来。我的孩子们在教会里长大，他们在教会里也有各种各样的朋友。我们的孩子们也在基督教学校上学。”他们的很多事情都与教会有关，然后牧师、长老、执事并会众里的许多其他人告诉他们：“没有人知道那日子和时辰。不要听平先生和家庭电台。他们是异端。”他们发现所有的教会都团结一致的说着同样的事情，他们可能得出结论“他们（家庭电台）确实只是少数人，也许他们是一个异端团体。他们的观点真是太古怪了。离开教会真的是一件大事，它会给我的婚姻带来很多麻烦，所以我最好还是留在教会里。”

这种态度只是对这件事更加认真的人。大多数情况下教会里的其他人只是“翻白眼”并且说：“我们还是谈谈下周日的烧烤吧，”他们会把这件事忘得一干二净。

但对于神的选民来说，他们被赶出了教会。再次，在马太福音25：10节里说：

**她们去买的时候，新郎到了，那预备好了的，同他进去坐席【英：同他进去结婚】，门就关了。**

主确实差遣了祂的仆人来到那些有形教会里，祂没有吗？祂差遣他们到教会内的“新妇”那里，吹响号角，宣告教会时代已经结束，他们必须从其中出来。在他们出来时他们要去往哪里？他们要来到神那里（逃到山上），但是，最终，完美的目的地和唯一安全的目的地是与主耶稣基督建立起婚姻关系。当然，祂必须拣选了新妇并使你处在与祂结婚的光景和情况中。那就是神在2011年5月21日之前为全地上每一个选民做的事情。

马太福音25章和十个童女的比喻是从教会和会众里的那些人的角度来看待主的降临的，以及最终只有聪明的童女是如何出来的：“新郎来了，你们出来迎接他！”他们就出来进入与祂结婚了。“结婚”这个词也被翻译成“婚礼”。我们不应该认为参加婚礼或结婚发生在我们到达天堂的时候，因为事实不是那样的。在启示录19章里，神的子民去参加婚礼，并有一场盛大的宴会，其中有恶人的献祭。但让我再阅读一遍马太福音25：10：

她们去买的时候，新郎到了，那预备好了的，同他进去坐席【英：同他进去结婚】，门就关了。

然后在启示录19：7-9节里说：

**我们要欢喜快乐，将荣耀归给他。因为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洁白的细麻衣。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的义。天使吩咐我说：“你要写上，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又对我说：“这是神真实的话。”**

当你读到这一章的其余部分时，你发现“羔羊婚娶的时候”是审判日，那时基督将用铁杖辖管，踹全能神烈怒的酒榨，在这个酒榨中将产出一种“酒”，这实际上就是恶人的血的酒，因为他们正在被献祭。他们的死亡将在这段持续的审判期间以属灵的方式进行，最终，他们将在末日被毁灭和消灭。

当我们在第15节读到主正在践踏酒榨之后，在启示录19：17节里说：

**我又看见一位天使站在日头中，向天空所飞的鸟大声喊着说：“你们聚集来赴神的大筵席，**

筵席吃什么？筵席一定是为基督和由所有得救的每一个人组成的祂的新妇、永恒的教会之间的荣耀的婚娶而举办的极其丰盛的盛宴。但这就是在羔羊婚娶的筵席，正如在启示录19：18节里继续说的那样：

**可以吃君王与将军的肉，壮士与马和骑马者的肉，并一切自主的、为奴的，以及大小人民的肉。**

那就是，为了被吃掉，他们必须是死的。顺便说一下，吃他们肉的不是我们。吃他们肉的是飞鸟。飞鸟认同于处在撒旦权柄下的未得救的人，因为我们在审判日里学到撒旦的王国被分裂，这边的未得救者与那边的未得救者争斗。他们互相吞噬，互相毁灭。这是羔羊为我们的婚姻而举办的婚筵。这是为庆祝基督和祂的选民而举办的婚筵。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继续讨论这个主题。

# 创世纪24章（26）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20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6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27-33：

**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女子跑回去，照着这些话告诉她母亲和她家里的人。利百加有一个哥哥，名叫拉班，看见金环，又看见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并听见他妹子利百加的话，说那人对我如此如此说。拉班就跑出来往井旁去，到那人跟前，见他仍站在骆驼旁边的井旁那里，便对他说：“你这蒙耶和华赐福的，请进来，为什么站在外边？我已经收拾了房屋，也为骆驼预备了地方。”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用草料喂上，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把饭摆在他面前，叫他吃。他却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拉班说：“请说。”**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将继续花时间来查考这一章，仔细思考这章里写下的内容。我不得不承认我从未在创世记24章花费这么多的时间。创世记是一本精彩的书卷，其中记载了许多美妙的历史和故事。我在过去阅读这卷书时，我被创世的章节、人的堕落和大洪水的记载所吸引，当然还有所多玛和蛾摩拉的记载。后来约瑟的故事横跨了创世记中几章。但像创世记24章这样的章节来说，我之前读过这章，但我从未觉得这章的内容有这么重要（我在承认我的无知）。但是随着我们更加仔细，思考这章的内容并祈求智慧寻求神的帮助来打开我们的悟性时，我们可以看到这章的内容与神的整个福音计划密切相关，因为它描绘了“基督的新妇”。因此以专注的态度查考和思考我们正在阅读的内容对我们是有帮助的，我希望它对你也是有帮助的。我们看到这章的内容与神的救恩计划有关。

我在上次节目中提到“主人”这个词出现了23次。记得我们也看到当利百加下到水井旁去打水时，她去了两次。在创世记24：21节里说：

**那人定睛看她，一句话也不说...**

我指出了“一句话也不说”在某些地方被翻译成“闭口或静默”。以利以谢这个人是基督的写照，他闭口。然后她在创世记24：22节中第二次从水井旁回来：

**骆驼喝足了...**

因此当这些骆驼在喝水时他“保持沉默”或静默，骆驼是不洁净的动物，那指向了未得救的人，骆驼可以认同于当神把福音的水差遣到外邦人中时被赐予了福音之水的外邦人。

总之，“主人”这个词被使用了23次，数字“23”把我们引向了大灾难的概念，因此这让我们把这一章与大灾难更多的联系在一起。仆人来寻找“基督的新妇”并“将她带走”，这正是大灾难期间的场景或情形，当时神差遣了祂的话语，祂的仆人把话语传到认同哈兰地和亚伯拉罕家族的教会里，而基督的新妇就在那块土地上。在教会和会众里有选民，他们受到了呼召“我的民哪，你们要从那城出来。”在我们上次的查考中，我们查考了马太福音25章和十个童女的比喻，其中在半夜有人喊着说新郎来了，“你们出来迎接他。”五个聪明的童女确实出来了并进去与新郎结婚，成为了基督的新妇，但五个愚拙的童女却没有。相反，她们去“买”油，因为她们没有预备油。当新郎聚集祂的新妇的时候她们还没有做好准备。因此我们在十个女童的比喻中看到了这些要素。

我们不应该期待在创世记24章的记载中找到大灾难的每一个细节和神结束教会时代并呼召祂的子民的计划的每一个细节，但我们可以从本章中看到这个总体的概念，因为仆人不是为亚伯拉罕弟兄的整个家族来的。例如，我们将读到拉班和利百加的父亲彼土利，以及她的母亲密迦，仆人并不是为他们并把他们带回到以撒那里来的。仆人只是为利百加来的，他把他们留在原地，因此我们可以看到这幅美丽画面的轮廓，基督为在教会和会众里的新妇而来并把他们带到祂自己身边，在审判日里他们在祂身边是安全的。在以赛亚书26章里，这是我们看过的一段较早的经文，它向我们打开了关于神在2011年5月21日审判日所做事情的理解。在以赛亚书26：20-21节里说：

**我的百姓啊，你们要来进入内室，关上门，隐藏片时，等到忿怒过去。因为耶和华从他的居所出来，要刑罚地上居民的罪孽。地也必露出其中的血，不再掩盖被杀的人。**

神直接对祂的百姓说话，祂说：“我的百姓啊，你们要来进入内室，关上门，隐藏片时。”我们在圣经里看到“片时”是代表审判日的一个比喻。祂说要“自我隐藏。”我们怎样才能把自己藏在内室，关上门，等到忿怒也就是神的震怒过去呢？也就是说神的震怒与我们擦肩而过，这样我们就会避免被神的震怒毁灭吗？这件事是怎样成就的？我们要如何隐藏自己？神在歌罗西书3：1-3节定义了隐藏自己的含义：

**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

生命在基督里，尽管我们在地上，在得救的那一刻我们就被藏在祂里面，我们被提升到天上坐在基督耶稣里。我们的生命在祂那里。这是永生，我们将因着（救恩）而永远活着。所以我们受到了保护。我们是安全稳妥的。在基督里就是我们安全的“内室”，在基督里就是我们在审判日被隐藏起来的地方。那就是圣经里讲到的“藏身之处”。这就是以赛亚书4：4-6节里提到的地方：

**主以公义的灵和焚烧的灵，将锡安女子的污秽洗去，又将耶路撒冷中杀人的血除净。那时，剩在锡安、留在耶路撒冷的，就是一切住耶路撒冷、在生命册上记名的，必称为圣。耶和华也必在锡安全山，并各会众以上，使白日有烟云，黑夜有火焰的光，因为在全荣耀之上必有遮蔽。必有亭子，白日可以得荫避暑，也可以作为藏身之处，躲避狂风暴雨。**

这个“藏身之处”也认同于神的话语的“避难所”。圣经说：“神是我们的避难所，是我们的力量，是我们在患难中随时的帮助。”我们在基督里是永远安全和稳固的，因为祂拯救了我们。因此，无论发生什么，当狂风暴雨袭来击打那个房子时，狂风击打我们的每一个房子为要找出我们的根基是什么，这就像在那个比喻中一样，狂风击打建在沙土上的那个房子和建在磐石上的房子。狂风同时袭击这两个房子。根据圣经上的证据，这场风暴将持续包含首尾年份的23年或实际的22年，直到2033年。这是一个持续的审判。它是一场袭击房子并显明根基的持续的狂风。狂风正在摧毁建在沙土上的房子。如果作为根基的基督不是你建立在作为其上的磐石，不是“宝贵的房角石”的活石，你就无法幸存。你将无法度过狂风幸存下来。你无法忍耐到底。你将跌倒。这也与圣经中有关审判日的所有语言有关，例如启示录6章里谈到“羔羊的忿怒”，或在诗篇1章里：“因此当审判的时候，恶人必站立不住；”在罗马书14章里说：“因我们都要站在神的台前。”或者在以弗所书6：13节里说：“所以，要拿起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好在磨难的日子抵挡仇敌，”它有坚持或忍耐直到狂风结束或完成的含义。狂风不会持续到永远。这不是永远的刑罚。这是一个有时间限制的刑罚或毁灭，因为神不会给恶人赐下超过“四十下”的责打。祂不会超过这个限度，不会没有限制的、无休止的惩罚一个人——无休止的惩罚罪人违背了祂的话语。因此有一个最终毁灭的时候，当那时到来时，我们，神拣选的儿女将站立得住，神将得到所有的荣耀。神得到了荣耀，因为这确实证实了我们有正确的根基。你看，一切的荣耀都归于根基——基督是使我们忍耐并使我们从神的忿怒下通过的那一位。

那么其余的人呢？他们没有基督。基督不是他们的根基。现在这一点得到了证实。他们的根基被显现出来了。那就是为什么我们都要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显露出来。“显露出来”这个词的意思是“显明出来”。我们在表明或展现基督是我们的救主，在创世以来，当祂替代我们忍受神的忿怒的那个时刻，我们的罪就在祂里面得到的赦免。祂复活为要叫我们称义。现在神正在向全世界和执政的、掌权的展现这一点。祂将永恒的教会（选民）展示给所有人，这将荣耀祂的名。我们只是蒙受祝福承受祂的恩典和怜悯，祂在我们里面做成了这件事，使我们立志去遵行祂的美意，我们将作为神奥秘事的好管家忠心的忍耐，直到末日。在我们站立得住时，我们都会异口同声的呼喊：“荣耀归于神！”事实就是如此。“耶和华啊，荣耀不要归与我们，不要归与我们，要因你的慈爱和诚实归在你的名下。”

再次，创世记24章没有详细描述这一点，但我们在创世记24章里看到神在亚伯拉罕这位父亲身上所描绘的美丽的画面，他差遣他的仆人出去寻找教会里的新妇，并将她带给象征基督的以撒，而这个仆人就是主耶稣基督（以及选民去执行这个任务）的写照和象征。我们记得亚伯拉罕被要求将以撒献上。我们阅读了那一章，我们看有关到以撒的一切是如何指向耶稣的。仆人要去找到耶稣基督的新妇并把带她回来。那就是创世记24章这段记载中将要发生的事情。

所以让我们返回到创世记24：27：

**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

“断”这个词在索引里的编号是#5800，它也被翻译成“离弃”。我们不去讨论这个词，但在耶利米书12：7节里说：“我离了我的殿宇，”你看，神没有使这个仆人极度贫乏或离弃祂的怜悯和诚实。在箴言书3章里，我们在箴言书3：1-4节里读到怜悯和诚实：

**我儿，不要忘记我的法则（或作“指教”），你心要谨守我的诫命。因为他必将长久的日子、生命的年数与平安加给你。不可使慈爱、诚实离开你，要系在你颈项上，刻在你心版上。这样，你必在神和世人眼前蒙恩宠，有聪明。**

“离开”这个词就是编号为#5800的同一个词。所以不可使慈爱和诚实离开你或离弃你。要系在你颈项上，刻在你心版上；那就是，要紧紧抓住神的话语并亲近它，正如罗马书12：9节告诉我们要做的那样：“恶要厌恶，善要亲近。”你我都知道神的话语是善的，而这个世界是恶的。我们还需要更多的证据或证明世界是恶的吗？还有人怀疑这一点吗？还有人怀疑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吗？鉴于我们在过去痛苦的几十年里看到的和经历过的事情，神圣灵在恶人心中松开了祂的约束的手，还有人怀疑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吗？祂在向我们展示一直存在的东西，然而人内心的光景被祂的灵约束，因此人表现出一些有道德的外表。但他从来就没有道德，因为他死在了过犯和罪恶中，他有一个石心。还有人真的认为这个世界和它的哲学、其他宗教或任何其他领域有什么善吗？还有善吗？如果有人认为人还有善的话，那他们仍旧是被欺骗和迷惑了。我们知道神的话语是善的，因此善要亲近，恶要厌恶。因此我们读到这样的告诫：“不可使慈爱、诚实离开你。”

我们在箴言书6章里再次读到慈爱和诚实，在箴言书6：20-23节我们对慈爱和诚实的含义有了更多的定义：

**我儿，要谨守你父亲的诫命，不可离弃你母亲的法则（或作“指教”），要常系在你心上，挂在你项上。你行走，它必引导你；你躺卧，它必保守你；你睡醒，它必与你谈论。因为诫命是灯，法则（或作“指教”）是光，训诲的责备是生命的道，**

事实上，这段经文里没有提到慈爱和诚实，但这段经文的命令让我们知道箴言书3章里谈论的是什么，那就是神的话语、圣经，慈爱和诚实认同的就是神的话语、圣经。

因此很可能是以利以谢的这个仆人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或祂的话语待我主人【英：祂没有使祂的慈爱和诚实并祂的话语离开或离弃我的主人】。”然后他在创世记24：27节的末尾继续说：

**...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

这条“路”就是主耶稣基督的道路，正如耶稣在约翰福音14：6节里说的那样：“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耶稣是道，正如慈爱和诚实把我们引向神的道那样，这节经文的“道”也是如此。耶稣是道路。神拣选的儿女跟从道路或窄路，圣经的道路，它把我们引向新妇。这基本上就是这位仆人在属灵层面上说的话。

我们将停在这里，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要继续查考这些经文，看看关于神向我们的悟性打开的内容中我们可以发现些什么。

# 创世纪24章（27）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21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7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29-33：

**利百加有一个哥哥，名叫拉班，看见金环，又看见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并听见他妹子利百加的话，说那人对我如此如此说。拉班就跑出来往井旁去，到那人跟前，见他仍站在骆驼旁边的井旁那里，便对他说：“你这蒙耶和华赐福的，请进来，为什么站在外边？我已经收拾了房屋，也为骆驼预备了地方。”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用草料喂上，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把饭摆在他面前，叫他吃。他却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拉班说：“请说。”**

我就读到这里。神向我们介绍了故事中的一个新人物，那就是拉班。拉班是利百加的哥哥，拉班将是我们在创世记中读到的一个主要的人物。我说的“人物”指的是个人。当然这是一个真实的历史记载。拉班是一个真实的人，他就像所有这些在很久以前曾经生活过又死去的人一样，神从他们在当时的互动中（仆人被差遣去为以撒寻找妻子）抽取了“点点滴滴”，以便描绘属灵的画面。那就是为什么我们称这段记载为历史性的比喻，但它是真实发生过的历史。当雅各遵照父母的命令去往哈兰寻找他的妻子时，拉班将成为在创世记后面章节中的一个主要人物。雅各将找到拉结和利亚，以及其他两个使女，她们将成为雅各的妻子和妾。主若愿意，在我们查考到那个故事中时拉班将是一个中心人物。

拉班的名字在创世记中大概出现了50次，因此他不是一个次要的人物。他扮演的不是一个次要的角色。神确实突出了他，他是比较难赋予属灵含义的一个人物，至少在我看来是这样。有时神通过一个人指向的事物是相当明确的，但神在拉班的指向中却不是那么明确。

拉班这个名字在索引里的编号是#3837。#3837取自于#3836，#3836就是翻译成“白”色的那个词。#3837也与#3835有关。#3836这个词就是出现在出埃及记16：31节里的“白的”那个词：

**这食物，以色列家叫吗哪，样子像芫荽子，颜色是白的，滋味如同搀蜜的薄饼。**

神赐下并从天降下的吗哪是一种神奇的食物，它维持了以色列人在旷野期间的生命。吗哪是“白的”或“拉班”，当然白色是拉班的一个很好的含义和联系。

我们也可以 翻到以赛亚书1：18：

**耶和华说：“你们来，我们彼此辩论。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

所以提到的“变成雪白”认同于纯净和被洁净。

在诗篇51：7节也说：

**求你用牛膝草洁净我，我就干净；求你洗涤我，我就比雪更白。**

如果神用祂的道洗净一个灵魂，祂就洗净了一切的过犯、属灵的污秽和罪恶，从而使这个人成为了义人。这个人在神眼中就是无罪的，当然，神在任何人的生命中能够做到这一点的唯一方式就是通过主耶稣基督的拯救工作，祂为了祂的子民成为罪；也就是说，当基督在创世以来担当祂选民的罪并为那些罪而死时祂成了污秽的和肮脏的。祂为他们死了，祂偿还了他们的罪。那就是为什么死亡也与“火”有关。阴间被描述成一个火湖和永火，因为在死亡中基督被“火”净化或洗净了，火洗净了罪。火除去了担当在祂身上的也许多达两亿选民的无数的罪。这一切的罪都在“阴间”里消失了。在祂的死亡中偿还了这一切的罪。然后当耶稣从死里复活时祂大获全胜，从“阴间”或“死亡”中出来复活了并使所有祂的子民称义了，因为罪债已经全部付清了。赎罪已经完成了。律法得到了它所要求的，就是“罪的工价”乃是死，现在神可以在创造世界、日复一日的展开历史之后将那个拯救工作施加在祂的选民身上。祂的选民在不同的世代出生在世界上，主差遣祂的话语去找到他们，话语被施加在他们身上。一旦他们听到了话语，他们就得救了并他们的罪被洁净了，他们从神的忿怒之下被解救出来。

当然，作为整个救恩计划的一部分，当神的话语在末日将施加在我们的身体上时，我们的身体仍然需要被转变并得以洁净。神的计划并不是让我们在有生之年通过祂话语的牛膝草把基督的宝血涂抹在我们的身体上。因为在经历了救赎之后，当我们成为仆人和其他人的福音的使者时，我们的身体和灵魂都会闪耀着“太阳（儿子）”般的光辉，这是不切实际的。我们被彻底洁净了，当我们还生活在这个受到污染、被咒诅的世界上，周围都是罪人时，而我们却得到了圣洁的、复活的新身体，那么罪人就不会想从我们这里获取福音单张，因为他们无法接近我们。我们记得摩西在山上与圣洁的神接触以后的以色列人的反应，当他从山上下来时他的脸发光。他必须用帕子蒙住脸，因为以色列人单单看到那一幕就害怕极了。当主耶稣在变形山上改变形像时，想象一下如果神拯救的每一个人都是这样的景象会怎么样。如果是这样的话，在教会时代神就不会允许麦子和稗子在教会里一起长了。显然，你会自动分辨出麦子和稗子。那些“发光”的人是神拯救的人，而那些仍旧在他们肉体中的人是神没有拯救的人。因此神在拯救灵魂的同时也拯救肉体是不恰当、不明智或不可能的，尽管祂本可以这样做，因为在创世之初就已经为肉体的罪和灵魂的罪付出了代价。事实上，基督已经为一个男人或女人在整个个体上付出了代价。祂偿还了身体和灵魂上的一切的罪。

顺便说一句，在一个人得救时使他的身体也得救不是一个问题。偿还已经被全额支付了，然而，神的那个儿女必须出生然后可能在世界上活了50、60或70年，并在他们的罪中处在神的忿怒之下，直到神决定施加救恩（基督的赎罪工作）在那个人身上。然而偿还已经被支付了，可以说救恩“就等在那里”，随时准备按照神的旨意和智慧来使用。祂将在某个时候把救恩施加在一个灵魂上，但不施加在肉体上，那就是祂决定要做的事情。再次，这是让神的救恩计划继续运行同时让神解决其他所有细节的唯一可以做到的方式，在这种情况下，凭着“信心”人们相信他们就得救了，因为你无法“看见”你得救的迹象，你在得救以后并没有像太阳那样在身体上发光。因此必须信靠神无形的灵已经在男人或女人的灵或灵魂里（也是无形的）完成了的无形的工作。这一切都是靠着信心，那就是神希望救恩在人身上运行的方式。然而祂洁净了灵魂并使灵魂真正重生了，赐下新心和新灵并除去了石心，即这些罪人的丑陋的、死亡的心。那个新的完美的、圣洁的、（没有罪）的为义的灵魂被放置在罪人的身上。再次，在末日这将发生在我们的身体上。

因此这就是“拉班”或“白色的”这个词指向的含义，这样的经文有好几处。我们刚才看了其中的几节经文。拉班可以认同于吗哪。拉班可以认同于“比雪更白”。因此我们倾向于认为拉班是一个肯定会认同神的国度的人，或者他可能认同于神自己，认同于纯净和圣洁的事物。

但随着我们进一步查考这个词，我们发现拉班也在另一个方式上被使用。在利未记13章，这一章讨论了大麻风。在利未记13：24-27节里说：

**人的皮肉上若起了火毒，火毒的瘀肉成了火斑，或是白中带红的，或是全白的，祭司就要察看，火斑中的毛若变白了，现象又深于皮，是大麻风在火毒中发出，就要定他为不洁净，是大麻风的灾病。但是祭司察看，在火斑中若没有白毛，也没有洼于皮，乃是发暗，就要将他关锁七天。到第七天，祭司要察看他，火斑若在皮上发散开了，就要定他为不洁净，是大麻风的灾病。**

我们在这段经文里读到“白的”这个词，但白色被用来表示大麻风的迹象，在圣经中大麻风认同于罪。麻风病人写照在他们罪中的人，那就是为什么耶稣会洁净麻风病人。即使在旧约中，亚兰人乃幔在约旦河里沐浴七回而得到洁净，这也是在救恩中得到洁净的一个写照。

当然在利未记13章里，白色的这个词是以负面的方式被使用的，白色的认同于有罪。因此“白色的”这个词必须根据它的上下文来理解。你不能认为只要你看到“白色的”这个词，它就与洁净和圣洁有关。在某些经文中情形是如此，但在其他经文中我们看到麻风病人看起来一点也不圣洁；麻风病人被视为“不洁净的”。

这与拉班的情况类似。例如，再次，在创世记24：29-32节中的这些经文说：

**...拉班就跑出来往井旁去，到那人跟前，见他仍站在骆驼旁边的井旁那里，便对他说：“你这蒙耶和华赐福的，请进来，为什么站在外边？我已经收拾了房屋，也为骆驼预备了地方。”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用草料喂上，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

看起来拉班做的一切事情都是正确的。他表现的热情好客。一切似乎都很好，然而，我们知道同样的这个拉班后来在与雅各打交道时会牵涉到一些欺骗活动，因此我们很难弄清楚他在属灵层面上代表着什么。但拉班很有可能代表整个有形教会。

我们当前生活在教会时代结束以后的时期。教会时代结束了。神已经结束了祂与世界上所有教会和会众的关系，我们见证了教会在他们堕落并陷入到可怕的叛教中的丑陋结局。我们在所有教会中看到普遍存在的所有错误的教训，我们看到他们是如何践踏神的话语的。因此我们还没有看到教会最好的一面。我认为说教会最好的一面都是一个极其保守的措辞。事实上，我们看到了教会最败坏的一面。这不是几百年前宗教改革时期的教会。这不是几个世纪以来一直在运作的教会。教会一直都有他们的邱坛和罪恶，在教会里一直有稗子在麦子中并且稗子处在掌权的位置。有些教派，比如天主教会在几个世纪以前就已经走迷了路，有些教会对神的话语进行了增加和删减。那是事实，但也一直有教会忠心的传讲神的话语；那就是，他们忠于他们所理解的程度，而那只是对神的话语片面的理解。在教会时代他们如同通过镜子观看，模糊不清【古时的镜子不像当今时代的镜子那么清晰】，那就是神让他们负担的全部的责任，祂没有因为他们没能看到神一直封闭到末时的信息而追究他们的责任。他们怎么能理解那些事情呢？这需要主耶稣来打开人们的眼睛和理解力。但祂给了他们那个时代的一定量的真理，在当时相当多的教会都很忠心，这就是神要求他们承担的责任。

所以我认为拉班是在教会时代神引导人们去教会的一个写照。蒙拣选的新妇仍旧在教会里，因为利百加仍旧在哈兰，因此那时仍旧是在教会时代。正如罗马书12：13节说的那样，拉班在展现好客之道：

圣徒缺乏要帮补，客要一味地款待。

我们在希伯来书13：1-2节中也看到了“款待”这个词：

**你们务要常存弟兄相爱的心。不可忘记用爱心接待客旅，因为曾有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

“接待”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款待”的同一个词。它在索引里的编号是#5381，希伯来书里指的是罗得接待了来到所多玛的“两个天使”，我们知道那两个天使是神自己，因此罗得接待了客旅，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

但接待客旅这个原则也适用于拉班做的事情。他要把这些外族人、亚伯拉罕的仆人并他随行的人接到他家里。所以他在热情接待他们。这是圣经中与分享福音、神的话语有关的一个原则。我们分享神赐给我们内容，也就是主向祂的子民显明的福音。祂的子民与那些进入到教会和会众、神的家里的人分享真理。因此我们可以在拉班身上看到这个原则。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查考相聚时，我们将开始查考创世记24：32节，当骆驼返回到我们视野中时我们将再次查考骆驼。之后这个仆人拒绝吃饭直到他讲述完他的差事他才吃饭，靠着神的恩典，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将看到这意味着什么。

# 创世纪24章（28）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3月22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8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31-33：

**便对他说：“你这蒙耶和华赐福的，请进来，为什么站在外边？我已经收拾了房屋，也为骆驼预备了地方。”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用草料喂上，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把饭摆在他面前，叫他吃。他却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拉班说：“请说。”**

然后他开始讲述他的差事，这将是我们在本章前面所读内容的复述，让我们在此停下来并回到第31节。拉班在邀请这个人、亚伯拉罕的仆人进入到他家里，因此拉班在热情款待他们。在圣经中，款待与向他人分享神的话语有关，在创世记24章的这段叙述中，受到款待的是客旅。神确实将选民比作寄居在世界上的客旅。

因此拉班做的事情是正确的、好的，（我相信）他是神使用来写照有形教会的一个人。在将近两千年的时间里，有形教会确实有神的灵在他们中间，他们在一定程度上做了神要求他们做的事情。在主打开他们对祂的话语的一定程度的理解上，他们做了正确的和好的事情。这只是部分的理解。

教会也是善与恶的混合体——得救的人和未得救的人。因此拉班是这方面的一个极好的案例。我们查考了他的名字，他的名字被翻译过来就是“白色的”，我们查考了白色的是如何指向圣洁的或不洁净的事物，比如大麻风，因此也许这就是神使用拉班的方式。

拉班邀请那人并他随行的人进他的家里，他也开始照顾骆驼，正如在创世记24：32节里说的那样：

**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英：那人就进了家，他就卸了他的骆驼】...**

这句叙述不是很清楚。就进入家的那个人来说，他指的是拉班还是仆人？他进入拉班的家或彼土利的家。然而，拉班是这段记载中处于最前沿的人。稍后一点，在第50节里说：“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这是我们唯一一次听到彼土利。在大多数情况下，不是拉班就是利百加的母亲在跟仆人对话。所以当这个人来到家里时，我认为这个人指的是可以象征基督的仆人。然后这个仆人“卸了他的骆驼”，因此那就是为什么我认为这节经文里的“他”指的是可以象征基督的亚伯拉罕的仆人、以利以谢。仆人以利以谢卸了他的骆驼。

再次，拉班是一个介于中间位置的人物。耶和华认同拉班的一个短语就是“不做善事也不做恶事”。在这个故事以及后来雅各的故事中，我们将看到这一点。因此我不认为是拉班卸了骆驼。我认为是仆人卸了骆驼，我之所以这样认为是因为“卸”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6605，它最常被翻译成“解开”。例如，在以西结书37：12-13节里说：

**所以你要发预言对他们说，主耶和华如此说：‘我的民哪，我必开你们的坟墓，使你们从坟墓中出来，领你们进入以色列地。我的民哪，我开你们的坟墓，使你们从坟墓中出来，你们就知道我是耶和华。**

在这段“已死的枯干的骸骨”的背景下，神讲到生命进入他们里面，他们就站起来成了极大的军队。他们象征神从大灾难中拯救出来的许多的人，因此打开坟墓指向了救赎。它与救恩有关：“我必开你们的坟墓”。这也是诗篇102：20节里的观点：

**要垂听被囚之人的叹息，要释放将要死的人；**

“释放”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卸”的同一个希伯来词。同样可以说是打开了那些在拯救的日子还在罪中和神的忿怒之下的人的坟墓，神差遣了福音完成了对他们的“释放”。福音将他们从被罪和死亡并撒旦的捆绑下释放出来，他们就得救了。

同样的词出现在以赛亚书58：6：

**我所拣选的禁食，不是要松开凶恶的绳，解下轭上的索，使被欺压的得自由，折断一切的轭吗？**

这节经文再次提到了救赎。我们将再查考一节经文，在诗篇105：20：

**王打发人把他解开，就是治理众民的，把他释放；**

这节经文里的“把他释放”这个短语就是我们在其他地方看到的被翻译成“释放”或“解开”的那个希伯来单词的翻译。这节经文里的“他”指的是被关在监牢里的约瑟。“把他释放了”，这正是福音在蒙拣选之人，神预定要使之获得福音的蒙福的人身上所取得的成就。他们被从罪和撒旦的捆绑下释放出来。他们的灵魂不再死亡了；我们已经得到了生命的礼物。我们记得主耶稣基督曾说：“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那就是救恩在神拯救的每一个人身上所成就的——救恩把我们释放了。我们摆脱了因自己的罪而受到的惩罚，也就是死亡，因此我们得到了永生的礼物。

回到创世记24章，在创世记24：32节里说：

**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英：那人就进了家，他就卸了他的骆驼】...**

他“释放了”他的骆驼。骆驼是一种不洁净的动物。我们在这章的早期讨论了这一点。这就好像在教会时代当神在会众里作工拯救祂的选民时未得救的人进入到教会里。我们记得利百加也给了骆驼水喝，现在骆驼返回到家里或教会里。这就是在教会时代发生的事情。一个人通过朋友或家庭成员听到了福音，他们就找到通往教会的路并来到一间教会。也许在许多个星期天里，他们都是来访成员。他们听牧师讲道，如果他们是一个神的选民，神就从罪恶的捆绑中“卸下”他们或“释放”他们，他们将成为象征性的144000人中的一部分，即归于神的初熟的果子。那就是仆人卸了骆驼写照的画面。

这与新约记载中基督吩咐门徒，他们将找到一头拴着的驴，然后他们要把它解开的记载很相似。让我们翻到那里并阅读马可福音11：2-7节的一段叙述：

**对他们说：“你们往对面村子里去，一进去的时候，必看见一匹驴驹拴在那里，是从来没有人骑过的，可以解开牵来。若有人对你们说：‘为什么作这事？’你们就说：‘主要用它。’那人必立时让你们牵来。”他们去了，便看见一匹驴驹拴在门外街道上，就把它解开。在那里站着的人，有几个说：“你们解驴驹作什么？”门徒照着耶稣所说的回答，那些人就任凭他们牵去了。他们把驴驹牵到耶稣那里，把自己的衣服搭在上面，耶稣就骑上。**

我们在这段经文里看到了属灵的画面。那匹驴是“被捆绑的”。我们记得那个患病的女人，她的腰弯的一点直不起来，耶稣说她被撒旦“捆绑”了十八年。祂把这个女人从疾病中释放了出来，这是救恩的一幅图画。人被罪和撒旦捆绑着，只有当基督解救一个人时，他们才能从被捆绑和束缚中释放出来。但随后我们在马可福音11章里看到耶稣骑在那匹驴驹上。这匹驴驹曾经被捆绑，然后它被释放了，现在耶稣骑在它上面，在圣经里“坐上或骑上”认同于统治，就像王坐在宝座上那样。因此这幅画面是耶稣现在统治着祂所拯救之人的生命，因为驴象征未得救的动物或罪人仍旧在他的罪中。现在基督是这个人生命的主，他或她在祂的统治下侍奉主耶稣基督。

那就是骆驼被释放的同样的画面。它们被释放了，随后他们给骆驼粮草吃。一旦骆驼被释放，他们就得到了滋养或喂养。因此这确实是神给出的一幅美好的福音画面。

我们记得我们读到的内容是圣经，神不会浪费篇幅去写那些毫无意义或不重要的事情，或者那些除了某种历史“场景”之外没有任何实际意义的事情。教会就是这样看待圣经的。他们用人意的解经学，只寻找经文历史上、语法上的教导，不去寻求其他含义，这实际上就剥夺了圣经的荣耀和更深层的属灵含义。这就是教会的教导，但基督的教导是祂用比喻说话，若不用比喻祂就不说。为了向祂拣选的儿女证明这个原则确实适用于所有的经文，神确实在许多地方显明了这个原则。例如，当神在申命记中提到不可笼住在踹谷时的牛的嘴，这条命令就有属灵含义。或者当祂讲到撒拉的儿子或夏甲的儿子时，这也有属灵含义——这都是比方。在整个新约中神一直在教导我们基督用比喻说话，若不用比喻祂就不说，这个原则适用于圣经中的所有历史记载。这个原则也适用于通常被认为是“律法”的事物。它适用于全部神的话语。我们还可以继续讨论下去，但这就是圣经的教导。

关于骆驼，我们也在创世记24：32节的后半段读到：

**...用草料喂上，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

重复一遍，我提到拉班在表现出良好的好客之道。他做的是在古代文明社会中人们通常会做的事情，我们在圣经中的其他地方也读到过类似的场景。我们在约翰福音13章里读到主耶稣和“洗脚”的习俗，这件事写于公元一世纪，而我们在创世记24章里读到的内容发生在基督之前的大约两千年，所以给人洗脚这个习俗延续了好几千年。在约翰福音13：1-5节里说：

**逾越节以前，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他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吃晚饭的时候（魔鬼已将卖耶稣的意思放在西门的儿子加略人犹大心里），耶稣知道父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且知道自己是从　神出来的，又要归到神那里去，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拿一条手巾束腰。随后把水倒在盆里，就洗门徒的脚，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

我认为这段经文的场景是重要的，我们读到在吃晚饭的时候，然后祂在第4节从晚餐中站起来，这确实表明祂到来要做的工作已经完成。我们记得在吃晚饭的时候祂曾说吃吧，因为这饼是为你们擘开的身体，要喝的这杯是为你们流出的血。所以晚饭的结束就意味着祂的展现、祂来到这个世界要成就的工作的完成，这些事情在十字架上完成了，从晚饭中站起来就如同从死里复活一样。在那之后在历史上又发生了什么呢？不久之后就是五旬节和圣灵的浇灌，以及福音传向了世界各国。神是如何描述或描绘向世界各国传扬福音的呢？正如在罗马书10：15节里说的那样：“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因此在约翰福音13章里，晚餐结束了，基督从晚餐中站起来，这表明祂在第三天从死里复活。

接下来发生了什么？祂把水倒进了盆里。当教会在教会时代的过程中被建立起来的时候，福音的水将被使用施加在分散在世界各国的选民身上。然后祂开始洗门徒的“脚”。你看，基督开始了这一行动，祂洗门徒的脚，洁净他们的脚，从而使他们有资格将福音传给其他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他们的灵魂已经得到了拯救，尽管他们还没有被完全的洁净，因为他们还处在他们的身体里。（神将在末日处理这个问题。）因此，“你们到普天下去。”在约翰福音13：6-8节里继续说：

**挨到西门彼得，彼得对他说：“主啊，你洗我的脚吗？”耶稣回答说：“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后来必明白。”彼得说：“你永不可洗我的脚。”耶稣说：“我若不洗你，你就与我无份了。”**

当然从属灵上来说这是事实。也就是说，如果神的道不施加在你的耳中和灵魂上（因为信心来自听，听因着神的道），那么你就与羔羊的生命册无份了，正如在启示录22：19节里说：“神必从这书上所写的生命树**...**删去他的份，”这句话适用于那些不敬虔的人和恶人。正如在启示录20：6节里说的那样：“在头一次复活有份的有福了、圣洁了。”同样，洗脚确实写照了洗净人的灵魂。这不是对整个身体的清洗。同样，神首先拯救的是灵魂，而不是完整个体的身体和灵魂，先得救的是灵魂的那部分。然后在约翰福音13：9-10节里继续说：

**西门彼得说：“主啊，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耶稣说：“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

也就是说，已经洗净一切罪孽的人是干净的。基督是在说：“你们已经从罪中洁净了，因为我在创世以来就担当了那些罪。它们被担在我身上，我为那些罪死了，支付了死亡的惩罚，从而通过阴间的洗将它们洗净，神洁净的烈怒洗净了它们。”因此得救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就不需要做其他事情了；也就是说，福音在他活着的时候就进入了他的内心。在他死之前，他必须听到话语并被话语洗净，一旦他得救了，他就被委任去传扬福音。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那就是耶稣对选民说的话：“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干净了；你们是干净的，然而不都是干净的。”“不都是”指的是有形教会，选民在教会时代处于教会中。教会里同时有麦子和稗子。

这是神谈到洗脚的一处地方。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查考相聚时，我们将查考福音书中提到洗脚的另一处地方。然后我们将返回到创世记24章，我们会看到拉班允许这个人做这件事，他在做一件非常合理和美好的事情。再次，这也与神在这一章中为我们描绘的整体的福音画面相吻合。

# 创世纪24章（29）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4月2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29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32-36：

**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用草料喂上，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把饭摆在他面前，叫他吃。他却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拉班说：“请说。”他说：“我是亚伯拉罕的仆人。耶和华大大地赐福给我主人，使他昌大，又赐给他羊群、牛群、金银、仆婢、骆驼和驴。我主人的妻子撒拉年老的时候，给我主人生了一个儿子，我主人也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这个儿子。**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在上次节目中查考了第32节，我们看到卸了骆驼与“释放”不洁净的动物有关。圣经中的这种语言指向救赎，所以这种语言与在教会时代由骆驼代表的人们进入教会里，他们可以在那里经历祝福和救恩有关。在教会时代的1955年中，教会就是神拯救人的地方或地点。

然后我们查考了水，以及拉班如何洗那个人的脚并与他随行之人的脚。我们翻到了约翰福音13章，在我们继续往下进行之前，我想再查考一处地方。请翻到路加福音7：36-50：

**有一个法利赛人请耶稣和他吃饭，耶稣就到法利赛人家里去坐席。那城里有一个女人，是个罪人，知道耶稣在法利赛人家里坐席，就拿着盛香膏的玉瓶，站在耶稣背后，挨着他的脚哭。眼泪湿了耶稣的脚，就用自己的头发擦干，又用嘴连连亲他的脚，把香膏抹上。请耶稣的法利赛人看见这事，心里说：“这人若是先知，必知道摸他的是谁，是个怎样的女人，乃是个罪人。”耶稣对他说：“西门，我有句话要对你说。”西门说：“夫子，请说。”耶稣说：“一个债主有两个人欠他的债：一个欠五十两银子，一个欠五两银子。因为他们无力偿还，债主就开恩免了他们两个人的债。这两个人哪一个更爱他呢？”西门回答说：“我想是那多得恩免的人。”耶稣说：“你断的不错。”于是转过来向着那女人，便对西门说：“你看见这女人吗？我进了你的家，你没有给我水洗脚，但这女人用眼泪湿了我的脚，用头发擦干；你没有与我亲嘴，但这女人从我进来的时候就不住地用嘴亲我的脚；你没有用油抹我的头，但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脚。所以我告诉你，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因为她的爱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于是对那女人说：“你的罪赦免了。”同席的人心里说：“这是什么人，竟赦免人的罪呢？”耶稣对那女人说：“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地回去吧！”**

在这段经文里我们读到洗脚的另一个案例，但在这个案例中，这个女人、罪人在用她的眼泪洗基督的脚。我们记得其他对脚的提及：“**...**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也就是说，福音的使者认同于脚。我们发现在诗篇126：5-6节中，福音的传扬也与“眼泪”相关联：

**流泪撒种的，必欢呼收割。那带种流泪出去的，必要欢欢乐乐地带禾捆回来。**

这是在描述福音的传扬，主把福音的传扬比作“流泪撒种。”我们从基督的比喻中知道撒种的人出去撒种，这与分享神的道息息相关。在诗篇126：5-6节撒种的案例中，他们“流泪撒种”，因此有罪的女人用眼泪洗基督的脚与她的罪被赦免了有关，因此她将出去传扬福音，流泪播撒神的道的种子。在拯救的日子的过程中，我们为那些可能听到福音并得救之人哭泣并恳求主，我们哭了很多次，流了许多眼泪。所以神选取了流泪撒种这个比喻。神的道播撒在人们的心中，但神的道也是带着父母和亲人的眼泪播撒的，他们如此恳切、殷勤的祷告，希望他们的儿女（并其他人）能够听到话语并藉着话语而得救。因此那就是神描述福音传扬的一个方式。

因此我们在约翰福音13章和路加福音7章里都看到洗脚象征传扬福音，“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这个举动与卸下骆驼相呼应，而卸下骆驼指向了分享神的话语和随之而来的祝福。

让我们继续来看创世记24：33：

**把饭摆在他面前，叫他吃。他却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

我们可以看到在把仆人请进家里后又出现了另一幅画面。仆人经历了一段长途跋涉的旅程。他在旅途中花费了大量的时间来遵行他主人的旨意。如果他说：“我们先吃饭吧，”如果他在吃完饭、稍微放松一下，有机会坐在舒适的椅子上，最终谈及他来的原因之前，不想讨论他的差事，这本来是非常可以理解的。但是，他没有那么做，这个人（很可能是亚伯拉罕家里的首席仆人以利以谢）是一个非常勤奋的仆人。他非常忠心。

顺便说一下，他的主人不在场。亚伯拉罕没有和他在一起，也没有人录制视频或音频。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谁也不会对仆人说什么。亚伯拉罕本人也不会介意他的仆人先吃一顿饭再去办事。但仆人没有先吃饭。这让我们想起了主耶稣基督，当祂还是一个孩子时失踪了一段时间：“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吗？”在我们与这位仆人熟悉的整个过程中，在主向我们讲述这个人时我们都能看到他一心一意的专注。这是一个非常忠心的人，他是我们在圣经中可以读到的一个最忠心的人。他只是一个卑微的仆人，他没有做过什么惊人的或宏伟的事情，然而，我们看到了他的品格，我们记得神说：“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在大事上也忠心。”这个人无愧于亚伯拉罕对他的信任。

在创世记24：33节里继续说：

**把饭摆在他面前，叫他吃。他却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拉班说：“请说。”**

拉班是在说：“好吧，我们听你的。”这与我们在新约的约翰福音4章里读到的记载非常相似。在这一章中，主在井边遇见了撒玛利亚妇人，祂与这个妇人进行了一场令人震惊的讨论。门徒们出去看看能否找到一些食物（他们回来了）。然后在约翰福音4：31-34节里说：

**这其间，门徒对耶稣说：“拉比，请吃。”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门徒就彼此对问说：“莫非有人拿什么给他吃吗？”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

再一次，我们可以看到相似之处。以利以谢受到招呼吃饭，就像门徒招呼主耶稣吃饭一样。但以利以谢拒绝了，耶稣也不吃，就像祂说的那样：“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祂说这话的目的是什么？“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这不正是仆人以利以谢说的吗？他说在他讲述他的差事之前他是不会吃饭的，因为他被差遣去做的工作就是要：“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重复一遍，仆人一心一意的专注他的差事，他必须完成那项任务或差事。

顺便说一下，有意思的是在约翰福音4章里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作成他的工，”这与救恩有关，但有一个类似的陈述使用了一个不同的希腊词“工作”。希腊词“er-gon”就是表示“工作”的那个词。我们在罗马书9：27-28节里读到：

以赛亚指着以色列人喊着说：**“**以色列人虽多如海沙，得救的不过是剩下的余数。因为主要在世上施行他的话，叫他的话都成全【英：祂必完成祂的工作】，速速地完结。**”**

在英文中读起来是一样的。祂必“完成祂的工作”，翻译成“工作”的希腊词是不同的。这个词使用在罗马书9：28节中的两处地方，它是希腊词“log-os”，它在索引里的编号是#3056 。“log-os”是被翻译成“话语”的一个词。因此我们可以把这句话读成：“因为主要在世上施行他的话，祂将完成祂的话语，速速地完结。”当然基督的工作等同于基督的话语，圣经，神藉着祂的话语完成了祂的工作，因此我们可以明白所说的内容。

我想指出这一点，因为当我们返回到创世记24章我们的章节时，那节经文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拉班说：请说。”翻译成“事情”的这个英文单词是希伯来单词“daw-bawr”，它在索引里的编号是#1697，它经常被翻译成“话语”。因此以利以谢是在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话再吃。”仆人必须完成话语，就像主耶稣必须完成分配给祂的荣耀的任务一样，即通过神的话语完成救赎的工作。因此我们可以在属灵领域里看到对仆人不吃饭的引用，因为这个仆人显现是基督的一个写照，这个仆人有这些人不知道的“肉”要吃，那就是遵行差他来者、父亚伯拉罕的旨意。主耶稣确实遵行了父神的旨意。我认为我们看到了这幅画面。

还有一件事情也间接的与不吃饭有关，那就是拒绝进食。圣经中还有什么词汇形容这一点呢？圣经中讲到“禁食”。当人们不吃东西时，他们是在禁食。拒绝进食只是暂时的，他在表明当他说完了他的话或事情再吃东西。但这是神描绘的一幅画面。在他吃之前，他必须“禁食”来说他的话或分享福音。我们了解到分享福音就是禁食的属灵意义，如果我们翻到马太福音17章，有一个人的儿子被鬼附着，他被说成是害“癫痫病很苦”，屡次跌在火里。门徒不能赶出那个鬼。在马太福音17：16-21节里说：

**我带他到你门徒那里，他们却不能医治他。”耶稣说：“嗳！这又不信、又悖谬的世代啊，我在你们这里要到几时呢？我忍耐你们要到几时呢？把他带到我这里来吧！”耶稣斥责那鬼，鬼就出来，从此孩子就痊愈了。门徒暗暗地到耶稣跟前说：“我们为什么不能赶出那鬼呢？”耶稣说：“是因你们的信心小。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它也必挪去，并且你们没有一件不能作的事了。至于这一类的鬼，若不祷告禁食，他就不出来（或作“不能赶他出来”）。”**

重复一遍，基督赶出魔鬼认同于救恩。拯救的日子已经结束了，我们正生活在地上的审判日时期，救恩通过听神的话语完成了，所以赶出这个孩子身上的魔鬼指向了救恩，赶出魔鬼与祷告和禁食有关。反过来，祷告和禁食与分享神的话语和传讲福音，用流泪和伴随而来的祷告来播撒福音有关。我们可以从亚伯拉罕的仆人拒绝吃饭等到他说明白他的事情再吃的这个原则上看到这一点。

让我们返回到创世记24章并阅读创世记24：34-35：

**他说：“我是亚伯拉罕的仆人。耶和华大大地赐福给我主人，使他昌大，又赐给他羊群、牛群、金银、仆婢、骆驼和驴。**

我们发现了四种事物的组合：1）羊群牛群；2）金银；3）仆人婢女；4）骆驼和驴。一共四组，每组两样，这四样事物指向了普世性的祝福或最大程度的祝福，也指向了对神的话语的看护者的祝福。因此我们发现亚伯拉罕受到了神极大的祝福。同样，这也写照了神的天国，其中有指向选民的“金银”。在天国里有羊群和牛群。那里有仆人和婢女，因为所有神所拯救的人都成了祂的仆人。我们就像送水工或使者或骆驼或驴。我们在第32节里看到骆驼被解开了，这指向了救恩。关于驴，出埃及记13：13节始终是寻找驴的含义时的一个很好的参考经文。驴必须要被代赎，否则就要打折它们的颈项。因此驴的代赎指向了神的选民的代赎。在属灵上这表明耶和华大大地赐福给他的主人——祂拥有一个伟大的圣徒王国，祂的选民和祂的话语的看守者。在全地上，祂代赎和拯救了这些人归祂自己。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将查考创世记24：36节以及接下来的经文。

# 创世纪24章（30）讲

克里斯麦肯于2019年4月3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电子圣经团契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0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36-41：

**我主人的妻子撒拉年老的时候，给我主人生了一个儿子，我主人也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这个儿子。我主人叫我起誓说：‘你不要为我儿子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父家、我本族那里去，为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我对我主人说：‘恐怕女子不肯跟我来。’他就说：‘我所侍奉的耶和华必要差遣他的使者与你同去，叫你的道路通达，你就得以在我父家、我本族那里，给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只要你到了我本族那里，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他们若不把女子交给你，我使你起的誓也与你无干。’**

我就读到这里。很有可能以利以谢就是这个仆人，他在讲述他的差事——他在讲述他的“话语”，这指的是主耶稣基督将完成祂被祂的父差遣去做的工作，而这项工作是通过传扬神的话语完成的。这就是那个“差事”。

我们在第35节看到仆人说神大大地赐福给他主人亚伯拉罕，赐福给他：“**...**使他昌大，又赐给他羊群、牛群、金银、仆婢、骆驼和驴。”这一切都与神的国度的财富有关，尤其是它与神为自己赎买一族人归祂自己，使他们成为祂的选民和永恒天国的居民有关。

然后在创世记24：36节里说：

**我主人的妻子撒拉年老的时候，给我主人生了一个儿子，我主人也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这个儿子。**

撒拉生下以撒时已经90岁了。亚伯拉罕比她大10岁——他当时是100岁。仆人并没有提及撒拉已经死了，但我们知道情况就是这样。事实上，正是撒拉的死亡促使亚伯拉罕差遣了他的仆人。如果我们返回前面的经文，在创世记23：1-2节里说：

**撒拉享寿一百二十七岁，这是撒拉一生的岁数。撒拉死在迦南地的基列亚巴，就是希伯仑，亚伯拉罕为她哀恸哭号。**

然后在这章的结尾，在创世记23：19-20节里说：

**此后，亚伯拉罕把他妻子撒拉埋葬在迦南地幔利前的麦比拉田间的洞里。幔利就是希伯仑。从此，那块田和田间的洞，就藉着赫人定准，归与亚伯拉罕作坟地。**

第23章以埋葬撒拉结束。我们我们读到创世记24章的开头，在创世记24：1节里说：

**亚伯拉罕年纪老迈...**

由于撒拉死于127岁，亚伯拉罕比她大10岁，他当时应该是137岁。从在第23章末尾撒拉的下葬到第24章的开头，我们并没有得到任何关于时间流逝的说明。亚伯拉罕当时139岁，他年纪老迈了。然后在创世记24：1节里说：

**...向来在一切事上耶和华都赐福给他。**

这一点正如仆人叙述的那样：“耶和华大大地赐福给我主人，”然后在创世记24：2-4节里说：

**亚伯拉罕对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我要叫你指着耶和华天地的主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

因此看起来一旦撒拉死了，亚伯拉罕就叫来他最信任的仆人，我们可以看到为什么。这个仆人非常勤奋的履行指派给他的职责，亚伯拉罕差遣他去为以撒寻找一个妻子。当我们读到创世记24章的最后一节时，我们就能明白为什么会这样。在创世记24：66节里说：

**仆人就将所办的一切事都告诉以撒。**

顺便说一下，这是仆人对他的差事，关于他对拉班和利百加家人讲的话的另一次复述，尽管这段叙述没有重述细节。然后当仆人返回来时，他又复述了一遍。在创世记24：66-67节里又说：

**仆人就将所办的一切事都告诉以撒。以撒便领利百加进了他母亲撒拉的帐棚，娶了她为妻，并且爱她。以撒自从他母亲不在了，这才得了安慰。**

因此我们可以看到其中的联系。他的母亲不在了。他很沮丧。当然，他非常悲伤，亚伯拉罕看出了这一点，亚伯拉罕想安慰他的儿子。他相信他儿子需要一个女人、一个妻子来安慰，所以他差遣了他最信任的仆人带着妻子回来，以撒得到了安慰。我们可以看到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

我没有提到的另一件事是撒拉在90岁时生下以撒，她去世时是127岁，那是在生下以撒的37年后。在圣经中，数字“37”认同于审判，因此以撒37岁时撒拉去世了。以撒在世时他的母亲活了37岁，以撒37岁时仆人以利以谢被差遣去为他寻找一个妻子。我们还知道当仆人把利百加带到以撒面前并他们结婚时以撒是多少岁。在创世记25：20节里说：

**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利百加是巴旦亚兰地的亚兰人彼土利的女儿，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子。**

所以当仆人终于把利百加带回来时以撒是40岁。我不知道从迦南地去往哈兰的路程有多长，以及返程的路程有多长，甚至不知道仆人在拉班家里停留了多久，尽管从我们读到的内容来看，似乎他停留在那里的时间并不长。但仅从这些信息来看，似乎当以撒37岁时，仆人就被差遣出去了。当时亚伯拉罕委托他出去寻找妻子。但我们记得仆人必须召集处在他管理之下的随从人员，他必须收集他们要带上的物资和财物。他们必须把货物装上骆驼。也许他们必须要绘制出他们的旅程，规划最佳路线等等。我相信他们一定是非常小心、非常谨慎地做这件事的。

这就是神子民的本性，我们作准备。想想我们发单张的短宣吧。在如今我们去任何地方旅游要容易的多，但我们需要提前规划。我们必须做好准备。我们必须预定机票和酒店，以及我们要去往那个城市的哪些地方，等等。这需要许多涉及计划，尤其是在一段长途旅行中，因为长途旅行更加危险，而且他们是骑骆驼而不是乘坐飞机。他们会花一些时间来作准备，而且旅行方式要慢得多。让我们返回来再阅读一遍创世记24：10-11：

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起身往美索不达米亚去，到了拿鹤的城。天将晚，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

因此神并没有告诉我们仆人这次旅行的细节。他启程了，我们接下来读到的事情是他来到城外的一口水井旁。我们不知道他之前可能在哪些城市停留过。我们不知道他们花费了多少个星期或多少个月。我们没有被告知这些事情。我这么说只是为了让大家明白这个仆人怎么可能在以撒37岁时离开，直到以撒40岁时才回来。

这只是我的推测，但我猜测仆人往返哈兰和迦南地的时间可能是三年半，因为圣经在多处地方使用了三年半这个数字。我们知道主耶稣基督的传道生涯是三年半。我们知道神以类似的方式将三年半比作教会时代。记得启示录12章里告诉我们那个怀了男孩的“妇人”，她逃到旷野，在那里她被神照顾了1260天或三年半。因此我们可以看到三年半这个数字，这个数字与基督获得祂的新妇有关。教会时代就是为了要找到基督的新妇，人们在那段时期进入教会并得救。

因此如果仆人离开的时间是三年半，让我们假设撒拉在二月生下以撒（我不是说就在那个月，而是假设。）她死时是127岁，在她127岁那年的二月，以撒是37岁。然后在下一年的二月以撒是38岁，整整过了一年。再过一年的二月，以撒是39岁，整整两年。然后在第三年的二月，以撒40岁，整整三年。假设仆人在以撒满了40岁那年的6个月后才回来，那么从他母亲去世算起就是三年半，以撒仍旧是40岁。这也是一种可能的解释。那么三年半可以与各种事物联系起来。

在启示录11章里提到的两个见证人倒在街上的“三天半”也认同于教会时代，在启示录11：3-4节里说：

**我要使我那两个见证人，穿着毛衣，传道一千二百六十天。”他们就是那两棵橄榄树，两个灯台，立在世界之主面前的。**

顺便说一下，“一千二百六十天”就是三年半。然后在启示录11：7-9节里说：

**他们作完见证的时候，那从无底坑里上来的兽必与他们交战，并且得胜，把他们杀了。他们的尸首就倒在大城里的街上，这城按着灵意叫所多玛，又叫埃及，就是他们的主钉十字架之处。从各民、各族、各方、各国中，有人观看他们的尸首三天半，又不许把尸首放在坟墓里。**

这是另一个“三天半”的数字，这个数字认同于大灾难的前半段或2300天。

因此理解圣经最困难的事情之一就是找到与一个记载相关的正确的时间段，并了解神在做什么以及它与哪个时间段相吻合。我们知道仆人是为以撒寻找新妇（基督的新妇）来的，我们知道仆人要带新妇离开哈兰地并回到以撒那里。然后以撒将在他母亲死后得到安慰。

我们也从这段记载中得知他的母亲已经去世了，而撒拉在加拉太书4章里被比作“我们的母”。圣经使用了母亲这个比喻，母亲有时认同于神的话语自身。在我们重生时我们是如何重生的？我们是通过听神的话语重生的。当我们还是刚刚出生的属灵的婴孩时话语的奶喂养着我们，我们受到话语的奶的喂养。因此毫无疑问神的话语被比作一个妇人给她的婴孩喂奶。因此一个人得救了，他的灵魂被重新塑造了，那么他在属灵上就会以神的话语为食物，并喝神的话语的奶，不断成长直到他们能够消化“肉”或强硬的教训。

那就是先知底波拉的形像。除非先知底波拉与巴拉一同前去争战，否则巴拉不会去参加那场象征审判日的争战。为什么？因为“底波拉”这个词是希伯来文“daw-bawr”被翻译成“话语”的阴性形式。因此基本上这就如同主耶稣在说：“除非神的话语伴随我，否则我不会去参加这场战斗。”

撒拉有时确实象征生育的话语，因此她的死亡可以与两个见证人联系起来，因为“两个见证人”（摩西和以利亚）是律法和先知。这两个见证人也认同于神的话语、圣经。“两个见证人”死在了那个在属灵上被称为“所多玛和埃及”的大城里的街上。那里是我们的主被钉十字架的地方。耶路撒冷认同于已经变得背道了、腐败的、死亡的有形教会。尽管在他们的讲台和长椅上仍然有圣经，但那已经是没有生命力的东西了，因为圣灵已经离开了会众。因此这两个见证人、律法和先知或圣经就好像死在了耶路撒冷的街上，死在当今世界上背道的教会中，因为神已经结束了教会时代，神的话语在那2300天或之后的整个大灾难期间，在春雨降在教会外面的世界各国的时期里都没有能力拯救教会成员。因此自1988年5月21日以来，没有人在任何一间教会里得救。现在已经过去那么久了。神确实让“两个见证人”复活了，他们在“三天半”后站起来，这种语言表明他们在说预言。看见他们的人甚是害怕。也就是说，在教会和会众外面有许多的人得救了。

我们或许可以将撒拉的死亡与三年半联系起来，同样，这只是基于一些“猜测”，我只是想让你明白这一点。我不认为我们可以武断的教导这个概念，因为我们必须估算从撒拉去世到仆人带着利百加回来的这三年半的时间。但是根据我们在圣经中了解到的情况，并根据神对“三年半”这一数字的使用，我们可以利用这个信息进行“有根据的猜测”，即从撒拉死后到仆人带着利百加回来的这段时间，就好像神把新妇从有形教会中领出来一样。这与1994年的禧年和解救被掳的人并释放被掳的人相吻合，等等。

这只是值得思考和考虑的事情。我认为我们不应该使用“牧师式的提问”，当我在教会中时，牧师在讲到一节经文时会说：“这是神学家A，神学家B和神学家C的观点。以下是我对这节经文的观点。”我从来不认可这种理解经文的方式。我们会迷惑不解的离开。通常情况下我不会这样做，但在查考圣经中，很多时候你会设置各种可能性。在这种情况下，我不知道我们如何才能确定我们的假设，我不想在没有陈述我们的假设的情况下查考这段记载。

我们就停在这里，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继续查考创世记24章。

# 创世纪24章（31）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4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1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37-49：

**我主人叫我起誓说：‘你不要为我儿子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父家、我本族那里去，为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我对我主人说：‘恐怕女子不肯跟我来。’他就说：‘我所侍奉的耶和华必要差遣他的使者与你同去，叫你的道路通达，你就得以在我父家、我本族那里，给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只要你到了我本族那里，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他们若不把女子交给你，我使你起的誓也与你无干。’“我今日到了井旁，便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愿你叫我所行的道路通达。我如今站在井旁，对哪一个出来打水的女子说：请你把你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她若说：你只管喝，我也为你的骆驼打水。愿那女子就作耶和华给我主人儿子所预定的妻。’我心里的话还没有说完，利百加就出来，肩头上扛着水瓶，下到井旁打水。我便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她就急忙从肩头上拿下瓶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我便喝了；她又给我的骆驼喝了。我问她说：‘你是谁的女儿？’她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我就把环子戴在她鼻子上，把镯子戴在她两手上。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刚刚读到的是亚伯拉罕的仆人详细讲述了从亚伯拉罕差遣他直到他在水井旁遇见利百加，然后他进入到利百加父亲家里时发生的事情。这与我们在本章中的前几节经文里读到的内容非常相似，虽说不是一字不差，但神在重复一遍这件事。神是圣经的作者。祂选择了要记入圣经里的文字，有时某些记载非常简略，涉及的内容不多。主可能只在一节经文里告诉我们某件事，而在下一节经文里已经过去了很长时间，但祂没有补上缺失的信息。但在这章里，我们不仅读到了完整的记载，而且是双份的记载。当然，神不必这样做并重复相同的信息。我们本可以在前面几节经文中读到仆人的经历，然后把他带进家里讲述他的差事，用一两节经文就可以总结出来，而不需要再讲述细节。但主确实重复了详细的细节，这是向我们发出信号，这是非常重要的信息。

从历史上看，我们不得不承认这件事似乎不那么重要。这只是一项为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寻找妻子的任务。从历史上看，仆人似乎已经完成了这个任务，这件事的过程不令人兴奋或感到有意思。再次强调，这就是从历史上、语法上或字面上来解释圣经的一个大问题。采用那种解释圣经方式的人仅仅是介绍这些细节和当时人们的风俗习惯，然后也许是关于婚姻的道德上的说教，等等。这就是他们能讲出的全部内容了，这些内容只是表面信息，没有任何表面以下的信息，也就是更深层的属灵上的含义。那就是为什么从历史上、语法上和字面上来解释圣经是如此的“呆板”，坦率的说是如此的乏味。这种解释圣经的方式对神的选民来说是极其无聊的，因为我们听基督的声音，而当传道人以这种方式讲道时，我们却听不到。我认为这种解经方式对世人来说可能也是无聊的。“好吧，如果你只是告诉我一些历史事件，请告诉我发生的一些令人兴奋的事情。”如果传道人在一个又一个的讲道中以这种形式讲道，听众就会在这样的叙述中昏昏欲睡，在创世记24章就可能是这样，因为创世记24章有67节经文。然而我确信你不会发现有很多传道人会根据他们的历史、语法和字面上的解释圣经的方式来传讲创世记24章一系列的讲道，因为他们在这章找不到任何“内容”和材料。但是当你进入到一个更深层的属灵层面时，那么原本可能无聊的故事就会变得精彩。更深的属灵层面充满了神希望读者知道的丰富的信息，当然整本圣经都是这样的情况，当神引导祂的子民并打开他们的悟性时，圣经中表面上的材料和更深的隐藏的真理和奥秘将被发掘。

因此，是的，我们将再次讨论这些要素，但我们不会像第一次那样花费太多时间。但在我们返回到创世记24章之前，让我们返回到彼得后书并为我们众人的益处阅读一段经文。在彼得后书1：12-15节里说：

**你们虽然晓得这些事，并且在你们已有的真道上坚固，我却要将这些事常常提醒你们。我以为应当趁我还在这帐棚的时候提醒你们，激发你们，因为知道我脱离这帐棚的时候快到了，正如我们主耶稣基督所指示我的。并且我要尽心竭力，使你们在我去世以后时常记念这些事。**

“纪念”有一种属灵上的含义，它与更深层的属灵含义有关。当门徒听到耶稣讨论法利赛人的酵时，他们自然而然的想到物质上的饼，耶稣立即责备他们，祂说：“你们还不明白吗？不记得吗？”酵与“教训”有关，祂将酵与当他们“擘开饼”时喂养众人有关。因此当我们被带入对经文的纪念时，神这样做的一个原因就是帮助我们，圣经的读者，看到属灵的含义。当然这正是创世记24章的目的，因为这章的内容被重复了。“你们岂没有听见律法吗？”创世记是被称为律法的摩西五经的一部分，听见律法意味着用属灵的耳朵听见并听见福音的奥秘。因此神又一次在我们的耳边重复了一遍。

让我们返回到创世记24章，我们将阅读24：37：

**我主人叫我起誓说：‘你不要为我儿子娶【英：我在其中居住的】迦南地的女子为妻，**

再次，这个要求在本章的前几节经文提到过。亚伯拉罕确实叫他起誓。他要把手放在大腿底下并起誓不会为他儿子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他起誓，这教导我们男人与女人之间的婚姻不要有不对等的关系。神的选民必须尽最大的努力与另一个选民结婚。当然，我们绝不可能完全了解别人的内心，因此总有人可能真的会试图确定他们未来配偶的属灵状况。在婚姻问题上，你最好试着这样做。不要担心审判或论断。你是在评判一个未来的结婚伴侣——你不是在审判一个人。你是在评判这个人是否有资格与你缔结一段直到死亡都不能离婚的婚姻，这就是为什么婚姻是一件如此严肃的事情。因此应该根据神的话语对对方进行非常仔细的分析。当然两个人聚在一起聊聊日常生活，比如日常发生的事情和在工作上发生的事情，甚至开个玩笑和娱乐一下都是可以的。但这些都无助于判断对方是否是神的选民。这些事情都没有参考价值，因为有些非常“好的、慈爱的人”是属世界的，然而他们有着坏到极处的石心。他们在属灵上是死的。

当一个属灵死亡的人与一个在属灵上活着的人结婚时——这就是不对等的结合（不可同负一轭）。我确信任何考虑结婚的人都不想去墓地寻找伴侣。他们会认识到墓地充满了死亡的、腐臭的尸体：“我能与一个死亡的、腐臭的尸体建立什么关系呢？我是一个活着的人。在坟墓里的这个人是死的。我不能与这个人对话。这个人不能听见我说话。”我们当然不会有相同的兴趣爱好，因为那个人已经死了，他没有任何兴趣了。

当一个活着的神的儿女与一个属灵上死亡的人结婚时，尽管那个人可能自称是一个基督徒，那正是一个在属灵上的问题。在你们结婚后聚在一起谈论属灵上的事情时，你发现你们之间没有理解——没有耳朵可以听，没有眼睛可以看，没有意愿和能力去遵行神向祂的子民启示的神的命令。不——他们不明白；他们不想做这件事。他们与神的旨意相背离。在不对等的婚姻中你只会陷入到不断的争战中，在这条神的命令以及那条神的命令上，因为神的话语在一天中甚至在一整天的每分钟都在引导和指引祂子民的生活。我们遵行神的话语，但一个没有真正得救的人不会遵行神的话语。在他们的思想里没有神。他们做他们自己的事情，因此我们与不信的不可同负一轭这个原则是非常重要的。如果你愿意，你可以把这种不对等的婚姻想象成驴和牛共同负一个轭，然而你最好想象成把自己与一具死去的、散发着恶臭的尸体联系在一起作为你的结婚伴侣。

在世界历史上，不对等的婚姻屡见不鲜，其原因就在于腐臭的死尸被“安置”在一个美丽的白色的躯壳里。这个肉身也许是宏伟、美丽或英俊的，但非常具有欺骗性。这就是罪的本质。罪是诡诈的，人心比万物都诡诈。

耶稣从法利赛人身上看到了这一点。他们里面“装满了死人的骨头”，然而他们有着“粉饰的坟墓”，而且他们的外观可能非常漂亮。

因此在缔结婚姻的时候作出决定，也就是作出评判是非常重要的：“这个人有资格吗？”他们真的是神的一个选民吗？听从神的诫命不要只看外表。而是像神一样尽你所能查看人内心。查看内心，因为人内心的光景才是救赎的真正问题。得救的表现不在于一个漂亮的笑容或可爱的小酒窝。

得救的表现在于内心的光景，而找出内心光景的唯一办法就是开始谈论圣经、神的话语及其教训。不要只是说：“嗯，我们认同基督为罪人而死”或查看一般的、基本层面的福音信仰。“有一位神。”这很好。“基督为罪人死了。”我们认同这个概念，但要更具体一些。你可以与要深入了解的人约会，晚餐约会时讨论福音信息是一个非常好的话题。“你相信耶稣在创世以来就偿还了罪吗？”然后看看对方的回答是什么，这对于属血气思维的人是一个非常难以回答的话题，所以要稍微调查一下他们对真福音的认识，确保他们是否对真福音有真正的理解。如果他们说：“偿还罪是在创世以来，”然后你问：“你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吗？”然后再问到阴间：“你相信有一个叫阴间的地方，人们在那里永远受折磨吗？或你认为阴间是一种状况吗？”然后再换个话题：“你对新约教会时代有什么看法？你听过平先生出了一本书叫‘新约教会时代的结束及以后’吗？你对这本书是怎么看的？那意味着神的灵离开了教会，祂的子民受到呼召和命令从教会里出来并且不再回去。”就这些问题进行讨论一下吧。这将是一个要花长时间进行讨论的主题，但如果这个人缺乏理解，或者这个人仍然是教会成员，那就可能不需要花那么长的时间，因为他们根本就不应该成为会众成员或去教会聚会。所以如果他们不理解我们提出的问题，那么你就可以吃完饭，不再说话，因为你已经有了答案。

如果这个人不明白新约教会时代的结束，那么你和这样的人结婚只会惹上麻烦。你认为在每个星期日要做什么？那个人想去教会，而你却说：“不要去教会——新约教会时代结束了，”然后就会有不断的争吵和麻烦。

对于审判日呢？假设这个人明白了教会时代的结束，但随后你问：“你还记得几年前听过2011年5月21日，以及那条新闻是如何结束的吗？你认为审判真的发生了吗？你认为发生了什么？有可能发生了属灵的审判吗？”了解一下他们的反应。然后在某个时候你说出你相信的内容：“我认为神确实关闭了大门。我认为救恩已经结束了。”看看他们的回应。分析一下这些事情。然后，如果这个人似乎都接受了我们对真理的认识，那么谈谈孩子们：“谈到在审判日里出生的孩子，我感到难过，但如果神关闭了门，停止了拯救人，因为祂已经完成了救恩，那对于我们可能拥有的孩子意味着什么呢？”来谈谈这个话题吧。

顺便说一下，神确实希望我们继续生养儿女。我们当然不会阻止人们生育，但如果我们有孩子，我们就要继续养育他们，使他们听神的话语、圣经，我们要全心全意为我们的孩子祷告，让忿怒的杯从他们身上撤去，我们把我们的感情倾注在他们身上。但我们也必须要明白大门关闭了。当然这不是我想要的局面。我想要的与这种局面相反，但按照圣经大门被关上了，并且神关上的，没有人能开。这是一个最严厉的试验。看看那个人的反应如何。这就是神的子民要进行的某种程度上的察验，但也许察验的还不够彻底，但我们在整个历史上都是这样做的，我们在现今也应该这样做。这些教训是巨大的试验场，所以我们可以使用这些教训来衡量另一个人是否有资格进入婚姻，而我们作为神的儿女要负对等的轭。

这就是为什么在几千年前就有这样的忧虑：“你不要为我儿子娶【英：我在其中居住的】迦南地的女子为妻。”这实际上是亚伯拉罕的指示，他在圣经中通常被称为祖亚伯拉罕，因为亚伯拉罕指向神。那就是为什么他指示他的仆人不要从迦南人中娶一个新妇，而要从他父家里娶一个新妇，正如在创世记24：38节里说的那样：

**你要往我父家、我本族那里去，为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

这些都是非常具体的指示——不在这个地方，而是在那个地方。这与神的救恩计划有关。遵从这些指示是先决条件，也是神在将福音传向世界之前所确立的：“你不可以到那些人中去，但你要去往那些人中去。”我们将查考非常直接告诉我们这一点的经文，但我们必须在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做这件事。

# 创世纪24章（32）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5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2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37-38：

**我主人叫我起誓说：‘你不要为我儿子娶【英：我在其中居住的】迦南地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父家、我本族那里去，为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

我们在上次查考中讨论过这些经文，我们看到亚伯拉罕在差遣他的仆人去寻找妻子时，给了他非常详细的指示和具体的指令。当父神差遣神子，主耶稣基督，以及当主耶稣基督差遣祂的信徒肢体时，神正是这样做的。父给了子非常详细、具体的信息，让祂去寻找这些特定的人，子相应的把同样的信息传给了属于这些人中一部分的祂的门徒，门徒们要特意的去寻找这些特定的人，而不是去寻找其他特定的人。

这可能听起来使你感到惊讶，因为我们已经习惯了认为福音是传给所有人的。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是因为福音必须（尽可能）传给每一个人，并传扬到所有国家，但福音不是为每一个人预备的。事实上，福音是专门为特定的、非常明确的某些人准备的，因为新妇必须来自神自己的“本族”。通过基督在创立世界以前就为他们成就的赎罪工作，这些人成为了祂的本族，这使得他们与神之间建立了一种特殊的关系，而不是像世上的其他人那样，他们的罪在创世以来（或任何其他的时候）没有被担在主身上，也没有被偿还。那就是主耶稣基督在遇见迦南地的一个妇女时说出那番话的原因。那番话是非常有意思的。在马太福音15：22-23节里说：

**有一个迦南妇人从那地方出来，喊着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我女儿被鬼附得甚苦。”耶稣却一言不答。门徒进前来，求他说：“这妇人在我们后头喊叫。请打发她走吧！”**

你看，这个妇人是一个迦南人，亚伯拉罕曾经说过：“你不要为我儿子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这段经文基本上是同一个原则。耶稣没有听她的话。祂遵从神的指示不让自己与迦南人扯上关系，但在马太福音15：24节里继续说：

**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这句话似乎真的证实了祂不去帮助迦南妇人的整个观点，但祂只是在寻找“迷失的犹太人”。如果我们按照历史、语法和字面上的解释来阅读圣经，基督首要的但不是唯一地在寻找犹太人，即亚伯拉罕肉身的后裔，他们才是祂奉差遣的原因。

但随后在马太福音15：25-28节里说：

**那妇人来拜他，说：“主啊，帮助我！”他回答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妇人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耶稣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从那时候，她女儿就好了。**

我们应该认识到基督医治了她的女儿并接受了她为她女儿提出的请求，这是一幅救恩的画面。她的女儿也应该是一个迦南人，这个女人被说成是信心大的一个神的选民。基督拯救了她。如果我们不去迦南人那里，而只去以色列人中，这种情形怎么可能发生？当我们明白对“犹太人”的定义时我们就明白了。对犹太人的定义不是韦氏词典的定义，也不是我们从大多数神学家那里得出的世俗的属血气思维的定义，而是圣经的定义或神自己的定义，那就是神在罗马书2章里告诉我们的。我要阅读那段经文，因为那段经文是如此的重要，它有助于我们理解圣经中提到的以色列人或犹太人等大量的经文。在罗马书2：28-29节里说：

**因为外面作犹太人的，不是真犹太人；外面肉身的割礼，也不是真割礼。惟有里面作的，才是真犹太人；真割礼也是心里的，在乎灵，不在乎仪文。这人的称赞不是从人来的，乃是从神来的。**

这意味着一个真犹太人不是在肉体上受过割礼的亚伯拉罕的肉身后裔。它不是一个“真犹太人”的必要条件，尽管他可能是一个神的选民。然后他在心里受了割礼并在灵里重生，他就成为属灵的以色列人的一部分并被算为后裔。基督是（单数的）后裔，祂的选民被算作在基督里的后裔并藉着信心或藉着基督是亚伯拉罕的子孙。

这就是为什么在与迦南妇人的相遇中，耶稣确实拯救了她并医治了她的女儿。这是因为她是一个“真犹太人”，她是以色列家一个迷失的羊，尽管她不是一个肉身的犹太人。她是一个属灵的犹太人，耶稣奉差遣就是要到属灵的犹太人中，全体的选民——犹太人或外邦人，男人或女人。选民被分散在世界的列国中，他们都是以色列家迷失的羊。当然，到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神已经找到了最后被拣选的迷失的羊，完成了祂的救恩计划并结束了寻找。那就是为什么现在门已经关上了。再也没有羊需要被带进神的国了。所有要被带进来的羊都被带进来了。

再次，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谁差遣祂？父差遣祂？正如在约翰福音17：18节里说的那样：

**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

这是一个“指挥系统”。父神差遣子。耶稣奉差遣进入世界为要找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并找回他们。然后我们在马太福音10：5-6节里读到：

**耶稣差这十二个人去，吩咐他们说：“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玛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再次，“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这就好像亚伯拉罕的仆人被告知不要娶迦南地中的女子一样，但要去往亚伯拉罕的本地和本族中。所以，主耶稣也遵从那个指示，然后祂命令祂的子民去做同样的事情，出去寻找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就是为什么在拯救的日子，神的子民总是被差遣去寻找“得救的列国”，一旦最后一只迷失的羊被找到并安全的被带进羊圈，那么在马太福音28：19节的命令：“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这个大使命也就完成了。这项任务完成了，因为“得救的列国”，他们中的所有人都受到了教导并受洗了。不——他们不是世界上的列国。世上的列国听到福音是另外一回事，那是传扬福音的附带事件，但福音必须被不加以区分的分享出去。当我们分发圣经传单时，我们说：“给你，你想要一张传单吗？你想要一张传单吗？”我们向100个人分发传单，也许他们中没有一个是以色列家迷失的羊。或者，我们分发了1000张传单，也许这1000人中只有五个是选民，但神的愿意和旨意一直是让我们广泛的出去撒种，使种子最终落在祂子民的心中，然后神亲自在祂子民的心中作工。但我们的目标和意图一直是选民，这就是我们不再出去撒种的原因。世界上还有几十亿人，因此为什么我们不出去与他们分享福音，鼓励他们恳求主呢？因为大使命已经结束了——大使命完成了。再也没有迷失的羊了，因此我们被差遣到这个世界上不是为了向世上的所有人传扬福音的。

现在我们带着第二个大使命和另一个明确的目的受到了差遣，那就是喂养羊。再一次，我们必须做同样的事情并与每一个人分享。这就像我们不知道神要拯救谁一样，我们现在不知道神确实拯救了谁，因此向每一个人分享神的话语是做到喂养羊的唯一方式。福音信息不可能只是针对神的选民：“我只在这个地方喂养羊群。”在印度，也许神拯救了两千万人，但那个国家有十亿人。或者，在中国，也许神拯救了四千万人，但那里有十亿多人，那么我们如何找到他们呢？我们无法知道，因此我们用中文出版福音信息。我们试着用印度的所有语言，尽我们所能的出版福音信息，我们试图尽我们所能的向他们传扬信息，然后让神在这件事上作工，按照祂的旨意喂养祂的子民。神将做这件事，因为这是基督在当前时期赐给我们的指示：“喂养我的羊。”喂养祂的羊是神的旨意，因此神必成就这件事。我不知道祂是怎么做到的，但祂会做到，因为祂不会下达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所以让我们返回到创世记24：39-40：

**我对我主人说：‘恐怕女子不肯跟我来。’他就说：‘我所侍奉的耶和华必要差遣他的使者与你同去，叫你的道路通达，你就得以在我父家、我本族那里，给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

我们在这段经文里看到仆人不是单独出行的，而是有耶和华的使者与他同去。那就是亚伯拉罕吩咐他的话：“我所侍奉的耶和华必要差遣他的使者与你同去。”我们可以对拯救的日子说同样的话。当时人们受到差遣，基督与我们同去。我们看到了这一点。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是判断日的消息是如何传扬、迅速扩散并影响到这么多人的？这只是因为神与我们同在。神与祂的子民同去寻找、找到并拯救那些羊，祂成就了那些事情。祂能够把“新妇”带回到儿子或祂自己面前，我们参与了这个过程。我们记得显明神如何作工和使用祂的子民的大量的经文：“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真信徒”和“他的脚踪何等佳美，主耶稣基督。”以利以谢共同写照了基督的身体和基督自己。

耶稣是“耶和华的使者”，这一点可以从圣经中看出来。所以主与祂的子民同在。这一点是通过亚伯拉罕预言的：“我所侍奉的耶和华必要差遣他的使者与你同去，叫你的道路通达，你就得以在我父家、我本族那里，给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换句话说，“你将（给我儿子）娶一个妻子并且你的道路会通达，因为神祝福你。这是出于神，神是全能的，神成就了祂的旨意。”尽管我们可能时不时的在罪恶里挣扎，但神能够完成祂的旨意。我们可能遇到各种各样的挫折、问题和拖延，我们不知道事情会如何完成，但神总会成就一切，祂会做祂说过祂要做的事情。

这也表明了神的预定计划。祂预定了要拯救一族人。祂一一呼召他们的名字。祂以永远的爱爱他们，祂在创立世界以前就指定了祂要拯救的人，在创立世界的时刻他们的罪就被担在基督身上，并且基督为他们死了，这一切都成了他们得救的担保。他们的救恩成了一件“确定的事情”，正如在提多书1：2节里说的那样：

**盼望那无谎言的神在万古之先所应许的永生，**

那无谎言的神已经应许了。祂在什么时候许下这个应许的？那是在世界存在之前。这是预定的，因为祂拣选了一族人归祂自己。祂拣选了新妇，因此当福音最终及时传扬出去时，福音会兴盛，“女人”将会听从并与仆人同行，因为选民会通过神的恩典回应福音和神的话语的不可抗拒的呼召。当神和祂的话语抓住罪人并在救恩中把罪人带到祂自己面前时没有人能够抵挡全能神的大能的吸引和祂的话语的权能。在一个选民的一生中，最终都会出现这种情况。在他生命的某个时刻（从离开母腹到死亡），神会拯救他，这件事会实现。这件事已经实现和成就了。

在创世记6章中，神在建造方舟之前吩咐挪亚时，我们之前在创世记中看到了一个案例。在创世记6：18-19节里说：

**我却要与你立约。你同你的妻，与儿子、儿妇，都要进入方舟。凡有血肉的活物，每样两个，一公一母，你要带进方舟，好在你那里保全生命。**

这是在方舟还没有建好之前，祂就已经准确的列出了哪些人会进入方舟。进入方舟的就是挪亚、他的妻子、他的儿子并他的儿妇。我们不往下阅读了，但你可以在第7章里读到，这些人正是在120年后登上方舟的人，没有其他人。他们是被神预定的人。他们是预先注定的，神预定这八个灵魂会进入方舟，从而在洪水中被解救和幸存下来。神对在世界上的祂的选民做了同样的事情。祂以前就拣选了他们。

让我们返回到创世记24：41：

**只要你到了我本族那里，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他们若不把女子交给你，我使你起的誓也与你无干。’**

在本章前面提到这节经文时，我们花了一些时间讨论了这节经文。“无干”的意思是无罪。亚伯拉罕告诉他“如果你按照我说的做，遵从我的指示，你去我的本家为我儿子以撒寻找一个妻子，他们若不把女子给你，那么你就不用承担罪责了。这不是你的错误。”当然，这表明神的子民要向全世界宣扬神的话语，福音，如果没有人回应，那就不是他们的错误。我说的是“真正的回应”，因为总有一些人对神的话语作出不真实的回应：“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但如果少数被拣选的人没有作出回应，那么我们就无干了；我们不需要承担责任。我们尽了我们的义务，行了我们被呼召去行的事情。我们被呼召要去做什么？在使徒行传20章里，使徒保罗在讲话，我们被告知他是那些要信之人的榜样和模范，因此他实际上代表了神的子民，在使徒行传20：25-27节里说：

**我素常在你们中间来往，传讲神国的道。如今我晓得，你们以后都不得再见我的面了。所以我今日向你们证明，你们中间无论何人死亡，罪不在我身上（原文作“我于众人的血是洁净的”）。因为神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的。**

因此他“于众人的血是洁净的”；那就是，他是“无干的”和“无罪的”。为什么？因为他讲述了全部的真理。他向任何愿意听的人宣告了全部的神的旨意，而这正是神的仆人所能做的一切。我们分享圣经说的内容，主打开我们的悟性的真理。我们分享并宣告真理，不遗漏任何内容。这就是我们在亚伯拉罕仆人身上看到的一点，不是吗？他在讲述整个故事。仆人没有遗漏任何事情，不是吗？他在讲述整个事情，从亚伯拉罕给他任务的一开始一直到当前。这是神的全部旨意。我们，神的子民，一直在宣告神的全部旨意，这意味着当神揭开圣经的封印并带来信息时神的旨意必须被宣讲。宣讲神的话语是必要的。必须要宣告新约会众的结束，宣告基督在创立世界之前就已经偿还了罪，以及关于阴间的教训，指定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是判断日，并主当时向我们的悟性打开的所有其他的信息，这样号角才能吹出“一定的号声。”

我们已经这样做了。自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过去，并它在属灵层面上发生以来，人们大多以属血气的方式看待事情，因为他们有着属血气的思维，他们说：“你要道歉并说你感到抱歉嘛？”抱歉什么？他们试图把一些罪责或一些错误加在神的选民身上，但神的选民做了神希望我们做的事情。我们从圣经中学到信息，我们把学到的一切都宣告出来。我们没有回避任何事情，正如保罗所说：“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的。”我们没有隐瞒任何事情。如果我们避讳不传讲，我们就对神的话语有所保留，那我们就错了。那意味着我们没有像我们应该的那样爱我们的邻舍。但我们确实爱我们的邻舍，我们爱所有人，所以我们宣告我们知道的一切内容。我们感到内疚吗？不可能——绝对不会；我们于众人的血是洁净的，如果他们是选民的话，正是通过这个信息，人们得到了警告。神使用这个信息拯救了每一个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人。

好了，由于时间不够了我们不得不在此停下来，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时我们将更多的查考这个话题。

# 创世纪24章（33）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9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3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32-49：

**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拉班卸了骆驼，用草料喂上，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把饭摆在他面前，叫他吃。他却说：“我不吃，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拉班说：“请说。”他说：“我是亚伯拉罕的仆人。耶和华大大地赐福给我主人，使他昌大，又赐给他羊群、牛群、金银、仆婢、骆驼和驴。我主人的妻子撒拉年老的时候，给我主人生了一个儿子，我主人也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这个儿子。我主人叫我起誓说：‘你不要为我儿子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你要往我父家、我本族那里去，为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我对我主人说：‘恐怕女子不肯跟我来。’他就说：‘我所侍奉的耶和华必要差遣他的使者与你同去，叫你的道路通达，你就得以在我父家、我本族那里，给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只要你到了我本族那里，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他们若不把女子交给你，我使你起的誓也与你无干。’“我今日到了井旁，便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愿你叫我所行的道路通达。我如今站在井旁，对哪一个出来打水的女子说：请你把你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她若说：你只管喝，我也为你的骆驼打水。愿那女子就作耶和华给我主人儿子所预定的妻。’我心里的话还没有说完，利百加就出来，肩头上扛着水瓶，下到井旁打水。我便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她就急忙从肩头上拿下瓶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我便喝了；她又给我的骆驼喝了。我问她说：‘你是谁的女儿？’她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我就把环子戴在她鼻子上，把镯子戴在她两手上。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

我就读到这里。再次，亚伯拉罕的仆人（很可能是以利以谢）详细叙述了从他主人亚伯拉罕差遣他踏上旅程到现在所发生的事情。我们在上次的查考中看到这与宣告神的全部旨意有关。仆人没有任何遗漏。他讲述了全部的真理，那就是神的子民在整个世界历史上一直在做的事情。也就是说，神启示给他们的一切信息，他们都毫不避讳地宣扬出来了。

神在时间的长河中保留了一些事情，因为那些生活在旧约时代的人不像那些生活在基督时代或教会时代的人理解的那样多。而那些生活在教会时代的人没有像那些生活在世界末时的选民明白的那么多。这就是我们当前的处境和我们的身份，或我对我们所有听众的希望。因此神使用渐进性的启示，按照祂的时间表在各个时期显明越来越多的真理。现在到了末时，祂揭开圣经的封印显明了大量以前从来不为人所知的真实的教训。

所以这个仆人在做神的仆人一直在做的事情。那就是讲述他的整个差事或事情。我们记得“事情或差事”这个词与意思是“话语”的希伯来词“daw-bawr”有关，他在向利百加家族讲述全部的话语。现在他正在回顾他的差事的简短的历史，因为这一切都发生在不久之前的创世记24：42：“我今日到了井旁，便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愿你叫我所行的道路通达。”“通达”与按照祂的使命带来神的祝福有关，也就是去找到新妇。我们知道在整个历史上在形成基督的新妇的过程中主在属灵上兴旺了祂子民的生命。每当福音被传扬出去，某人得救了，那都与神的子民在整个世界历史中一直参与的这一特定的任务相认同。

于是他位于水井旁边，他是一个外族人（客旅）。我们知道水井认同于救恩。我们可以查考以赛亚书12章。既然我们从彼得前书那里读到关于要纪念这些事情的经文，我们最好还是翻到以赛亚书12：3：

**所以，你们必从救恩的泉源欢然取水。**

因此他位于水井旁边，正如在创世记24：43节里说的那样：

**我如今站在井旁，对哪一个出来打水的女子说：请你把你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

她那时是一个处女。事实上，城里有多个处女，利百加不是单独的一个处女，但在仆人心里有一个特定的处女，那就是那个处女是他主人儿子的妻子。因此他不是在寻找任何一个年轻的处女，而是在寻找一个是处女的非常明确的女子，我们知道神在马太福音25章关于五个聪明的童女和五个愚拙的童女的比喻中将得救的人与未得救的人比作童女。这十个女子都是童女。主设定了这个必须实现的场景，这样仆人才能知道这个童女是正确的人选，所以他说：“我如今站在井旁，对哪一个出来打水的女子说：请你把你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然后在创世记24：44节里说：

**她若说：你只管喝，我也为你的骆驼打水。愿那女子就作耶和华给我主人儿子所预定的妻。**

我们讨论了“预定”这个词。在创世记24：14节也使用了这个词：

**我向哪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她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

我们讨论过“预定”这个词的含义，但这个词的含义当然也与预先被拣选要得救的人，在神的救恩计划中所有的选民有关。在这节经文里说的：“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指的就是这个含义。神的心中有一个祂为以撒挑选出来的特定的女子，以撒是基督的典型象征，因此这一点显然是指神为祂的儿子、主耶稣基督拣选一个新妇的救恩计划。所以当时的场景就是仆人位于水井旁，一个处女给他水喝，也给他的骆驼水喝，那个处女就是所预定给以撒的妻。

我们花了一些时间讨论了仆人是如何写照那些“有需要的人”的。他们渴了，他们渴望和井里的水，有这种需要的人与需要救恩的人相关联。如果你还记得，我们花了一些时间讨论过处女与有形教会的关系并教会将福音传给外邦人的责任。这种分享福音的方式确实是一个试验场，为要寻找和找到将成为主耶稣基督新妇的真正的新妇（聪明的童女）。神密切关注着选民是如何向外邦人传扬福音的。我们知道事实就是这样，这是因为我们在马太福音25章里读到的内容，我们之前就在同样的这章里读到了五个聪明的和五个愚拙的童女的情况。在马太福音25：31-34：

**当人子在他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万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把绵羊安置在右边，山羊在左边。于是，王要向那右边的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

请注意这是“为你们所预备的国”，专门为你们预备的。当然，我们现在已经明白提到的“创世以来”指的是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成为被杀的羔羊的时刻。但我们看到早在我们出生之前，神就已经为这些特定的人做好了预备。主耶稣基督在说话，祂在马太福音24：35节里继续说：

**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

我们在创世记24章的记载中看到至少有两种情况，因为利百加给了仆人水喝。仆人是外族人客旅，他们把他领进了自己家里。因此那就是我们如何可以说这个仆人既可以象征神，也可以象征那些得救的人，选民。但仆人也写照了主耶稣基督，因为作在他们身上就是作在基督身上。我们对这个概念不只是猜测，因为在耶稣说：“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之后给出的解释。然后祂继续在马太福音25：36-40节里说：

**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义人就回答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渴了，给你喝？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又什么时候见你病了，或是在监里，来看你呢？’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

但另一方面，在马太福音25：41-46节里继续说：

**王又要向那左边的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因为我饿了，你们不给我吃；渴了，你们不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不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不给我穿；我病了，我在监里，你们不来看顾我。’他们也要回答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或渴了，或作客旅，或赤身露体，或病了，或在监里，不伺候你呢？’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不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不作在我身上了。’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

这段经文确实应该让我们思考一下，思考一下这段经文的观点，因为在许多教派和许多会众里的人都在向人们传扬福音。他们是热心的。他们在福音的许多事情上是心里火热的。他们也参与了分发单张的传道旅行。他们使用资金和资源来传扬福音，因此我们将不得不说那么在教会里参与传扬福音的每一个人都是那些‘在右边的人’，他们照顾渴了、饿了的人，照顾最小的弟兄的健康和穿着问题。因此，每一个服侍和侍奉他们的人也是在侍奉主耶稣基督，但这是不正确的。在当前时期传扬福音是错误的。在整个教会时代，尤其是现今，有大量自称的基督徒非常积极、热心的传扬他们的福音。然而那些福音未能起到使人得到喂养、解渴、穿上衣服或住宿的作用，因为他们传扬的是错误的福音。他们的福音是错误的。当我们读到：“渴了，你们给我喝”时，我们必须明白这句陈述指的是一个非常具体的真理。这正是在马太福音5：5-6节中的天国八福里讲到的内容：

**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

这是你在圣经中经常读到的经文。它是一节有助于定义一个圣经原则的定义性的经文。它帮助我们理解“饥饿”和“饥渴”的真正含义。如果一些人是神的选民，那么他们就会饥渴慕义。但如果他们是数十亿不是神选民的那些人之一，那么他们的罪在创世以来就从来没有被担在基督身上，他们可能对他们头脑中的属灵事物感到饥渴。谁知道呢？人们有千百个不同的理由来解释他们为什么去教会，或者为什么会开始阅读或查考圣经，然而这些理由不是基于对义的根深蒂固的饥渴，因为基督才是义的本质。在哥林多前书1：30节里说：

**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

祂成为我们的“义”。祂自己是义，因此饥渴慕义的意思是对基督的饥渴。祂是真理，（寻求真理）不是未得救的人在未得救的情况下的自然反应和渴望。他不会去寻求耶和华，我们在基督里渴求义实际上说明了对耶和华的真正寻求，神必须在救赎的过程中把这种饥渴的愿望放在一个人的内心里。祂赐给他们一种对义的饥渴，因此他们会不断的朝着神的话语前进，而神的话语就是基督。由于那种饥渴，他们不会远离神的话语。

因此在教会时代拯救的日子期间，神的选民去教会聚会，他们坐在长椅上。在整个教会时代确实有许多人“淡化了”福音，误解了福音，这些牧师、长老和教师教导人们除了基督、神的话语的真理之外的一切内容。也许他们“这里一点、那里一点”进行了教导，但他们没有满足神的选民的内心深处的渴望。当然，如果他们是神的一个选民，神就已经满足了他们内心深处的渴望，也许神会引导他们离开那间教会并进入另一间会众。比方说也许神会带领他们退出天主教会，或者神会导致像改革宗那样的分裂或分离，以满足在背道的宗派中神的子民的饥渴。他们从背道的宗派中出来，组建了其他的教会，然后他们开始接受“饮品”和“肉”以及遮盖他们属灵赤身的属灵上的遮盖，那个遮盖也是基督。

顺便说一下，当我们谈到遮盖赤身的人时，遮盖的衣服就是“基督的义”，因此这就又回到基督身上，当他们被迁入到神的国度并成为神的家的成员时，他们会找到一处地方和一个家。因此“客旅”将成为国民。当真理传给他时，他就成了神的家的一名家族成员和神的国度的一份子。当然在教会时代传给他们的真理是“部分的”，因为当时他们并没有掌握全部的真理，但他们忠心地传道。在教会时代确实有神的子民对于他们有责任要明白的事情进行了忠心的传讲。

因此我们可以从那个在水井旁等候的仆人身上看到一些端倪。他当时正在等候某人来满足或解决他的口渴，她（利百加）做到了。你看，那将是一个“指标”，当神从天上往下俯瞰时，祂看到了在主耶稣基督右边的一个蒙福的仆人，因为她在天上坐在基督里，基督在父的右边。因此整个故事就是一幅美丽的图画，描述了神在教会时代小心的看顾祂的子民。是的——利百加是一个满足人们饥渴慕义的忠心的仆人。她在忠心的传讲托付给她的福音，那就是这个画面涉及的内容。

然后在创世记24：45-47节里继续说：

**我心里的话还没有说完，利百加就出来，肩头上扛着水瓶，下到井旁打水。我便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她就急忙从肩头上拿下瓶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我便喝了；她又给我的骆驼喝了。我问她说：‘你是谁的女儿？’她说：‘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我就把环子戴在她鼻子上，把镯子戴在她两手上。**

我们花了大量的时间讨论了认同于赎罪银的半舍客勒的金耳环。她手上的镯子有十舍客勒的金子，这与她作为“金子和银子”有关，因为主耶稣基督确实替代她完成了赎罪，偿还了她的罪并使她成为一个神的选民。

然后在创世记24：48节里说：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我们在本次的查考中已经没有时间了，但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查考相聚时，我们将讨论“合适的道路”，这是在之前发表的陈述中没有讲到的内容。这节经文没有说“正确的道路”，但神的子民非常有必要的知道神一直在引领“正确的道路”。祂以正确的方式引导祂的子民，那就是为什么我们是祂的子民。如果他们不走“正确的道路”，他们就不是祂的子民。通往毁灭的宽阔的路是一条错误的路，在那条道路上你会发现地上所有未得救的人，包括在当今教会里挤满的未得救的人。神的子民不会走那条道路。神的子民百分之百的一定会走那条“正确的道路”。

# 创世纪24章（34）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10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4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48：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我就读到这里。这个仆人（很可能是以利以谢）通过讲述这个故事来完成他的差事：“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也就是说，他被引导去寻找新妇，神引导祂的子民走合适的道路，在大灾难时期的拯救的日子里去传扬福音，直到救恩计划的完成，从大灾难里的许多的人中拯救出最后一个选民。神完成了祂的宏伟救恩计划的美妙杰作的收尾工作。这一切都是在神圣灵在祂子民中作工的领导和引导下完成的，因为圣灵不会亲自去完成属灵的工作。圣灵不会像祂在公元一世纪那样的作工，但神的灵与祂的子民同在，祂引导他们走合适的道路来理解圣经，贯穿整个教会时代的历史直到大灾难，现在进入到了审判日。

我们可以毫无疑问的确信我们走在“合适的道路上”。这是最重要的一点知识，因为当人们制定了一个计划，并投入所有的时间和精力，倾其一生来完成这个计划时，如果这个计划不是“合适的道路”，那还有什么价值呢？他们可能说：“我们会尽可能勤奋的按照这个计划去做事，”但如果该计划不是按照“合适的道路”，那么它就是错误的道路，它通向一条不通往生命、荣耀和尊贵的道路。因此它不是一条好的道路，他们从生命开始到生命结束（以及中间的一切）所参与的一切事情都是徒劳的。那些事情都是无意义的，正如所罗门在圣灵的感动下在传道书里宣告的那样：“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都是虚空；一切的行动，一切的努力，一切的建设，一切的艺术，以及你所能说出的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和用于服侍这个世界的事物。这一切都是彻底浪费时间，完全在浪费时间，浪费资源和时机。

因此知道我们走的道路是“合适的道路”是至关重要的。这是最重要的事情，神的子民之所以知道这些是因为圣经告诉了我们。我们将用一些时间来讨论这个问题，看看仆人以利以谢提到的“合适的道路”是什么，以及圣经对这一点说了什么。

马太福音7章13至14节这两节经文可以帮助我们评估我们正在走的道路和我们看到的世人正在走的道路：

**“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

在这段经文里，神列出了两条道路。一条是大路，另一条是小路。我们好奇：“为什么只有两条路？”当我们环顾世界，听到各种不同的哲学、宗教和人们关于什么是正确的和最好的生活方式的许多想法时，我们似乎会认为有着大量的选择，就像当你走在超市的过道上时你可以有各种选择。但是，不，摆在世人面前的只有两个选项。其中之一被说成是宽门和大路，几乎每个城市都有一条通往“大路或百老汇”的道路。这条大路通常就在市中心，美观又宽大。但在这两节经文里，神将这个宽门和大路定义为通往灭亡的路，祂告诉我们：“**...**进去的人也多。”在另一方面，有一条通往永生的窄门和小路，找着的人稀少。

因此我们要花费一些时间，因为这是一个需要思考的重要话题，我们要看看圣经对这两条道路说了什么。

首先，让我们来思考大路和宽门。我们可以从根本含义开始。也就是，这条路注定要通往灭亡，这条路没有给那些积极追随它的人任何的希望。他们自己甚至都知道这一点，因为这是无神论者或不可知论者走的道路，他们说：“嗯，我不知道神是否存在。”基本上，他们在过着无神论者的生活，但他们还没有准备好承认这一点。这种生活方式是宿命论的，是愚昧至极的，因为诸天和受造物自身每天都在见证有一位神。我们在周围看到的一切都在宣告有一位神。无神论者故意压制这种认识，就像他们说的那样：“哦，没有神，因为我无法看见祂。”他们喜欢谈论奇幻故事，并将奇幻故事与圣经联系起来：“你也可以相信精灵和仙女之类的事情。”

他们认为自己是聪明人，他们“无所不知”，他们把一切都弄明白了。但他们不知道的是，一个非常基本的真理，他们无法通过观察周围的自然世界来证明神的存在，因为神阻止了他们去感知祂。记得圣经告诉我们：“你实在是自隐的神。”神的旨意是向未得救的人隐藏自己，因此无神论者不会感知到神。很明显，如果神不想让某些人感知到祂，他们就不会感知到祂。因此，他们觉察到没有神。他们试图将自己的结论建立在所谓的科学证据和智力之上，但哥林多前书1：20-21节对这一点进行了真正的总结：

**智慧人在哪里？文士在哪里？这世上的辩士在哪里？神岂不是叫这世上的智慧变成愚拙吗？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神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这就是神的智慧了。**

你听到第21节的经文了吗？我将再次阅读一遍：“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事实是无神论者和越来越多的人相信万物开始于他们无法解释的“大爆炸”。“大爆炸”真的是一个荒谬的理论，但他们却把这个理论当作事实来宣扬，相信这个理论比相信神的话语的真理更需要信心。他们确实是凭着信心相信的，因为他们无法证明他们所说的数十亿年前发生的事情，所以全凭着信心。这就是为什么无神论者的“道路”，世俗主义者的“道路”和属血气思维之人的“道路”会得出这样的结论：没有神，我们看到的一切受造物，包括人和所有生物，都是在足够长的时间内自然形成的结果；也就是，他们总是在“公式中”加上几十亿年，因为如果他们说鸡变成了恐龙，或青蛙变成了王子，我们会认为这种理念很荒谬，但是加上几十亿年，那么由于漫长的时间的因素，这一切都是可行和可能的。漫长的时间被认为是一个令人信服的因素。但是，不是的，经过漫长的时间事物就会发生改变是一种愚蠢的理念。因此神确实使世人的智慧变成愚拙。不认识神就是世人的智慧，这告诉我们关于世人的智慧我们需要知道的一切——世人根本没有智慧。

但神的智慧才是智慧。祂是最有智慧的：“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换句话说，这都是神计划的一部分。我们可能会因着进化论等这些愚蠢的理论而感到沮丧，但在神的智慧中，世人凭自己的智慧不认识神。神允许他们坚持这些理论，相信这些理论是为了向他们隐藏自己：“**...**你实在是自隐的　神。”因此神允许无神论者、世俗主义者、不可知论者和所有未得救的人继续自以为是的认为他们有智慧，有聪明，他们把一切都弄明白了，而事实上正是神的智慧蒙蔽了他们，使他们看不到这些事情。他们被蒙蔽在黑暗中，他们不知道神的存在，也不知道属灵的事情。

圣经教导我们神是一切可见的和不可见的事物的造物主，因此可见的领域中我们可以看见受造物，即这个世界和这个宇宙中存在的物质领域。我们可以看到太阳、月亮、星星、大地、树木、岩石、河流、昆虫、动物和人类。神创造了各种各样的生命形式，它们都是可见之物，也是神创造的受造物的一部分。但祂也创造了不可见的事物。我来阅读一节告诉我们这一点的经文，这节经文告诉我们耶稣是造物主。在歌罗西书1：13-17节里说：

他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他爱子的国里，我们在爱子里得蒙救赎，罪过得以赦免。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因为万有都是靠他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藉着他造的，又是为他造的。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

世界上属血气思维的人是可看见的受造物的一部分，他们能够感知和看见可见的受造物，因此他们认识到：“它是存在的。”他们试图使用自然理解的方式来推理事物是如何存在的，于是就有了荒谬的“大爆炸”理论。万物的起源只是因着“大爆炸”，他们追溯到数十亿年前，某个“东西”爆炸了。为了推翻他们的理论并表明它是多么荒谬，只需要问他们：爆炸的“某个东西”是从哪里来的？他们已经准备好承认（但还没有完全承认）他们还没有弄清楚的地步，因为他们知道唯一的答案就是“永恒的物质”。那就是，必须有某种永恒的物质、实质和存在，它从古至今一直存在，从未有过开端。你可以听出这与没有开端的“永恒的神”何其相似。使万物存在的必须是这两者中的一个。要么是永生神，一个拥有创造能力的智慧的全能者，要么是神秘的一直存在的“一团”没有智慧的能量或物质。那么为什么会有永恒的存在呢？

这就是他们不想承认这一点的原因。这些人在肉体的思想上是很聪明的。他们在属灵的事情上是不聪明的，但他们在属血气的事情上很聪明，他们可以看到物质事物里的愚昧和毫无意义，所以他们迟迟不肯承认，但如果他们要阐述他们要阐述的事物，他们最终要承认这一点。但他们在试图证明一种自然或物理的存在方式，因为这是他们所能感知到的，也是他们能接受的。

然而，神在歌罗西书1：13-17节里说祂创造了天上的万物，但祂也称呼祂自己是“不能看见的神”——属灵的事情是不能看见的事物。你有灵魂。我有灵魂。我不能看见你的灵魂。你不能看见我的灵魂。灵魂是不能看见的。圣经讲到天使和天使类，以及堕落的天使（撒旦和他的魔鬼），他们都是看不见的。圣经提到天国，那是一个真实而真正的广阔的王国，但这个王国位于属灵的领域，因此对我们来说天国是不能看见的。我们只能用我们的肉眼感知和理解这个受造物的一部分。我们当然无法看见不能看见的事物。它们对我们的肉眼来说是不可看见的，但无神论者和世俗主义者所犯的错误就是因此得出结论：“因为我无法感知圣经中说的这些灵界的事物，它们处于不可看见的领域，因此它们不存在。”

但他们怎么能这样说呢？神是一位自隐的神。神是一个灵，祂告诉我们祂创造了不可看见的事物。我们知道既然神的灵在我们里面，我们就有一部分是非常神秘和不可看见的，我们知道圣经通篇都在宣扬这些事情。那么人有什么资格说没有属灵的领域呢？基本上他们是在说：“除了我能看见的之外，什么都没有”，尽管许多人允许“外星人”存在于深空的物质创造中，但他们不承认另一个领域的存在。这个观念是愚昧的，但人有这样的观念也是因为神把人限制在物质存在的领域。

早在伊甸园里人就违背了神，当时神说他们不可吃那棵树上的果子，祂说在他们吃的那日他们必定死。然后亚当和夏娃就吃了。他们的肉体在吃的那个时刻死了吗？他们当时倒下并死去了吗？没有——这就是属灵审判的一个证据。他们并没有在身体上死去。亚当活了930岁。他的身体在吃的那日并没有死去。神说的不是身体死去这个意思吗？或者，神说了一些不真实的话吗？没有——那是不可能的。神一直讲说真理，如果祂说的不是真实的事情，祂就不会说出来。在人吃分别善恶树果子的那一天，他在他的灵魂里死了。他在他的属灵部分，即不可见的部分里死了。他在他的身体里继续生活了一段时间，但他在他的灵魂里死了。这就是人与属灵事物“隔绝”的原因。这就是为什么会有无神论者，不可知论者和世俗主义者，这也是为什么人们为受造物和他们周围的世界寻找自然的解释。因为他们没有属灵的生命，因此他们无法确定或明白一个属灵的神的概念。

当然，也有人能理解，我们稍后会讲到这一点，但越来越多的人无法理解属灵的事情，这都是因为神在他们的灵魂里杀死他们的结果。神在他们的灵里杀了他们，祂切断了人与神之间的联系。人这个受造物起初与造物主神的联系被神“切断了”，只有通过救恩灵魂才能够苏醒：“他使我的灵魂苏醒。”在救恩中，神只复活了祂的选民死去的灵魂。祂恢复了我们的生命，我们再一次在灵里活过来了，在神赐给我们的生命中，我们能够感知到神，祂是灵和属灵天国的实质，我们能够相信主耶稣基督和祂所做的事情，因为我们从这本属灵的书圣经中得知了这一点。神的子民的眼睛被打开了，能够看到其中属灵的真理，我们的耳朵也能听到属灵的书圣经宣告的事情。我们拥有属灵领域里的“生命”。

用世俗世界谈论进化、进步和物种向更高级生命形式发展的语言来说，我们灵魂中被赋予生命的神的子民拥有“更高级的”生命形式。这种生命是在物质创造结束后仍将延续的生命。因此神的选民在我们的灵魂里拥有生命，在我们的肉体中也拥有生命，而世界上的属血气的人则是在他们的灵魂里死了，在灵里死了，他们只有一部分存在生命。他们是非常有限的人。由于他们的局限性，他们无法感知到神或属灵的现实。而这些局限性是神亲自加给他们的。

# 创世纪24章（35）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11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5讲，我们要继续查考创世记24章48节：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我们决定花一些时间复习和思考圣经中称为的“合适的道路”。为要明白“合适的道路”，我们还必须思考“错误的道路”，在上次节目中我们翻到了马太福音7章13至14节，那章里讲到引到灭亡的宽门和大路。

我们曾开始讨论人们可能走上的一些“道路”。要知道实际上有数千种“道路”可以被归类成错误的道路。它们是错误的道路和引到灭亡的道路，但它们都符合“大路”的定义。那就是为什么神只列出了两条特定的道路，大路和小路。有真福音的小路，稍后我们将查考这条小路，但在这条大路上你可以拥有日光之下的一切，几乎你能想到的任何的事物，当涉及到这条大路时世界允许多种多样性。世人不喜欢反对任何一种道路——每条道路都是好的。这个世界的观念是，如果你是穆斯林，如果你是天主教徒或你是“好人”，你就可以上天堂。通往天堂的道路是多种多样的、开放的，然而这些道路都是错误的。这些道路中没有一条道路可以把人们引向天堂；这是通往灭亡的道路。

我们开始讨论了无神论者、世俗主义者和那些说自己是不可知论者的人。他们可能说：“没有神。”他们信靠这个希望。这是他们依赖的事物，他们笃信不移。我们是有意使用信心、希望和信靠这种语言，因为这是圣经中谈到信靠祂、对神有信心、相信主时的语言。当这种同样的语言适用在没有神的信仰上时，它就是一种“宗教”。对于那些反对宗教的人来说它就是一种宗教，他们认为他们已经找到了一种摆脱侍奉神灵的整个概念的道路。你只是说：“没有神”。但基于同样的信心和相信的原则等等这种理念本身就是一种“宗教”。我们正在讨论这个问题。

这是无神论者的道路，但世界上还有其他的“道路”，比如人们遵循的哲学和意识形态，他们认为这些理念是好的。当今的“新道德”就是遵循与神无关或与神和圣经在一个教训又一个教训上相悖的意识形态。然而如果这些人相信这些事情，那么他们就是这个世界定义的“好人”。但是，不是的，这些理念不会把任何人带入天堂。这是显而易见的。

在世界上还有更加传统的道路，比如人们信奉的各种宗教，这些宗教用木头和石头制造假神，他们用金银来装饰它们，然后人们向这些假神下拜。我们可以确定的是这些假神不是神，因为它们是从人的思想里想出来的。是人的思想把木头雕刻成一个形像，并用金银来装饰，因此那个“神”没有生命。它没有能力或权柄来拯救，它不会去拯救。

我们来查考讲到世界的道路或这条“大路”的两节经文。我们将查考两节经文，也许会查考更多的经文。在诗篇1：1节里说：

**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亵慢人的座位，**

因此有“恶人的计谋”，就像有“神的旨意”一样，但神的旨意就是圣经。恶人的计谋就是人的所有的哲学和思想，那就是人的道路，罪人的道路。然后在诗篇1：6节里说：

**因为耶和华知道义人的道路，恶人的道路却必灭亡。**

后者与通往灭亡的大路有关。

或者，在诗篇119：29节里说：

**求你使我离开奸诈的道【英：谎言的道路】，开恩将你的律法赐给我。我拣选了忠信的道【英：真理的道】，将你的典章摆在我面前。**

这是对什么是“大路”和什么是“小路”的一个更好的描述。人的大路就是谎言的道路。我们必须记得自从人堕落以来，人天生就是撒谎的。圣经告诉我们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诡诈就是撒谎。这是因为在伊甸园里面对是否遵守神真正的命令时，人选择了谎言。神曾讲到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但随后谎言之父撒旦来了，他说：“蛇对女人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　神能知道善恶。”然后人就拣选了谎言而不是真理。这是人违背了神的律法的第一个罪，他第一次在欺骗的宝座面前献上敬拜，因为他相信了谎言。他信靠了谎言。他依靠谎言。从那时起相信谎言就是人的本性。“谎言”的道路构成了这个世界。谎言的道路概括了教育系统。它概括了娱乐业。它概括了世界各国政治的缩影。它概括了科学界，当人们谈论“大爆炸”和进化论时，好像他们知道真理一样，但他们却对真理一无所知。

这些都是“谎言的道路”，这也是神在审判日对世界进行审判时，一次又一次在这条谎言的道路上羞辱世界的一个原因。例如，新闻媒体、这个世界的喉舌长期以来一直享有值得信赖和诚实说话的声誉，尽管它们在过去总是有偏见和歪曲的新闻。但他们一直被认为是一个具有高度道德的组织。把现今与过去几十年里相比，他们的声誉如何？现今他们被贴上了“假新闻”的标签。什么是假新闻？就是虚假的新闻和虚假的报道。

当我们宣告圣经说的内容时，那是一份好的报告——那就是在讲述事情的真相。但是这个世界走的是说谎的道路，神在揭露世界上各个机构的谎言、虚伪和深层次的欺骗，这些机构遍布于你能想象到的任何的领域。关于丑闻的报道每天都在急速上演。但是仔细听，你会发现被揭露的核心是“说谎的道路”。不论被揭露出来的是哪个领域，无论是娱乐业、政府还是科学界，这些领域都走在说谎的道路上。这条大路覆盖了整个世界，世界隐藏在说谎的道路后面。神在人的最后审判期间开始揭露这些事情之前，这些机构以前总是表现的不错。这些不同的行业总是表现出良好的面貌，他们并没有受到太多的质疑，但现在不再是这样了，因为神把使他们受到公开的羞辱作为祂的整体审判的一部分。

这条大路就是罪人的道路、不敬虔之人的道路和说谎的道路。我们在箴言书4：14-18节里被告知：

**不可行恶人的路，不要走坏人的道。要躲避，不可经过，要转身而去。这等人若不行恶，不得睡觉；不使人跌倒，睡卧不安。因为他们以奸恶吃饼，以强暴喝酒。但义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

在这段经文里这条大路被称为“恶人的道路”和“坏人的道路”。请注意第17节将他们的道路与“以奸恶吃饼”和“以强暴喝酒”联系起来，就像真福音被比作饼和酒一样，但恶人的道路是世人的福音。这是他们选择和挑选并决定要走下去的道路。这条道路不是正路。它不会带来他们想要的希望。它将带来毁灭。在审断日结束时他们将迎来最终的注销，他们将停止存在、不复存在了。

然而神的子民将进入那个荣耀的生命和荣耀的新天新地，我们将享受永生。当我们继续在完美的幸福中敬拜神时，我们将通过我们永远的生命来证明这一点。我们将证明我们走过的路（以及神带给我们并让我们继续前进、忍受和度过的路）是正确的道路。永恒就是这一事实的见证。但我这是在讨论后面的话题，因为我们还没有开始谈论“小路”。

重复一遍，我们知道有像无神论和世俗主义的虚假的意识形态。有假宗教，一个假宗教就是任何设置一个偶像的宗教，或任何参考圣经但不相信整本圣经的宗教，比如犹太教和穆斯林宗教。犹太人接受旧约，但他们拒绝接受新约，我们记得在启示录22：18-19节里说：

我向一切听见这书上预言的作见证，若有人在这预言上加添什么，神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在他身上；这书上的预言，若有人删去什么，神必从这书上所写的生命树和圣城，删去他的份。

因此无论一种宗教在神的话语上增加还是删减，结果都是一样的——他们的份将从生命册上被删除。他们不会活到永远，那意味着他们将被毁灭。因此无论你的宗教信仰是什么，也无论你的宗教有多少真理**...**任何接受整个旧约的人都会认识很多的真理，因为旧约包含圣经中的39卷书，那是整本圣经的大多数书卷。但不幸的是，你只接受旧约对你没有帮助，因为你拿走了其他的27卷书，神将从生命册上删去你的份；那就是，你将被毁灭。你的宗教就相当于通往灭亡的其中一部分的大路。

穆斯林宗教对耶稣有着良好的评价，因此他们不会这么快就废除新约。通过与一些穆斯林教师的直接对话甚至辩论，我知道当你与穆斯林信徒讨论基督是否是神时，他们会否认耶稣是神。然后当你指出新约中的经文，比如使徒行传或神感动保罗写的一封使徒书信时，他们会批评保罗，拒绝接受保罗是神使用来写下圣经的人，因此他们拒绝了圣经的部分内容，我们绝不会这样做。我们必须谦卑的来到圣经面前，我们必须相信并且在神和祂的全部话语、整本圣经的66卷书面前屈膝，所有的经文就在这66卷书中。穆斯林常常违反启示录22章和我们刚刚阅读的经文，所以穆斯林宗教不是一个“合适的道路”。你不能通过否认耶稣基督是肉身中的永恒的神而进入天堂。必须要承认祂是肉身中的神，祂是主，是神，不承认这个真理的宗教就没有走在“合适的道路”和通往生命的小路上。

因此我们总体上已经查考了“大路”。我们可以花几天时间，列出人犯下的所有错误的道路，但我们只讨论了其中一些的要点，这将最终把我们引向“基督教教会”。我之所以使用了引号，是因为在整个新约和教会的历史上，一直是真假混杂、麦子和稗子混杂；也就是说，在整体上因着基督在教会中间而有一个真正的教会，但不同的宗派通过增加和删减神的话语而堕落了。甚至在教会时代，他们变成了完全处在神的忿怒之下的别的福音。

最后，到了末时，神在审断中降临了，因为教会灌输了许多“邱坛”和假教训。神永远是真理的神。祂绝不是谎言的神。说谎的道路是大路，但它不是神的道路。因此在末时到来之际神想要百分之一百的真理，因为祂打开了祂的话语，祂在许多方面显明了圣经的真正教导，祂也显明了审断从神的家起首了。因此祂审断了整个基督教教会——大大小小的、所有的会众和所有的教派，甚至是个别的“家庭教会”。任何属于有形教会的个体都处在了神的审断之下，神结束与他们之间的关系。祂将他们百分之一百的交给撒旦来统治，撒旦作为大罪人在圣殿里坐席，显明他自己是神。撒旦是说谎之人的父，教会被塑造成他的形像。在现今整个基督教教会世界都被谎言征服了。他们走的完全是“谎言的道路”，这些谎言的道路没有一条能把人引向天国。谎言的道路不是“小路”，尽管那条小路在教会时代的1955年里一直是道路的一部分。一个寻求遵循神旨意并遵循合适的道路或正确道路的人会被引领到教会中，并可以通过处在牧师、长老和执事在会众里遵循圣经真理时的教导下进入神的国度。

但在壹玖捌捌年，教会时代结束了，神审判了会众。祂后来发出了命令要从教会里出来，这就是我们目前的情况，在此时主的子民仍然处在教会和会众的外面。我们不会再回去了。在房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要回想罗得的妻子。这都强调了同一个真理——当你出来时就不要返回去。回去将是灾难性的，因为那是一条通往毁灭的大路。我不在乎是天主教会、长老会还是五旬节派，因为它们都会导致毁灭。它们是否谈论自由意志、加尔文主义、拣选或阿民念主义也不重要。这一切都不重要，因为众教会都是这条大路上的一部分。你不妨去取来一尊佛像，用金银装饰它，并向它下拜，然后再去当地的改革宗教会，因为它们是一回事。它们通往同一个目的地，那就是毁灭。

# 创世纪24章（36）讲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6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章48节：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我们一直以这节经文作为起点，亚伯拉罕的这个仆人在讲述他的话时，他感谢神引导他走找到新妇的合适【英：正确】的道路。所有神的子民都可以为这一奇妙的真理而同声感谢神，因为神引导祂的子民找到了基督的新妇，所有神的选民的救恩都已完成了。

现在有些人表现出与神及其祂的王国为敌的迹象，他们否认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发生过任何事，以及那天是审断日。他们喜欢在批评中强调：“哦，这些认同和收听圣经团契的人是不再有救恩的人。”他们喜欢强调这个概念，因为他们知道这个概念听起来很糟糕。它听起来很可怕。“谁喜欢不再有救恩呢？”他们让人觉得我们的愿望就是不再有救恩，但他们的理念与事实相去甚远。

他们的表现真的就像政客一样，喜欢以某种方式诬陷别人以便于听他们话的人去反对他们的对手。这些人无法从圣经中证明他们说的关于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不是审断日并在那个日子没有发生什么。他们无法反驳圣经的教导，因此他们采取策略来说服那些和他们一样具有属血气思维的人。

但事实上，他们对神的选民的立场的认识是完全错误的。这其实不是“不再有救恩”，而是“救恩的完成”。所有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人都已得救了，因此神的子民确实承认并认同神已经最大限度的完成了救恩。神拯救了所有可以得救的人，因为救恩不是出于神。救恩不是出于人的选择，那就是为什么当今人们“选择基督”不可能得救，因为救恩从来不是出于人的选择。在关于祂拯救谁方面神是至高的神。救赎不是去参加聚会，参与圣餐或受水的洗礼之后的结果。这些事情都不是任何人得救的原因。救恩属于主。救恩是祂的拣选。耶稣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为了强调神在与祂宏伟救恩计划有关的所有事物上都是的至高的神这一事实，主以祂无限的智慧决定在审断日持续的某个时间点上完成祂的救恩，这将强调并聚焦于这个奇妙的真理，即祂一直是完全掌控着祂拯救谁，在何时拯救以及与救赎有关的一切事物的那位。这段时期将一切的荣耀都归于神，因为祂完成和成就了对祂所有选民灵魂的救赎。我们可以确信既然神已经完成了祂应许的要为自己拯救一族人，祂将在最终之日通过赐给祂所有得救的人他们新复活的身体来完成我们的救恩。

这些都是“正确的道路”的一部分。我们讨论过这个话题，因为神的子民认识正确的道路，我们听基督的声音。我记得在1980年代，靠着神的恩典，我第一次收听平先生的节目。我那时还是一个世俗的人，我是在世俗的生活方式下长大的。我从来没有真正了解过圣经，我无法想起我在二十年中去过教会。然而靠着神的恩典，祂在我的生命中作工，祂使我绕过世界上所有的道路，祂把我带到了我从收音机里听到的这条奥秘的“道路”的环境下。当然，当时从我的角度来看，我只是“偶然”拨动了收音机的调频，收听到了家庭电台的节目，但这种情形不是偶然的。这是出于神的旨意。祂引导我转到那个频道，我开始收听福音节目，并开始听到我以前从未听过的节目。这个福音节目讲述了要走的“正确的道路”。那是神的“正确的道路”，也是进入天国的唯一的道路。

那条道路是什么？我们讨论了那条通往毁灭的大路。它就像一个各种各样的方法、意识形态、哲学和宗教组成的“大帐篷”。它们汇聚在一起，它们都受到世界的欢迎，但它们都通往同一个地方。我认为我们对这条“大路”有了透彻的理解，但这条“合适（正确）的道路”具体是什么呢？我将再次阅读马太福音7章13至14节：

**“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

正如错误的道路是大的，那门是宽的那样，合适的或正确的道路的门是窄的，那路是小的。许多人能进去那条通往毁灭的大路。很少有人找到那条小路，因此我们非常好奇。这条小路或合适的道路是什么？

记得我们在讨论“大路”时曾查考过诗篇119章中的一节经文。我想回到那节经文。在诗篇119章29至30节里说：

**求你使我离开奸诈的道【英：谎言的道路】，开恩将你的律法赐给我。我拣选了忠信的道【英：真理的道路】，将你的典章摆在我面前。**

这两节经文提到了两种道路，谎言的道路和真理的道路。谎言的道路是对世界上各种道路的恰当的描述。在这段经文中神将各种可能性分解了。我们以前曾讨论过这一点，但祂并没有说有数千条道路；祂没有提出许多的道路，祂只是在马太福音7章13至14节里告诉我们有两条道路，一条大路和一条小路，因为当你审视世界上各种道路的核心理念时，最终总会归结到谎言的道路。当我们审视通往永生的小路时，最好的描述方式就是这是一条真理的道路。小路不是“一条道路”，而是“那条路”，因为“一条道路”意味着有其他道路。但这是一条非常独特的道路，当然，世人不喜欢这个观点，但这不能改变事实，即通往（永远的）生命的道路只有一条道路。正如耶稣在约翰福音14：4节里说的那样：

**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有古卷作“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

祂在跟门徒讲话，祂说他们知道那条路。然后在约翰福音14章5节里说：

**多马对他说：“主啊，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

他们不是读过诗篇119章以及旧约的许多其他经文吗？这是“真理的道路”。因此耶稣在约翰福音14章6节里继续回答：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道路、真理、生命这三样事物是彼此认同的。这不正是马太福音7：14节告诉我们的吗？“引到永生，那**...**路是小的，”那条“道路”与“生命”是连在一起的。诗篇119章将“道路”与“真理”联系在一起。这是生命的道路。它是我们在创世记24章48节中读到的“合适的道路”，它是真理的道路。它是神的话语、圣经的道路，其中说：“你的道就是真理。”它是基督的道路，因为基督是真理的本质。祂是真理、信心和爱心。祂是所有这些奇妙的特征和属性。基督是真理。祂是道成了肉身，因此神的话语是真理，基督是真理。因此如果我们要定义这条小路，那么它就是圣经定义的真理的道路。圣经是真理的道路，这条道路说的就是真理。必须这样来理解这条道路。这条道路是圣经说的话。这条道路不是教会对圣经说的内容，也不是某些神学家对圣经进行的偏好性的评论，更不是其他人对圣经的猜测，而是圣经说的内容就是真理。然后我们怀着这样的心态来阅读圣经：“这本书是真理的书。这本书是神的书，神就是真理。”

当我们接触圣经时，我们发掘了一个思想上的宝藏。我们“中了大奖”，我们“发了大财”，因为神对你和我施展的恩典和极大的怜悯，我们没有被遗弃在成千上万的错误的道路上。而是我们被引领到了那个入口或“门口”，当然现在我们不得不认识到大门已经关上了，因为神通过完成祂的救恩计划并拯救了所有要得救的人而结束了祂的救恩计划。虽然如此，圣经曾是进入天国的入口；那就是，当大门打开（那门是基督，那门是话语）接纳因神的恩典和基督的信心而得救的罪人时，我们就从那门进入了神的国。

我们并没有在身体上进入天堂。是的——可以说我们确实被提升了，在基督里坐在了天上，我们拥有天上的国民身份。但实际上我们仍旧在地上，除非我们死了，我们的灵魂就去往天上与祂同在了。如果我们仍旧在身体上活着，我们的身体和灵魂就仍旧在地上，我们在另一端走在通往天堂、神的国的道路上，在那里我们将享受永生。我们将享受圣经、神的真实的书告诉我们的一切快乐、财富和荣耀的现实。然而，当前我们还没有到达那里。我们已经进入了那扇“门”，我们一直走在那条道路上，我们可以看见我们周围的大路。我们当然应该能够看见那条路通往毁灭。我们确信这一点，因为神赐给了我们可以看的眼睛和可以听基督声音的耳朵，我们走在那条正确的道路上，我们的处境是美好的。这是真的——一切都很好。在那条路上一切事物都是美丽、奇妙和荣耀的。

然而，毫无疑问我们已经开始在生活中遭遇了前所未有的麻烦和困难。这些困难和麻烦不胜枚举。我们可能在身体上遇到难处。我们可能在属灵上遇到难处。我们的家庭可能会遇到难处。我们的工作可能遇到难处。我们可能会有财务上的难处。我们可能在肉体和属灵上出了问题。我们可能在受到神的管教时遭遇麻烦，即使这件事看起来我们做的很对，但神知道我们内心深处的想法，因此祂可能会因着我们心里的罪而管教我们。事实上，审断日的整个时期就像一个直到时间结束才停止的大的管教时期。

除此之外，我们还遭到了世人的憎恨。教会里的人憎恨我们。正如马太福音24章里关于末时的论述那样，在马太福音24：9-10节里说：

**那时，人要把你们陷在患难里，也要杀害你们；你们又要为我的名被万民恨恶。那时，必有许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恶，**

因此我们日复一日的挣扎，我们可能感到非常孤独和孤立。我们很容易变得沮丧并产生怀疑：“这是一条合适的道路吗？我走在合适的道路上了吗？我应该离开教会吗？我应该听平先生的教导吗？当我听的时候平先生的教导是我爱听的节目，但看看我现在的处境。我感到非常孤独，周围的人都瞧不起我，尤其是那些在‘基督徒’圈子里的人。”目前当处境很容易使人产生怀疑。我们记得，施洗约翰曾经在监牢里差遣门徒去询问主：“那将要来的是你吗？”然后耶稣回答：“你们去把所看见、所听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风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施洗约翰只是需要一点鼓励。施洗约翰知道耶稣是他们盼望的那一位，但由于他当时的环境极其悲惨，他需要一点鼓励。同样，今天的我们也需要从神的话语中得到一点鼓励，这也是我认为我们应该谈论“小路”这个话题的一个很好的原因。我们没有像我们应该的那样足够关注这条小路：通往生命的小路正是我们期望的、正在经历的道路。那就是，我们的试验、磨难和苦难都完全符合圣经的语言。这并不一定意味着我们的理解就是完美的，但这确实意味着我们的经历与这条小路相符合。这条小路是不寻常的或不平常的，但这条小路符合圣经、真理这本书上的语言，这本书上的语言告诉了我们关于这条“小路”。

出现在马太福音7章14节的“小【英：窄】”这个希腊词的编号是#2346，它有一个被翻译成“患难”的关联词，那个关联词的编号是#2347。这两个词在拼写上非常相似，你可以在索引中查考这两个词。#2346也被翻译成另一个英文单词的“患难”。我们将阅读几节使用“窄”这个词的经文，因为神说通往生命的路是窄的，理解这个词将有助于我们理解我们应该期待什么，不是吗？因此我们要仔细的查考一下“窄或患难”这个词。

这个词在哥林多后书2章里被翻译成“患难”。在哥林多后书1章6节里说：

**我们受患难呢，是为叫你们得安慰，得拯救；我们得安慰呢，也是为叫你们得安慰。这安慰能叫你们忍受我们所受的那样苦楚。**

“患难”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窄”的那个词。

这个词在哥林多后书4：8节里被翻译成“受敌”：

**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

或者，在哥林多后书7章4至5节里说：

**我大大地放胆，向你们说话。我因你们多多夸口，满得安慰。我们在一切患难中分外地快乐。我们从前就是到了马其顿的时候，身体也不得安宁，周围遭患难，外有争战，内有惧怕。**

这其实是描述“窄路”的一个好的方式，因为环绕我们周围的都是大路，大路压迫、挤压、反对小路，以至于我们周围都是麻烦。你所能看到的周围都有麻烦和苦难。这条小路描述的是通往生命和神的王国的道路。

在帖撒罗尼迦前书3章2至4节里说：

**打发我们的兄弟在基督福音上作神执事的提摩太前去（“作　神执事的”有古卷作“与神同工的”）坚固你们，并在你们所信的道上劝慰你们，免得有人被诸般患难摇动，因为你们自己知道我们受患难原是命定的。我们在你们那里的时候预先告诉你们，我们必受患难，以后果然应验了，你们也知道。**

这里的两个英文单词“ afflictions患难”和“ tribulation患难”是同一个希腊词“窄”的翻译。你明白第3节说的话了吗？它说：“因为你们自己知道我们受患难原是命定的。”我们被命定要受患难。

让我们翻到腓立比书1章，这节经文本应该受到更多的关注，但它很少受到关注，你将明白那是为什么。在腓立比书1章29节里说：

**因为你们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并要为他受苦。**

我们常常听到神是如何把信赐给我们的：“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　神所赐的；”信是赐给我们的。是的——我们喜爱听神赐给我们的信心的礼物和信的礼物。太棒了！但神说祂不仅赐给你信心的礼物，而且神赐给祂的选民的这份礼物的一部分也要“为他受苦”。为祂受苦是这条小路上的旅程的一部分。二者缺一不可。你不能只要信心的礼物而不要伴随信心而来的为祂受苦。换句话说，除非你不忍耐这条道路，否则你就无法上天堂，神摆列在我们面前的道路就是跟随主耶稣基督的榜样和模式的道路，这是一条小路。这条小路是充满苦难的道路。它是苦难之路。它是受苦的路。这是神为祂的子民设计的进入这个等候我们的荣耀的未来的道路。

# 创世纪24章（37）讲

克弟兄于 2019年4月16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7讲，我们将阅读创世纪24：48：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英：正确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我们已经在这节经文上花费了一些时间，从整体上查看了圣经中“正确的道路”。圣经在世界的各种宗教、哲学和世间万物中脱颖而出，被视为“这道路”。与这个世界上任何其他事物相比，圣经自己就是正确的道路。

但有各种各样的人使用圣经。犹太人使用旧约。穆斯林引用旧约和新约。基督教教会引用圣经，他们说他们遵循圣经，但仅仅知道圣经是合适的道路是不够的。你必须知道圣经的正确的教导或正确的教训。你在阅读圣经时必须知道正确的道路，因为我们知道圣经中几乎每一节经文都有许多不同的教义、教训和理解。这里的一些人说这节经文讲了这件事，你转向另一群人，这群人说这节经文里讲了另一件事。撒旦非常活跃的做他非常擅长的事情，那就是撒播怀疑：“神岂是真说？”从起初他就一直忙于反对神的话语的真理，在教会和会众里兴起稗子达到掌管权柄的地步。每当在拯救的日子真福音被传扬到人们的心中时，撒旦就跟随进来，竭尽全力想夺去种子。

在当今有海洋般的谎言或一片海洋的谎言，我们都知道大海有多深和多宽，然而，真福音就像大海中的一滴小水滴一样。人怎么能找到像一滴水般的真福音呢？当错误的道路如此多的时候，人们怎么能找到那条“正确的道路”呢？“大路”被定义成所有这些错误的道路，这就是为什么人们如此容易走上通往灭亡的道路。如今走上“正确的道路”或甚至找到这条路几乎是不可能的。只有靠着神的恩典才能找到正确的道路，考虑到我们在世界末时所处的环境，考虑到自1988年以来所有的教会都被背道了，考虑到大多数教会都与这些背道的教会有一定的认同，考虑到电子媒体为广播电台打开了无线电波，为互联网打开了所有的社交媒体网站，这些网站被各种团体用来传播他们对福音的不同的理解，在神的仆人忠心侍奉的日子里，当时平先生还活着并进行教导，神引导祂的选民把收音机频道转到家庭电台，这真是一件奇妙的事情。在当时家庭电台只有一个频道，而且那个频道甚至还没有覆盖到所有的城市、街道或乡镇，因此我们蒙受了极大的祝福。

神向我们展示了祂可以如何在“谎言的海洋”中作工的。当我在海军的酒精康复中心，神在我的生命中作工时，我可以看出神是如何在我的生命中作工并祂是如何安置我的。海军部队派遣我去参加一个康复计划，并参加了一个12步的计划小组。作为康复步骤的一部分，他们鼓励你“寻求更大的力量”，无论个人如何理解神，这让我对神的观念持有开放的态度。后来当我从海军退伍并找到一份工作时，我开车去往某个地方，我在调整收音机的频道时，我调到了家庭电台的频道。神已经预备好让我来收听这个福音节目，因为它符合“你所理解的神”的整个理念。我当时认为：“嗯，我需要帮助才能戒酒，所以我来听听吧。”从那时起直到很多很多年里，那次的福音节目是圣经宣扬的打开门的道路和打开神的“正确的道路”。我开始有生以来第一次听到关于一切事物的真理。是的——一切事物——因为世界对一切事物说谎。一切事物都是骗局。一切事物都是“闪烁的灯光”，人们在谈论他们一无所知的事情。世人自认为自己知道很多，其实他们什么都不知道。

后来在世界上经历了多年之后，我终于听到了关于结婚和离婚，或关于世界从哪里来的真理——世界不是从进化来的，而是神创造了世界；祂仅凭说话，世界就存在了。我听到了关于为什么人如此败坏的真理。一方面，我们可以感知到这一点，但我们不会去想到它，因为世界上的每个人都说：“哦，人基本上是好的。”但随后我们听到圣经说：“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然后我们把这两个理念相加，我们认为：“哦，这就是为什么即使我认为自己是好人的人也会做这些坏事，说这些可怕的事情，这也是为什么当我认为自己基本上是个好人的时候我也做了坏事。”圣经告诉我关于我自己和人，并关于通过耶稣基督的救恩的道路。圣经告诉我今生只是暂时的，每个人都知道这一点，但人们不去谈论它，因为在世上人们的内心深处惧怕死亡。死亡是一个禁忌话题，你不会真正地谈论它。你想尽可能的远离死亡，除非你被迫面对家人的死亡或身边的人的去世。然后你会试图在几天或一周的时间里尽快处理好这一切，再次，你会把死亡放在离你很远的地方。

但圣经有一切的答案。圣经揭示了一个真正的生命和永远的祝福的永恒的未来，但要到达那里你必须走一条小路。你不得不跟随主耶稣基督。如果你遵循你自己的道路和你自己的意愿，就像那首著名的歌曲：“我按照自己的方式做事”一样，你就无法到达那里。你不会到达那里。这是耶稣在约翰福音14：6节中描述的道路：“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这条道路非常具有排他性。它并不包容。这并不是通过所有宗教来实现的。这条道路对佛教徒来说是不友好的。它对穆斯林是不友好的。它对犹太教是不友好的。它对不可知论者和无神论者也是如此，他们认为只要他基本上是个好人：“你爱人们。你将上天堂。我们都将上天堂。”谎言、谎言、谎言。只有圣经讲述真理。只有圣经是那条“正确的道路”，圣经告诉我们那条正确的道路就是小路。

我们在上次节目中查考了那条小路，我们看到翻译成“小”的那个希腊词是一个也可以被翻译成“患难”的词。我们查考了被翻译成“患难”的两节经文，其中说：“四面受敌或四面受患难，”这就是对“小路”的一个很好的描述。没有任何余地或灵活性来扩展这条道路，使它变得更容易。如果你向左走，你就会遇到麻烦。如果你向右走，你也会遇到麻烦。你必须“向前直走”，既不向右转也不向左转。我们必须直视前方，跟从主耶稣基督。

我们也看到“小”这个词在帖撒罗尼迦前书3章3至4节里也被翻译成“患难”。我们在那章里看到说：“我们原是命定的，”我想要回到那里并阅读一下，在帖撒罗尼迦前书3章3至4节里说：

**免得有人被诸般患难摇动，因为你们自己知道我们受患难afflictions原是命定的。我们在你们那里的时候预先告诉你们，我们必受患难 tribulation，以后果然应验了，你们也知道。**

我们受患难原是命定的。这段经文里的两个单词——患难afflictions和患难 tribulation——是被翻译成“小”那个词的翻译，因此我们可以把这个定义带回到马太福音7章14节那节经文中：

**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

我们可以从帖撒罗尼迦前书中插入这个定义：“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遭患难的，找着的人也少。”这就是为什么神在以弗所书3章13节里说：

**所以，我求你们不要因我为你们所受的患难丧胆...**

这节经文里的“患难”这个词是复数的，之所以患难是多重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是，我们知道在末时有两个灾难。一个是大灾难，就是对教会的审断。当我们读到“患难或灾难”时，患难或灾难是一个审判。因此有对教会的大灾难，随后是对世界的审断或世界的患难，那是对撒旦和（以巴比伦为象征的）他的王国的“患难的报应”，因为他们在对世上的教会和会众带来的毁灭上发挥过作用。

因此当前时期是这个世界最悲惨的的时期，整个世界的历史都可以归类为悲惨的，因为这个世界一直展现出了腐败。人一直在悖逆神，在每个世代神的子民的公义灵魂或义心都感到伤痛。当我们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时，神的子民从来没有过“美好、美丽、繁花似锦的时光”。神子民的光景总是相对悲惨的，程度各有不同，但到了末时，这个世界的悲惨性质大大的增加了，因为这是大灾难期间对教会的审断时期。“大灾难”是希腊词“megas-thlipsis”，我们记得““thlipsis”这个词是被翻译成“患难”的那个词，而“患难”那个词与单词“小”有关。以弗所书3章13节的“患难”的编号是#2347，小路中的“小”那个词的编号是#2346。然后过渡到对世界的审判以及后续的对患难的报应或偿还。因此神的子民在四面都受到磨难和扰乱，因为通往生命的入口、门户或道路就是患难，正如圣经在使徒行传14章22节里告诉我们的那样：“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

通往永生、喜乐、平安和幸福的大门近在咫尺了，因此对于神的子民来说，这条道路似乎更加狭小、更加狭窄、更加令人难以忍受，而且真的更加可怕，因此神说：“不要因我为你们所受的患难丧胆。”我们不应该丧胆。这是路加福音18章1至5节基督的一个比喻中给出的鼓励：

**耶稣设一个比喻，是要人常常祷告，不可灰心。说：“某城里有一个官，不惧怕神，也不尊重世人。那城里有个寡妇，常到他那里，说：‘我有一个对头，求你给我伸冤。’他多日不准。后来心里说：‘我虽不惧怕神，也不尊重世人；只因这寡妇烦扰我，我就给她伸冤吧，免得她常来缠磨我！’”**

在这段经文中查考希腊原文是重要的，因为这节经文说：“她常来缠磨我”，这句话与第1节经文联系起来，其中说：“要人常常祷告，不可灰心。”你看，如果这个女人不再去审判官那里提出她的请求，那就像“灰心”一样。基本上，这就是圣经对“灰心”的定义。灰心就是放弃、没有坚持到底，背弃正确的教训。正确的教训是什么？那是基督的教训，那是那条“道路”。灰心就是从那条道路上转回，因为那条道路太难走、太痛苦和太折磨人。走在这条道路上的人一定会因着这条“道路”而感到伤痛和流泪。这是一条艰难的道路，因此试炼总是存在的。试炼一直存在，但在我们当今的时代，关于退后的试炼极大的增加了。如果你退后了，那就不是走在正确的道路上。在圣经中通往神的国的道路一直是向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立比书中告诉我们这一点。当一个人退后时，他就像在旷野中的犹太人想要回到埃及一样；或像罗得的妻子从罗得身后回头观看，想要回到所多玛一样。当我们把手伏在犁上，但向后看时，那就是这个世界的道路。这是通往毁灭的道路，因此“退后”是大路的一部分。灰心是真正的吸引力，是吸引罪人的扭曲的吸引力。由于我们仍旧在肉体中，即使是一个真正得救的人也可能对“退后”或被反对圣经所宣告的事情所吸引，然后就放弃了。回到世界或回到教会是一回事，背离正确的教训并回到更容易的时代也是如此。这就是吸引力，它是持续的压力。

我们都知道这一点。你知道吗？我们经历这些事情是因为我们认同于神的道的真理，即基督，因此，我们为祂的缘故受苦：“如果我不再认同于那个真理，我远离它，那么我就不会在那条道路上受苦。”转离那条道路也许是正确的。事实上，我相信你是对的，你要是从这条道路上退后的话，你不会在这个世界上遭受你现在所遭受的那种程度的痛苦。走退后的路会容易的多，那就是为什么那是一条“大路”。它是宽阔的，适合各种各样的人，各种各样的人都朝那个方向前进。在那个方向上有足够的空间，但它不是通往生命的道路。圣经非常清楚的表明：大路通往毁灭。因此如果你愿意你可以“回到埃及”，在某种程度上回到你以前的生活，但你总会在某种程度上被你曾经拥有的知识所困扰。你将尽量忘记你曾经拥有的知识。你可能会对那些继续走小路的选民怀有敌意，因为你必须为自己的决定辩解，那些人在提醒你走“小路”是正确的，因此为了证明你的错误是合理的，你必须猛烈的抨击他们。但是在这段生命的季节里，如果你想这么称呼它的话，你也许可以在罪恶中找到一些乐趣，因为你还需要在这个世界上忍受一段时间，直到你最终被毁灭为止。这个毁灭一定会到来。圣经上的证据指向了贰零叁叁年，但如果你要退后谁愿意去思考这个问题呢？你可以得到某种程度的“解脱”，当你摆脱这一切，感觉自己再次成为世界、人们同胞的一部分时，你可以稍微放松一下。但是你失去了与基督并祂的苦难的团契。你失去了与神的团契。你失去了与羔羊生命册的团契。你失去了永生，永远的祝福，永远的幸福和永远的喜乐。换句话说，你失去了一切真正重要或有价值的东西。

这就是我们当前的处境。当然，这就是为什么神的选民被赐予了可以看见的眼睛和智慧，使他们不得不看见我们当前的现状，我们说：“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你看，我们不能退后。无论下一步多么困难，多么艰难困苦，我们都只能是向前迈进。神会带领我们，祂与我们同在。实际上祂一直在推动我们前进，一直坚持到终点。靠着神的恩典和通过祂的旨意，我们会坚持到终点的。

这就是路加福音18章5节的观点：

**只因这寡妇烦扰我，我就给她伸冤吧，免得她常来缠磨我！**

翻译成“常来”的希腊词应该翻译成“一直到最后”。她缠磨我一直到最后。你看，神的子民不灰心。我们时常受到试炼而疲倦，但我们不灰心，因为神在扶持我们，祂不会允许我们灰心，灰心意味着放弃，退后到别的道路上，或者在大路上走无数条道路的其中一条道路。我们不能也不会那样做。

有时，我们时不时的意识到尽管这条道路是艰难的，它却是一条美好的道路。它是一条美妙的道路。我遭受困难是与我有益的，这让我学会紧紧抓住神的话语，使我可以更多的了解神的话语在这漫长的旅程中为我提供的慈爱、安慰、力量和鼓励

# 创世纪24章（38）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17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8讲，我们将继续查考创世记24章48节：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英：正确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从这节经文开始，我们一直在讨论圣经中关于人们在他们的生活中可能走上的“正确的道路”和“错误的道路”。我们在马太福音7章里看到神讲到通往毁灭的大路和通往永生的小路。

我们查考了被翻译成“小”的这个词，我们看到“小”这个词认同于患难、受苦和受敌。这是神为祂的子民指定的“道路”，那也是腓立比书1章29节说出这句话的一个原因：

**因为你们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英：因为你们被赐予基督的信，不但信祂】...**

我们知道信或“信心”是神赐给祂拣选的子民的一个礼物——信心是基督自己。但这节经文说不只是赐给你信，而是你要为祂的缘故而受苦。再次，在腓立比书1章29节里说：

**因为你们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英：因为你们被赐予基督的信，不但信祂，】并要为他受苦。**

你将看到这句话也可以说成“为祂的名的缘故”或“为义的缘故”，它们都是与神的道、圣经相关的同义词，因为基督是道。如果我们是选民的话，神不只是赐给你和我来相信，而是与之相伴的，伴随而来的也赐下了使我们受苦。原因就是“为祂的缘故”或“为道的缘故。”当我们因着神的恩典而得救，神赐予我们极大的怜悯时，祂给了我们这份无法形容的礼物，它的价值无法与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东西的价值相比。这份礼物是如此的珍贵，以至于它比你能想到的任何东西都更有价值，神已经把它白白的赐给了我们，我们将接受它。我们已经得到了这份永生的礼物，我们已经得到了我们在这个世界上生活的新复活的灵魂的首付，我们已经得到了将装备我们持续到永远的新复活身体的应许。这样我们将永远享受这份礼物的产业和果子。

但与此同时，在我们还生活在地上的短暂的时期里我们将遭受苦难。但这与即将要显现的荣耀的事相比，这种苦难不值一提，正如在哥林多后书4章17至18节里说的那样：

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

我应该从哥林多后书4章16节开始：

**所以，我们不丧胆。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

我们在上次节目中讨论了“丧胆”以及神如何防止祂的子民丧胆。祂确实鼓励我们：“不要因我为你们所受的患难丧胆，”然后祂确保我们不会丧胆。我们不会丧胆而无法跑到这场光荣赛跑的终点线。我们将忍耐到底。我们将得到神为我们预备的全套丰盛的祝福。唯一的条件是，我们在通往这些祝福的这条“小路”上必须忍受痛苦、艰辛和磨难，这段很短的一段时期被比作片时。受苦是暂时的。圣经的证据表明，在这些事情结束之前可能只有几年的时间。因此神真的赐给了我们万物，但为了得到祂为我们预备的丰盛的生命，我们必须遭受苦难。我们必须穿过这条小路，我们将经历一些痛苦的事情。那就是为什么我们不但被赐予相信，并要为祂的缘故受苦。

稍后当我们查看主耶稣基督的例子和祂经历的苦难时，我们也将看一看与祂的苦难相比，我们必须要经历的相对较轻的苦难。祂为我们受苦，现在我们被呼召要为祂或为道受苦，这是神为我们设定的道路。这是我们无法避免的道路。我们无法绕过它。没有捷径，如果有人试图走一条更短或更便捷的道路，那么他们就会不可避免的走上一条通往毁灭的大路。只有这一条通往永生的路，正如耶稣说的那样：“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祂在约翰福音14章也告诉多马：“那条路，你们也知道”。让我们来查考一下约翰福音14章4至6节：

**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有古卷作“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多马对他说：“主啊，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祂在告诉多马和我们祂就是那条道路。我们可能认为这意味着我们必须相信耶稣，但事实远不止于此，因为耶稣是那条道路。神的道是那条道路。圣经是通往永生的“正确的道路”。圣经必须被正确的加以解释。圣经必须被正确的理解。神给了我们这些走在这条道路上的正确的方法，让我们走在这条道路上。我们要以经解经，这里一点，那里一点。这就是我们得出恰当的和正确的教训的方式，正如以赛亚书28章告诉我们的那样。我们遵循的是圣经的正确教导，我们从圣经中学习，我们从神那里学习教训，那就是我们在这种情况下或在那种情况下应该做的事情。例如，圣经告诉我们在星期天，我们不可以从安息日、祂的圣日调转我们的脚步，其他的经文也引导我们进行属灵的活动——这是我们在星期天要走的“道路”。如果你是丈夫，圣经告诉你要爱你的妻子的“道路”。如果你是父母，圣经告诉你们如何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儿女。如果你是儿女，那条道路就是敬重你的父母；这是儿女应该有的态度。如果你是工人，圣经告诉你要全心全意的为主工作，等等。这些经文中告诉我们如何度过人生的大部分时光。爱你的邻舍。不要做错事。我们要遵守诫命，不要偷窃、杀人或说谎，当我们这样做时，我们就是在爱我们的邻舍。我们就是在走神的道路。

因此圣经是那光。圣经是一盏灯。圣经说灯照亮什么？灯照亮我们前面的道路。我们来看一下那节经文，在诗篇119章105节：

**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

如果道路被照亮了，那么你就可以行走并跟随这条道路。如果道路是黑暗的，你就不能看见道路，那会发生什么？你就会偏离道路。你会偏离方向。因此圣经是照亮道路的光。圣经并没有照亮一百条道路。它只照亮了那条道路，那条道路通往哪里？它通往永生。那就是主耶稣说的话。

人们喜欢取笑神的子民，因为我们花了太多时间在神的话语上。我们总是阅读圣经，总是在查考圣经，我们总是在谈论圣经。我记得我有一位以前在公司共事的一个天主教朋友。我过去在吃午饭时常常阅读圣经，有一次他对我说：“你知道，还有其他的书可以阅读。”这表明他对圣经这本书缺乏理解。没有任何一本书像圣经这样。只有圣经这本书可以照亮人在黑暗世界中前进的道路。你看，照亮道路是绝对必要的，只有这样，神拣选的儿女才能跟随这条“小路”。这就是圣经在末时做的事情，神打开圣经显明了更多的真理，提高了人们对教训的理解。为什么在末时做这件事？因为在末时撒旦被释放了，世界陷入了前所未有的黑暗里。众教会被转交给了黑暗。因此神以祂极大的智慧打开祂的话语来显明教训和真理，帮助祂的子民走完从今生到来世，从这个世界和它的终结到新世界及其新世界开始的剩下的短暂的旅程。

因此主打开了关于会众时代结束的信息，让我们可以知道我们处在大灾难中，因为圣经将大灾难描述为发生在审断日和世界终结的前面一段时期。圣经向我们显明撒旦被释放了，因此当我们看到我们周围的国家和世上的居民越来越邪恶时，我们就知道我们处在末时了。当我们用信心的眼睛看到圣经显明出来的情况时，这有助于打开我们内心的理解，了解神的话语的真理，这将使我们有能力忍受这些事情。我们看见的事情在世界历史上从未发生过，男人与男人结婚，女人与女人结婚，所有接受和鼓励这种事情的政府和国家都尽力说这是一件好事。然后就是教会和会众的堕落。这些都是路标，正如主在罗马书1章和马太福音24章里揭示的那样，现在祂将这些事情显明给祂的子民，照亮我们的道路，让我们看到我们离世界终结越来越近了。当然，还有圣经中的历史年代表，以及与时间和审断有关的教训上的真理，主已经向祂的子民启示了这些事情，帮助我们准确的看到从一个阶段到下一个阶段正在发生的事情。我们可以知道我们处在历史上的哪个阶段，因为神给了我们“前瞻性的眼睛”，我们之所以能够看见是因为主点亮了我们的灯，正如祂在马太福音25章1至4节里的十个童女的比喻中明确宣告的那样：

**那时，天国好比十个童女拿着灯，出去迎接新郎。其中有五个是愚拙的，五个是聪明的。愚拙的拿着灯，却不预备油；聪明的拿着灯，又预备油在器皿里。**

在属灵上“灯”指的是神的话语、圣经：“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我们刚刚读过这节经文。油象征圣灵。聪明的童女有油。他们有圣灵或圣灵拥有他们，因为圣灵住在他们里面。因此油点亮了灯，使我们可以看见道路。我们知道要走的道路和下一步该走向哪里。但愚拙的童女没有油。他们缺乏圣灵。他们无法点亮他们的灯，也就是点亮圣经，因此圣经对他们来说就是一本“黑暗”的书。他们不知道这一点，因为他们试图通过牧师和长老的棱镜来看待圣经并阅读和查考圣经。他们还残存着教会时代遗留下来的知识，所以他们表面上看起来有一些知识，但他们基本上是处在黑暗里。处在黑暗里是很可怕的时刻，因为在末时道路必须被照亮否则他们就会迷失，因此愚拙的童女无法点亮他们的灯并看见道路。这引出了我们在马太福音25章5至7节接下来读到的内容：

**新郎迟延的时候，她们都打盹、睡着了。半夜有人喊着说：‘新郎来了，你们出来迎接他！’那些童女就都起来收拾灯。**

也就是，他们点亮了灯。然后在马太福音25章8至10节里说：

**愚拙的对聪明的说：‘请分点油给我们，因为我们的灯要灭了。’聪明的回答说：‘恐怕不够你我用的，不如你们自己到卖油的那里去买吧！’她们去买的时候，新郎到了，那预备好了的，同他进去坐席，门就关了。**

因此聪明的童女，选民能够进入神的国。这一切都是在说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之前。神在这持续的审判期间施行审判日时他们在基督里是安全的，隐藏在祂里面。这一切都与灯有关。选民的灯一直亮着，他们继续拥有圣灵，因为神在这忿怒的日子里显明了更多的信息。这也与罗马书2章5节显明神公义的审判相似，但这一切都与更够看清该走哪条路有关。这条小路在哪里？只有神的子民能够看见这条路，这就是为什么但以理书12章告诉我们智慧人将明白，但一切恶人都不明白。这也是为什么恶人不明白审判，但智慧人无不明白（参考箴言书28章5节），类似的经文还有很多。

那就是为什么神的子民转向圣经。我们不断翻阅圣经、阅读圣经。我们紧紧抓住圣经，我们把“鼻子”贴在圣经上，因为我们此时此刻我们不能走错一步，我们知道圣经将指引我们。圣灵是我们通向一切真理的向导。

我曾经说过所有的真理实际上是神在世界历史进程中直到最终之日期间向祂的子民给予的一定程度的真理。但我认为我们可以将“所有的真理”理解成照亮我们走这条小路的所有真理，直到我们进入神的王国，这个世界走向最终的时候。因此无论别人如何看待、认为或反对圣经，我们都会继续遵循圣经所说的内容。

我希望我们能在下次的查考中继续讨论这个话题，但我们可能认为正确的道路是被看好的，至少是被那些自称的基督徒看好，但事实并非如此。我们要查考圣经。我们有自己的经历，但我们要看看这种观念是否与圣经说的一致，我们发现情况确实是这样。正确的道路通常被那些自称是神子民（但实际上不是）的人反对，我们将看到这种情况一直贯穿整个世界历史——从古以色列、整个新约时代，一直到我们当今的日子。

# 创世纪24章（39）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18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39讲，我们将就继续阅读创世记24章48节：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一直在查考神引导人走合适的道路，正如祂引导这位亚伯拉罕的仆人走合适的道路为以撒寻找新妇一样。当然，以撒是基督的写照，新妇、利百加是基督的身体、整个选民团体的写照。神引导他以便于实现走适宜的道路去找到一个合适的、适宜的新妇。因此，同样，在整个世界历史中神都引导祂的子民走合适的道路，在拯救的日子里祂引导祂的子民走合适的道路，指引他们把福音传扬出去，以便找到那些分散在各国宝贵的选民的灵魂。

因此我们查考了圣经中关于“合适的道路【英：正确的道路】”的陈述，我们知道耶稣是那条道路。祂是合适的道路的本质，祂是道，因此神的道、圣经就是合适的道路。许多人的家里和教会里都有圣经，犹太教有旧约，穆斯林引用圣经。因此问题不在于拥有圣经，而在于遵行圣经说的话，因为如果圣经是合适的道路，但你不去遵循它，那么圣经与你有什么益处吗？圣经对你没有任何益处，因为你在走你自己的路。如果你不遵循圣经合适的道路和圣经说的事情，那么你走的就是通往毁灭的认同于大路的一条道路。

对于通过内住的圣灵而获得理解力的神的选民来说，我们有“油”来点亮我们的灯，因为圣经被比作灯。油使灯被点亮；那就是，圣经照亮了道路。我们在诗篇119章105节看到道或话语，在诗篇119章105节里说：

**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

油象征圣灵，圣灵居住在得救的人里面，当我们转向圣经时圣经就被“点亮”了。油就像是光所需要的能量源，因此光亮起来，我们开始看到周围的黑暗，但光也照亮了一条道路。神是在说：“这是你必须走的道路，”因为祂通过这个过程打开了祂子民的眼睛。“沿着这条路，一直走下去。一直走下去。不要向左转，不要向右转。使你的眼睛盯着基督。”基督是道，我们必须专注于祂，一步一个脚印，日复一日：“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

当我们查考圣经时，信息就会涌现出来，真理开始在我们眼前展开。我们能够听见基督的声音，看见真理并明白这些神的事情，因为神赐给我们正确的解经方法，以经解经，将经文与整本圣经协调一致；在我们祈求智慧并圣灵引导我们时，我们就可以开始“迈步”。这就是圣经告诉我们在神的圣日、星期天要做的事情。这就是我们在关于会众时代的结束方面要做的事情。如果我们是一个女人，我们读到神不许可女人进行教导和篡夺男人的权柄，我们要做的就是说：“非常好，”蒙拣选的女人神的儿女回应说：“我要保持安静，不教导男人，”然而她可以学习和与男人交流，并提出可以帮助来引导理解的进程等等的非常尖锐的问题。然后我们读到在拯救的日子神的职责是传扬福音，因此我们被指示去传扬这一信息。当圣经中出现关于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审判日和对人进行最后审断的开始日期的信息时，我们也看到了支持这一信息的经文，即当守望者看到刀剑临到时，祂必须吹响号角警戒众民，因此神指示我们要吹响警报并告知人们。神使用了这一信息来拯救最后一批要得救的人，那些许多的人，祂完成了祂的旨意。

现在到了审断日，圣经继续带来公义审断的启示。圣经中没有增加额外的字句，但却增加了对以前从未理解过的事物的理解。我们看到当前是“喂养羊”的时期，因为我们当前也被显露在基督的审断台前，被显明出来或展现出来。这是一个持续的审断，它是一个属灵的审断，等等。圣经中出现了帮助了我们的各种非常重要的真理，现在我们被指示要“喂养羊”。这是一项任务。喂养羊是我们的主要目标，那就是为什么基督三次对象征神拣选的儿女的彼得说：“你爱我吗？”他回答：“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基督说：“喂养我的羊”。一连三次。三节经文。这指引着我们。这就是为什么电子圣经团契目前正在计划分发福音传单的旅行，其中一次即将前往西班牙，另一次将前往秘鲁。我们这样做是因为神的话语告诉我们这是我们必须要忙于进行的任务。我们必须喂养羊。这就是我们的道路。这是我们必须要走的道路。因此任何支持这一目标的事情都是好的，因此我们使用我们的时间、资源和精力来进行分发福音单张的旅行。这就是神引导祂子民的方式。

当然，圣经也提供了充足的圣经证据表明这场持续的审断里将在贰零叁叁年结束。这有助于我们认识到审断不会永远持续下去。审断将结束，但审断遵循的是主耶稣在祂的第一次降临时设定的一个非常明确的模式。我们目前不打算重复那个方面，但这是一个非常明确的时间路径。

因此我们从圣经中学到，圣经是指引我们人生道路的灯——在我们的家庭、工作和侍奉神中。圣经是合适的道路。这条道路包括找出正确的教训，靠着神的恩典坚持和持守它，因为祂在我们里面运行去愿意和遵行祂的美意。

同样，我们会认为这种“合适的道路”会被其他自称为“基督徒”的人看好，但事实不是如此。他们不会看好“合适的道路”，这可能使一些人感到困扰，但这是小路的一部分，也是一条遭患难的道路。我们可能想知道为什么这条道路不被看好，毕竟我们不是从异梦、方言、异象或任何类似的超自然的事物中获得这些事情。然而那些批评我们的人可能会称那些得到方言、异梦和异象的人为他们的弟兄，或者，至少他们可能不会像批评我们这些可恨的“日期设定者”那样批评他们。

当然与此同时他们明白，那些人坚持神有能力打开祂的话语来显明时间和审断，允许我们的确看到我们处在世界历史上的位置，看到我们与最终的日子有多近**...**是的，神可能会显明最终的日子的时间。我们相信祂已经显明了会众时代的结束并其时间表，祂显明了审断日的开始，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但我们也相信会众时代已经结束了，因此许多仍在会众里自称的基督徒感到自己受到了坚持这些教训的神的选民的“论断”，这正是他们对我们这些“日期设定者”仇视和敌视的潜在的态度。

他们不介意会众中有人根据“血月”提出一些疯狂的最终的日子的日期，你也不会听到对于像这样的人的各种憎恨，但这种憎恨只针对那些曾经通过平先生领导的家庭广播事工遵循神的教导的人，以及那些继续通过电子圣经团契事工遵循圣经教导的人。我们由于作为“日期设定者”，成为各种辱骂和嘲笑的目标，因为会众里的这些人知道我们对圣经是非常认真的。他们知道我们不是像关注“血月”的那些人，而是我们通过仔细的查考圣经，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确保我们的结论与整本圣经协调一致，从而得出我们的信息。这是他们感到“被论断”的原因。如果我们是他们喜欢指控的“离经叛道”的团体或邪教，他们就不会有这么大的意见。他们不会被激怒去攻击我们。他们会感到舒服。他们辱骂和嘲笑我们只是因为电子圣经团契查考圣经和呈现这些事情的方式非常严肃，他们才感受到威胁，因为我们确实提到了神把审断带给了教会和会众。教会和会众就是审断从“神的家”开始的地方。因此，他们因着我们传讲的信息恼怒几乎是他们本能的防御行为，他们必须称我们为异教徒，指控我们犯下了最严重的异端邪说，以便在神已经结束会众时代的时候为他们作为教会继续存在而辩护。

因此，一方面我们感到悲伤，因为神的道路不被人看好。我们知道这是神的道路，因为我们非常小心的确保这是神的道路，不是我们自己的道路，或出于我们自己头脑的事物，或基于私人解释的事物。然而他们的反应不仅是典型的，而且是使我们得安慰的，因为这证明我们走在了正确的道路上，否则我们就不会受到他们针对我们的如此程度的批评，攻击和指控。

例如，圣经称使徒保罗为信徒的榜样，保罗在神临到他并使他改变信仰之后写下了他在以色列人中的经历。我们记得当时保罗在前往大马士革的路上，要抓捕信仰真道的男女把他们下在监牢里或强逼他们说亵渎的话。换句话说，他在使用暴力来迫使人们放弃对基督的信仰。为了达到这个结果他很可能做了很可怕的事情。他是一个法利赛人。他当时受人尊敬，是受人尊敬的神学家，他曾在迦玛列名下受到教导，因此以色列人（我们可以把他们理解为教会和会众）会非常敬重他，直到神介入并改变了他。神使他失明了几天，然后主吩咐亚拿尼亚按手在他身上，他就视力复原，保罗立即开始在会堂里教导耶稣是基督。一旦他开始教导神的“正确道路”的真理，那么他就开始受苦了。我们记得当神差遣亚拿尼亚到保罗那里时，祂在使徒行传9章13至16节里说的话：

**亚拿尼亚回答说：“主啊，我听见许多人说，这人怎样在耶路撒冷多多苦害你的圣徒，并且他在这里有从祭司长得来的权柄，捆绑一切求告你名的人。”主对亚拿尼亚说：“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拣选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我也要指示他，为我的名必须受许多的苦难。”**

保罗是信徒的榜样。他是被拣选的器皿，一个神的选民。他曾经与以色列会堂“相处的融洽”。他曾经与周围的犹太人交好，并受到以色列会众的尊敬。重复一遍，他是一个备受尊敬的人，但现在神要向他显明真理。在那之后他是否更受人尊敬呢？此后他在以色列的朋友还爱他吗？不——一点也不。我们在使徒行传9章20至21节里读到：

**就在各会堂里宣传耶稣，说他是神的儿子。凡听见的人都惊奇，说：“在耶路撒冷残害求告这名的，不是这人吗？并且他到这里来，特要捆绑他们，带到祭司长那里。”**

因此，他们一开始感到困惑。他们不知道怎么回事，但过了一会儿他们发现保罗改变了。保罗变成了“他之前反对的他们”中的一员，于是保罗之前的以色列的朋友开始折磨他。我们在哥林多后书11章里看到使徒保罗在转变信仰之后经历的一些事情，我们知道那是出于神的作为。这是毫无疑问的——神改变了他。一旦神改变了他，他就不再“一帆风顺”了，这就是在哥林多后书11章21至30节里讲到的保罗经历的事情：

我说这话是羞辱自己，好像我们从前是软弱的。然而人在何事上勇敢，（我说句愚妄话），我也勇敢。他们是希伯来人吗？我也是。他们是以色列人吗？我也是。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吗？我也是。他们是基督的仆人吗？（我说句狂话），我更是。我比他们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受鞭打是过重的，冒死是屡次有的。被犹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减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遇着船坏三次，一昼一夜在深海里。又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假弟兄的危险。受劳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体。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我若必须自夸，就夸那关乎我软弱的事便了。

一份为神受苦的清单！他在这份遭受苦难、磨难和痛苦中描绘了什么？只有靠着神的恩典，他才能在经历被石头打、责打等其他刑罚中活过来。神对他有一个旨意。神让他必须走一条路。神引导他走那条路。记得在使徒行传9章里，当他在救赎中被神吸引并打开眼睛时，神在使徒行传9章16节在他受苦之前就说过：

**我也要指示他，为我的名必须受许多的苦难。**

他确实遭遇了这些事。他遭受了这些事情，他在身体和其他许多方面遭受了可怕的苦难。此外，根据提摩太前书1章16节，保罗是那些应当信的人或真信徒或神拣选的儿女的榜样。保罗是我们的榜样，就像基督是他的榜样一样。他跟随主耶稣基督和祂的受苦的榜样，他遭受了所有这些事情。

他遭受所有这些事情是因为他是一个异端吗？不是——我们知道他认识真神。但对他的控告是什么呢？我们在使徒行传19章8至9节里读到：

**保罗进会堂放胆讲道，一连三个月，辩论神国的事，劝化众人。后来，有些人心里刚硬不信，在众人面前毁谤这道。保罗就离开他们，也叫门徒与他们分离，便在推喇奴的学房天天辩论。**

他在教导福音。他在教导真理。然后当许多人刚硬不信的时候，他们开始毁谤“这道路”，基督是那条道路。他们开始毁谤基督。当神的道、圣经被正确的传讲时，他们开始毁谤神的道、圣经。他们不是在毁谤假的、错误的或歪曲的福音。这就像当今的会众一样，如果他们真的关注圣经，他们自己内部就会有许多毁谤的话。他们摆出一副必须指出电子圣经团契和“日期设定者”的错误的架势。他们应该管好他们自己的家。但是，当然，有形教会现在是一个荒凉的家。它是一个被夷为平地的房子，没有一块石头留在另一块石头上。从他们自己的角度看，他们认为他们的教会仍旧“站立着”，因此我们可以说：“去照看你们自己的家吧。处理到处充斥的无数的异端邪说、假福音和假教训吧。”但他们没有关注他们自己的家的光景，因为他们对这件事并不真正感兴趣。他们只对正确的道路和神的良善的道路说毁谤的话感兴趣。在使徒行传24章，我们将看到犹太人对圣经真福音说的话——毫无疑问犹太人写照了有形教会——正如保罗在使徒行传24章14节里描述的那样：

但有一件事，我向你承认，就是他们所称为异端的道，我正按着那道侍奉我祖宗的神，又信合乎律法的和先知书上一切所记载的，

他们毁谤“那条道路”，他们称那条道路是“异端”。他们把真理称为“异端”。当主耶稣对犹太人说话，告诉他们真理时，祂在约翰福音8章45节里说：

**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

他们不是因为耶稣说了谎言而敌对祂。他们本可以拥护祂，但他们之所以恨恶祂、不相信祂，就是因为祂说的是真理。

# 创世纪24章（40）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19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0讲，我们将查考创世记24章48节：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我们花了一些时间查考了圣经中的合适的道路，也就是真福音。正如我们在使徒保罗在转变信仰之后看到的那样，这是一条被人毁谤的道路。在使徒行传19章9节里说：他们“毁谤这道”。他们也称这道为“异端”。我们在使徒行传24章14节看到这一点，我将再次翻到那里并阅读那节经文。保罗曾被关进监狱并接受终身监禁的审判。我们将阅读更多有关这个记载的内容，我们将读到犹太人在带来一个叫帖土罗的辩士时提出的指控。在使徒行传24章2至9节里说：

**保罗被提了来，帖土罗就告他说：“腓力斯大人，我们因你得以大享太平，并且这一国的弊病，因着你的先见得以更正了，我们随时随地满心感谢不尽。惟恐多说，你嫌烦絮，只求你宽容听我们说几句话。我们看这个人，如同瘟疫一般，是鼓动普天下众犹太人生乱的，又是拿撒勒教党里的一个头目，连圣殿他也想要污秽，我们把他捉住了。（有古卷在此有“要按我们的律法审问，不料，千夫长吕西亚前来，甚是强横，从我们手中把他夺去，吩咐告他的人到你这里来。”）你自己究问他，就可以知道我们告他的一切事了。”众犹太人也随着告他说：“事情诚然是这样。”**

我们必须停下来思考一下当时的情形。神写下圣经，祂差遣了祂的儿子、主耶稣基督，但犹太人悖逆祂并把主耶稣基督（神在肉身中）钉在十字架上。所以这就是这位辩士控告保罗是“生乱的”，从他们的角度看保罗传讲的似乎就是“异端”，异端就是“生乱或煽动”的含义。他煽动全世界的犹太人背离犹太教，背离以色列人传统的教训，去追随在耶稣基督临到以色列并被钉在十字架上之后兴起的这套新教训和新理解，这是可怕的事情。

真理是什么？当然，我们的优势在于拥有整本圣经，知道基督是神的儿子，祂的到来应验了经上的话。他们有旧约，他们应该知道这些事情，但由于他们是没有神的灵的不敬虔的人，他们就拒绝真理甚至敌对真理，正如耶稣在约翰福音8章45节中说的那样，我们在其中读到：

**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

祂在强烈地暗示如果祂讲说谎言，他们就会信祂，因此他们没有整本圣经不是他们不信祂的一个借口。神有祂的选民，只有祂的选民理解真理并跟随真理，或跟随神的合适的道路，无论那条道路是什么。当神在祂的计划中作出改变时，就像祂在与以色列民族打交道近两千年后所做的那样，祂结束了与他们之间的关系，开启了新约教会时代，祂呼召祂的子民从以色列会众里出来，进入新成立的教会，离开会堂的敬拜体系。那是神的权利。决定真福音的是神，而不是那些与祂有着外在的团体关系祂的道的看守者。他们不能决定真福音。以色列人不能说：“我们有传统。我们有我们的信仰，我们忠实的持守它们，而这些人没有持守这些传统与信仰，因此，他们是异端。”

是的——他们是犹太人传统和会堂教导的异端。毫无疑问。但就神的教导来说，他们是诚实人；他们遵循神的正确的道路。他们背离人的那些传统、著作和信仰是在做正确的事情，因为以色列民族的敬拜体系与这些真理对抗，他们成了神的仇敌。

代表神真正蒙拣选的信徒的使徒保罗，开始在使徒行传24章10至14节里为他自己辩护：

**巡抚点头叫保罗说话。他就说：“我知道你在这国里断事多年，所以我乐意为自己分诉。你查问就可以知道，从我上耶路撒冷礼拜到今日，不过有十二天。他们并没有看见我在殿里，或是在会堂里，或是在城里，和人辩论，耸动众人。他们现在所告我的事并不能对你证实了。但有一件事，我向你承认，就是他们所称为异端的道，我正按着那道侍奉我祖宗的神，又信合乎律法的和先知书上一切所记载的，**

“律法和先知”就是圣经。他相信圣经上说的一切内容。这就是保罗的供词。异端在哪里？错误在哪里？他们称保罗传扬的道是“异端”，但事实是保罗用心灵和诚实敬拜神，那就是神的选民敬拜神的方式。我们紧紧抓住道，然后我们只能做好准备，因为肯定会有攻击者攻击道。如果我们认同于道，我们就会因道或因祂的名的缘故而遭受攻击。

请注意保罗也说：“有一件事我向你承认，”然后他说他们称为“异端”的道就是敬拜神的道路。他不以福音为耻。福音是什么？难道只是“基督在十字架上并祂被钉十字架，没有别的吗？”不是的——福音是整本圣经的真理。福音是圣经教导女人的地位，以及她们如何不可以成为执事和长老；福音是圣经关于婚姻和离婚的教导；福音是圣经关于教会时代结束的教导，或关于基督是创世以来就被杀的羔羊的教导；福音是圣经说审断日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来到的教导。福音是教训的每一个观点，这是神的道路，神的子民不以福音为耻。

在这个最后的审断时刻，这段时期确实是一个检验谁以基督并祂的道为耻的试验场。谁以在祂的话语中宣告的事情为耻？那就是我们在马太福音10章32至33节里读到的内容：

**“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

我还想到了另一节经文，但我不想提到这节经文，这两节经文与使徒保罗说的话相符合：“但有一件事，我向你承认，就是他们所称为异端的道，我正按着那道侍奉我祖宗的神。”因此同样，神的子民在我们这个时代的末时也被要求承认那条“道路”，也就是那条合适的道路。

当我们首先进入审断日中时，我们感到困惑，当时我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因为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以一种我们没有预料到的方式来到了。我们原以为会有一种物理上的表现，比如大地震。我们甚至以为我们会从这个地球上消失，那将是被提的日子。但从那时起，我们明白了。在那段最初的混乱时期，神的子民受到会众和世人极大的羞辱。矛头指向我们。世上的控告者们指责神的子民犯下了错误和做了错事，我们被指控为失败了的“日期设定者”。“你们完全错了！”神的子民闭口不谈；我们保持沉默。我们不知道该怎么办？直到我们回去查考圣经，去看看发生了什么和已经发生了什么。从那以后，我们学到了许多事情。我们确切的知道为什么没有发生物理上的大地震——这是一次属灵的审断。没有被提，因为神的计划从来不是将选民从世界上提走，以便于逃避审断。圣经说恶人与义人都要遭遇同样的事情。神会把这两者都带到审判宝座前。圣经中对这一点阐述的非常清楚，所以现在我们有了解释。

但这些人仍旧在试图证明：“你们错了，你们这些卑鄙的日期设定者！你们错了！”但这是神的道路，我们没有错，因为贰零壹壹年是审断日，神关上了门并结束了祂的救恩计划。当然，他们几乎是以一种政治的方式来抓住审断日，这些真福音和神的正确的道路的敌人试图获得盟友，他们说：“这些人说任何人都没有救恩了。你的孩子不可能得救了。”这些人试图利用这一悲伤的事实来说服其他人反对圣经中真正的和正确的道路所宣告的事情。但事实是神不再拯救人了，因为祂已经“拯救达到了极致”。祂完成了祂的伟大的救恩。祂拯救了每一个被指定要得救的人，祂已经完成了灵魂的救赎，第一次的复活。祂完成了这件事。这是一件美妙的事情。这是荣耀的事情。这是应当赞美神的事情，因为祂已经完成了祂应许要成就的救恩，祂拯救了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每一个人。还有比这更大的救恩吗？当然，没有比拯救所有那些注定要获得救恩的人更多的救恩了。当然，没有比所有那些在创世以来就把罪担在主耶稣身上并在那一刻为之偿还的人的救恩更多的救恩了。即使世界再延续一百年，也不可能有比这更多的救恩了。当神拯救了以色列家最后一只迷失的羊时，你甚至不需要关上门这样的语言，因为它不重要。没有救恩了不是一件应当隐藏的事情。它不是令人感到羞愧的事情，而是一件值得荣耀神的事情，因为拯救所有要得救的人向来就是祂的救恩计划的全部的目标，祂已经完成了这件事。荣耀归于神。

因此那些反对圣经中教导的神的真正和正确道路的敌人，在他们背离真正和正确道路的过程中已经显明了他们真实的本性，他们反对真实和正确的道路，将其称为异端并称呼它为“生乱的或煽动的”。成为相信一个“日期”的人是能想象到的最可怕的事情。这是他们对神的子民的指控，但是，再次，他们不去看向他们自己的家，以及他们自己的教会和教派中大量的“不可更改”的假教训。他们不看他们的邱坛和他们的偶像，但他们认为神的选民和他们相信的事情是他们的敌人。

我们承认神在末时恩慈的、慈爱的显明给我们的事情，我们为这些显明出来的事情感谢主。是的，那些坚持腐败的、背道的、荒凉的教会传统和教训的人当然会认为“正确的道路”是异端。这是从他们的优势角度考虑的，因为他们的教会没有领袖或向导，没有圣灵，也没有任何精神上的理解。当然，他们会以这种方式来看待神的正确的道路，就像在他们之前的祖先一样，他们的祖先就是当神使殿里的幔子裂为两半并将祂自己从他们中移开时的已经死亡的和腐败的以色列民族。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他们是在追随他们祖先的传统的脚步。

但事实是正如保罗站在他们当中并承认那样一样：“但有一件事，我向你承认，就是他们所称为异端的道，我正按着那道侍奉我祖宗的神。”我们也侍奉我们祖宗的神，我们是真正神拣选的儿女。我们的祖宗的名声不好，在历史上跟随神的道的男男女女都被指控为异端，他们经历了你能想象到的各种攻击，正如神在希伯来书11章32至40节里宣告的那样：

我又何必再说呢？若要一一细说，基甸、巴拉、参孙、耶弗他、大卫、撒母耳和众先知的事，时候就不够了。他们因着信，制伏了敌国，行了公义，得了应许，堵了狮子的口，灭了烈火的猛势，脱了刀剑的锋刃，软弱变为刚强，争战显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军。有妇人得自己的死人复活，又有人忍受严刑，不肯苟且得释放（**“**释放**”**原文作**“**赎**”**），为要得着更美的复活。又有人忍受戏弄、鞭打、捆锁、监禁各等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绵羊、山羊的皮各处奔跑，受穷乏、患难、苦害，在旷野、山岭、山洞、地穴飘流无定，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证据，却仍未得着所应许的。因为神给我们预备了更美的事，叫他们若不与我们同得，就不能完全。

你看，他们跟随了神的道路，一条悲伤的路、小路，一条充满苦难和磨难，四面受敌的道路。这是一条自称的犹太人和自称的基督徒不断反对的道路，走这条路的人被赶出了会堂，被赶出了教会和会众。就在几百年前，有形教会把想把圣经交在人们手中的男人和女人烧死在火刑柱上。神的道路、正确的道路的仇敌经常以自称为神的子民的形像出现——伪装成自称的基督徒或伪装成自称的以色列人。在世界历史上他们一直是以最残酷的方式折磨神的子民的最残忍的破坏者。在现今什么都没有改变。一切都没有改变。神的子民继续走这条小路，走遭受苦难和磨难的道路。我们必须经历许多艰难才能进入这条路的终点线等待着我们的荣耀的天国。因此一直以来，这条小路充满苦难都是意料之中的。当我们回顾圣经历史中关于神的子民的记载时，我们确实可以预料到这一点。

从任何意义上来说我们都没有“偏离这条路”。我们走在由神的道、圣经照亮的这条正确的道路上。

我们没有查考到我想要查考的一些经文，主若愿意，下次我们要查考一些古时的先知和他们是如何宣告正确的道路、圣经真理的，以及象征教会的以色列人对此的回应。我们将看到就不敬虔的人对真理的反应来说一切都没有改变，他们一直敌对真理。

# 创世纪24章（41）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23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1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章48节：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英：正确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一直在查考神的“正确的道路”或圣经的正确的道路，那条道路就是基督。基督是道，道是整本圣经，所以整本圣经就是道路。

正如我指出的那样，仅仅拥有一本圣经并不意味着你走在正确的道路上。如果你有一本圣经那很好，但有一个问题，就是要用理解的眼睛去阅读圣经。除非神愿意，否则你无法做到这一点，因为祂确实是一个向未得救的罪人自我隐藏的神。只有当神打开祂的一个选民的眼睛，把祂的圣灵放置在他里面的时候，神才把自己启示给祂的一个选民，从那时起圣灵就住在那个人里面。现在那个人可以跟随圣经的正确的道路，因为圣经被比作一盏灯，可以被理解，因为圣灵是点亮这盏灯的油，这样人才能看见。然后他开始明白教训，也就是明白真理。这就是以经解经产生的结果——这是一个教训。神可以教导这件事和那件事，然后神拣选的儿女可以开始跟随基督。这就是“背起你的十字架来跟从我”的意思，就是按照圣经说的去做。我们一步踏着一步走在这条道路上，当我们走上那条道路时我们看到道路越来越狭窄，我们很快就会被迫作出决定是要走神的道路还是走世界的道路，也就是神的道路之外的所有其他的道路。

例如，可能你是单身的人，你遇到了一位女士。你被她吸引，对她感兴趣，你可能想与她结婚，但你发现她已经离婚了。现在小路要求你离开她：“我感到抱歉。我们不能结婚。我必须离开这段关系。”当然，世俗的道路就是考虑其他一切“她是如此优秀。她太可爱了。每个人都喜爱她。”他们有着他们自己的看法，但这是一个试验。这一直是一个试验，试验的场地就是圣经。

现在如果你在那时确实选择了神的道路，那么你家庭里的一些人可能开始用不同的眼光看待你。或者在星期天你身边的某个人在工作中赢得了一些棒球或足球比赛的门票，球队表现的不错；他们排名第一，每个人都想去看这场比赛。他们问你：“走吧！我们去看比赛吧。我有两张票。”你说：“哦，太好了！什么时候？”他们说：“星期天下午一点。”然后，你立即又一次面对“神的道路”与世俗的道路之间的比较。世人认为在星期天看球赛没有问题。今天是休息日。这是娱乐的日子。这是一个享受自己和享受快乐的一天。但圣经说在神的圣日不可掉转你的脚步。星期天不是一个适合娱乐、游戏、放松、购物、割草或做其他工作的日子。这是专门来进行属灵活动的一天，比如阅读圣经、祷告、分发圣经传单，等等。因此，神拣选的儿女必须再次说：“我感到抱歉。我不能去。这是主的日子。这是星期天，我要与神度过这一天。”

但接下来会发生另一件事，因为你的家人会开始谈论你，担心你，因为每次你走“正确的道路”，那都会照亮世界上的黑暗。世界早就认为光已经熄灭了，光在教会和社会上的其他任何地方都熄灭了，但你的与众不同的表现是一个提醒，是一个让他们感到不舒服的“火花”。也许不会马上发生，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的反应将是敌对的。他们会违背你，他们会寻找你的过错，并试图指责你的不法行为：“哦，他认为他自己是多么的正义和圣洁。”他们会更仔细的并更细心的审视你，看看他们能找到什么错误。然后他们会向你展示你的错误，指出你不是那么的正义和圣洁。“你是这么说的，可是你是那样做的。”因此我们发觉自己必须更加小心谨慎的行事，因为他们的眼睛盯着我们。这是神的道路——它是正确的道路。它是一个良善的道路。它是最佳的道路，没有其他道路能通往永生。没有其他道路能荣耀神并值得感恩。每条道路都充满了苦难，但这条道路是唯一一条值得感恩的苦难的路，我们可以为这一点而感到欣慰。其他每一条道路都是因着作恶而受苦，如果我们是因着作恶和犯罪，我们自己的错误而受苦，并因此承担受苦的结果，我们就不可能因此而感到良好。但如果我们是为了基督、为了义或为了圣经而受苦，那么跟随神的道的“这条道路”就不是这样了。这就是我们在受苦中的安慰，然而，在神的恩典下我们继续前进，因为祂的灵坚定的引导我们前进。我们不可能退后。神的子民可能会暂时回头，但他们不会退后。神的子民不会退后，因为祂会带领他们朝着主耶稣基督的呼召前进，进入永恒的王国。

我们已经看到真理的道路是被人毁谤的，这是许多神的子民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时的典型遭遇。我们在彼得后书2章里读到那些假先知或假信徒，因为他们没有真正得救，但他们披上神的名字称自己是“基督徒”。在彼得后书2章10至12节里说：

**那些随肉身纵污秽的情欲，轻慢主治之人的，更是如此。他们胆大任性，毁谤在尊位的也不知惧怕。就是天使，虽然力量权能更大，还不用毁谤的话在主面前告他们。但这些人好像没有灵性，生来就是畜类，以备捉拿宰杀的。他们毁谤所不晓得的事，正在败坏人的时候，自己必遭遇败坏。**

你看，这条道路被这些属血气的人毁谤。他们不明白真福音。为什么他们不明白？他们不明白是因为主耶稣在马太福音13章里宣告的原因，这是关于神如何写下圣经方面很有启发性的一章。在马太福音13章10至13节里说

**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对众人讲话为什么用比喻呢？”耶稣回答说：“因为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不叫他们知道。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凡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所以我用比喻对他们讲，是因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见，也不明白。**

因此基督用比喻说话，只有祂的子民、选民明白那些比喻：“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这个原则适用于当时的大多数的以色列人，也适用于在新约会众时代及以后的许多自称的基督徒。他们不明白是由于他们没有被没有赐予天国的奥秘。彼得后书2章12节解释了他们“毁谤所不晓得的事”。

例如，主打开了祂的子民对马太福音24章的理解并当你看到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时意味着什么，以及接下来的经文说“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的含义是什么。这是一个奥秘。它是比喻性的语言，犹太象征会众，山象征神的王国，行毁坏可憎的象征撒旦，圣地象征教会。因此在末时当我们用信心的眼睛而不是用我们肉体的眼睛看见这些事情时，那就是逃离会众（犹太）并通过去往圣经或祂的话语中（山）到神那里去的时候了。在那时那些在（房上的）宣讲福音的人不要下来进入教会（家）里。那些在田里的（世界上的）不要返回到教会里取他们的衣裳；也就是说，他们不要在意教会认可的义，比如参加教会认可的圣餐，接受教会的水的洗礼，并承受他们的祝福。忘掉所有那些“衣裳”。留在田里。你看，这些事情必须在属灵上加以辨别。必须要明白基督的比喻的奥秘，因为祂用比喻说话，若不用比喻祂就不说。

但明白比喻不是赐给他们的。但我们阅读旧约中的耶利米书时，这卷书是一个很长的比喻，其中详细描述了会众在神的忿怒之下被毁灭，神的子民从教会里出来，他们要走向世界，等等。然而，世界上教会和会众里的那些属血气思维的人却完全误解和忽视了这一原则。当神通过祂的圣灵引导我们进入真理，打开我们的眼睛，看到关于教会时代结束的天国的奥秘时，主的子民通过属灵的辨别力得出的结论却遭到了反对。如此轻易的受到了毁谤。“异端，”他们指责说，“你竟敢说神要毁灭祂的聚会并结束教会时代，甚至把祂的教会交给撒旦。你这是在亵渎神。”他们向主的子民宣告他们的“诏书和法令”，他们对我们说毁谤的话，他们说：“这些从教会里出来的人将走向毁灭。他们是异端！彻底的异端！”

你看到神是如何警告我们的吗？走神的正确的道路的人遭到毁谤是正常的。这是正常的，这不是什么不寻常的事。我们经受的试验或试探都发生在我们面前。他们毁谤他们所不晓得的事。在犹大书1：9节里说的是同样的事：

**天使长米迦勒为摩西的尸首与魔鬼争辩的时候，尚且不敢用毁谤的话罪责他，只说：“主责备你吧！”**

即使是基督（祂在这节经文里被称为天使长米迦勒）也没有对撒旦和堕落的天使说毁谤的话，尽管如果有人应该被说毁谤的话的人就是他们。然而教会里自称的基督徒却毫不介意的对那些他们认为是“异端”的人说毁谤的话， 在犹大书1章10至11节里继续说：

但这些人毁谤他们所不知道的。他们本性所知道的事与那没有灵性的畜类一样，在这事上竟败坏了自己。他们有祸了！因为走了该隐的道路，又为利往巴兰的错谬里直奔，并在可拉的背叛中灭亡了。

请注意这节经文里说他们走了“该隐的道路”，那不是基督的道路。你看，他们走上了大路或有别于基督的小路的其他道路。他们毁谤他们所不知道的事情，包括主保留到末时然后在大灾难期间和现在的审判日期间打开的真理和教训。每一个教训都必须经过属灵上的分辨，一个奥秘被显明出来并让神的子民知道。那就是为什么在但以理书12章10节里说：“一切恶人都不明白，惟独智慧人能明白。”一切恶人都不明白。他们不会明白基督在创世以来就偿还了罪，而不是在十字架上。他们不会明白地狱是毁灭而不是永远使人受折磨的地方的真正的教训。他们不会明白神对教会的审判是百分之一百的，以及神呼召祂的子民从会众里出来。他们不会明白从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开始的属灵的审断。他们不会明白年代表和这个年代表是如何极大的帮助神的子民知道我们所处的位置，即我们处在这个世界的边缘了。他们不会明白这些事情，因为这些事情没有赐给他们。

他们不明白，然而，他们“感知到了”一些事情，就像法利赛人一样，当基督讲一个比喻时他们不明白这个比喻，但他们觉察到这是在反对他们自己。那就是教会感知到的情况。他们没有感知到这些事情的真理，但他们只是感知到这些事情是针对他们的。为什么？因为每一次一个真理出现时主的子民说：“嘿，看看这节经文和那节经文，看看其他的经文是如何支持这种观点的并另一节经文是如何强调这种观点的。”他们无法反驳出现的真理，因为我们查考圣经，但他们反对我们得出的结论，因为他们不知道我们是如何得出结论的，他们不明白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以及圣灵来教导的原则。他们不明白神是如何写下祂的话语的，以及祂的子民是如何得出真理的。他们不明白这些事情，但他们的感知到的足以让他们感到不安。他们知道我们是认真的圣经学生，我们经常引用圣经，谈论他们在理解中无法掌握的事情，这让他们对自己与神之间的关系深感担忧。因此他们猛烈的抨击。他们不能像对待使徒保罗那样用字面意思上的“鞭打”来责打我们。他们毁谤那些他们不理解、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的事情。这种情况已经持续了几个世纪——甚至几千年——而且今天仍然在继续。当我们看到神的子民受到毁谤时这并不是什么不寻常或特别的事，因为在整个世界历史上这种情况一直在发生。

让我们来看一下箴言书28章，其中有一节非常有启示性的经文。在箴言书28章5节里说：

**坏人不明白公义【英：审判】，惟有寻求耶和华的，无不明白。**

在这节经文里，我们可以从两个不同的角度来看待“审判”这个词。一方面，审判是神的话语的同义词，恶人不明白神的话语。其次，“审判”与当神在审判中降临时神的审判有关，我们可以从整本圣经中看到这一点。当神施行审判时，那些自称是祂的子民的人往往对审判是一无所知的，正如在耶利米书8章7节里说的那样：

**空中的鹳鸟知道来去的定期，斑鸠、燕子与白鹤，也守候当来的时令；我的百姓，却不知道耶和华的法则【英：审判】。**

他们怎么能不知道呢？因为他们是恶人。他们只是名义上的神的子民，就像旧约中与亚伯拉罕有血缘关系的人一样，但他们的心是坏到极处的。邪恶从他们的石心中涌出来，因为他们从未改变。他们是恶人，因为他们不知道神的审判。恶人不明白神的审判，因此，他们就毁谤真实的神的审判。他们毁谤耶利米，耶利米宣告神让他要说的话，神把这些话放在他口中，让他去告诉悖逆之家这些事情。主对以西结做了同样的事情：“对悖逆的百姓说话，宣告神正在审判他们并要把他们交给巴比伦王和交给他们不懂得的语言的这民。”他们不明白。他们拒绝了传给他们的话语。他们不相信那些事情，他们迫害神的先知，迫害那些宣告神的正确的道路和宣告神对偏离那条正确道路的恶人的公义审判的人。因此他们迫害耶利米并把他仍在地牢里。从古至今他们一直在对神的子民做这些事情。一切都没有改变。

当主耶稣基督来到察看耶路撒冷城的时候，我们记得在路加福音19章41至42节里说：

**耶稣快到耶路撒冷，看见城，就为它哀哭，说：“巴不得你在这日子知道...**

为什么他们不知道？“坏人不明白公义【英：审判】”或“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等等。再次，在路加福音19章42至44节里说：

**说：“巴不得你在这日子知道关系你平安的事，无奈这事现在是隐藏的，叫你的眼看不出来。因为日子将到，你的仇敌必筑起土垒，周围环绕你，四面困住你，并要扫灭你和你里头的儿女，连一块石头也不留在石头上，因你不知道眷顾你的时候。”**

他们不知道审判，他们不知道时候，这与神的百姓完全相反：“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时候和定理【英：定理=审判】。”但恶人或罪人试图用自称的信心来遮盖他的罪并遮盖他的过犯和不义，因为他受了水的洗礼，但受水的洗礼毫无意义。他参与了圣餐。那又怎样？他唱赞美诗。很好，但这些事情没有改变他的心。他宣告信心并承认圣经，然而，他反对圣经宣告的事情。他反对神的话语的真理，因此他反对基督本人和神的正确的道路。这些恶人不断地在反对神和神的道路，他们甚至不知道这一点。他们不明白审判。他们不明白时候。他们不明白他们是神的仇敌，就像神告诉先知撒母耳：“**...**因为他们不是厌弃你，乃是厌弃我，”他们不只是毁谤基督的使者和藐视他们，耶稣在路加福音10章16节里又是怎么说的呢？

**又对门徒说：“听从你们的就是听从我；弃绝你们的就是弃绝我；弃绝我的就是弃绝那差我来的。”**

人们对神仆人的行动总是回到神那里，神是祂的子民和祂的话语的差遣人。正是神的话语被那些没有神的灵的属血气思维的人所拒绝，因此他们是神的仇敌。在我们的时代，神已经采取了行动，祂把那些人赶出去了。祂断绝了与他们之间的关系，也结束了与世界上所有教会和会众的关系。然而神仍然与祂的子民同在，祂将继续与我们同在，指引我们的方向。神的子民继续跟随，虽然日子非常艰难和痛苦，但我们靠着神的恩典，我们继续追随圣经正确的道路。

# 创世纪24章（42）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24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2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章48讲：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英：正确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从这节经文中，我们查考了圣经对于正确的道路和错误的道路说了什么，圣经对这两条道路说了很多内容，因为知道正确的道路是极其重要的。如果你走了错误的道路，你就不会进入天堂，如果你走了通往毁灭的大路，你就不是走在通往永生的小路上。

因此在我们上两次的查考中，我们查考了圣经对这条正确的道路说的话。我们在上次节目中讨论了这条正确的道路并不像有些人认为的那样受到人们的称赞。这条道路不是一个被世人或那些在末时被捆绑作为稗子的仍旧在教会和会众里的人看好的方向和福音。

圣经说因为这是神的正确的道路和真实的道路，恶人不理解这条道路，因此他们就对这条道路说毁谤的话。我们查考了彼得后书、犹大书和箴言书中的几节经文，我们看到这是属血气思维的人对圣经中属灵辨别的教导的典型反应。他们无法领会，并为此感到困扰，结果他们就对他们不明白的那些事情说毁谤的话。那就是圣经说的内容。

当然，当主耶稣基督以肉身进入人类中并居住在我们中间时，情况也是如此。祂曾住在祂的子民以色列人中间，以色列人是神将他们从埃及解救出来，为自己拯救的一族人。祂在迦南地建立了他们。祂将祂的话语、神的圣言赐给他们，祂将话语托付给他们。耶和华设立了以色列人的敬拜体系和献祭制度。祂设立了利未人的祭司制度。这一切都是神作成的。耶和华也差遣了先知，并通过先知膏立扫罗和大卫作王，等等。因此神几乎在以色列人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发挥了作用，他们宣称自己在等待弥赛亚的到来并建立一个伟大的王国。

神也要求以色列人负起责任要忠实于祂的话语，在他们的历史进程中他们常常对祂不忠心，神经常差遣先知并审判他们。在以色列国南北分裂之后，神对北方的以色列施行了审判，祂通过兴起亚述人来审判他们。然后在大约100年之后，南方的犹大也同样背道了，神兴起了巴比伦人和尼布甲尼撒王彻底摧毁了圣殿并把他们掳去了。在那时神咒诅了君王的继承，以色列几百年来没有君王。

然后主耶稣基督、弥赛亚和应许的犹太人之王进入了这幅画面中。祂由童女马利亚生出并住在犹太人中间。我们看到即使祂出生了，希律和耶路撒冷人都感到不安，因此耶路撒冷人民和以色列人内心深处存在着一个问题。为什么他们为弥赛亚诞生的消息感到不安。后来我们发现，当耶稣在公元29年受洗，然后开始了祂三年半的传道生涯，我们看到以色列国的领袖和权力机构对在肉身中的耶和华神的攻击。毫无疑问耶稣就是耶和华。记得在以赛亚书43章11节里说：

**惟有我是耶和华，除我以外没有救主。**

这是非常、非常清楚的。这个概念不能被误解。耶和华神说唯有祂，没有别人是耶和华救主。然后是耶稣降生在这个世界的荣耀的日子，我们在路加福音2章11节里读到：

**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

救主不可能是别人——祂只能是旧约的耶和华。“耶和华”这个名字被使用了几千次甚至更多，以色列民族被说成是敬拜、侍奉和等候弥赛亚。现在弥赛亚到来了。耶稣是耶和华。耶稣是圣经中的永生神。祂是真理、道路、生命。在祂全部的荣耀的个体中，祂是一切，祂降卑了自己，倒空了祂自己一切的荣耀，因此祂可以行在祂的臣民中间。在世上的所有人中，这些人宣称是祂的子民和耶和华的仆人。因此，当然，当祂说话时他们就会听从，当祂宣告某些事情他们就会顺服，每当耶稣说话时他们都会全神贯注的坐着，完全顺服祂的每一个愿望。情况就是这样吗？绝对不是。完全不是。他们一直悖逆祂。他们反对祂。他们与祂说的一切事情背道而驰。他们对祂说毁谤的话。在马可福音3章22节里说：

**从耶路撒冷下来的文士说：“他是被别西卜附着。”又说：“他是靠着鬼王赶鬼。”**

这就是他们对在肉身中的神的回应吗？耶稣并非没有证明祂是道成肉身的神。祂并不是一个没有真正能力或权柄的普通人。祂一直在做什么？祂行了一个又一个的神迹。祂使瞎子看见，耳聋的听见，瘸腿的行走并让死人复活，祂展现了祂的大能和祂的全能的本性。祂在水面上行走并将水变成酒。祂一个接一个的行了令人难以置信的、神奇的、超自然的事情，清楚地证明了祂是神——不仅仅“属于神”，而是祂是神自己。他们看见了这件事。他们意识到了这一点。“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一些士兵被派去捉拿祂时对以色列的领袖说了这句话。从来没有像祂这样说话的。祂说话带着权柄，祂用无数神迹展现了权柄背后的能力。同样毫无疑问，祂是在展现和证明祂就是圣经中的神，是应许的弥赛亚，是来自天国的，否则祂不可能做这些事情。他们知道这一点。他们在内心深处认识到了这一点，在伊甸园的起初，当亚当和夏娃吃了分别善恶树上的不可吃的果子时，人的本性就是悖逆神。但神来呼召他们时，他们做了什么？他们藏了起来，他们躲避神的面。这就是为什么在希律王时代，当他们听见从东方来的博士宣告弥赛亚已经降生时，整个耶路撒冷都感到不安。人在他的悖逆和未重生的状态下，不愿意与神同在。他不想要神自己的光，也就是真理的光。人逃避光，匆匆进入黑暗里。

祭司长、文士、长老、法利赛人和撒督该人也是如此。他们拥有所有的头衔并长袍，受到人们的尊敬，然而，他们却是污秽败坏的罪人。他们是未重生的坏到极处的罪人；那就是，他们的心是石头，他们在心里与神为敌。因此无论主耶稣在他们面前行了任何只有神才能行的神迹，他们仍旧抗拒祂。“哦，”他们说：“他是靠着鬼王赶鬼。祂就是这样行这些事的。祂靠着撒旦行这些事。”多么可怕的谎言。他们的表现真实的显明了罪人的丑陋，我们在世界末了的我们的时代看到了这一点，神已经将祂的手从恶人的心中松开了，我们看到了人心里一直存在的罪恶。那就是悖逆神的含义。

因此他们面对着光，光照在他们身上，他们逃离那光。他们必须熄灭那光，将它扑灭，以便于他们继续他们虚假的宗教敬拜体系和他们基于行为的欺骗的宗教公义标准。这一切都是假象。这一切都是空壳，基督显明了他们宗教体系的真实本性和这些人的真实本性，因此他们恨恶祂。

在整个历史上，在整个教会时代以及当今世界末时的审断日的整个时期都存在着同一类人。他们恨恶圣经的真理。他们仍然恨恶光，虽然光不是以基督肉身的形态出现的，但福音的光存在于神的话语中，并由作为真理使者的神的子民来传播。我们是光的使者，那就是为什么哥林多后书11章说撒旦以光明天使或使者的形式出现。他看起来像基督。他是怎么做到的？他通过在神的话语上误导、欺骗和说谎，同时通过错误解读圣经来尽可能的接近基督。

但是当真正的基督到来（基督和福音是同义词）时，或当真福音到来时，那就好像真正的基督再次降临，在祂的话语中显明了祂自己。那就是为什么人们抨击、争论、争辩、批评和攻击的原因。换句话说，自基督的时代以来一切都没有改变。在马太福音10章24至25节里说：

学生不能高过先生，仆人不能高过主人。学生和先生一样，仆人和主人一样，也就罢了。人既骂家主是别西卜（**“**别西卜**”**是鬼王的名），何况他的家人呢？**”**

这是一个好问题。站在他们面前的耶和华神是万物的造物主、全能者，他们就是这样称呼他的吗？他们说祂是“别西卜”并祂处在那恶者的权势下吗？没有比这种称谓更傲慢、更骄傲、更邪恶的了，因此与我们这些更卑微的仆人相比，我们受到的毁谤就不算什么了。从比较的角度看，我们甚至不值一提，因为神是无限圣洁和荣耀的，我们是罪人，曾经是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但按照祂的怜悯、祂的良善和祂的美意祂拯救了我们，这只是因着神的恩典。在我们不配得到祂的恩典的时候祂拣选了我们，因此我们是谁？我们是谁？甚至在得救之后，尽管我们的罪都被赦免了，我们仍旧留在肉体中。我们的肉体软弱，仍旧是败坏的并继续犯罪，因此那些我们向他们作见证的人会把我们这些圣经的使者看作是不完美的，是罪人。因此，他们当然会鄙视我们。他们当然会嘲笑我们说的话，他们会攻击我们，反对我们，说我们是异端和属撒旦的，以及他们能想到的任何其他的恶名。如果他们对我们的主和家主，这位一直是完美的神做了这样的事，他们也将对我们做这些事。他们不仅对耶稣说了这些话，他们还召开了一次会议，他们审判祂并判定祂犯了亵渎神的罪，他们把祂交给罗马执政者钉十字架。因此他们处死了荣耀的主，以色列的圣者，祂被说成是违反了他们的律法。我们记得当耶稣在安息日医治某人时，他们会非常愤怒，因为教会的教义是要被严格遵守的。他们遵守他们自己的律法，而不是遵守神的律法，因为他们认为基督违反了他们的律法，他们就将祂处死。然而祂是赐下律法的那位。祂是设立律法者。想象一下吧。

因此在世界末时之际，当神打开圣经照亮圣经的教训时，我们可以把这个原则应用在我们自己身上。在教会时代将近两千年的时间里，神把圣经赐给了教会，教会是圣经的看守人，但他们添加了各种的“邱坛”，把他们的错误插入到他们的信经和信条中，可以说他们的神学家把它们“刻在石头上”。教会敬拜这些事情，但到了末时神就显明了关于这个教训和那个教训的真理。你知道这些教训：基督在创世以来就被杀了；地狱的教训；教会时代结束的教训，以及我们所学到的其他许多的教训。这些真理正在摧毁那些谎言，就像好的王约西亚带着复仇的心在犹大全境清除他们的邱坛一样。因此在我们这个时代的福音的光正照耀着几个世纪以来渗透到世界各个教会和会众中的罪恶。他们的反应就像恶人惯常的反应那样，在愤怒、怒火和蔑视中，他们猛烈的抨击神的子民，因为他们带来了胆敢说教会在敬拜和侍奉假教训的信息。“他们怎么敢！”他们表现的好像我们在反对神和神的话语，但事实根本不是这样。神要拆毁和纠正的各种“邱坛”正是人的教训，正如在哥林多后书10章4至5节里说的那样：

**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

因此在末时神的子民远离了教会和邱坛，我们完全彻底的接受神的话语、圣经，这是几千年来从未有过的。现在神的子民再次直接的去求见神，不再通过外在的有形团体，比如古以色列或新约教会，而是我们通过祂的话语直接来到神面前。这就再次激怒了他们，并导致他们对那条“道路”说毁谤的话，因为他们不明白这条道路。这是未重生的罪人对圣经真理的典型反应。当神的光照亮他的方向时那就是悖逆之人的反应。因此那就是我们在这条“正确的道路”上看到的。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继续讨论这个话题。我们将继续这个主题，主耶稣告诉我们如果他们毁谤家主，那么他家里的成员，他的仆人又何尝不是呢？同样，我们必须以这样的心态来装备自己：这是意料之中的事。在这个世界上我们会有苦难。我们会有磨难。会有人来反对圣经的真理。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将更多的查考这个主题。

# 创世纪24章（43）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25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3讲，我们将继续阅读创世记24章48节：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英：正确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

我们以这节经文为切入点，看看圣经对“正确的道路”并被归类为通往毁灭的大路的所有其他的道路说了什么。我们发现正确的道路被人毁谤是正常的，深刻的认识到这一点是重要的，因为我们在过去的一二十年里都经历过这样的事情。

例如，当主带领祂的子民离开教会时，我记不清我有多少次我和其他与电子圣经团契有关的人被称为异端，因为我们曾经是一个教会，但后来我们意识到会众时代已经结束了。明白这一点完全是神的恩典，我非常感谢主打开了我们对这一事实的理解，然后我们就退出了教会。

我还记得在这之前发生了什么，我记得那是在2001年。是的，我记得那时在2001年911事件的第二天，我们解散了，只剩下一个团契小组。我记得我们是在参加了塔斯卡罗拉圣经会议之后开始查考这个话题（会众时代的结束）的。在当时，我并没有看出这一点，我尽可能的在平先生的圣经查考和问答时间之间与他争论。他说我是在“拼命证明”我想要证明的事情。当他说这话时我被震撼了。那是会议的倒数第二天，他在问答时间对我说了这句话，我深受震撼，因为我曾多次听到他在圣经论坛上对来电者这么说，而且每次我都同意他的观点，即他们在拼命的试图证明他们持守的不正确的每一条教义和福音。因此他的这句结论“震撼到了我”，我安静下来回到自己的房间，我感到苦恼。我确实祈祷了，靠着神的恩典，我决定在我们回家后我们要开始尽可能客观、诚实的查考这个话题，看看圣经对这个话题说了什么。我们已经知道神正在从教会里挪走真理，我们找不到一间忠心的教会，那就是为什么我们当时开始自己成立教会。

我们当时的观点是即使有百分之九十九点五的会众是不忠心的，但仍旧可能存在一些忠心的会众。怀着这样的信念，我们决定开始一间没有“邱坛”的教会，那就是为什么我当时认为：“还有我们呢，我们没有设立任何的‘邱坛’，因此神怎么可能也审判我们的会众呢？”但再次，只是靠着神的怜悯，我们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开始在圣经中查考这个概念，我们开始关注一件特别的事情：当神审判旧约的以色列或犹大时，神对他们的审判有多么彻底？我们开始非常仔细查考这个话题，我们看到经文说所有人都要被掳掠。现在你对这些经文相当熟悉了。那些被掳掠的人被比作“好无花果”，而那些留下来的人就像“坏无花果”，因此这是引起我们注意的一件事。似乎没有例外。根据神的命令，他们不可以拒绝被掳掠。他们不得不前往巴比伦。对于那些试图想要留在巴比伦省长治理下的百姓来说，通常他们会遭遇祸患的事，而且情况越来越糟。

此外，我们看到这座城将无人居住。我不确定我们当时是否理解了这一点，但现在我们明白它的意思是没有神圣灵。于是我们开始作出了决定，那时2001年9月11日已经来了【在这一天美国的两座大楼遭到了恐怖分子的袭击】，这真的令人震惊，一切都变得如此的糟糕。我记得我跟罗伯特丹尼尔交谈并且说：“罗伯特，我认为我们必须作出决定了。”那是在911事件的第二天。他说：“我同意。”我们看到的圣经信息是毫无疑问的，圣经上的信息全部指向了对以色列和犹大百分之一百的审判，没有例外。这并不是神审判了犹大，但剔除了一小部分人民或一小部分耶路撒冷，说：“我的审判是针对这些人的，但你可以留下来免去审判。”不是的——它是完全的审判。那就是为什么像但以理、沙得拉、米煞和亚伯尼歌都去往了巴比伦。神的审判是明确的，并且靠着神的恩典，我们当时已经理解了以色列国是新约有形教会的一个象征和写照，因此我们得出了结论并作出了解散会众的决定。

但我告诉你们我们决定解散教会的过程的原因是，在那之前我一直收到各种人的信息和电子邮件，告诉我要坚守立场继续经营一间教会。他们都在说我的好话**...**我很抱歉，在过去的二十年里，这种情况经常发生，当人们称赞我时我感到不舒服。我可能不应该这么说，因为现在没有人会这么做了【笑声】。但回到当时的情况，那时他们对我说好话，告诉我如何查考圣经，我该这样做和那样做，他们说：“我们知道你会坚持下去。”但一旦我们决定解散并成了一个团契，情况就变得天壤之别，或者我们应该说“从白天到黑夜”，因为他们开始猛烈抨击我和团契，等等。

你看，当我们开始走上“正确的道路”时，这就是不敬虔的人对我们做的事情，自2001年我们作出解散教会这个决定以来，在过去19年左右的时间里，神赐给我们电子圣经团契极多的祝福，我难以言表。在此之前，我们有一个网站，我们试图用电子媒体与外界联系，但回应非常少。微乎其微。我们提供材料和我们能做的任何事情，但似乎只有极少数人能够发现我们。但没过多久，到了2001年11月就像爆炸了一样。我们在网站上发起了“免费圣经”捐赠活动，在那时我们可能已经发放了五本圣经。但是，突然之间，我们收到了数百个请求，然后是数千个请求。我认为在2011年5月21日之前的这段时间里，我们最终发放了20万到30万本圣经——其中很多是送给了在异国他乡的人。他们找到了我们。为什么？当我们还是一间教会的时候，我们处于神的忿怒之下，神没有在任何会众里运行来祝福他们。我们走在错误的道路，如果我们继续下去，我确定我们最终会成为一间人们从未听说过的教会，我们会是只有少数人参加的没有任何价值和影响力的另一间教会，因为神的灵不与我们同在了。

但是，再次强调，因着神的恩典，我们决定需要在那个教训上顺服神，开始走正确的道路。随即，真理的敌人、神和圣经真理的敌人（我非常强调这一点）就不再是我们的朋友了。他们不再是我们的朋友，他们毁谤我们、辱骂我们。在他们看来我成了“比最底层还卑微的”和“比蠕虫还不如”的人。甚至有一些曾经在我们教会里的人，在我们成为团契之后还和我们一起呆了一两个月（他们是我非常要好的朋友），但他们离开了，再也没有和我说过话。所以解散教会是有代价的。当我们按照神的道路行事时我们要付上代价。我们会失去与世界的友谊，我们成为世人眼中的渣滓和垃圾。我们受到了鄙视和贬低。他们对我们的看法一落千丈。情况就是这样，然而在这种情况下神开始眷顾我们。祂开始祝福我们。祂开始帮助我们。我们失去了人的帮助，但我们得到了神的帮助。我们失去了人的眷顾，但我们得到了神的眷顾。有什么可比性吗？没有——我感谢神，我真心感谢神，祂怜悯我并我们这些开始了那间教会随后解散成为一个团契的人们。祂引导我们走正确的道路使我们为祂、为义、为基督和为神的道的缘故而受苦。是的——我们因被贴上这些标签以及神的敌人所说的一切而遭受了微小的痛苦，我们失去了他们的尊重和友谊，但那只是一件极小、极小的事情。我们记得在哥林多前书4章1节说的话：

**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为神奥秘事的管家。**

“神的奥秘”是圣经比喻的深层属灵的含义。我们是管家，但教会中那些属情欲或属肉体的人不能成为管家，因为他们不明白神的奥秘。只有神的选民是神的奥秘的真正管家。在哥林多前书4章2至3节里说：

**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我被你们论断，或被别人论断，我都以为极小的事，连我自己也不论断自己。**

【注：在英文里论断与审判是同一个词】

你看，情况就是这样。这就是人们当时对于关注福音“正确道路”的那些人发出的威胁：“现在小心！要小心！如果你承认基督，我们就把你赶出会堂。”那就是他们在基督的时代说出的话。许多人相信祂，但他们因着惧怕受到人们的论断而不承认祂。因此同样，教会说：“如果你认同平先生，你认同会众时代结束的教导，我们就把你赶出去并把你从名册上删除。我们要删除你的名字。”这就是人们的论断。这是人的忿怒。他们会看不起你。他们会认为你是邪恶的。他们会认为你是异端或你是这个或那个负面的标签。你说：“好吧，就这些吗？就这些吗？这是不基于圣经的你的观点吗？（事实上，人们的论断往往是基于对圣经的误解。）“这就是你的观点？你认为我参与了异端，我是一个积极活跃的异端分子吗？很好，但我更感兴趣的是神说的话和神的审判。”神的审判已经降临到几乎二十亿人的基督教世界上。神的忿怒因着教会和会众的邱坛、错误的教训和通往毁灭的大路的错误的道路而临到了他们。他们在恩典上加上行为并歪曲了纯正的圣经福音。他们认为神的选民——因神的怜悯和恩典而幸免于难并获得不配得的永生的人——会在乎教会对我们的论断吗？不、不、不——这对我们来说是小事。与开始于神的家并将许多自称的基督徒当作稗子捆成捆留着烧的神的审判相比，世人的论断甚至不值得一提，现在审段已经临到了世界。

但神的子民得以幸免于难。我们被救出来了。我们所要做的就是继续前进——一步一个脚印——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前进。向前走，就像红海的水墙向左向右分开一样，我们在干地上走过去，直到我们抵达对岸。

因此我们被人轻看。因此我们遭到人们的憎恨。随便，我们可以忍受这些事情。即使这种憎恨达到了让我们的肉体死亡的地步，我们仍旧可以“忍受”这些事情，因为我们有永生。他们可以杀死身体，但他们无法杀死灵魂，我们将永远活在神的面前。这就是祂为我们成就的事情，因此我们有什么理由惧怕人或服侍人并在人面前畏惧呢：“哦，人会论断我，会看不起我，对我说毁谤的话。”谁在乎呢？谁在乎啊？没有在乎，尤其是当我们看向世界的光景时。看看违背神的命令的所有的哲学和意识形态，它们是如此卑鄙和可怕。看看世界上的所有宗教以及他们的信徒在宣扬其谬误时的冒失。看看那些说他们拥有真福音的人的错误，他们大胆的持守那些错误。他们勇敢的捍卫他们的邱坛。我们不应该捍卫真理吗？在审判日里，我们是否因着对人的某些惧怕而不敢公开的宣扬圣经所说的话吗？不可能，靠着神的恩典不可以这样行。主要求我们在人面前承认祂。在马太福音10章25至28节里说：

**学生和先生一样，仆人和主人一样，也就罢了。人既骂家主是别西卜（“别西卜”是鬼王的名），何况他的家人呢？”“所以，不要怕他们。因为掩盖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隐藏的事，没有不被人知道的。我在暗中告诉你们的，你们要在明处说出来；你们耳中所听的，要在房上宣扬出来。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

然后在马太福音10章31至33节里说：

**所以，不要惧怕，你们比许多麻雀还贵重。”“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

你看到这一切是如何引向承认基督的吗？基督是道路、真理、生命。祂是道，我们承认神的道的真理、圣经，我们就是在承认祂。但祂是被人憎恨的。祂被人藐视，当我们承认祂时，那些憎恨和鄙视祂的人会做出负面的回应。我们会受到恨恶和藐视。这就是我们当前正在经历的试验。

# 创世纪24章（44）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26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4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章48至50节：

**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因为他引导我走合适的道路【英：正确的道路】，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已经花了很多时间来查考“正确的道路”，以及圣经是如何谈论通往永生的小路（基督）的。

但现在我们要继续来看创世记24章49节，在这节经文中仆人（很可能是以利以谢）在对利百加的家人说话。我们知道在第50节拉班和彼土利回答他了，因此仆人是在对他们说话。在创世记24章49节里说：

**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

往往是这种类型的经文很难理解神在说什么。当我们遵循神赐予我们的圣经原则和方法时，一些更大的景象往往会变得更加清晰。但在像这样的陈述中，当仆人在对利百加的家人谈论并说话：“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时，神到底在说什么？然后在第50节也有类似的陈述，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但为什么他们不能说好说歹呢？如果他们说：“我们不能向你说歹或说不好的话”那么我们就能理解了，但为什么他们说不可以说“好话”呢？利百加家人的这种回复几乎让人觉得他们不知道要怎么做。但情况不是这样，因为他们之前曾说过：“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既然是出于这个原因，他们确实知道这件事是出于耶和华，难道他们不应该只是说“好话”而避免说“不好的话”吗？所以他们的回复又是一个难以理解的陈述，但我认为我们或许可以从提到的“或向左，或向右”以及不能“说好说歹”的陈诉中得到一切理解。

但是首先，我们想查考创世记24章49节的前半段：

**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

我们知道他的主人是写照和象征父神的亚伯拉罕。那就是为什么亚伯拉罕经常被称为“父亚伯拉罕或祖亚伯拉罕”。所以这是在描述属灵上以慈爱和诚实对待神。因此仆人是在说：“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这样他就可以或向左，或向右。”

当我们审视慈爱和诚实时，它把我们引向了两处有意思的地方。一处在创世记47章27至31节：

**以色列人住在埃及的歌珊地，他们在那里置了产业，并且生育甚多。雅各住在埃及地十七年，雅各平生的年日是一百四十七岁。以色列的死期临近了，他就叫了他儿子约瑟来，说：“我若在你眼前蒙恩，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用慈爱和诚实待我，请你不要将我葬在埃及。我与我祖我父同睡的时候，你要将我带出埃及，葬在他们所葬的地方。”约瑟说：“我必遵着你的命而行。”雅各说：“你要向我起誓。”约瑟就向他起了誓，于是以色列在床头上（或作“扶着杖头”）敬拜神。**

在第29节，你可能注意到了同样的措辞。首先，雅各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我们在创世记24章我们的章节中读到了同样的语言。我们记得在亚伯拉罕差遣他的仆人去为他儿子以撒寻找一个妻子的这件差事上曾要求他，在创世记24章1至2节里说：

**亚伯拉罕年纪老迈，向来在一切事上耶和华都赐福给他。亚伯拉罕对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

我认为把手放在大腿底下的做法并不常见。创世记24章和47章可能是我们能够读到这种行为的仅有两处地方。（我现在想不出还有其他地方我们能读到这种行为）。因此我们在这两章中也发现了共同点，我们也读到了“用慈爱和诚实对待”的共同语言。在雅各的案例中，用慈爱和诚实对待他与他的埋葬有关。他不想葬在埃及。他想葬在亚伯拉罕、撒拉和以撒埋葬在迦南地的家族墓地。因此我们可以从创世记24章看到仆人被差遣去为作为基督重要象征的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寻找一个妻子，与寻找基督的新妇和拯救在与主耶稣基督的婚姻关系中聚集在一起的选民有关。所以这就是仆人以利以谢对利百加的家人说的话：“你们若在我主人儿子寻找一个妻子的事情上以慈爱和诚实待我主人。”因此“以慈爱和诚实对待”与神的救恩计划有关。在创世记24章中我们可以毫无疑问的看出这一点。但在创世记47章里，雅各已经在埃及生活了十七年。他在130岁时进入埃及，现在他147岁了，他很快就要死了。当当他死亡后，他确实不想葬在埃及，而是想葬在迦南地。由于在创世记24章中“以慈爱和诚实对待”与神的救恩计划有关，在创世记47章里的“用慈爱和诚实对待”也可以与神的救恩计划有关吗？答案是“是的。”我们在创世记47章里不能很清楚的看出这个概念，但我们在使徒行传7章中，在我们读到雅各被带到迦南地的记载中确实看出了这个概念。在使徒行传7章15至16节里说：

**于是雅各下了埃及，后来他和我们的祖宗都死在那里，又被带到示剑，葬于亚伯拉罕在示剑用银子从哈抹子孙买来的坟墓里。**

在使徒行传7章里，我们发现了我们在创世记47章里读到的雅各要求他们不要将他葬在埃及，而要将他葬在亚伯拉罕、以撒和他自己墓地里的一个记录。我们也看到雅各曾说“你们若用慈爱和诚实待我”，在创世记24章里，用慈爱和诚实对待的语言与仆人想要带回给以撒的新妇有关，这在属灵上指向了关于基督新妇的救恩的福音。因此如果“以慈爱和诚实对待”这个短语认同于福音，那么雅各的死亡与将他带到迦南地是如何写照福音的？我们在使徒行传7章15至16节里看到它们之间的联系。我们在使徒行传7章16节中的英文单词“带到”中并没有看到太多的联系，但当我们查考被翻译成“带到”的希腊词时，这个词的编号是#3346，它与出现在希伯来书11章5节中的“被接去”是同一个词：

**以诺因着信，被接去，不至于见死，人也找不着他，因为神已经把他接去了。只是他被接去以先，已经得了神喜悦他的明证。**

“被接去”这个词就是被翻译成“被带到”的那个词，我们知道由于被接去使用在以诺身上，当时以诺是365岁，神将他接去了。也就是说，以诺并没有死。他没有在地上度过余生，而是神把他接到了天堂。神接去了他的身体和灵魂。正如你知道的那样，当我们得救时，我们的灵魂就得救了，我们在灵魂里在基督里坐在天上。然后我们的身体若死了，我们的灵魂就离开身体进入天堂，但我们的身体要直到那最终的日子才会被改变。可是以诺和以利亚的情形就不是这样。神改变了他们的身体。神改变了以诺的身体并把他的身体和灵魂接去进入在天上的属灵神的王国。“被接去”就是使用在雅各下到埃及，死后，又被“带到”示剑时的雅各身上的单词。示剑在哪里？示剑在迦南地。迦南地在属灵上象征什么？我们记得赐给亚伯拉罕作为永远的产业的就是迦南地，迦南地是这个地球的一部分，因为这个地球不会存到永远。迦南地不是一个永恒的产业。只有“新天新地”才是一个永恒的产业。因此雅各会从埃及被“带出”或“被接去”。埃及经常象征什么？埃及在那个历史记载中象征世界，因为雅各曾经生活在迦南，就像他父亲在他之前两个世纪所做的那样。当约瑟在那象征大灾难的饥荒时期向他的哥哥们显明了他自己之后，神就来到雅各那里。两年过去了，约瑟向他的哥哥们显明了自己，他的哥哥们回到他父亲雅各那里说：“约瑟还活着。”于是约瑟安排雅各和所有的以色列人进入埃及。在这个记载中，我们知道迦南是有形会众的写照，那七年饥荒象征审判从会众起首的大灾难。这就是为什么迦南会出现如此严重的饥荒。雅各全家从迦南出来（或从教会里出来）并来到埃及（世界），正如神呼召祂的子民从教会和会众里出来进入世界并在所有世上的教会和会众外面敬拜神一样。

因此雅各在埃及或在世界上度过了十七年，在137岁时死在了埃及，但随后他就“被接去”回到迦南地的示剑。我们可以清楚的看到这幅属灵画面，因为它与末时有关，与大灾难的饥荒有关。七年饥荒终于结束了，雅各在约瑟的保护下在埃及度过了饥荒的最后的五年。然后他在埃及又呆了十二年。时间表并不完全准确，但至少我们可以看到数字“12”与时间的圆满有关。在大灾难之后的圆满的时间中，雅各仍然住在埃及地，饥荒结束后，他活着的时候没有回到迦南地。饥荒结束后他在埃及又呆了十二年。他为什么不回到迦南呢？因为神没有呼召他回去，就像自从大灾难时期结束以后，神没有呼召在23年的大灾难期间从教会里出来的我们中的任何人回到教会里一样。神没有叫我们回去。相反，神子民要留在教会和会众外面直到我们死去或直到世界的终结。我认为雅各在12年以后（以及剩余五年饥荒的完成）的被接去表明神的选民要在世界上教会外面圆满的度过我们的余生直到最终之日，届时我们将被接去（进入天堂），正如帖撒罗尼迦前书4章里说的那样，其中说当基督降临时那些活着并存留的人将在空中与主相遇，到那时祂将改变我们。

因此所有这一切要素都与神的救恩计划密切相关——这是神对于祂选民的救恩计划的完成。那就是为什么这节经文说：“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们在创世记24章里，在仆人希望把利百加带走，作他主人的儿子以撒的新妇的记载中看到了这个请求，我们也在创世记47章里看到了这个请求，当时雅各对约瑟说要“用慈爱和诚实待他”，把他带回到迦南地。

关于“以慈爱和诚实对待”，我还想查考约书亚记2章12至15节中的另一段经文：

**现在我既是恩待你们，求你们指着耶和华向我起誓，也要恩待我父家，并给我一个实在的证据，要救活我的父母、弟兄、姐妹和一切属他们的，拯救我们的性命不死。”二人对她说：“你若不泄漏我们这件事，我们情愿替你们死。耶和华将这地赐给我们的时候，我们必以慈爱诚实待你。”于是女人用绳子将二人从窗户里缒下去，因她的房子是在城墙边上，她也住在城墙上。**

这指的是耶利哥城里的妓女喇合，当时她接待了两个探子并隐藏了他们，这样他们就不会被城里的士兵抓住，城里的人不知以某种途径已经知道了有探子进入到他们的城里。由于她把他们藏起来了，她是在说：“这就是我要你们为我做的事情。救我的家人和我，使我们免于死亡。”因此探子回答：“**“**你若不泄漏我们这件事，我们情愿替你们死。耶和华将这地赐给我们的时候，我们必以慈爱诚实待你。”你看，以慈爱诚实对待与救恩有关。喇合和她的家人的得救意味着在耶利哥的所有居民中，只有他们得免于死亡和被毁灭。其他所有人——男人、女人和孩童——全都被刀杀了。因此喇合和她的家人确实受到了慈爱和诚实的对待。所以“以慈爱和诚实对待”与神的救恩计划有关。

我们将继续查考这个主题，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要继续查考第49节，其中仆人说：“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我们要查考圣经中提到的向左或向右是什么意思，我们要看看当我们确实找出这是什么含义时会出现什么有意思的问题。我们也要关注那个问题的解决方案。在我们下次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要查考这些内容。

# 创世纪24章（45）讲

克弟兄于2019年4月27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5讲，我们将阅读创世记24章49至50讲：

**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

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查考了第49节的前半段，这个仆人把事情陈述出来并且说：“**...**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我们看到这种语言与神的救恩计划有关。这是让神来作工，让我们脱离自己的道路，顺服神的旨意。这是在某种程度上提供协助，这就是在神整体的救恩计划中“以慈爱诚实对待”主。

在对妓女喇合的解救中，我们看到探子说他们会以慈爱诚实对待她，他们就是这样做的，这意味着她免于死亡。她被解救了。同样，以慈爱诚实对待某人就是给他带来拯救。但随后这个仆人说：“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我们要查考几节提到“向左”和“向右”的经文，以便于让神通过圣经来定义祂自己的术语，从而很好的理解其含义。正如我们在上次查考中提到的那样，一旦我们理解这两个术语的含义，那就会带来一些问题。然后我们将查考这个问题并找到一个我认为是唯一可能的解决方案。随后我们将继续查考第50节，其中不再讲到“向左”和“向右”，而是讲到“说好”和“说歹”。

让我们来查考一下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向左”和“向右”的经文，从申命记5章32节开始：

所以你们要照耶和华你们神所吩咐的谨守遵行，不可偏离左右。

照耶和华吩咐你的去做——不可偏离左右。对于神吩咐的事情，你必须持守那条航线。

在申命记17章11节里说：

**要按他们所指教你的律法，照他们所断定的去行，他们所指示你的判语，你不可偏离左右。**

这是“指教的律法”，圣经是律法书。圣经是神的话语。这里提到的就是经上的话，是神赐给他们的。他们所指示你的判语，你不可偏离左右。

由于人在听到圣经说话时的倾向，阅读这些经文对我们很有帮助。例如，圣经说一旦我们结婚了，就不可以离婚，唯一能破坏婚姻的就是配偶一方的死亡。但人是怎么做的？人寻找漏洞，这就好像人仿佛是一个奸诈的律师试图让有罪的客户摆脱被定罪。神的话语声明诫命就是这样，人却说：“让我们看看能否找到一个出路。”不管是向左还是向右，他们只是想要另一条道路或另一个选项。他们不喜欢诫命中关于星期天是安息日的陈述，不喜欢教会时代执事和长老的资格，不喜欢女人不应该教导或篡夺男人的权柄，等等。还有，只要在圣经中插入你想要的任何正确的教训，人们就会加班加点的不走那条“道路”，而要走别的道路。这与我们之前讨论的“正确的道路”有很大关系。圣经里讲到通往毁灭的大路或通往永生的小路。在这个充满哲学、宗教或太阳底下任何其他事物的大路的世界里，有一条神的话语、福音的道路，这是神对于祂所说事情的诫命的道路：“不可偏离所指示你的判语。”然而，如果任由人自己发展，人每次都会偏离祂的判语。

唯有靠着神的恩典才有一族人，一群神为自己赎回的余剩的人并在他们里面灌输了持续的遵行神的旨意的渴望；那就是，他们有一种持续的渴望去遵行神所说的“那条道路”，不偏离左右，而是一直往前走。

在这章的最后一节经文，在申命记17章20节里也说：

**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气傲，偏左偏右，离了这诫命。这样，他和他的子孙，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国位上年长日久。”**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看到三次“偏离左右”这个短语了。当然，不可离了这诫命指的是圣经。神赐给我们祂的话语，作为话语的一部分，神命令：“不要歪曲它，不要改变它。不要绕道而行，偏离正轨。要沿着在你前面的道路走下去。”话语本身就是“我们脚前的灯”。祂不会照亮其他的方向，但祂只会照亮我们应该前进的方向，这就是圣经告诉我们的。

我们再来查考申命记28章的一节经文。这章的前14节经文是对顺服的祝福，然后从第15节到本章的末尾是对悖逆的咒诅。因此就神谈论的内容来说，第14节是方向转变之前的最后一节经文。在申命记28章14节里说：

**你若听从耶和华你神的诫命，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谨守遵行，不偏左右，也不随从侍奉别神，**

我们必须遵行神的话语。谁是话语？基督是话语。我们正在遵行话语。我们渴望去做神的道路的事情，在我们遵行时我们就是在侍奉圣经的真神。如果我们偏离左右，我们就不是在遵行话语，我们最终在侍奉别神。这就是假教训和假福音的来源。我们记得在圣经中，基督和福音是同义词。当圣经在马太福音24章里说在末时“假基督”将要起来起来时，这并不是指那些精神失常并认为或声称自己是基督的人，而是在谈论那些看起来像基督并声称“这是真福音”的人。但那不是真福音——那是一个假福音。所以他们实际上是在说：“我是基督，或这位是基督并跟随我们。”我们要跟随基督并神的话语的真理，但在假基督宣扬的福音中，它却变成了一个偶像或别的神或别的福音，那正是神警告我们的内容。那就是为什么持守那条正确的道路是如此的重要，只有神才能让任何人走上那条道路并走在通往天国的正确的道路上。

在约书亚记1章里，我们在约书亚记1章7节里读到了对偏离左右的另一个引用：

**只要刚强，大大壮胆，谨守遵行我仆人摩西所吩咐你的一切律法，不可偏离左右，使你无论往哪里去，都可以顺利。**

它指的是所有的律法。遵行全律法，我们能够通过神赐给我们的完全遵行全部神的律法的新心和新灵做到这一点。按照约翰一书3章，我们新重生的灵魂是没有罪的。没有错误，我们确实通过在我们里面内住的圣灵和新重生的灵魂来跟随神，那个灵魂有着不会去偏离左右的渴望。

因此在会众时代结束的当前时期，神的子民想去哪里呢？我们想处在教会的外面。如果你在教会里（不管是在什么样的教会），你就偏离了方向——你偏离左右了，你就是在侍奉别神。真神和神的话语引导我们离开教会并向前迈进：离开教会并向前迈进，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我们前进，一步一步的通过这个试验计划，就像以色列人在旷野行走四十年一样。所以教会外面就是神的选民所在的地方。他们会在教会外面，不偏离左右。

这不意味着他们偶尔不会犯罪。我们读圣经时就知道，神并没有隐藏选民有时仍然会犯罪，甚至会像大卫一样犯下通奸和谋杀的严重罪行。但得救的人不会持续的、习惯性的犯罪，比如回到教会并使你的家人与你或无论什么人回到教会。得救的人不会有那种的犯罪活动。他们可能会有撒谎的念头，或拜偶象的念头。可能会有片刻的仇恨或愤怒，等等。我们在身体里犯罪。身体还没有完全，然而，身体是我们的一部分，因此我们必须承认我们会犯罪并承认我们的罪：“这是我的罪。我犯了罪。”因此我们在灵魂里是完全的，但我们在身体里还没有完全，然而这一切都与道路有关。神的一个选民偶尔犯罪不会使他们走上偏离正路并开始走上远离神通往毁灭的大路。

我们来查考约书亚记23章6节的其他一节经文：

**所以你们要大大壮胆，谨守遵行写在摩西律法书上的一切话，不可偏离左右。**

神至少说了五六次同样的事情：要遵行神的道，不可偏离。无论你偏离哪条道路，但不要偏离神的话语；或说的更清楚一些，不可偏离神的话语的真理，因为每个自称的基督徒都认为他们在遵行神的道，但他们有责任和义务要认识真理。基督是真理，祂确实允许祂的子民去听祂的声音并认得祂的声音。祂是走在前头并引领我们的牧人。我们跟随基督：“背起你的十字架并跟从我。”我们不走在前面。我们跟随牧人。我们跟随话语。那就是神的子民一直在做的事情，也是我们在现今做的事情。在神指引我们时，我们跟随圣经说的事情。

我们记得神已经赐给我们以经解经，这里一点，那里一点的奇妙的查经方法。当我们在末后的日子神为我们提供的最佳工具圣经的帮助下做这件事时，教训就会出现，然后教训要受到圣经规则的检验，即“两三个见证人”的认同，或与圣经说的一切教训协调一致。这“两三个见证人”就是三位一体的神（父神和神子，加上神圣灵）。当两三个见证人意见一致时，就足以将一个人处死了。他们的见证是真实的，我们从圣经得出的原则就是我们做了我们的功课，通过查考来显明我们是蒙神悦纳的，不需要感到羞愧的工人。我们阅读一节经文，我们查考单词并看看它们在其他地方的用法，就像我们在查考“右边”或“左边”时做的那样。我们查考五到六节经文，我们得出了一个结论，那不是我的结论，而是神的结论。神定义了不可偏离左或偏离右的含义。我们没有写下这些含义并把它们与神的话语、神的命令联系在一起。神写下了它们，神定义了这些术语。现在我们得出了这些定义，并将它们适用于整本圣经并与所有内容协调一致，圣经中没有任何内容与得出的结论不协调一致：不可“偏离左右”的含义就是遵行神的话语，前行。如果你还记得，我们刚刚就“正确的道路”或“小路”，也就是直行的、不偏离任何方向的道路进行了几次圣经查考。

这就把我们引向了箴言书4章25至27节：

**你的眼目要向前正看，你的眼睛（原文作“皮”）当向前直观。要修平你脚下的路，坚定你一切的道，不可偏向左右，要使你的脚离开邪恶。**

神在谈论左右，然后祂也提到了脚。为什么祂要那样做？这是因为偏离左右就是在作恶，而“脚”与“手”认同于一个人的意志，他的意志要像神说的那样要向前正看。你要向前正看，向前直观。如果一个人偏离了那个方向，他就屈服于有罪的意念，他就行了恶。他已经偏离了律法、违背了律法。我们总是认为那条边界，圣经说的“古时的地界”当作边界路标。当我们想到违反律法时，这个边界是神在圣经每一节经文上设置的一个非常狭窄的边界。不仅如此，祂还在每一句话上设置了边界。祂为每一节、每一段、每一章和每一卷书都设置了边界，要求你和我“笔直的”遵行，不要偏离神设定的边界。只要我们能完美的做到这一点，我们就会蒙受更大的祝福，更少的动荡和来自我们自己的罪的扰乱。但是重复一遍，没有人在我们的身体里就能完美的做到这一点，但大多数神的选民会持守这条小路。我们可能冒险向左或向右片刻，但随后我们就回到“地面”上，这就是我们在出埃及记中看到的关于水墙的画面。在出埃及记14章22节里说：

**以色列人下海中走干地，水在他们的左右作了墙垣。**

出埃及记14章29节重复了这句话：

**以色列人却在海中走干地，水在他们的左右作了墙垣。**

你看，这就是我们之前看到的拯救的墙或道路。逃离敌人并安全到达天国的道路是一条小路。神在海中为以色列人开辟了一条道路，以便于以色列人可以行走在干地上，大海比这条道路更宽更大。因此我们可以更好的理解这条道路，如果我们偏离左右，我们就从神的话语上偏离了方向。神的话语就像神在海中开辟的一条道路，只要我们坚守在那条道路上，祂就带领祂的子民穿过大海，到达对岸，抵达荣耀的神的王国的安全地带。那就是以色列人穿过红海的画面所描绘的，那就是我们对不偏离左右的理解。

在我们结束本次查考之前，在创世记24章49节说的内容提出了一个问题：

**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

我们刚刚查考了表明我们必须坚守在向前直观的几节经文，你被命令不可偏离左右。那么一个忠心的仆人怎么能发表出这样的宣告呢？他想知道他能否把利百加带回来作以撒的新妇。“如果你告诉我，你不让她离开（他们那样做就表明他们不是在以慈爱诚实待他的主人），那么他就可以选择偏向左或偏向右。”这意味着利百加不是作以撒妻子的那个人——她不是为以撒选定的新妇，仆人也在某种程度上偏离了他被差遣去执行的使命和任务。因此他不得不重新调整，说：“现在我们要怎么做？因为我必须要按照我主人命令我的去做。”换句话说，他是在说：“如果这条道路是不正确的，我必须进行修正，我要找到那条正路的道路。”然而，这条道路是正确的。利百加是为以撒预定的那个人，他的主人带领他走上了正确的道路，因此没有必要对任何事情进行纠正，然而，如果有必要，他是敞开并愿意接受纠正的。

我们必须停在这里了，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进一步查考创世记中这个有意思的章节，并看看我们在查考下一节经文时会看到什么。

# 创世纪24章（46）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8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6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50至60节：

**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将她带去，照着耶和华所说的，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亚伯拉罕的仆人听见他们这话，就向耶和华俯伏在地。当下仆人拿出金器、银器和衣服送给利百加，又将宝物送给她哥哥和她母亲。仆人和跟从他的人吃了喝了，住了一夜。早晨起来，仆人就说：“请打发我回我主人那里去吧！”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仆人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他们说：“我们把女子叫来问问她”，就叫了利百加来问她说：“你和这人同去吗？”利百加说：“我去。”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我就读到这里。这个仆人很可能是以利以谢，因为圣经的证据表明这个仆人是亚伯拉罕最信任的仆人，他被差遣去为他的儿子寻找一个妻子。以利以谢对利百加的家人说：“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就告诉我；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他想要一个答案，他不允许他们拖延或回避回答这个问题。他是在说：“你们必须告诉我是这样还是那样，这样我才能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做。”我们讨论了“向左和向右”，以及不偏离左右是如何与根据神的话语的真理并圣经教导的内容“向前”直走神的正确的道路有关。

在圣经的许多地方，向左和向右认同于偏离正确的道路和违反神的律法。然而，仆人需要知道：“我走在正确的道路上了吗？”一切的环境似乎都指向了那条道路，似乎表明神已经引导他走上了那条道路去完成他被差遣要执行的任务。然而如果他们拒绝把他们的妹妹、女子利百加交给他，那么他一切的努力都白费了。如果他不能把利百加带回到以撒那里，那就意味着他走的不是正确的道路，之前的所有情况都是偶然的。我们记得，当时他在水井旁，他在心里向主祈祷：“愿你挑选的那女子给我水喝，也给我的骆驼水喝。”如果最终的结果是他们不允许利百加与他一起离开，他愿意承认所有这些要求都是错误的。所以那就是为什么他说：“使我知道。告诉我你们是否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他们本可以说：“不行。你不能带走我们的妹子。”

顺便说一下我提到在经文里她被称为“妹子”，尽管经上说仆人是在对拉班和彼土利说话。有意思的是，在创世记22章中提到彼土利时说，他是密迦与拿鹤生的八个儿子中的其中一个，他是八个儿子中最小的一个。在创世记22章23节里说：

**这八个人都是密迦给亚伯拉罕的兄弟拿鹤生的。**

所以看起来彼土利就是利百加的父亲，但在我们读到的记载中，情况不是这样。神学家们很善于注意自然事件和收集历史信息，他们指出当利百加跑回家里时，在创世记24章28节里说：

**女子跑回去，照着这些话告诉她母亲和她家里的人。**

这节经文没有说告诉“她父亲和她家里的人”，所以这就很奇怪。此外，我们在创世记24章50节里读到：

**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

这节经文先提到拉班，然而拉班是利百加的哥哥。如果这节经文里提到的彼土利是拉班的父亲，为什么拉班在彼土利的前面。有可能这个彼土利是拉班的弟弟，他取了他们父亲的名字。这是我们在注释中看到的解释。在这个记载往下一点，我们在创世记24章55节里读到：

**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

这节经文没有提到她的父亲，据我所知，我们没有再读到她的父亲，而是拉班在最前沿。主要角色是拉班，而不是彼土利。对于拉班和他的母亲来说，彼土利扮演的是一个次要的角色。彼土利也许可能是一个“软弱的人”，他不善于管理他自己的家。这是非常有可能的。我认为这个观点不是定论，但有一种可能是他们的父亲彼土利已经去世了，而这个彼土利应该是一个儿子。因此这个彼土利与拉班都是利百加的哥哥。而且其他一些经文往往符合这样的观点，即拉班是带头说话的人，他和他的母亲作出决定是否允许仆人带着利百加离开。

仆人以利以谢在等候他们作出决定，他不给他们任何回旋的余地：“你们必须告诉我。”如果他们不立即给出答复，那么以利以谢将被迫得出结论，就是尽管所有迹象似乎表明他走在正确的道路上，神在带领并祝福他，但他没有走在正确的道路上。“尽管如此我还是没有走在正确的道路上。我错了。”如果他们不许可他带走他们的妹子，仆人不会绑架她，他不得不走上另一条道路。那就是为什么他说：“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

神的子民走我们理解的圣经教导的道路。我们以经解经。我们花费精力和时间来确保我们掌握的真理，我们尽我们最大的努力来查考，以此来显明我们是蒙神悦纳的。然而，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做的是完美的，有时我们会在教训上出错，比如我们认为我们会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被提这个教训上出错。这个错误在于，我们曾认为神的选民会从这个世界上被提，而不必经历审判过程。但事实不是这样。迫于形势，我们不得不重新评估并回到圣经中。这就是我们当时的态度。顺便说一下，我们并不孤单。各种各样的教会和神学家都教导说选民会被提而不经历审判过程。然而，圣经已经把审断日锁定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至今仍未偏离那个重要日期），所以被迫在方向上作出纠正。我们在这个日期的理解上走了错路，然后我们必须要看看我们在这个教训上是向左走还是向右走；那就是，我们不得不看看我们曾经认为是不正确的教训是否真的是正确的。

那就是仆人对他们说这句话的原因：“**...**若不然，也告诉我，使我可以或向左，或向右。”换句话说，他愿意进行纠正，当他像我们一样只是一个卑微的仆人时，进行纠正是必要的事情。我们不是神。我们不是设立律法者和赐下话语的那位。我不知道一切的事情。我们被赋予了永生，但我们居住在我们身体里已经腐败的有限的殿里，我们有“严重的缺点”。我们做事并不完美，正如在传道书7章20节里说的那样：

**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

虽然圣经中的教训是完美的，但我们对教训的理解是不完美的。但是由于神封闭了话语，祂隐藏了大量的真理直到末时。当我们回顾教会时代时，我们看到即使是最虔诚的人也没有能力完全理解神封闭起来直到末时的事情。后来我们进行了纠正，我想阅读提摩太后书3章16节：

**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或作“凡　神所默示的圣经”），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

如果祂的子民从来不需要得到纠正，那么为什么神所默示的圣经是使人归正的呢？

当然这是教会和会众的主要问题。问题不在于他们在教训上犯了错误，“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问题在于他们不愿意纠正教训上的错误。他们把这些错误融入到他们的信经和信条，教会的信仰体系，作为他们会众的标准：“这是我们的教会教导和相信的。”好吧，很好，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所有神的子民在某种程度上都是站在我们相信圣经所说内容的立场上。然而，当有人走过来并且说：“如果你把你相信的这个教训与这节经文和那节经文进行比较，你会发现你持守的教训不是正确的，因此你需要作出纠正。”当你查考圣经经文时，如果经上的话不允许你的结论成立，那么经文就会展现纠正。例如，经上的话可能会纠正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中关于婚姻和离婚的教训，以及它们允许在那个告白中加入可以因着通奸而离婚的错误。每当教会建立“邱坛”并篡夺神的话语的权威时，他们就是在犯下可怕的罪。他们听从和顺服他们的信经而不是圣经说的内容。这就是教会和会众的问题。

神的子民包括我自己曾在一些事情上弄错了，比如选民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被提的概念；我们认为会发生物理上的大地震；为期五个月的审断日；以及我关于贰零壹伍年拾月七日的错误。这些都是错误，当我们提出一个从圣经中得出的日期，并且我们看到它指向另一个日期时，这就成为我们所说的来自圣经的一个教训。但提出一个日期的好处是当那个日期来了又去，那就证明那个日期是错误的，因为世界并没有在贰零壹伍年拾月七日结束，因此我不再持守那个教训。在我和其他人在查考那个日期时，这个日期被说成是“很有可能的”，我们从来没有说它是绝对的，但我确实根据圣经上的证据提出了这个教训，后来证实这个教训是错误的。因此我不再持守这个教训了，我得到了纠正，但电子圣经团契的批评者说：“好吧，你们错了，因此这使你失去了教导圣经的资格，尤其在圣经中查考一个日期上面。”我们在圣经中的哪里读到这个原则？他们从哪里得出这个观点？那些在教训上坚持多个错误的人很容易成为控告人，但日期只是另一个教训，就像自由意志的福音是一个教训或像说方言是一个教训那样。“日期设定者”的批评者们可以持守尽可能多的错误的教训，但他们从来不到圣经中去纠正它们；他们坚持并持守这些错误的教训。他们不会在神面前谦卑自己并作出纠正，他们摆出一副自己没有错误的姿态。但是这不是事实，实际上，他们的错误要严重的多，因为他们甚至不承认或不认为他们持守的教训是错误的，尽管十个不同的教会可以持守十个不同的教训。真理只能有一个，因此十个教会中的九个，甚至十个教会中的十个都持守错误的教训，但他们却指责别人并且说：“你们错了！你们错了！”

但神的子民确实查考圣经，靠着神的恩典，他们被许可纠正错误。我们吸取教训，我们回到圣经中看看我们哪里错了并确保我们更加勤奋的寻求神的话语的真理。而在有形教会里的人们却不是这样。他们不进行纠正。顺便说一下，那就是为什么我们电子圣经团契会直接回到圣经中并保持查考。我们意识到我们不完全。我们有缺点：“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是的，我们犯了错误，我们想要更加努力和勤奋，确保我们更加忠实的查考圣经来得出正确的结论。那就是神的选民的本性。我们就是这样做的。没有人在所有方面并一直都掌握完全的教训。

再次，这就是为什么仆人以利以谢说：“请告诉我，这样我就可以向左转或向右转，”然后拉班和彼土利在创世记24章50节里说：

**...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

我越想越奇怪，为什么他们不能对他“说好话或说坏话”。拉班和彼土利可能是兄弟，拉班似乎是这个家庭的领导。再次，我不确定这一点。彼土利可能是父亲，但是一个非常软弱的人。那是有可能的。但他们都回答：“这事乃出于耶和华。”翻译成“事”的这个希伯来单词是“daw-bawr”，这个希伯来单词经常被翻译成“话语”。“出于”这个词的意思是从耶和华来的。“话语来自耶和华；我们不能说好说歹。”

再次强调，如果话语来自耶和华，那么对于他们不能说不好的话，这是可以理解的，但为什么他们不能说好话呢？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将试着回答那个问题并找出圣经可能提供的答案。

# 创世纪24章（47）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9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7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50至60节：

**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将她带去，照着耶和华所说的，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亚伯拉罕的仆人听见他们这话，就向耶和华俯伏在地。当下仆人拿出金器、银器和衣服送给利百加，又将宝物送给她哥哥和她母亲。仆人和跟从他的人吃了喝了，住了一夜。早晨起来，仆人就说：“请打发我回我主人那里去吧！”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仆人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他们说：“我们把女子叫来问问她”，就叫了利百加来问她说：“你和这人同去吗？”利百加说：“我去。”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查考了第50节。我们在上次查考中曾回顾了在第49节里关于“或向左，或向右”的内容。在第50节中我们看到了稍微相似的语言，正如在创世记24章50节里说的那样：

**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

翻译成“这事”的希伯来单词是“daw-bawr”，因此我们可以把这句话理解成：“这话语乃出于耶和华。”他们回答了以利以谢关于他们是否会以慈爱诚实待他主人的问题。因此他们一开始就认识到这是来自耶和华的“话语”。认识到这一点是好的和鼓舞人的，但随后他们在创世记24章50节里继续说：

**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

之后他们在创世记24章51节里继续说：

**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将她带去，照着耶和华所说的，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

他们的回复时相当不寻常的，因为如果他们“不能说好说歹”，那么他们为什么在下一节经文里说“可以将利百加带去，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这难道不是在对仆人说“好话”吗？他们的回答不是好话吗？因此你可以看到为什么他们使用“不能对你说好说歹”这种语言有些奇怪。所以我们要集中精力试着明白为什么他们要这么说。在圣经历史上，不可说好说歹是拉班在以后的日子中在关于雅各的事情上被要求说的内容，雅各是利百加生的孪生儿子中的一个。于是在这个时候仆人利百加随着仆人回来成为了以撒的妻子，她在以撒40岁时嫁给了他，然后在以撒60岁时（二十年以后），她生下了双胞胎儿子。在多年以后，雅各不得不逃离哈兰，因为他的双胞胎哥哥以扫想要杀了他，雅各在哈兰与拉班一起度过了40年。40年之后，雅各决定在100岁时带着他的妻子和孩子离开哈兰。他没有告诉拉班他要离开，因为拉班是一个极其诡诈的人，尽管当他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时他听起来是圣洁的。但我们知道时间会显明拉班是一个诡诈的人。他十次更改了雅各的工价。起初，雅各与他达成协议，为拉班的女儿拉结工作七年，七年后，拉班没有通知他就把利亚而不是拉结给了雅各。这是拉班的又一次暗箱操作。所以当雅各最终要逃回到迦南地时，我们在创世记31章22至24节里读到这段话：

**到第三日，有人告诉拉班：“雅各逃跑了。”拉班带领他的众弟兄去追赶，追了七日，在基列山就追上了。夜间，神到亚兰人拉班那里，在梦中对他说：“你要小心！不可与雅各说好说歹。”**

这与我们在仆人和拉班的初次相遇中看到是同样的语言，拉班说了同样的话：“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后来在创世记31章，拉班对雅各说话，拉班肯定意识到了神吩咐他要做的事情，因为在创世记31章29节里说：

**我手中原有能力害你，只是你父亲的神昨夜对我说：‘你要小心！不可与雅各说好说歹。’**

然后他与雅各达成了约定，他允许雅各继续上路。所以这是有意思的。似乎这种语言特别的与拉班联系在一起。我们以前几次的查考中讨论过拉班，我认为我指出他是在有形教会里没有得救的“自称的基督徒”的一个象征。那就是为什么他轻而易举的提到耶和华，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那就是自称的基督徒做的事情——他们在口中称呼神的名。他们会提到圣经中的神，提到圣经，然而，在他们内心的光景里又是另外一回事了。他们内心的光景并不匹配从他们口中出来的话语。因此当我们思考经文中讲到的“不可说好说歹”时就更感到好奇了。

为什么神不来到拉班那里并对他说：“你不可与雅各说不好的话呢？”那就是祂要求拉班必须要说的话，“歹或不好的”这个词最常被翻译成“恶”。创世纪24章50节的这个希伯来单词的斯特朗编号是#7451，它只有十三次被翻译成“歹或不好的”，但它被翻译成“恶”有四百四十二次，因此“歹”肯定是“恶”的意思。神来到拉班那里并对他说：“不可与雅各说好说恶。”为什么提到了“好”？为什么神不鼓励他对雅各说“好话”？为什么他们不可以说：“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恶言？”他们似乎可以仅仅受限于不说恶言，但为什么要同时提到这两种情况呢？在这两种情况下，为什么不只是说不可说“恶言”呢？尤其在创世记24章，拉班确实允许利百加离开；在创世记51章里，他允许雅各带上他的妻子（拉班的女儿们）和孩子并牲畜上路，而拉班可能对这些事物更感兴趣。所以为什么神说拉班不可以对雅各说好话或说恶言，然而，结果对雅各却是“好的”，对利百加也是“好的”呢？

在我们查看几个地方之前，让我先向你们说明我的意思。在我们查看民数记之前，我们先翻到箴言书31章，看看哪里提到了“好”或“歹”或“好”或“恶”。在箴言书31章关于才德的妇人的段落里，在箴言书31章10至12节里说：

**才德的妇人谁能得着呢？她的价值远胜过珍珠。她丈夫心里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她一生使丈夫有益无损【英：恶】。**

这名“才德的妇人”是神的选民、基督新妇的写照，丈夫是主耶稣基督，她一生会使祂有益处无亏损。在这节经文里很可能强调是其中一个，而不是另一个。得到强调的是选民，他们有益处无亏损或他们行善不行恶。

但是说到拉班，他似乎不是神的一个选民，但是他认同神。那就是为什么他是一个自称他已经重生了的“自称的基督徒”的恰当的写照，但他没有真正重生。因此我们看到拉班被告知“不可说好说歹”与才德的妇人有益处无亏损之间的不同之处。也就是说，如果拉班对雅各说“好话”，那么他就是在做神的选民特有的一些事情。当然，对我们的丈夫、主耶稣基督行善或有益处也与我们传扬福音和侍奉基督的身体有关，正如我们在马太福音25章里学到的那样，耶稣说：“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耶稣说这些事你们既作在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你们就是作在祂身上了。这并不是一个确切的引用，但它显明了基督认为这是作在祂身上的事情。因此这位“才德的妇人”对她的丈夫行善，侍奉基督的身体。她能行“善”而不行“恶”。

但对于那些不是神在创世以前就被拣选的神的儿女来说，他们就不可以行在福音真理上的“善”。他们可以行“恶”，除非神约束他们，在创世记31章里神通过梦境干预拉班的生活，祂约束拉班不去行“恶”，那就是不可“说好说歹”这种语言描绘的属灵画面。由于他处在一个未得救之人的属灵光景下，他就无法像一个神的儿女有资格和有能力对基督和基督的身体行善那样去行“善”。但是，你看，神对于让拉班从心里行“善”不那么感兴趣，但神只是约束他不去行恶。换句话说，你无法自己行“善”，但你可以行“恶”，然而，主来到约束“恶”，指示他：“不可说好说歹”。当他被约束不说恶言和不行恶，那就是这个人的真实光景。这就是未得救的人“不可说好说歹”的原因。

让我们翻到民数记24章，我认为我们会看到关于巴兰的记载。巴兰是一个与拉班有着相似属灵光景和境况的人。他是一个提到过耶和华的人。关于民数记23章和民数记24章，人们读到圣经中的这些章节，他们可能会有一点困惑。巴兰是一个真正神的儿女吗？当他们第一次雇用他去咒诅以色列人时他曾提到耶和华。他去求问主他是否应该与他们同去。第一次神告诉他不可以去，他确实没有去，所以看起来他那时像一个顺服的人，然而当我们读到圣经讲到关于他的一切言行举止时，很明显他是一个未得救的人。在犹大书1章10至11节里神实际上使用他作为恶人的范例：

**但这些人毁谤他们所不知道的。他们本性所知道的事与那没有灵性的畜类一样，在这事上竟败坏了自己。他们有祸了！因为走了该隐的道路，又为利往巴兰的错谬里直奔，并在可拉的背叛中灭亡了。**

按照圣经，该隐、巴兰和可拉是三个非常邪恶的人，这一点是非常清晰的，虽然民数记中有巴兰顺服神的语言，但神还是使用巴兰作为恶人的例子。同样，这种语言可以解释为它描述了一个与神有密切关系但尚未得救的人。他认识神的名字并使用神的名字。他知道与神和神的话语、圣经有关的语言，他使用这种语言，但这不重要，因为他的心从来没有被改变过。在民数记24章里，巴兰被召来要咒诅以色列人，最后，他确实悖逆神了，但神允许他去了。你看，圣灵允许他做这件恶事，就像神在恶人的生活中允许他们行恶那样。然而，当他去进行他的占卜或预言时，神确保他无法咒诅以色列人，但他被要求祝福以色列人，尽管他在试图赚取他将得到的报酬，但是他无法咒诅以色列人。当然，雇用他的摩押人的王对他很生气，在民数记24章10至13节里说：

**巴勒向巴兰生气，就拍起手来，对巴兰说：“我召你来为我咒诅仇敌，不料，你这三次竟为他们祝福。如今你快回本地去吧！我想使你得大尊荣，耶和华却阻止你不得尊荣。”巴兰对巴勒说：“我岂不是对你所差遣到我那里的使者说：‘巴勒就是将他满屋的金银给我，我也不得越过耶和华的命，凭自己的心意行好行歹，耶和华说什么，我就要说什么’？”**

你看，巴兰不可以越过神的诫命。我们可以理解“诫命”这个词的意思是耶和华的旨意，他不可以行好行歹。但是，他确实对以色列人说了好话。这对以色列人来说是一个好结果，但这段经文里提到的不可以“行好行歹”这句陈述表明，神在阻止一个恶人做他本能要做的事情；也就是说，行恶和选择一个“坏的”选择，做出于他的恶心的本性的事情。

因此尽管我们在创世记24章没有读到神来到拉班和彼土利那里，但由于当时的情况和环境，神约束了拉班，抑制了拉班心中的罪恶。所以拉班是被耶和华强迫或被迫说出“不可说好说歹”那句话的，因为耶和华安排了一切的环境。耶和华安排了关于仆人来寻找新妇的这些环境。提醒各位寻找新妇与福音有关。这与神的选民传道寻找基督的新妇，基督新妇的回应有关。现在仆人想把她带回到他主人的儿子那里，他主人的儿子在属灵上象征主耶稣基督。

拉班无法阻止这件事，虽然他尝试过了，不是吗？但是，尽管如此，他在创世记24章51节里说：

**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将她带去，照着耶和华所说的，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

但请注意接下来的经文，在仆人欢喜之后发生了什么。在创世记24章52至54节里说：

**亚伯拉罕的仆人听见他们这话，就向耶和华俯伏在地。当下仆人拿出金器、银器和衣服送给利百加，又将宝物送给她哥哥和她母亲。仆人和跟从他的人吃了喝了，住了一夜。早晨起来，仆人就说：“请打发我回我主人那里去吧！”**

所以仆人以为一切都顺利，因为他直接从拉班和彼土利那里听说他可以带走利百加，他相信拉班是一个说话算数的人。他准备要离开了，但我们记得拉班是一个非常诡诈的人，他在后来十次更改了雅各的工价。他本来与雅各达成了交易：“只要为我工作七年，我就把拉结给你。”然后到了结婚的时候，他把利亚给了雅各，雅各就不得不为拉结工作更长的时间。所以拉班非常善于更改他说过的话，那就是他在带走利百加的这件事上做的事情。在仆人请求被打发回到他主人那里之后，在创世记24章55节里继续说：

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

因此如果利百加住上十天，你认为拉班和他的母亲会怎么做？请注意这节经文没有提到彼土利。再次强调，拉班似乎是一家之主，我提到过彼土利可能是他的兄弟或至少是一个软弱的父亲。如果彼土利是她的父亲，彼土利并不像在作出决定。所以在十天后你认为拉班会怎么做呢？他可能会进一步拖延，因此仆人在这件事上态度坚决是明智的，他就是这么做的，正如在创世记24章56节里说的那样：

**仆人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

你看，他肩负着紧急的使命，尽管这件事在拉班和拉班的家人看来是不紧急的。然而，这个仆人总是以任务为目标，并一直把他被差遣去完成的事情放在他的脑海里。他想要完成这项任务。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要进一步讨论这个话题。

# 创世纪24章（48）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10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8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53至60节：

**当下仆人拿出金器、银器和衣服送给利百加，又将宝物送给她哥哥和她母亲。仆人和跟从他的人吃了喝了，住了一夜。早晨起来，仆人就说：“请打发我回我主人那里去吧！”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仆人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他们说：“我们把女子叫来问问她”，就叫了利百加来问她说：“你和这人同去吗？”利百加说：“我去。”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在创世记24章已经查考了相当长的时间，我们现在查考到了必须要作出决定的时候了。亚伯拉罕的仆人以利以谢强迫拉班作出决定：“不管怎样，告诉我，你是否愿意她跟我去，作我主人儿子的妻子。”

我们讨论了拉班和彼土利是如何说的：“这事乃出于耶和华，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他们的这句回复与神约束罪有关，例如，祂在巴兰的生命中就是这样做的，巴兰不可以越过耶和华的话语，行好行歹。同样的，拉班不是一个得救的人。他是一个诡诈的人，圣经显明了这一点，因此神约束了他反对神的事情的本性的倾向，所以他不可以说“好”说“歹”。因此他告诉仆人：“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将她带去，照着耶和华所说的，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事情似乎就这么定了。仆人听见他们这话就敬拜耶和华，他欣喜若狂。记得神讲到有人得救时，那就是“一个罪人悔改，在天上也要这样为他欢喜。”提醒各位，仆人是作为福音的使者来到把利百加带给象征基督的以撒的。因此利百加被呼召并与仆人一同返回作了以撒的妻子，这是神拯救罪人的一幅画面。所以仆人在展现出极大的欢喜，就像一个罪人悔改在天上为他欢喜一样。这是神预定并指定要拯救的人。仆人如何找到利百加并把她带回来的整个情况都有神的“印记”；神的旨意是关键，与整个事件牵涉极其广泛。

在仆人欢喜之后，仆人就拿出金器、银器送给利百加。我们在创世记24章22节当仆人第一次与利百加会面时曾讨论过这个行动：

**骆驼喝足了，那人就拿一个金环，重半舍客勒，两个金镯，重十舍客勒，给了那女子，**

他将这些东西给了利百加，我们看到这些物品是如何指向神的救恩计划以及神拯救某人时在属灵上做的事情。我们也讨论了根据圣经上观点，在有形教会里那些自称得救的人是如何也被这些装饰品装饰的。所以利百加得到这些金银饰品是显明她是一个神拣选的儿女的另一幅画面，但是在创世记24章53节里也说：

**...又将宝物送给她哥哥和她母亲。**

“宝物”这个词组被使用了三到四次，它基本上就是宝物的意思，但我认为以西结书16章最能说明这个概念，那章把耶路撒冷描绘成一个被神发现并被洁净的女人。在以西结书16章8至14节里说：

**“我从你旁边经过，看见你的时候正动爱情，便用衣襟搭在你身上，遮盖你的赤体，又向你起誓，与你结盟，你就归于我。这是主耶和华说的。那时我用水洗你，洗净你身上的血，又用油抹你。我也使你身穿绣花衣服，脚穿海狗皮鞋，并用细麻布给你束腰，用丝绸为衣披在你身上。又用妆饰打扮你，将镯子戴在你手上，将金链戴在你项上。我也将环子戴在你鼻子上，将耳环戴在你耳朵上，将华冠戴在你头上。这样，你就有金银的妆饰，穿的是细麻衣和丝绸，并绣花衣；吃的是细面、蜂蜜并油。你也极其美貌，发达到王后的尊荣。你美貌的名声传在列邦中，你十分美貌，是因我加在你身上的威荣。这是主耶和华说的。**

如果你阅读以西结书16章，那是很长的一章，那章描述了神对象征有形教会的耶路撒冷，同一个“女人”的审判。首先，祂是在对古时的犹大和以色列说话，但尽管如此他们仍旧犯罪并悖逆祂，因此祂审判了他们。成为“宝物”比如金银饰品的接受者，实际上就是福音临到人们的一个写照。当人们说他们得救了，他们是在说他们拥有这些财富，这是在属灵领域中伴随救恩而来的神的美好、荣耀的事物。但事实上，他们并没有得到这些事物，但神确实让他们承担责任和义务，就好像他们已经得到了这些事物一样，因为他们说他们拥有这些事物。但从他们的行动和他们内心流露出的想法来看，显然他们从来没有得到过这些事物。

所以拉班和他的母亲接受了这些宝物。但请再次注意，利百加的父亲并没有收到这些东西。如果利百加的父亲彼土利在当时还活着，那就太奇怪了。为什么只是拉班在最前面？如果在当时拉班的父亲彼土利已经死了，这个彼土利是拉班的兄弟，那就说得通了。

让我们继续，在创世记24章54节里说：

**仆人和跟从他的人吃了喝了，住了一夜。早晨起来，仆人就说：“请打发我回我主人那里去吧！”**

仆人准备要离开了。他没有耽搁。他不想耽搁。这难道不是一个优秀的雇员或工人吗？他只想完成他被差遣去做他的工作。当然，他是主耶稣基督的典型写照，因为以利以谢是主的写照，但他也是被差遣去传扬福音获得“新妇”的神的选民的一个写照。这就是启示录19章讲到新妇已经准备好了的原因，经上说：“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因为携带和传扬福音的选民是“新妇”的一部分，在他们这样做时，其他人就会得救。所以新妇是通过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之前完成所有人的救恩来使自己预备好的。然而主耶稣是这一切的幕后推手，祂感动祂的子民愿意遵行祂的美意，那就是在拯救的日子里把福音传向世界为要找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我们一直在强调拯救的日子已经过去了，我们不再生活在那段时期了，但这个历史比喻指向了救恩仍然可能的那段时期。所以这个仆人的心态就是神的心态。神不会“磨磨蹭蹭”，祂不会闲着。祂不会整天站在那里。当神有事情要去做时，祂就会去做，祂把这个愿望放在了这个仆人身上。

然后在创世记24章55节里说：

**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

仆人很着急。也许我们不能说他火急火燎，但他只是想要完成托付给他的任务。他已经完成了任务，因此他没有理由留在他们家里吃喝宴乐。好吧，也许他应该考虑一下休息几天，想想这个家庭，体谅到他们是如何没有预料到这一切事情的。是的，利百加确实与他们一起生活了多年，但现在他们面临的现实是，她要同这个男人并他的随行人员一同离开，他们可能再也见不到她了。在当时旅行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从迦南地到哈兰是一段漫长的旅程。从历史上看，利百加的家人让利百加再住几天是可以理解的。我认为我们能够理解，她的母亲、兄弟和全家人都想推迟她离开的时间，用更多的时间和她说一些他们到那时为止还没有说过的话，或者送给她礼物，或紧紧的拥抱她并与她一起散步，聊聊天。是的，我们可以理解所有那些在历史背景下完全合理的事情。

但圣经的属灵含义始终是更重要的含义。属灵含义始终是神在圣经中记录的主要重点。这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记载。记得我们谈论过这章是圣经中最长的章节之一，由六十七节经文组成。神对所有经文和这段历史记载都有深层的属灵含义，在这段记载中，祂描绘了一个罪人被呼召成为基督新妇的一幅美丽的画面。因此仆人想尽快的把她带回到他的主人身边，这样以撒和利百加就可以成为夫妻，婚姻就可以圆满。换句话说，当我们回顾世界历史时，我们知道世人并不急于结束分配给他们的“时间”。神在天上设立了太阳、月亮、星星这些计时器，但世人却完全不急于让神实现祂的救恩计划，而这正是数千年来时间得以展开的主要原因。世界有它自己的目标、愿望和它想要做的事情。世界想要享受家庭生活。它想要在这个地球上享受长寿，但神根据祂的救恩计划安排了“时候和季节”。祂按照祂的计划做每件事，祂不会耽搁。

当我们回顾世界历史时，事情都是按照神的时间安排和计划在历史上的精确时间发生的。因此我们有旧约历史知道基督在禧年降生。我们也有耶稣40日历年的传道时期。我们有1955年的教会时代，然后是从1988年到1994年的2300日开始的会众时代的结束。然后春雨恰好在神安排它开始的那一天降下，接着审断日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降临，当前是神正在施行审断的一段持续的审断时期。这段审断时期不是迅速的——它是延长的。传道书8章11节告诉我们：“因为断定罪名，不立刻施刑**...**”但一切事情都在适当的时间和适当的季节和地点发生，然而神没有迟延。大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让世界享受进一步的欢庆不是几个星期、几个月或几年的时间。不——大灾难马上来到了；大灾难结束了；审断日紧随其后。圣经使用了像“是了，我必快来。阿们！主耶稣啊，我愿你来”这样的语言。根据祂对这个世界的时间计划，祂必定在第一个可能的瞬间快速到来。

因此从历史上看，拉班和他的母亲希望利百加与他们同住几天“至少十天”是可以理解的。顺便说一下，我需要提到翻译成“十”的希伯来单词不是数字“十”的典型单词。这节经文里的“十”这个词的编号是#6218，在与重要节期的关系上，比如赎罪日或禧年，它被翻译成“初十”。还有一个希伯来单词可以被用来表示数字“十”。那个词在诗篇中也被翻译成“十弦瑟”，因此我不确定为什么使用“”“#6218十”这个词。再次，这节经文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翻译成“至少”的单词可以被翻译成“或”。因此，我认为这节经文里的“十”可能带有“初十”的意思。我们不知道那天是几号，因为本章没有提供这个时间信息。但如果那天是本月的初一，至少十天可能指的是她要呆到本月初十。（只要亲自查考一下你就会明白我的意思。这是唯一一个以这种特殊方式翻译这个词的例子。）

然后在创世记24章56节里说：

**仆人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

仆人以利以谢是一个忠心的人。虽然家人希望她多留下几天是可以理解的，但以利以谢却被神感动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的概念与神的救恩计划密切相关。“我已经找到了一只迷失的羊，教会时代归于神的初熟的果子，现在是把那些选民带给他们的主的时候了，或把基督的新妇带给祂的时候了，所以不要耽误我。”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我们要看看圣经对拦阻福音有什么论述。圣经确实对拦阻福音说了一些内容，我们不会感到惊讶的发现，在那些拦阻主的工作或拦阻福音信息或回应福音信息的人的背后，存在着一股力量。

# 创世纪24章（49）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14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49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55至60节：

**利百加的哥哥和她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仆人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他们说：“我们把女子叫来问问她”，就叫了利百加来问她说：“你和这人同去吗？”利百加说：“我去。”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我们正在查考这个历史故事，真实的传说的结尾。在我们上次的查考中，我们讨论了第56节，亚伯拉罕的仆人对创世记24章55节的陈述作出了回应：

**...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

之后他回复：“**“**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

我在我们上次查考的结尾提到在神的仇敌中有一股力量和愿望要耽误神的工作。我们在圣经的许多、许多地方都看到了这一点。神的仇敌想要耽误神的工作的一处明显的地方可以在尼希米记中看到。我们知道尼希米是王的酒政，他被派遣到耶路撒冷去修造很久以前被巴比伦人拆毁的城墙。在圣经里，从属灵上来看，“修造城墙”认同于救恩。例如，以赛亚书26章1节告诉我们：

**当那日，在犹大地人必唱这歌说：“我们有坚固的城，耶和华要将救恩定为城墙、为外郭。**

救恩被定为“城墙”。建造城墙的任务与救恩有关，因此亚伯拉罕的仆人把利百加带回来也是一项类似于建造城墙的任务。仆人把利百加带回来认同于救恩和找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再把他们带回到牧人身边，或认同于找到属灵的新妇再把他们带回到新郎那里。在尼希米记中，最大的阻碍之一是来自犹大周边国家的人民，正如我们在尼希米记4章1至8节里读到的那样：

**参巴拉听见我们修造城墙，就发怒，大大恼恨，嗤笑犹大人。对他弟兄和撒玛利亚的军兵说：“这些软弱的犹大人作什么呢？要保护自己吗？要献祭吗？要一日成功吗？要从土堆里拿出火烧的石头再立墙吗？”亚扪人多比雅站在旁边，说：“他们所修造的石墙，就是狐狸上去也必跐倒。”我们的神啊，求你垂听，因为我们被藐视。求你使他们的毁谤归于他们的头上，使他们在掳到之地作为掠物。不要遮掩他们的罪孽，不要使他们的罪恶从你面前涂抹，因为他们在修造的人眼前惹动你的怒气。这样，我们修造城墙，城墙就都连络，高至一半，因为百姓专心作工。参巴拉、多比雅、阿拉伯人、亚扪人、亚实突人听见修造耶路撒冷城墙，着手进行，堵塞破裂的地方，就甚发怒。大家同谋要来攻击耶路撒冷，使城内扰乱。**

我不认为“扰乱”这个词与创世记24章56节里的“耽误”是同一个词，但它们的意思相同。我们在这段经文里看到了神的工作。省长尼希米与所有与他在一起的人都在做神要他们去做的事情。而以参巴拉和多比雅为首的敌人想要阻碍这项工作或拖慢这项工作和使进程放缓。为什么？因为墙认同于救恩。撒旦在过去一直试图拦阻福音的工作，因为他知道如果福音不受到阻碍，选民就会听见福音并得救；传音传的越快，撒旦在这个世界上的王国就会灭亡的越快。神设计了这个世界的整个时间表来拯救祂的选民，一旦他们得救了，我们就立即进入到审断日里。

那就是为什么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是审断日的开始。在此之前，特别是在大灾难后半段的春雨期间，神拯救了许多的人，完成了对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每一个人的救恩。换句话说，所有要得救的人都已经得救了，然后神就把我们带入到其实是一小段短暂的时期的审断日。即使这段时期持续了22实际年或包含首尾年份的23年，那也没什么。因此神的审判计划只有短短数年，然而祂的救恩计划延续了几千年。我们可以从其中看出神展现出的怜悯，因为祂更关心为自己拯救一族人，因此，祂在历史的长河中一直在长久忍耐，日复一日的忍受着人类罪恶和悖逆的本性。然而神仍旧允许救恩发生，因为祂仍旧有一族人要一代又一代的降生在这个世界上，直到主设立的时间。在那整段时期，撒旦一直都在。

你可以回顾并察看教会历史。你认为把人烧死在火刑柱上到底是为了什么？当然是为了阻碍福音的传播。撒旦的使者——假教师和假先知——以“光明天使”的身份进入到会众里，但他们实际上处在撒旦的权柄之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要在麦子中间撒下稗子？这是为了阻碍福音的传播，或至少为了延缓福音的传播，尽管撒旦绝不可能阻止福音的传播。但他尽力来阻止福音的传播，或至少使它延缓下来，因为如果能够使福音的传播延缓，那就会延长他的时候。当然，拦阻福音的传播是罪恶的心在作祟，但那一直是撒旦的目标，甚至在尼希米这些事件之前也是如此。我们也在以斯拉记4章1至4节里读到：

**犹大和便雅悯的敌人，听说被掳归回的人为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建造殿宇，就去见所罗巴伯和以色列的族长，对他们说：“请容我们与你们一同建造，因为我们寻求你们的神，与你们一样。自从亚述王以撒哈顿带我们上这地以来，我们常祭祀神。”但所罗巴伯、耶书亚和其余以色列的族长对他们说：“我们建造神的殿与你们无干，我们自己为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协力建造，是照波斯王居鲁士所吩咐的。”那地的民，就在犹大人建造的时候，使他们的手发软，扰乱他们。**

你看，他们来到“真犹太人”面前。这些敌人是移民过来的。当以色列被征服时，他们敌国的国王把他征服的其他国家的人民带到并安置到以色列地，因此他们就生活在以色列地，但他们不是那地的人民。这是许多人在教会时代进入教会里或称呼基督的名的一个绝佳的例子，但他们不是真基督徒；他们没有重生，他们不是像神称呼祂的子民那样的“真犹太人”。他们是世界上的移民过来的，他们发觉自己在教会环境中，因此他们是在说：“让我们加入吧！”我相信他们是真诚的想要提供帮助，但福音的教导促使那些没有真正得救的人感到“被排挤”或受到冒犯，因为他们不是神的子民的一部分。他们对那些说参与神的工作只是他们的权利的人感到羡慕和嫉妒。

当一个未重生的人听到真福音时（即听到忠心又诚实的教导）时，他们就会听到这（救恩）完全出于神，你不能接受祂或做任何工作来使自己得救。你不能只接受水的洗礼就认为自己得救了。或参与圣餐就认为自己得救了。或出生在一个基督徒家庭就认为自己得救了。你当然不能“拣选”基督就认为你得救了。所以，你看，这些事情疏远了这些人，因为他们不明白，他们不真正相信拣选和神做了一切工作的观点。这使得他们完全不满意，没有确信。他们想要他们得救的保证，大多数教会给了他们这样的保证，但是当他们偶然接触到真福音时，他们就觉得自己“不受欢迎”，自己是个“局外人”。他们就是局外人。他们没有真正重生。他们没有可听的耳朵。他们不是神家里的人，因此这就导致他们开始反对这些他们认为“论断了”他们或冒犯了他们的人。

但冒犯他们的真的不是这些犹太人或神的选民，而是神藉着祂的话语冒犯了他们。神的话语只是给祂的子民的。神的话语极其具有排他性。神的话语是为那些神拣选的人设计的，而不是为其他人。顺便说一下，这就是在大灾难期间和现今的审断日神的子民在教导和传讲真理时，敌人的名单越来越长的一个原因。有一些人要“加入”进来并想成为神的家中的一员，但神的子民只是不断的传讲圣经说的事情以及神的话语的真理，那些教训冒犯了他们。这些人对基督在创世以来就因着罪被杀了的教训感到不满。还有人对“地狱”是坟墓和对未得救罪人的惩罚是毁灭而不是永远的折磨感到不满。当然，也有人对教会时代结束的教训感到不满，更多的人对天国的大门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关闭的教训感到不满。

这些受到冒犯的人联合起来结成了联盟。他们没有基督的团契。他们没有真理的团契。他们与被神的话语“赶出去的”其他神的仇敌组成了一个团契。

所以这些在犹大地的外族人使犹大人的手发软，使他们在建造上受到扰乱。然后在以斯拉记4章5至6节里说：

**从波斯王居鲁士年间，直到波斯王大流士登基的时候，贿买谋士，要败坏他们的谋算。在亚哈随鲁才登基的时候，上本控告犹大和耶路撒冷的居民。**

这是一封相当长的奏本，但它是一个控告的奏本，其中说如果允许他们建造这城，他们就会谋反，不给王纳税。这封奏本的原稿被送到了王那里，正如在以斯拉记4章11至13节里说：

**上奏亚达薛西王说【英：他们将这封奏本的原稿呈献到王面前】：“河西的臣民云云：王该知道，从王那里上到我们这里的犹大人，已经到耶路撒冷重建这反叛恶劣的城，筑立根基，建造城墙。如今王该知道，他们若建造这城，城墙完毕，就不再与王进贡、交课、纳税，终久王必受亏损。**

他们向王证实了这种事会发生，然后在以斯拉记4章17至19节里说：

**那时王谕复省长利宏、书记伸帅和他们的同党，就是住撒玛利亚、并河西一带地方的人，说：“愿你们平安云云：你们所上的本，已经明读在我面前。我已命人考查，得知此城古来果然背叛列王，其中常有反叛悖逆的事。**

然后在以斯拉记4章21至22节里说：

**现在你们要出告示，命这些人停工，使这城不得建造，等我降旨。你们当谨慎，不可迟延，为何容害加重，使王受亏损呢？”**

你看，他们的恶谋奏效了。恶谋得逞了。当然，这一切都在神许可的旨意下。神有祂对事情的时间表和计划。在历史上的某些时期，福音的工作似乎确实停滞了。例如，从1988年会众时代的结束到1994年春雨的开始，这段时期几乎没有人得救。拯救的工作停止了。但神正在利用这个真实发生的历史情况来描绘神的仇敌想要耽误、延缓甚至终止福音的愿望。这才是最终的目的——完全停止建造城墙或城市。建造城墙和建造耶路撒冷城都指向当祂的子民得救时的神的救恩计划。

因此，最终撒旦煽动那些受他掌控的人作为撒旦的使者来与基督教或基督教教会（或在这个历史案例中与犹太人）建立某种关系，他们只是想要耽误福音。

这就是当拉班和他的母亲说“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至少十天，然后她可以去”时的属灵教导。但是，你看，以利以谢是在说：“等等！等等！耶和华已经赐我通达的道路，一切都由祂安排好了，你们也认识到了这一点，因此现在就让我带着她回去吧。”

我们再来查考几节使用在新约里的“耽误”这个词。在罗马书15章18至22节里说：

**...用神迹奇事的能力，并圣灵的能力，使外邦人顺服。甚至我从耶路撒冷，直转到以利哩古，到处传了基督的福音。我立了志向，不在基督的名被称过的地方传福音，免得建造在别人的根基上。就如经上所记：“未曾闻知他信息的，将要看见；未曾听过的，将要明白。”我因多次被拦阻，总不得到你们那里去。**

保罗把传扬福音比作“建造”。在第19节，他说他传了基督的福音。他在第20节里说：“我立了志向，不在基督的名被称过的地方传福音，免得建造在别人的根基上。”然而他在传扬福音上曾多次被拦阻。是谁在试图拦阻他呢？保罗的使命是到外邦人中去，但犹太人在这一点上反对他。他们不断的把他赶出会堂，鞭打他，做各种可怕的事情来反对他。

我们也在帖撒罗尼迦前书2章14至18节里读到：

**弟兄们，你们曾效法犹太中，在基督耶稣里神的各教会。因为你们也受了本地人的苦害，像他们受了犹太人的苦害一样。这犹太人杀了主耶稣和先知，又把我们赶出去。他们不得神的喜悦，且与众人为敌，不许我们传道给外邦人，使外邦人得救，常常充满自己的罪恶。神的忿怒临在他们身上，已经到了极处。弟兄们，我们暂时与你们离别，是面目离别，心里却不离别；我们极力地想法子，很愿意见你们的面，所以我们有意到你们那里。我保罗有一两次要去，只是撒但阻挡了我们。**

撒旦在那时是如何作工的？那是通过犹太人来禁止犹太教徒归正，比如保罗曾经是大数人扫罗。然后他到外邦人中去传扬福音，但犹太人反对他，因此撒旦是在利用神使用古以色列到新约教会的那段过渡时期。以色列不再是祂的代表了，而教会是祂的代表。因此撒旦在挑起扰乱，他通过使用犹太人来拦阻福音的工作。拦阻福音的工作一直是他的目标和目的，这是他一直在忙于做的事情，尽管有这种阻挠和仇敌反对神的道传扬的工作，但神一直在完成祂的目标。

我们就停在这里。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查考中我们要继续查考创世记24章的这个有意思的历史比喻。

# 创世纪24章（50）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15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50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56至60节：

**仆人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他们说：“我们把女子叫来问问她”，就叫了利百加来问她说：“你和这人同去吗？”利百加说：“我去。”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查考了第56节，仆人对要求利百加多停留一段时间，至少十天给出了回应，他说：“耶和华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你们不要耽误我，请打发我走，回我主人那里去吧。”我们查考了像尼希米记和以斯拉记并新约里的几处地方，这些经文显明福音常常遭到反对。经常会有很多的反对。神命令祂的子民做一件事，仇敌的势力会起来反对神命令要去做的事情，在现今也是如此。这种情形历来都是这样。

我想翻到新约里另一处我们读到“耽误或拦阻”这个词的地方。在加拉太书5章5至8节里说：

**我们靠着圣灵，凭着信心，等候所盼望的义。原来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惟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你们向来跑得好，有谁拦阻你们，叫你们不顺从真理呢？这样的劝导不是出于那召你们的。**

神呼召，利百加受到了呼召。呼召她要与这个人同去并作以撒的妻子。她确实同他去了。一方面，我们有那项工作。仆人带着信息来到并且利百加回应了，她要与仆人同去成为以撒的新妇。这就是福音的画面。但是，在另一方面，拉班和他的母亲并在他家里的人不希望这件事这么快的完成：“给我们一些时间，只有几天——至少十天。”这是可以理解的。在属血气思维的历史背景下，这个请求是有道理的。很多人会说出类似的话来表现出挽留。但是从属灵上来说，这是在教导一个重要的真理。当神差遣祂的仆人去寻找新妇并拯救罪人时，撒旦就会反对并试图拦阻，那就是在尼希米记中修建城墙和重建耶路撒冷城和圣殿时遭遇的情况。福音的真理也是如此，正如这节经文说的那样：“有谁拦阻你们，叫你们不顺从真理呢？”当神讲述真理时谁在拦阻人们顺从真理呢？当神说一些事情（无论内容是什么），总有人试图拦阻它并使听到的人不作出顺服的回应。

例如，在大灾难期间当这一信息从圣经里被公示出来，神带来了这个信息并打开了祂子民的眼睛，他们宣扬这个信息时，许多自称的基督徒听见了来自神的这个信息：“会众时代结束了。撒旦被释放了，他坐在殿里。也就是说，他正在统治会众里的人。神离开了并且福音的光已经在全世界所有会众里熄灭了。因此，离开吧。从会众里出来并逃到山上去。”发生了什么？神的选民顺服了真理，但我们遭到了拦阻，包括那些来自我们自己家人的拦阻，比如妻子、丈夫或自己的孩子，他们不愿意离开舒适和安全的他们的会众。人们在教会里受到的训练是遇到困难和问题就去找牧师和长老。“是的，我应该去找我的牧师，告诉他我听到平先生在家庭电台教导的和告诉我们的信息，他教导会众时代结束了，神命令我们应该从教会里出来。我要去见我的牧师看看他对这个教导是怎么说的。”于是这个人带着他听到的经文去找他的牧师并且说：“你怎么看？会众时代真的结束了吗？”那个牧师会露出厌恶的表情说：“真不敢相信你竟然听信了那个家伙的话。你不知道他吗？”然后他会继续贬低家庭电台在当时忠心的事工。（家庭电台现在不是一家忠心的传道机构了，但是他们在那时是。）他们贬低家庭电台忠心的事工和进行忠心教导的主忠心仆人平先生。“哦，他属灵化了。他查考圣经的方式很奇怪。你看，没有其他牧师认同他。没有神学家认同。稍微了解一下就知道了。”他们不是去查考圣经本身，而是去咨询其他职业的人或教会世界的意见，不去咨询圣经本身。如果他们真的去查考圣经，他们就会歪曲经上的话：“看，他说教会时代结束了。翻到马太福音看看耶稣对教会说的内容——阴间的门不能胜过它。所以，你看，教会不可能被胜过。撒旦不可能在教会里统治。那是不可能的。”他们误用了这节经文，因为耶稣说的是只由选民组成的永恒的教会。祂说的不是外在的有形教会，那节经文被误用了上千次，因为在整个教会时代教会都被撒旦王国的黑暗势力征服了，整个教派都变得腐败、堕落了。所以很明显，那节经文不可能指的是外在的有形教会，它指的是无法看见的、永恒的教会。

这位牧师在想做什么？他试图拦阻人和他的家人离开教会，但他实际上是在拦阻他们积极顺服神的命令。“有谁拦阻你们，叫你们不顺从真理呢？”神说星期天是新约的安息日。有些人说：“你在说什么呢？如果你相信那个教导，你就是在使自己置于行为福音之下。”但那完全是错的。一个“行为福音”就是人们相信他们可以做某些工作，他们就可以得救的福音。但这个观点与圣经教导的正好相反。对圣经教导的正确的理解是，一旦你得救了你就会行善，神想让你行的一件行为就是遵行祂的命令。其中一个命令是：“在安息日掉转你的脚步，”无论真理是什么——你可以说出教训的名称——你都会看到一系列的反对真理的阵线，因为那个教训是真实的。那就是耶稣所说的：“我将真理告诉你们，你们就因此不信我。”仇敌就是要阻挡真理，但他们常常支持和鼓励谎言，因为他们不反对谎言。谎言与他们同流合污，因为他们的父魔鬼从起初就是说谎的。因此，他们有一个诡诈不信的心，如果人们有一个诡诈的心，说谎言的心，他们就会倾向于相信和信靠谎言而不是真理。那就是他们的本性，他们不了解或认识真理，正如耶稣说的那样：“我从来不认识你们，离开我去吧！”因为祂就是真理。

这就是“拦阻或耽误”这个词涉及的含义，但随后在创世记24章57至59节里继续说：

**他们说：“我们把女子叫来问问她”，就叫了利百加来问她说：“你和这人同去吗？”利百加说：“我去。”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

之前亚伯拉罕的仆人在要求立即带走利百加的这件事上态度坚决：“告诉我，你打发她与我同去吗？使我可以知道或向左，或向右”，拉班和他的母亲并他的家人没有说他们在第57至59节这样的话。当然在我们的现代婚姻必须是女方自愿的，可是在过去的时代婚姻是可以包办的。如果一家之主同意这门婚事，那么女儿即使不想去，她也要听从父亲的安排去结婚。因此他们听从利百加的态度有点出人意料，但拉班态度转变确实符合拉班的性格，也符合他在达成交易后又反悔了，就像他十次更改了雅各的工价那样。

因此在这段经文中他们叫来利百加，问问她是否愿意去。“你和这人同去吗？利百加说：我去。”这几乎符合自由意志的福音，不是吗？这个场景给了我们这种观点，我们可以看到一些自由意志的传道人说：“让我们翻到创世记。”（即使他们明白更深层的属灵背景与福音和神的救恩计划密切相关，但他们很可能不明白。）但是如果他们对神是如何写圣经以及祂在这些历史性的比喻中所描绘的属灵画面有一些了解或理解的话，自由意志福音的信徒就会在读到这节经文时说：“你看，他们不能只是打发利百加去。他们必须问问她。她去必须是她的选择。她必须决定是否要去成为以撒的妻子。”因此他们会得出结论，“我们可以选择是否接受耶稣成为基督的新妇。这就是接受耶稣的意义所在。”你可能认为他们会读到这些经文并试图提出这种观点。但是，这种观点当然不符合圣经。“你去吗？这个人来到为要寻找一个新妇把你带到以撒那里。”她同意的。她愿意去。这是一幅救恩的画面，也是她愿意去的画面，但她愿意去与自由意志的救恩毫无关系。相信神学家雅各阿民念提出的自由意识福音的阿民念主义者认为救恩与人的意志有关。我们可以找到许多经文来表明人的自由意志与救恩和重生无关，但我们要来看约翰福音1章13节里的一节经文：

**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

这是神非常、非常直接的陈述，祂感动第四卷福音书的作者宣告重生不是出于人的意志，而是出于神的意志。这就是我们重生的方式。重生是按照祂的旨意。请阅读罗马书9章，其中说神要怜悯谁就怜悯谁，祂要拯救谁就拯救谁。

因此，是的，利百加“愿意”，但她愿意是因为我们在约翰福音6章44节里读到的内容：

**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我们记得这都是关于利百加来到象征基督的以撒那里，而利百加象征选民或那些得救的人。你看，神参与了利百加的决定。无法看见的神在无法看见的领域吸引她；也就是说，祂在她里面运行给了她这个渴望，安排了所有环境让她作出正确的回应。这就是神的旨意。

我们甚至可以从历史的角度来思考“为什么利百加愿意呢？”她是一个美貌的年轻女子，她爱她的家人，我确信她的生活也一定很舒适。她的家庭并不贫穷。以我们从圣经中可以读到的一切内容来看，那是一个良好的家庭环境。在她家附近有其他合适的男性，我们可以推测该地区其他优秀的年轻人也会对这个美貌的年轻女子感兴趣。她为什么愿意同这个仆人一同离开呢？是的——仆人给了她一切财物，但她没有掌握太多的信息，然后她将不得不踏上旅途，前往遥远的地区、迦南地，与一个她从未见过面的男人结婚并作他的妻子。她有许多理由不愿意并选择只留在哈兰，说：“我有兴趣。旅行听起来令人兴奋，但我想要先见见他。你能返回去并告诉他来到这里吗？他可以在这里与我的家人呆上几天，我们可以了解他，然后我就会更愿意决定离开。”但她没有说任何这些话。她愿意离开她的族人，她的家人，她的母亲。她愿意离开她的地区和她熟悉的一切安稳，与一个陌生的仆人去一个陌生的地方，去见一个陌生的男人并嫁给他，与他共度余生。我们好奇：“她为什么愿意？”因为神使她愿意，神赐给她这种意愿说明了神在所有祂拣选的子民中做的事情。在诗篇110章3节里说：

**当你掌权的日子（或作“行军的日子”），你的民要以圣洁的妆饰为衣（或作“以圣洁为妆饰”），甘心牺牲自己【英：甘心愿意】。你的民多如清晨的甘露（或作“你少年时光耀如清晨的甘露”）。**

也就是说，神的子民应该是愿意的。我们怎么能够确信这一点呢？神会成就这件事，再次，“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神会违背一个人的意愿，强行吸引他，甚至是那些公开承认的无神论者，不可知论者，或者在他们无知的幸福中享受他们在这个世界上地位的那些人。神把祂的话语带给他们，就像这个神的仆人把话语带给利百加一样，通过神的话语的能力他们吸引到神那里。神吸引了他们。有一个神学术语叫“不可抗拒的恩典”。“不可抗拒的”这个词非常准确。一旦神在他或她的生命中激活了神的话语的吸引力，就没有人可以抵挡这种吸引力。受到吸引的人可能在这个世界上生活了许多年。（同样，我们指的是得救的那一天。）在拯救的日子他们可能在世界上闯荡，从来没有听过神的话语，但后来有一天，神的话语进入到他们的生命中，也许是通过收音机。他们调整了频道，听见了赞美诗或圣经论坛的节目；或圣经朗读；或他们转向街头角落收到了一份忠于神的话语的福音单张；或他们去了一间教会，在教会里他们听到了讲台传讲的真理。一旦他们听见了话语，他们甚至可以试图通过拒绝去抗拒，但他们做不到这一点。当然，神是全能的，无所不能的，祂能行使远超于人脆弱的意志所能抗拒的祂的意志，

我们在利百加身上看到了这一点，有许多经文都支持这一结论。那就是利百加愿意的原因。“你和这人同去吗？你愿意吗？”利百加说：“我去。”这不是出于情欲，也不是出于人的意志，而是出于神。神拯救祂的子民。

# 创世纪24章（51）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16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51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58至60节：

**就叫了利百加来问她说：“你和这人同去吗？”利百加说：“我去。”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我就读到这里。他们打发利百加走了，打发她的人指的是她的母亲、她的哥哥拉班和她的家人。那些不是真正神的子民的人有时会把神的子民打发走。例如，我们在创世记12章里看到当法老把撒拉取来的时候，神因着这件事而降灾与他的全家，最终法老打发撒拉离开了。在创世记12章17至20节里说：

**耶和华因亚伯兰妻子撒莱的缘故，降大灾与法老和他的全家。法老就召了亚伯兰来，说：“你这向我作的是什么事呢？为什么没有告诉我她是你的妻子？为什么说她是你的妹子，以致我把她取来要作我的妻子？现在你的妻子在这里，可以带她走吧！”于是法老吩咐人将亚伯兰和他妻子，并他所有的都送走了。**

当然了这是不同的情形。我们知道法老写照撒旦，这件事确实预示着出埃及，当时以色列人在埃及作为法老的奴隶，法老打发他们离开，但是在当时的情形下他是迫不得已那样做的。

在利百加的案例中，我们没有看到在拉班家里发生的任何负面的事情，但正是神安排和设定的情景才使得这个家庭走到打发她离开的地步。于是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着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离开了。离开的是利百加和她的乳母，神特意让我们知道她的乳母同着利百加一起离开了。

“乳母”这个词的斯特朗编号是#3243，它在一些地方被翻译成“乳养或吃奶”，包括撒母耳记上1章23节讲到哈拿的地方：

**她丈夫以利加拿说：“就随你的意行吧！可以等儿子断了奶，但愿耶和华应验他的话。”于是妇人在家里乳养儿子，直到断了奶；**

因此“断奶”与离开奶水有关，神确实使用喝奶的来指代“婴孩”，当你刚重生的时候，你应该从喝话语的奶开始。神在彼得前书2章2至3节里确实将祂的话语认同于“奶”：

**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救。你们若尝过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

因此对于得救的人来说，他们有适当的时间来喝“话语的奶”并开始学习圣经的事情。当神拯救一个人时，他们并没有立即明白所有的圣经真理。神不是那样作工的。这就像我们出生在这个世界上时一样。我们生来是一无所知的，我们必须通过受到教导来学习。我们必须要学习语言，然后是多年的学校生活，我们要学习各种知识，当然当我们在世界上经历各种事情时我们也一直在学习。同样，当一个人得救时，希望他们处在听神的话语的环境下，尽管这不是神从大灾难中拯救出来的许多的人的情况，这是由神拯救他们的方式决定的。神主要是通过家庭电台的事工进行的全球广播。神有时只是通过听到一点点祂的话语就拯救了许多的人，但神的话语是如此的活泼和有功效，神的话语能够通过一节圣经经文或包含祂话语的忠实的福音单张来拯救人。他们听见了审断日的信息，神藉着祂的话语拯救了他们，但后来随着神拯救了祂最后的选民，这种传扬到世界各国的全球性的扩展行动也跟着结束了。突然之间，这种扩展行动被切断了，因为家庭电台不得不撤退，起初是由于财务上的问题。他们不得不试着管理他们的整个电台网络，因此他们停止通过台湾电台进行广播，例如，向中国听众进行广播。当然在那些许多的人中，有数百万人在中国得救。后来他们在佛罗里达州的奥基乔比有一个短波设施，通过短波向不同的国家用不同的语言进行广播，但他们把它卖了。当然，平先生的身体状况已经无法像以前那样侍奉了，然后主把他接去了。从那时起，神一直在缩短家庭电台的覆盖范围，因为他们不得不出售电台等等。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只能感谢神，因为当神把平先生从家庭电台中接去时祂知道家庭电台会走向何方。所以我们可以感谢神他们没有像以前那样向各国广泛传播，否则他们就会迷惑那些已经得救的人。

相反，我们遇到的情况是有许多新生的“婴孩”重生了，但是没有后续行动，他们在对神的话语的知识和理解上增长有限，因为他们从广播中听到的教导大部分都停止了。那就是为什么主耶稣对我们当前时期的命令是：“喂养我的羊。喂养我的羊。”我们想把整个福音传给他们。他们需要成长，得到属灵上的养育和喂养，所以这就是我们当前的任务。这是一项重要的任务。喂养羊是教会和会众失败的方面，因为神把整个教会时代比作一个少年或孩童时期，祂把教会时代的结束，也就是大灾难和审断日时期比作一段成熟时期。例如，祂在哥林多前书13章9至10节里说：

**我们现在所知道的有限，先知所讲的也有限，等那完全的来到，这有限的必归于无有了。**

所知道的和先知所讲的有限与1955年的教会时代有关。“完全的”是当基督第二次降临引导我们进入一切真理时的圣灵，祂在当前正在做这件事。因此我们所知道的有限指的是我们对基督赎罪工作的有限的理解，我们曾以为祂在十字架上偿还了罪，但我们错了；我们对地狱的理解也是有限的，我们曾以为地狱是一处使人永远受苦的地方，在那里恶人要遭受无尽的折磨，但我们错了。还有许多其他的事情。然后在哥林多前书13章11节里继续说：

**我作孩子的时候，话语【说话】像孩子，心思像孩子，意念像孩子；既成了人，就把孩子的事丢弃了。**

教会时代就是“孩子的时候”，而我们作为基督的身体在本质上正在长大成人，我们在理解上正在成长为“完全人”的身量。然后在哥林多前书13章12节里继续说：

**我们如今仿佛对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模糊不清”原文作“如同猜谜”），到那时，就要面对面了...**

“如今”指的是教会时代，“到那时”指的是我们当前时期的末时。我们之前曾讨论过神讲到的“面对面”这句短语，这种语言表明祂要明明的说；也就是说，不用比喻说话。因此，你看到，我们“像孩子”，因为神没有向我们启示圣经中许多比喻的含义，这导致我们在理解上像孩子。但是到了末时，祂面对面说话，显明了比喻的意思，这就是我们当前正在经历的。

在哥林多前书14章20节也有这样的陈述：

**弟兄们，在心志【英：理解】上不要作小孩子。然而，在恶事上要作婴孩，在心志【英：理解】上总要作大人。**

在这节经文中被翻译成“大人”的词实际上不是表示“人”的那个词。“大人”这个词通常被翻译成“完全的”。所以这节经文是在说在恶事上要做婴孩，但在理解上要完全。因此如果你缺乏理解，你就是一个“小孩子”。当理解增长时，你就成了一个“大人”。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你变得完全了。

世上的知识和智慧也是如此。除非八岁孩子的智商达到天才水平，否则你不会让他们去参加工作。你也不会让他们担任建筑师和科学家等需要一定技能和理解力的职位，因为他们那时还没有那些能力。他们还没有经过必要的教育步骤来培养他们的知识水平。神有祂的计划，祂不会向教会里的那些人显明这些事情，他们就像孩子一样。

我们在希伯来书5章12至14节里读到：

**看你们学习的工夫，本该作师傅，谁知还得有人将神圣言小学的开端另教导你们，并且成了那必须吃奶、不能吃干粮的人。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练仁义的道理，因为他是婴孩。惟独长大成人的才能吃干粮...**

翻译成“长大成人”这个词就是在哥林多前书13章10节里被翻译成“完全的”同一个词。干粮属于完全的人，在希伯来书5章14节里继续说：

**他们的心窍习练得通达【在英文里通达是“运用理性”】，就能分辨好歹了。**

当然，你必须先“出生”。除非你先出生在神永恒的属灵的王国里，否则你不能成长为神的儿子。这是不可能的。你没有“生命”来成长。但如果有人重生了，那么他们就能成长。他们应该成长。从“孩子”成长到“大人”是必要的。在属灵上做到这一点的方式是在心窍上习练，这是通过“运用理性”，这里一点，那里一点，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和以经解经来实现的。然后教训就开始形成了。神圣灵一直小心的引导和指引祂的子民，保护我们，带领我们走上通往真理的光明的道路，达到神要在这个世界上赐予祂子民的真理程度的完美或圆满。我们知道神打算将一定程度的真理赐予祂的子民。很明显，当世界结束时，那时神将不再向世上的祂的子民赐下更多的真理了，但是我们将继续在祂面前与祂同在，我们将以恩典、知识和理解的深不可测的方式成长到永远的未来。我们不是在谈论将来，因为我们要学习的知识总是越来越多，但在神分配给这个世界的有限的时间里，祂打算把理解传授到一定的程度——那就是我们要讨论的内容。在大灾难期间和审判日期间，祂一直是这样做的，祂通过打开圣经来显明许多被封闭起来直到末时的信息来使我们的理解增长。

回到不熟练仁义的道理的喝奶的人，他们是婴孩，在讲到长大成人的或完全的才能吃干粮之后，在希伯来书6章1节里书：

**所以，我们应当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

你看到其中的关联了吗？完全的地步并不是“没有罪的完全”，因为只要我们还在有罪的身体里，就无法达到这种没有罪的完全的地步。（我们的灵魂已经完全了。）但完全的地步是我们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神希望我们明白的信息的完全。神说要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这意味着要离开“基础”或“奶”，这种情形只能适用于当前的末时，正如在希伯来书6章1至4节里继续说的那样：

**...不必再立根基，就如那懊悔死行、信靠神、各样洗礼、按手之礼、死人复活，以及永远审判各等教训。神若许我们，我们必如此行。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尝过天恩的滋味，又于圣灵有份，**

正如我们之前读过的彼得前书2章3节里说的那样：

**你们若尝过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

这就是那节经文提到的“那些已经蒙了光照、尝过天恩的滋味”。他们喝了奶。他们至少已经尝过这样的滋味——神的慈爱、怜悯、爱和伟大，以及圣经讲到的关于祂一切美妙的真理。

然后在希伯来书6章4至5节里继续说：

**...又于圣灵有份，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的人，**

你喝了话语的奶，现在到了成长的时候了，对于任何在教会和会众里长大的人来说，他们必须要面对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教训就是要接受会众时代已经结束并是时候离开会众了的残酷的事实。他们必须逃离教会和会众并逃到属灵的山上去，那“山”就是神，神认同于祂的话语。他们要来到教会外面的祂的话语、圣经中。不要留在曾经是“孩子”或“婴孩”并被灌输“奶”的教会里，因为教会继续向人们灌输“奶”。但当前是成长的时候和长大成人，在教训和理解上完全的时候，因此如果你尝过神善道的滋味，就必须要逃离世上的教会和会众。现在你必须要品尝“干粮”，成长并不总是愉快和容易的，但必须要成长。你不能再吃奶并在理解上是个婴孩了。因此，再次，在希伯来书6章5至6节里说：

**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的人，若是离弃道理，就不能叫他们重新懊悔了，因为他们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明明地羞辱他。**

这与许多人拒绝降卑自己、拒绝顺服话语——拒绝在话语中成长和拒绝以话语中的干粮来喂养自己有关。教会和会众里的牧师、长老、执事和教师说：“我们拒绝这整个概念。”他们无法从圣经的角度来拒绝它，他们只是根据马太福音16章8节等经文的错误应用来拒绝它，其中说阴间的门不能胜过教会。他们甚至没有意识到（因为他们幼稚的理解）这节经文所说的教会不是出现在街头角落的外在有形的教会，而是指的是永恒的教会。如果他们在话语中成长了，他们就会明白这一点。因为他们会比以前有更好的理解。他们会明白当基督用比喻教导时，祂在教导我们要寻求更深层的属灵含义。他们应该明白马太福音24章并“行毁坏可憎的”是谁以及他所站的“圣地”在哪里。他们应该明白犹太是教会和会众的一个写照。但由于他们坚持停留在吃话语的奶的阶段，拒绝成长和成熟，这使他们陷入到不可能重新悔改的境地。圣灵已经从会众里离开了，教会时代结束了。神不再拯救任何教会里的人了。

因此我们要帮助那些（在教会外面）吃奶的人成熟和进步，这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情。这是我们的愿望，那就是为什么我们要在此时喂养羊群。

# 创世纪24章（52）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17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52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59至60节：

**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观察到他们打发利百加离开时，他们也打发了她的乳母，“乳母”这个词在一些地方被翻译成“乳养”。我们翻到了撒母耳记上1章23节，在那里哈拿乳养她的儿子直到她给他断了奶。然后我们花了一些时间讨论圣经呈现的画面是教会时代是一个像孩子一样吃话语的奶的时代。

但到了末时，神打开了祂的话语并使我们成熟和成长到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人们从吃奶进展和发展到吃“干粮”，随着神显明许多的事情神的子民正在神的恩典和知识上长进。

随着我们对这一章的查考，我们确实注意到哈兰地和拉班的家庭认同于有形教会，因此我们并不惊讶利百加同赐下“奶”的她的乳母被打发走，因为她的乳母赐下的“奶”认同于在教会时代的赐下奶的时期。我们后来在创世记35章6至8节知道了这位奶母的名字：

**于是，雅各和一切与他同在的人到了迦南地的路斯，就是伯特利。他在那里筑了一座坛，就给那地方起名叫伊勒伯特利（就是“伯特利之神”的意思），因为他逃避他哥哥的时候，神在那里向他显现。利百加的奶母底波拉死了，就葬在伯特利下边橡树底下，那棵树名叫亚伦巴古。**

我也想阅读创世记35章9至10节的下两节经文：

**雅各从巴旦亚兰回来，神又向他显现，赐福与他，且对他说：“你的名原是雅各，从今以后不要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这样，他就改名叫以色列。**

这就把利百加乳母底波拉去世的年份与雅各的名字被改为“以色列”的年份联系在一起。从圣经里可以看出雅各的名字是在他100岁时更改的。他进入哈兰地时是60岁。他在那里度过了40年，他出来时是100岁，神将他的名字改为“以色列”，意思是“神的君王”。在他100岁时利百加的奶母底波拉死了。

我们也知道在以撒40岁时利百加和她的奶母在踏上那段旅途之后来到他身边，正如在创世记25章20节里说：

**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正四十岁。利百加是巴旦亚兰地的亚兰人彼土利的女儿，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子。**

在雅各和以扫出生之后，在创世记25章26节里说：

**随后又生了以扫的兄弟，手抓住以扫的脚跟，因此给他起名叫雅各（“雅各”就是“抓住”的意思）。利百加生下两个儿子的时候，以撒年正六十岁。**

所以当雅各出生时利百加已经嫁给以撒二十年了。因此在雅各出生时利百加和她的奶母已经在以撒家里二十年了。100年后在雅各100岁时，利百加的奶母底波拉死了，雅各就是在那个时候改名的。所以我们用100加上20，我们知道底波拉在以撒家中与她的女主人利百加一起度过了120年。她是她的女主人的使女和仆人，我们知道她被称为奶母。在她离开哈兰时她被称为乳母，在她死亡时她被称为奶母或赐下“奶”的人。【在原文里“乳母”与“奶母”是同一个词。】我们也知道她的名字是底波拉。我们记得在士师记中有一位女先知叫底波拉。在士师记4章4节里说：

**有一位女先知名叫底波拉，是拉比多的妻，当时作以色列的士师。**

然后她召来巴兰，任命他与当时欺压以色列人的耶宾王和西西拉前去争战——她同他一起前往战场了，正如在士师记4章8至9节里说的那样：

**巴拉说：“你若同我去，我就去；你若不同我去，我就不去。”底波拉说：“我必与你同去，只是你在所行的路上得不着荣耀，因为耶和华要将西西拉交在一个妇人手里。”于是底波拉起来，与巴拉一同往基低斯去了。**

后来，在士师记4章14至15节里说：

**底波拉对巴拉说：“你起来，今日就是耶和华将西西拉交在你手的日子。耶和华岂不在你前头行吗？”于是巴拉下了他泊山，跟随他有一万【英：十千】人。耶和华使西西拉和他一切车辆全军溃乱，在巴拉面前被刀杀败。西西拉下车步行逃跑。**

巴拉是基督的一个写照，“十千人”认同于神的选民，正如我们在其他地方读到的那样，主带着祂的“十千”圣者降临。但请注意这是在底波拉的指示下完成的：“你起来，”这是因为“底波拉”是希伯来单词“daw-bawr”的一个翻译，“daw-bawr”意思为“话语”，就是神的话语中“话语”。底波拉是神的话语的写照，在审断日没有她基督就不会去争战。祂将带来审判，但“底波拉”或神的话语必须伴随祂。我们记得祂在约翰福音12章48节里说：“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我们在许多地方看到对神的道要审判的强调。在启示录19章，基督骑在一匹白马上，他被称为诚信真实，祂的名字叫“神的道”。然后祂用从祂口中出来的刀击杀列国，这把刀也认同于神的道。当然，基督是道成了肉身。启示录中的这些经文着重强调神正在使用祂的道审判列国，地上未得救的人。

在神带来“启示”时我们看到的正是神在强调审判。也就是说，祂打开了我们对写下的道的理解并启示了神的公义审判。祂的审判计划出现了。为什么我们知道教会已经受到了审判？这是通过神的道。我们是怎么知道世界当前正在受到审判？这是通过神的话语。神拣选的儿女在圣经中阅读这些事情，靠着神的恩典明白了它们，我们向他人分享这些事情。神为祂的审判计划制订的过程，我们参与其中：“岂不知圣徒要审判世界吗？”我们做这件事的方式只是阅读圣经说的内容并将其与人分享。（我们不把手指指向任何人。）在做这件事的过程中，根据诗篇149章，我们就是在施行所记录的审判。

**因此女先知底波拉是必不可少的。她是巴拉率领他的十千人取得胜利的关键，正如神的道、圣经是施行神的审判计划的必要条件一样。**

而创世记24章的底波拉是一个乳母，她是同一件事情——神的话语的写照。利百加有一个提供“奶”的“乳母”。利百加和她一起离开了，她服侍利百加并她的家人120年。为什么是120年？我们不知道利百加的年龄，但我们只知道她在以撒家里的时间，可是120年具有重要意义，因为120年是神在创世记6章3节里赐给挪亚的相同的时间长度：

**耶和华说：“人既属乎血气，我的灵就不永远住在他里面，然而他的日子还可到一百二十年。”**

我们以前讨论过这节经文。120年与12000年有关，这就像我们读到130年指向13000年那样（当雅各进入埃及时他是130岁。）120和130都是重要的数字。数字“120”是“10 x 12”，数字“130”是“10 x 13”。数字“10”指向了“完整”，数字“12”指向了“圆满”。数字“13”连同数字“10”完整指向了在末时的“极其圆满”。根据我们在圣经里读到的内容来看，世界应该持续到壹万贰仟年，然后神就完成了祂的末时计划，但实际是壹万叁仟年。我们在本次查考中不会讨论所有的细节，但是这就好像以色列有12支派，但实际上有13支派；有12位使徒，但实际上有13位使徒。应该是壹万贰仟年历史，但实际上是壹万叁仟年。

因此当我们读到“120”时，它可以与时间的圆满相联系并认同于历史的第壹万叁仟年，并且正是在直到1988年（会众时代结束的那年）的这个时间跨度中就需要“乳母”了。底波拉，乳母服侍了以撒的家，以撒写照基督，基督的家就是在教会时代期间的教会和会众。它就是“伯特利”，神的家。因此利百加服侍了那个家，但是当我们来到教会时代结束时，就再也没有“托儿所”的时间了。神就不再迎合教会，继续只给那些自称是祂子民的人“奶”了。现在是成长和成熟并把乳母打发走的时候了，那就是为什么乳母底波拉在雅各100岁并她已经服侍了120年的历史上的那个时刻死了。不再需要提供“乳养”了。必须有干粮。必须有在神的话语上的发展和成长，因为神在1988年的同一个时刻打开了圣经。从1988年到最终日子的许多年中，祂将用增长的理解喂养和养育祂的子民，带领他们达到教训上的完全——祂打算让我们在地上生活时明白全部的教训。因此我们在神的恩典和知识上正在长进。

回到创世记24章59至60节：

**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她的乳母，同亚伯拉罕的仆人，并跟从仆人的，都走了。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从历史上看，这表达了一个家族希望她的后裔繁多昌盛的愿望，并希望神祝福。生育儿女是神的祝福。这是希望她的家族能发展壮大，人口众多。在传统上，在大多数历史时期，这是一个合理的愿望。出于各种原因，人们想要大家庭和大家族，但这也是为了顺服神的命令，就是要生养众多，遍满这地。

当然，在我们当今的世界末时，如果你生养两个以上的孩子，你就会被人看不起。人已经沉溺于邪恶和罪恶的欲望中，因此人做的一切都是与神的旨意背道而驰的。他认为祝福就是咒诅，咒诅就是祝福。他认为善是恶，恶是善，因此他想出各种办法来限制孩子，比如节育，或消灭孩子，比如堕胎。当然，以他自己的智慧，他说他在努力控制人口以确保人们不会挨饿。这样做很有意义吗？“让我们杀死一些孩子，这样有些人就不会在未来饿死了。”这简直是令人难以置信的坏到极处，显示出人的石心的诡诈和丑陋的本性，想出了这样的事情，将它施行出来，然后转过身来说：“我们做的是多么美好和美妙的事情啊！妇女有这么好的医疗保障真是太好了。”它是邪恶的——纯粹的邪恶。它违背了圣经说的一切。

因此他们向妹妹表达的是一个美好的愿望。应该是拉班和他的兄弟和也许其他的妹妹在说这句祝福：“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母”这个词是斜体的，但如何她要作千万人的母，她就必须是一位母亲。然后在创世记24章60节里继续说：

**...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这句陈述与我们在创世记22章15至17节里读到的非常类似：

**耶和华的使者第二次从天上呼叫亚伯拉罕说：“耶和华说：‘你既行了这事，不留下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我便指着自己起誓说：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如同天上的星，海边的沙。你子孙必得着仇敌的城门，**

你可以看到，这与我们在创世记24章60节里读到的经文是多么相似：

**...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

当然如果有人恨恶你，他就是你的仇敌。在创世记22章17节实际上是神赐给所有族长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关于祂赐福他们“后裔”的应许。我们已经花了很多时间讨论了这个概念。从历史上看，以撒由年老的父母所生，但他是将要来到的单数的“后裔”，主耶稣基督的一个写照。

因此那些像天上的众星多起来的后裔就是所有神在基督里和通过基督拯救的那些人，因为基督被算作“后裔”，我们在祂里面。因此，我们体验到了赐给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祝福。祝福是我们的。这是神救恩计划的祝福。我们相当明白这一点，你可以翻到加拉太书3章来回顾耶稣是单数的“后裔”的陈述，在最后一节经文加拉太书3章29节里说：

**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

因此我们得到了永远产业的土地的应许，这只能指向新天新地。后裔是繁多的。

在创世记24章60节再次提到了城门：**“...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城门认同于“门”，圣经讲到基督是那个门。那个门是神的话语，神的话语使人们进入神的王国，因为话语会找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然后神会祝福祂的话语（按照祂的时间表），拯救这个人，把他或她通过“门”迁入到荣耀的神的王国。然后那个人就在基督里坐在天上，得救并找到进入（永远的）生命的入口，即使他可能在这个地上停留一段时间。所以那就是得着城门。

这是天上的城门，但圣经也说到阴间和死亡的城门。我们在本次查考中没有时间详细探讨了。但是，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节目中我们要查考那些恨我们之人的“城门”与“天国的钥匙”或不能胜过教会的阴间的门之间的关系，根据主耶稣的陈述，那些人被赐予了钥匙。基督是掌管这把钥匙的那位，但是作为分享祂的话语的祂的子民，我们也与钥匙有关。主若愿意，我们将在下次圣经查考中查考这个话题。

# 创世纪24章（53）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21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53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60至61节：

**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利百加和她的使女们起来，骑上骆驼，跟着那仆人，仆人就带着利百加走了。**

我就读到这里。在我们上次的节目中我们查考了第60节的后半段，当时利百加的哥哥们（也许还有她的妹妹们）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我们看到这种话语与创世记22章17节类似：

**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如同天上的星，海边的沙。你子孙必得着仇敌的城门，**

当然，这是赐给亚伯拉罕应许的后裔，神特别指出“后裔”是单数的。我要再次阅读加拉太书3章16节：

**所应许的原是向亚伯拉罕和他子孙说的。神并不是说众子孙，指着许多人；乃是说你那一个子孙，指着一个人，就是基督。**

然后在加拉太书3章29节里说：

**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

这位应许的“后裔”是基督。神看待后裔的方式是“天上的星”，他们是所有在基督里的人或所有耶稣要拯救的人。全体选民被算作在祂里面的后裔。因此，当我们读到：“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时，后裔首先指的是耶稣，以及在祂里面的所有神拣选的儿女。同样，我们得着了仇敌的城门，因为“城门”或“门”是基督。祂是天上的门，祂是阴间的门；也就是说，祂可以通过神的道把某些人带到天上，因为基督是门，道也同样是门，因为祂是道成了肉身；或道可以将某人锁在天上外面，也就是道把他们锁在“阴间”或坟墓里。基督有这两种权柄。正如我们在启示录中读到的那样，祂拥有阴间和死亡的钥匙。祂是开门或关门的人，神的子民也是如此。祂拯救的人也拥有阴间和死亡的钥匙，或正如马太福音16章15至19节里说的那样：

**耶稣说：“你们说我是谁？”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对他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权柄”原文作“门”）。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英：在天上已经被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英：在地上已经被释放】。”**

首先，我们必须澄清一些事情，因为天主教会试图就彼得提出一些声明。他们喜欢用这节经文说耶稣把天国的钥匙给了彼得，因为在第18节里说：“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他们也把第19节与这句宣告联系起来，其中说：“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这就是为什么领导天主教会的教皇被说成是“在彼得之后”，彼得是第一位在地上被赋予权柄和权威的教皇，并建立了继承关系。当然，这完全是错误的。这只是属血气思维的人把圣经说的话弄得一团糟。他们犯了错，这在属血气思维的、有罪的人中很常见，当他们接触属灵的书、圣经时，他们不知道该如何理解神的话语。他们甚至不知道要如何明白理解圣经的方式；也就是说，他们缺乏对神在祂的话语圣经中所安置的正确方法的理解。我们必须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那就意味着“以经解经”，因此神称所有的经文都是“属灵的”。当我们把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时，我们就得出结论，而这些结论必须符合和协调圣经说的其他一切内容。我们必须知道基督用比喻讲话这样我们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我们不是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从而找出经文解释中直接的字面上的理解。神希望我们以经解经找到更深的属灵含义从而解开隐藏在祂话语中的奥秘、隐藏的真理。

但这些人一点也不明白这一点，他们看到经上写着说：“你是彼得，这磐石上，”他们说：“哦，彼得名字的意思是‘磐石’，彼得是第一任教皇。”但他们从一开始就错了。单词“彼得”在希腊文中是““pet-ros”，“磐石”这个词是“pet-ra”。这是两个不同的词。“pet-ra”这个词是阴性的。如果他们花时间查考“磐石”这个词，他们就会发现在许多地方提到我们的神是一块“磐石”，正如申命记中说的那样，或耶稣是根基“石头”，一块绊脚“石”和首要的基石。有许多经文指出基督是一切必须建立在其上的根基或磐石，而不是建立在门徒、使徒或彼得或任何其他人身上。只有主耶稣基督才是神建立祂的教会的根基。对于任何一个有眼可看、有耳可听的人来说，神在这节经文里说的话都是显而易见的，但问题在于有大量自称的基督徒登上了权利的位置，成为教皇、主教、红衣主教、神父、牧师等等。他们可能已经在人们世俗的宗教体系中取得了进步，但他们甚至还没有开始进入到属灵领域，而属灵领域开始于一个人重生的时候。如果他们没有重生，他们就无法成长和成熟，并正确理解圣经中的任何内容，因为他们会走差路，并把与他们一样的大众引入歧途。

神在这些经文中的措辞让他们偏离了真理：“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神把圣经写成一个试验程序，祂在圣经中设置了许多陷阱，这就像尝试“跟着贝壳走”一样，一个人有三四个贝壳，他把一颗豌豆放在其中一个贝壳下面，然后开始用手快速移动贝壳。主就是这样做的。祂首先提到了彼得，彼得的名字是“pet-ros”，它可以与磐石或石头相认同，然后又补充了：“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当然，圣经中的其他一切都要求“磐石”是基督，而不是彼得。但这些人不善于遵行神的话语。我们必须小心的遵行，我们必须通过非常勤奋的查考来遵行。由于他们在这些教训上失败了，他们就很容易误入歧途，偏离轨道，得出各种错误的结论。这就像那些对“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得出错误结论的人一样，在提摩太前书3章15节里说：

**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再次，教会领袖应该更清楚这节经文，正如主向尼哥底母指出的那样：“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还不明白这事吗？”这是一个基本的真理。认识到神建立了祂的教会，祂是建造的磐石和根基，这是非常基础层面的理解。因此在这节经文上，神设置了一个试验程序来看看那些自称是基督徒的人和基督追随者的人是否具备这种基本的理解能力。再次，这节经文说：“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这里的神的家指的是教会。顺便说一下，有意思的是如果你问教会和会众里的人们，这节经文中的神的家指的是谁，他们会说它指的是教会。所以他们确实明白神的家指的是教会，而不是犹太人的圣殿，因此当他们想这样做的时候他们就会理解。但是当彼得前书4章17节里说审判从神的家起首时，那么他们就会想出另一种解释方式来理解“神的家”的意思。但彼得前书4章17节的“神的家”的意思与提摩太前书3章里的神的家的意思是一样的。神的家指的就是有形教会。这节经文再次说：“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他们说：“你看，神的家、教会就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他们有点省略了“永生神”的那部分。这更像是新教的错误，因此有些人不明白彼得不是教会在其上建造的磐石，他们本应该知道天主教会和神父是错误的，因为你不能把教会建造在使徒和门徒上。我认为大多数新教神学家都承认“磐石”必须是基督，然而神也为那些将手指指向天主教会的人设定了一个试验程序。在某种程度上神说：“好吧，你通过了马太福音16章18节的试验，但这节经文怎么样呢？”有些会众和整个教派坚持：“我们是教会，我们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你看，对于那些在教会和会众里掌管权柄的人来说，这是一个很有吸引力和诱惑力的概念。他们以这种方式接受试验，就像天主教徒和新教徒在相信教会作为一个整体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时，绝大多数都在试验中失败了那样。他们掉进了同一个陷阱里。不——彼得不是教会在其上建造的磐石，当然有形教会也不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如果这是真的，那将是一场噩梦。如果有十间教会都是“神的家”的一部分，那么没有一个教会可以说自己拥有唯一的特权。长老会不能凌驾于圣公会、路德会或独立宗派之上，并且说：“我们是一间真正的教会。”他们都是这么做的，但他们在提出一条又一条的他们的教训上又彼此不同，关于洗礼，如何得救以及圣经教导的一切内容上——这些都是教训。这间教会不同于那间教会，那间教会不同于另一间教会。

因此我们可以问：“你说你们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那么真理是什么呢？”他们继续说：“真理就是我们所相信的和我们宗派所相信的，它们写在我们的信经和信条上。”而且另一间教会宣称同样的事情，还有成千上万的其他教会也是如此。再次强调，如果教会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的话，那将是多么大的混乱啊，但感谢主的智慧，祂没有把这种权柄和权力交给有形教会。这是不可能的。祂为自己、“永生神”保留了这种权利。根据哥林多前书3章，主耶稣基督是教会建造在其上的磐石和根基。我要阅读那段经文来提醒大家，在哥林多前书3章9至11节：

**因为我们是与神同工的；你们是神所耕种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我照神所给我的恩，好像一个聪明的工头，立好了根基，有别人在上面建造，只是各人要谨慎怎样在上面建造。因为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

耶稣基督必须是根基。祂必须是马太福音16章18节提到的那个“磐石”，当我们把圣经中的一切信息都放在一起时，耶稣基督必须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从语法上讲，提摩太前书3章15节的陈述允许把“永生神”称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而不是教会。这样我们就与圣经说的一切内容符合并协调一致了。

所以回到马太福音16章18节：

**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权柄”原文作“门”）。**

我们知道神是建造者和制造者。根据希伯来书第3章，祂是房屋的建造者，希伯来书11章告诉我们神是这座城的建造者和制造者。祂建造了教会。然后在马太福音16章18节里继续说：

**...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权柄”原文作“门”）。**

阴间的门不能胜过教会。有形教会也是如此吗？我们要做的就是给“教会”下定义，因为许多教会都是有形教会的一部分**...**顺便说一下，我们使用有形教会这个词来形容我们在自己国家和世界上许多国家的街头巷尾看到的那些教会。教会有各种宗派，自公元33年以来，教会存在了将近两千年。但正如我前面说的那样，我们已经知道审判从神的家起首了。在过去的几十年里我们学到神已经结束了教会时代。教会被彻底摧毁变得荒凉了。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祂结束了教会时代并呼召祂的子民从其中出来走向世界，世界就是现在你会找到真正神拣选的儿女的地方。教会里没有真正神拣选的儿女。他们现在在世界上。

因此地上的有形会众里的人说：“你在亵渎神！你大大的错了，因为基督说过祂要建造祂的教会，甚至阴间的门都不能胜过或战胜教会。你宣称在神撇弃了教会时撒旦被释放并坐在教会里，教会被撒旦击败并被摧毁了。”但是这种观点与在这节经文里说的相反，重复一遍，他们没有正确的明白圣经。当我们读到“教会”这个词时，教会一直得是指用我们的眼睛看到的外在有形的代表，圣经不允许得出这样的结论。

但是当圣经使用“教会”这个词时，它也可以指向另一个团契，就是一个属灵身体的“教会”。它是由神拯救的每个人组成的一个教会，那是由神建造的教会。它是一座非人所建造的殿，因为当神拯救人时，祂就把他们添加到属灵的构造中。那就是为什么我们在彼得前书2章4节里读到：

**主乃活石，固然是被人所弃的，却是被神所拣选、所宝贵的。**

“活石”指的是耶稣基督。因此，活石也带有基督是磐石和根基的概念。然后在彼得前书2章5节里说：

**你们来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藉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

因此我们也是在基督属灵的家里的“活石”。因此如果神的家是“教会”，正如提摩太前书3章15节描述的那样（确实如此），那么由活石组成的“属灵的家”是什么呢？它是属灵的教会——那些得救的人，神的选民的教会。它是永恒的教会，它是属灵的，一切属灵的东西都是肉眼看不见的。神是灵。你能看见祂吗？不能。撒旦是一个灵。你能看见他妈？不——他是一个堕落的天使和天使类的灵体。我们看不到属灵的事物。我们能看到神建造的属灵的家吗？不能——因为它是属灵的。当神拯救亚伯时，他成了教会的一部分，还有挪亚、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和所有的旧约圣徒，加上在整个新约教会时代所有真正得救的人都是如此。神从大灾难中拯救出来的许多的人都被添加到那个家里，作为属灵的家里的活石。在2011年5月21日这座建筑完工了。这一切都建造在磐石、主耶稣基督的上面。

当神完成了这个家之后祂做了什么？祂把那个家放在试验中看看阴间的门是否会胜过它；也就是说，神关上了天上的门并把世界变成了“阴间”，因此阴间的门对活着留在地上看看谁会胜过的选民也关闭了。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时我们将更详细的讨论这个话题。

# 创世纪24章（54）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22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我们的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54讲，我们将再一次阅读创世记24章60至61节：

**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利百加和她的使女们起来，骑上骆驼，跟着那仆人，仆人就带着利百加走了。**

我就读到这里。我们讨论了马太福音16章18节。我们之所以读到这里是由于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这种语言。我要阅读马太福音16章18节：

**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权柄”原文作“门”）。**

我们记得在圣经中“阴间”认同于“死亡”或“坟墓”。所以死亡的门不能胜过基督要建造在磐石上的教会，那磐石指的是基督自己。上次节目中，我们查考了彼得后书2章2节，我们看到当神拯救人们时，祂把他们比作祂用来建造祂属灵的家的活石。那个家与教会有关，正如在提摩太前书3章15节里说的那样：**“...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指的是永生神。把神所拯救的人添加进属灵的家中，那就意味着这是一个“属灵的教会”，每当我们在圣经中看到“教会”这个词时我们必须要考虑到这个概念。教会可以是外在的物质上的有形教会，教会也可以是永恒的无形的教会，因为属灵的家是一个无形的家或一间无形的教会。

在教会时代，教会里既有麦子也有稗子，就是在世上教会和会众里的得救的人和未得救的人。一方面，属灵的教会只由选民，那些真正重生得救的人组成。神没有把未得救的添加进“活石”中，因为他们不是属灵上活着的人，因此他们不被添加到那个属灵的家中。那是不可能的。

神创立了有形教会，有形教会在各国不断成长并倍增，然而，在外在的有形教会在世界上扩张的同时，神也在建立一个由少数的选民、蒙拣选的进入到会众里的人组成的属灵的教会；他们被添加到由所有得救的人组成的属灵的家中。在末时，神拯救了（教会外面的）许多的人，完成了祂的属灵的家。然后所有那些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要得救的人都得救了，神就在世界上关上了天堂的门，把在大灾难后半段拯救出来的许多的人留在已经变成了“阴间”的世界上。启示录9章用烟从坑里冒出来，日头因这烟昏暗了来说明；阴间的坑的景况上升到了地上，地上成了昏暗和浓烟的地方，因为神关闭了门或者，我们可以说阴间的门“滚”到了世界上使世界变得像坟墓一样。我特意使用阴间的门被“滚动”的语言，因为当基督被放入坟墓时，我们在马太福音27章59至60节里读到他们把一块大石头滚到坟墓门口：

**约瑟取了身体，用干净细麻布裹好，安放在自己的新坟墓里，就是他凿在磐石里的。他又把大石头滚到墓门口，就去了。**

坟墓有一个入口，使他们可以把身体放进去，当身体被放进去后，他们在入口滚入一块大石头。后来他们封闭了石头并派人看守。石头封住了坟墓，坟墓就是墓穴。墓穴是什么？它是“阴间”。请查考旧约里“sheh-ole”这个词。它被翻译成“阴间”大约30次，它也被翻译成“坟墓”大约30次。这个词均等的被翻译成“坟墓”或“阴间”，因此神给出了一个重要线索，即“阴间”的概念就是坟墓或死亡。

神关上了天堂的大门，从而将这个世界及其中的居民锁定在阴间里。我们知道所有的选民都已经在基督耶稣里坐在天上，我们在天上有自己的国民身份，但我们仍旧处在物质上的身体里，仍旧在神已经将其变成“阴间”的地上。这不是我的语言。请阅读诗篇9章17节：“恶人，就是忘记神的外邦人，都必归到阴间。”那是圣经说的内容。神将列国（地上未得救的人）带进一块墓地或阴间的坑中，那就是为什么每个人的属灵状况都被限定了。在过去的历史上只有当他们身体死亡的时候才会发生这种情形（为义的仍旧“为义”或污秽的仍旧“污秽”）。他们死亡时是什么状况，他们的属灵光景都被“固定”下来。这是既成事实的。在死亡后不可能被改变。

整个教会时代的神学家和神的子民（除了某些对真理知之甚少的教会）都一致认同当一个人死了，就注定了他们永恒的命运。我们可以庆幸的是当信徒死了，那么他们在死后仍将是为义的；他们活着时因基督的义而成为义人，他们在死后“仍旧为义”。此外，人们悲伤的是在他们的亲人还活着时，他们从未表现出得救的证据。他们处在罪恶和“污秽中”。但是一旦他们死了，就没有希望他们在死后可以得救了，因为死亡封闭了他们属灵的光景。

那正是大门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关闭时发生的情况。大门关闭封闭了所有人的景况，因为那就如同我们都已经“死了”一样，因为人们进入到坟墓或阴间的光景中。我们现在正处在已经变成了阴间的地球上。神的子民和神拯救的许多的人将会怎样？阴间的门不能胜过基督建造在祂自己、磐石上的教会。当前是神展示祂权利和大能、荣耀祂自己和祂的话语并荣耀救主、主耶稣基督的绝佳时机。这是神对祂的教会进行试验的一个严厉的试验程序。关闭的阴间的门能胜过祂的教会吗？答案是，“绝对不能”。

回想一下我们在马太福音7章里读到的一个关于聪明人盖房子和愚拙人盖房子的故事。我要阅读马太福音7章24节：

**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

根据提摩太前书3章15节，“房子”就是马太福音16章18节里的教会：“**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教会和房子是同义词。聪明人很明显就是主耶稣基督，祂把祂的房子建在磐石上。祂就是那块磐石。祂是万物建造在其上的根基：“**所建造和所经营的就是神。”**

然后在马太福音7章25至27节里说：

**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并且倒塌得很大。”**

愚昧人建造他的房子有几个方面的含义。首先，这个房子与有形的或外部的教会相认同，认同于在街头角落的地方上教会的这个帐幕的地上的“家”。它也认同于撒旦王国和我们在此时目睹的撒旦王国的堕落。

请注意那个房子建在（过去式）磐石上。风暴与在审判日降下的神的忿怒有关，我们当前正在经历这种忿怒，为了让房子经受住这种风暴的考验，必须要把它建造好。你不会指望只建造了一半的房子会经受住如此严厉的试验程序。神想让每个人都知道，这个房子是坚固又牢固的建造在磐石上的，现在神在使它经受在审判日祂的忿怒的严峻风暴，这个房子忍耐住了，正如在马太福音24章13节里说的那样：“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当我们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时，由神的选民组成的看不见的属灵的家或属灵的教会将在整个审判日忍耐得住。因此“站立”意味着坚持或忍耐到最后，它不是对房子自身或属灵的石头的见证，而是对房子建造在其上的磐石，基督耶稣的见证。因此，神得到了所有荣耀，那就是为什么以赛亚书24章描述了对世界的最终的审判，在以赛亚书24章15节里说：

**因此，你们要在东方【英：在火中】荣耀耶和华，在众海岛荣耀耶和华以色列神的名。**

众海岛就是大陆。这节经文是希伯来文的并列形式，经文的前半段和后半段相互呼应。在火中荣耀耶和华，火在哪里？火在众海岛或大陆上。地球在“火中”，因为地球已经变成了“阴间”。封印的石头已经滚到了入口处，没有一人可以离开了，这就像但以理在七十年后被封闭在狮子坑里一样，这与大灾难之后的我们的时代相吻合。我们被封闭在一个“试验场里”，我们被留在地球上。是的——我们是建造在那个根基上的，但火将显明我们是“金、银、宝石”还是“草、木、禾秸”。换句话说，火将表明我们是将忍耐到底的那座永恒的、看不见的家的一部分，还是由愚拙人而不是主耶稣基督建造的另一个房子的一部分？我们是否坚持错误的信仰和理解，我们是否属于将要被烧毁的有形教会结构的一部分？那“日子”将显明这一切，点燃的火会显明这一切，但神的子民将在火中荣耀耶和华。阴间的门无法胜过主耶稣基督不是人手所造的荣耀的房子或殿，这将给神带来极大的荣耀。

当耶稣说祂要把祂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门不能胜过它时就是这个意思。这对于有形教会来说绝对是不可能的。有形教会不可能是这种情况。当这节经文以任何方式适用于宗派或教会时，那都是对这节经文的完全误用和错误理解。这节经文只适用于一个宗派（如果你想使用这个术语的话），那就是神的选民的宗派。只有神拣选的儿女才是这节经文中提到的教会，而不是其他人。我们是在以弗所书5章23至25节里提到的那个教会：

因为丈夫是妻子的头，如同基督是教会的头，他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教会怎样顺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

基督爱作为教会成员的每一个人吗？不爱。我认为即使是相信马太福音16章18节中的“教会”指的是天主教会（或任何教派）的人也不会相信这个概念。但即使他们相信，那他们也是错误的。圣经表明基督在创世以来就爱祂的教会。那时永恒教会（所有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人）的罪孽都担在祂身上，祂替代他们献出了自己为要偿还他们的罪。祂死了，死亡满足了律法的要求，从而用神忿怒的火的“洗礼”来净化和洗净他们。因此，赎罪的工作完成。它在创世以来就完成了，但在世界历史的每一个世代中，仍然需要应用这种赎罪，神要将主耶稣的血涂抹在那些注定要接受救恩的人身上。祂在几千年的地球历史中，几个世纪以来一直在建造祂的教会，直到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那伟大又荣耀的日子来到，教会终于建成了。建造完成了，所有要得救的人都得救了。所有迷失的羊都找到了——所有被点名的人都已找到并添加到属灵的房子里，属灵的房子已经准备好了。立刻，审判日开始表明阴间的门是否会胜过并风暴是否会摧毁那个房子。我们已经忍受这个审判好几年了，我们还要继续忍受一段时间直到这段持续的审判时期的末日。然后在最终的那日，神将发出美妙的感叹和宣告，祂的教会忍受住了试验并“大获全胜地”通过了试验，祂将使我们被提，欢呼我们进入天堂永远与祂同在。祂将创造新天新地，在那里我们要与主共同欢乐，直到永远。

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相聚时，在我们回到创世记24章我们的经文之前，我们要返回来查考几节与这个话题相关的内容。

# 创世纪24章（55）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23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圣经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55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60至67节：

**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说：“我们的妹子啊，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利百加和她的使女们起来，骑上骆驼，跟着那仆人，仆人就带着利百加走了。那时，以撒住在南地，刚从庇耳拉海莱回来。天将晚，以撒出来在田间默想，举目一看，见来了些骆驼。利百加举目看见以撒，就急忙下了骆驼，问那仆人说：“这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谁？”仆人说：“是我的主人。”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脸。仆人就将所办的一切事都告诉以撒。以撒便领利百加进了他母亲撒拉的帐棚，娶了她为妻，并且爱她。以撒自从他母亲不在了，这才得了安慰。**

我就读到这里。这就把我们带到了本章的结尾。我只想再提一件关于第60节的事情，他们祝愿他们的妹子一切顺利并且说：“**...**愿你作千万人的母！愿你的后裔得着仇敌的城门。”这是关于这后裔、就是基督以及在基督里所有被算作后裔的人、所有选民的的真实的陈述，基督就是城门或门。我们在祂里面得着城门；那就是，天国的门属于神。神得着祂的仇敌的门户或城门。祂得着死亡或阴间的门，祂得着通往永生的城门。因此神的子民被赋予了看门的人或城门看守者的职责，正如在诗篇84章10节里说的那样：

在你的院宇住一日，胜似在别处住千日。宁可在我神殿中看门，不愿住在恶人的帐棚里。

这句话说的比较顺口，但它是一句真实的陈述——神的子民是看门的人。我们看门的方式就是分享圣经，在神赐予我们祂的话语的理解和对“时候和日期”的理解时，我们与其他人分享这些这里。当我们这样做时，我们就是在拯救的日子里向人提供进入神的国的入口。如果在一个地区没有入口，神就会通过祂的命令差遣祂的子民到世界各地去传扬福音。他们会走进城市、城镇和村庄，他们会带来神的话语。他们得着仇敌的“城门”。“门”会随他们来到，他们会与他人分享圣经的单张和圣经真理，这里和那里都有神的选民，神会把那个人带进门口。我们曾在与世界上未得救的人分享这些事情上有极大的特权和欢喜，我们参与了神的救恩计划。祂允许我们做这件事。我们是看门的人。在大灾难的最后6100天春雨期间，我们怀着极大的欢喜告诉人们：“神正在拯救许多的的人——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要多。所以要有希望和鼓起勇气，去到主面前并呼求祂能够怜悯你，因为大灾难的最后一天是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那是春雨的最后一天，也是神的救恩计划的最后一天，然后就是审判日了。因此我们恳求你趁着祂还能被找到的时候去寻求主！”那些被神拣选的人也确实得救了。许多的人从城门进去了。再次，我们有这样的特权，我们体验到了成为其中一员的祝福。

但我们作为看门人的角色还没有结束。一个看门的人可以指着门并且说：“一扇宽大又有功效的门敞开着，所以要恳求主使你进来。”但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神关闭了大门，现在当我们留在地上经历审判时我们只是卑微的看门的人。当门在那春雨还在降下的片时打开的时候，我们被赐予了门的属灵状况的认识，当门关闭时我们也被赐予了认识，我们也必须与他人分享真理。而这就是我们一直在分享的内容：“大门关闭了”。所以各种各样的人对我们说：“那么，这个人或那个人怎么办呢？或者，现在刚出生的人怎么办呢？”我们能够说的就是圣经允许我们说的内容。大门关闭不是我们的愿望或我们的意愿。那是神的旨意。那是祂的计划，祂通过祂的话语向我们显明大门已经关闭了。“我感到抱歉，但是门关了。”我们必须做一个忠心的看门的人并意识到神是得着仇敌城门的那位，祂按照祂对时候和日期的时间表关闭了大门。现在是对世界进行最后审判的时期。

我们继续来看创世记24章61节：

**利百加和她的使女们起来，骑上骆驼，跟着那仆人，仆人就带着利百加走了。**

所以利百加走了。她正在离开。利百加和她的使女们起来，骑上骆驼，跟着那仆人。那个人就是仆人以利以谢，他写照主耶稣基督，所以她们跟从基督。这就如同神的话语、主耶稣基督来到聚集祂的新妇，在祂大能的日子她甘心情愿，所以她跟随了。她没有带领道路。她没有设定方向。她确实不知道那条道路。她不知道这场婚姻该走向哪里，也不知道未来会怎样。她可能有一些想法，一些希望和美好的期待，但只有经历过她才能知道，她还没有经历过这些事情。但是她信靠神。她信靠作为亚伯拉罕忠心仆人的这个人，但她也相信神会照顾好她的未来，一切都朝着最好的方向发展。所以她真的是把忧虑卸给了神。她全心全意信靠耶和华，而不是倚靠自己的认识。

她可能会有很多理由不跟从这个人。留在原地往往更加容易。然而那时是时候离开了。她起来骑上骆驼跟着那个人，这写照了神的子民跟随主耶稣基督。“背起你的十字架，跟从我，”正如耶稣命令的那样。

在当时的土地上骑骆驼并不是一趟轻松的旅程。沿途会有一些困难和不适。因此我们也知道那条“小路”是最不容易的，然而，我们信靠呼召我们的那位。我们相信作为仆人来到我们这里的人，就像以利以谢一样。我们相信只要我们信靠祂，一切都会朝着最好的方向发展。神的道路就是最好的道路。我们知道圣经说的内容。我们知道圣经告诉我们一个荣耀的未来，因此我们有希望和期望，然而我们知道在我们抵达那个荣耀的未来之前还有一段路要走，而且这条路会很艰难。然而我们全心全意信靠耶和华，我们不依靠自己的认知。因此靠着神的恩典当祂感动我们去愿意和去遵行时，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我们就“收拾好一切”，不再追随世界的道路。我们不再把希望寄托在世界的事物上，但我们的愿意是在基督里。

在创世记24章61节里说：

**...仆人就带着利百加走了。**

我之前提到过这一点，如果我们翻到以赛亚书42章1节，“仆人”就是主耶稣基督的另一个名字：

**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扶持、所拣选、心里所喜悦的，我已将我的灵赐给他，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

请注意耶稣也被称为“我所拣选的”。祂是选民，单数的。我们是选民，复数的。拣选不是一个复合词，但就神的选民来说，我们知道选民是许多的人。但耶稣自己是神拣选的，因此他就是选民。我们知道在以赛亚书42章里的仆人就是耶稣，因为这节经文指的是单数的个体：“我已将我的灵赐给他，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

在以赛亚书53章，我们还读到耶稣就是那个仆人。在以赛亚书53章11节里说：

**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

以利以谢是亚伯拉罕的一个仆人，那么亚伯拉罕象征谁呢？他常常象征亚伯拉罕父【译者：可能有误，应该是“天父”】，以利以谢是亚伯拉罕父的一个仆人，就如主耶稣基督是父的仆人那样。父差遣子，自听从父。子侍奉父。子通过侍奉和顺服父的命令的行动来服侍。

因此利百加跟从了这个人，这个仆人就带着利百加走了。“带着”或“带去”这个词在本章中被使用了几次。我们记得仆人问她的家人如果他的道路通达，请告诉他走向左还是向走，然后他们在创世记24章51节里说：

**看哪，利百加在你面前，可以将她带去，照着耶和华所说的，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

在圣经中在这种情况下“带去”一个女人就意味着结婚。请注意在创世记24章第67节的最后一节经文说：

**以撒便领利百加进了他母亲撒拉的帐棚，娶了她为妻，并且爱她。以撒自从他母亲不在了，这才得了安慰。**

在与婚姻有关的方面使用“带着”或“娶”是相当普遍的词汇。如果我们翻到创世记11章，在创世记11章29节里说：

**亚伯兰、拿鹤各娶了妻：亚伯兰的妻子名叫撒莱；拿鹤的妻子名叫密迦，是哈兰的女儿；哈兰是密迦和亦迦的父亲。**

**所以他们“娶了【与“带着”同一个词】”妻子。**

或者，我们在创世记25章1节看到这个词：

**亚伯拉罕又娶了一妻，名叫基土拉。**

撒拉死了，因此亚伯拉罕有资格再婚，他确实再婚了。他“娶了”一个妻子。

或者，我们可以翻到以斯帖记2章16节：

**亚哈随鲁王第七年十月，就是提别月，以斯帖被引入宫见王。**

我们记得当时许多童女被招聚进来，她们都成了王的新妇，但以斯帖成为特别的一个，她将成为王后。她是最受宠爱的新妇。她是被“引入【英：带着】”的，就像所有其他的女人被引入那样。我不知道如果一个王的仆人看到一个美貌的处女，她们是否有任何的发言权。他们可以用非常强硬的方式把她从街上带走。“带走”这个词确实表达了这样的意思，但是当然，我们知道利百加是自愿的，当她被问到是否愿意同仆人离开时，她说：“我去。”这表明神在拯救的日子用不可抗拒的恩典吸引祂的子民归向祂时祂使得祂的子民心甘情愿。但这也描绘一幅精确的画面，就是当基督来从人类中为自己“娶”一个新妇时，如果任由他们自己，没有人有资格，没有一个人能够与祂结婚。基督必须为他们的罪而死，使他们脱离与神的律法的“第一段婚姻”。然后一旦他们在律法上死了，他们就可以自由的与别人，也就是基督结婚。

教会的观点是错误的。他们认为：“我们去传扬福音，与人们交谈并说服他们接受基督和行使他们自己的意志进入婚姻。”但是，不是的，这不是人们得救的方式。是这个“人”，主耶稣基督必须“娶了”这个女人或新妇。祂已经拣选了那个新妇，因为祂决定了要娶这个人或那个人。当然，这是一段属灵的婚姻，新妇的身体由所有那些得救的人组成，可能多达两亿人。他们共同组成新郎、主耶稣基督的属灵新妇。

我们要查考创世记2章23节的另一节经文：

**那人说：“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称她为女人，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

我们已经查考过这一章的内容和这些经文了。我们看到的是一个真实的历史事件。神就是这样塑造了女人。祂使亚当沉睡。在亚当沉睡的时候，神取下他的一根肋骨，又把他的肋旁治好，并造了一个女人。因此亚当是即将到来的基督的象征，“沉睡”是降临在基督身上的死亡的写照，在基督的死亡中，神造了这个女人。基督为全体选民死了，他们的罪被担在祂身上，在为这些罪而死的过程中，在本质上祂造了这个“女人”，祂自己的新妇。在他们的生活中，福音会传到他们的耳中并在他们生活在地上时作用在他们身上。他们会得救，当最后的选民得救时，那么新妇就“自己预备好了”，正如在启示录19章里说的那样。现在我们进入到羔羊的“属灵的婚筵”中，这场婚筵将在这段持续的审判日中进行。婚筵的完成将是这段婚姻的圆满，可以说基督将娶祂的“新妇”，他们将在永恒的未来中永远合一。

我们就停到这里。主若愿意，在我们下次的圣经查考中我们要继续讨论这个主题。神没有告诉我们返程与以撒会面的任何细节，只是说他们骑上骆驼。但我们确实看到了一幅非常有意思的画面，就是几千年前，忠心的仆人骑着骆驼，带着跟从他的人并利百加和她的使女们来见以撒。当她走近时，以撒正在田间默想，然后他看到了他们并开始向他们走去。利百加问这迎面而来的是谁，仆人说：“是我的主人”，利百加就蒙上脸。然后就是会面和圆房，因为以撒娶了她。然后我们将尽我们所能的查考这个方面，看看主正在向我们展示什么其他属灵的真理。之后我们就将进入下一章。

# 创世纪24章（56）讲

克弟兄于2019年5月24日独家发表

大家好，欢迎来到我们的创世记的查考节目。今天是创世记24章第56讲，我们要阅读创世记24章62至67节：

**那时，以撒住在南地，刚从庇耳拉海莱回来。天将晚，以撒出来在田间默想，举目一看，见来了些骆驼。利百加举目看见以撒，就急忙下了骆驼，问那仆人说：“这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谁？”仆人说：“是我的主人。”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脸。仆人就将所办的一切事都告诉以撒。以撒便领利百加进了他母亲撒拉的帐棚，娶了她为妻，并且爱她。以撒自从他母亲不在了，这才得了安慰。**

这就把我们带到了本章的结尾。我们在第62节读到：“那时，以撒住在南地，刚从庇耳拉海莱回来。”“庇耳拉海莱”这个词的字面意思是“看见的那位活着的井”。这显然是神，祂是永远存在、看到一切并全部知道的那位。以撒是主耶稣基督的一个象征，所以他从看见的那位活着的井那里回来了。然后在创世记24章63节里说：

**天将晚，以撒出来在田间默想，举目一看，见来了些骆驼。**

以撒出来在田间默想，翻译成“默想”的这个词只出现在这节经文中。它在斯特朗索引里的编号是#7742。再次，它只使用在这节经文中，但它与#7743那个词有相同的辅音。编号是#7743这个词被翻译成了三次：一次被翻译成“伏于”；一次是“陷入”；一次是“忧闷”。

例如，在诗篇38章6节里说：

**我疼痛，大大拳曲，终日哀痛。**

另一次使用在耶利米哀歌3章20节中：

**我心想念这些，就在里面忧闷。**

因此这就是被使用的“默想”这个词的含义，因为以撒将要“伏于或拳曲”和“使自己忧闷或降卑”，在神面前谦卑自己，在神面前变得“卑微”。因此有些译本实际上将“默想”翻译或解释成他要去祷告，这可能是准确的。从历史上看，以撒在天将晚的时候来到田间默想——他出去“下拜”。这可能是他与神交流的习惯。我认为这一点是相当肯定的。当然，主耶稣经常祈祷并与父交流。

然后在创世记24章63节里继续说：

**...举目一看，见来了些骆驼。**

他从“活着的井看见的那位”那里出来，所以他看见了，他知道他们来了。我们记得利百加将是他的新妇，这写照了基督的新妇。事实上，整个的世界历史都是为了获得主耶稣基督的新妇。各个国家都认为世界历史是关于他们自己的，或者是关于战争或科学发明。不——这些都不重要。整个世界历史就是关于神为自己获得一个新妇。这是关于神按照祂自己的美意拯救祂的选民，并把他们安全的带到祂自己那里的。

那就是这幅历史画面中描绘的景象。这似乎只是一个仆人去为他主人的儿子寻找一个新妇的附带发生的历史记载，但更深层的属灵画面远比这个历史记载重要的多，因为它指向了人类历史和世界上发生的一切事情的整个目的。神的目的是为自己寻找一族人，拯救那些祂有义务要拯救的人，然后与他们建立属灵关系，这就是婚姻制度所象征的。这就是这幅历史画面所描绘的景象。

这也是为什么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是一个如此重要的日子（也是一个值得纪念和感谢神的重要的日子），因为正是在这一天，神终于完成了对祂要拯救的所有人的救恩。祂拯救了每一个要得救的人。每个迷失的人都找到了，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全体的选民都被找回并进入到天国中。那就是这幅画面描绘的景象，利百加被忠心的仆人带回来，他们来到象征神的国的迦南地，与象征主耶稣基督的以撒会面。

因此以撒举目看见骆驼来了。然后在创世记24章64节里说：

**利百加举目看见以撒，就急忙下了骆驼，**

她从骆驼身上下来了。然后在创世记24章65节里说：

**问那仆人说：“这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谁？”仆人说：“是我的主人。”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脸。**

利百加看到一个那人从田间走过来，她就问仆人：“这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谁？”仆人说是他的主人。我们能够注意到的一件事就是亚伯拉罕是他的主人，但以撒也是他的主人，因为他们都写照永生神——父神和神子。父神是我们的主，神子、主耶稣基督是我们的主。祂们是一体的。

此外，我们看到与其说是利百加来到以撒面前，不如说是神在描绘以撒正在走向利百加、走向骆驼的面面，这才是重要的事实。记得在路加福音浪子的比喻中，他把所有的产业都浪费在放荡的生活中，然后他开始窘迫起来。我们在路加福音15章15至20节里读到：

于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个人，那人打发他到田里去放猪。他恨不得拿猪所吃的豆荚充饥，也没有人给他。他醒悟过来，就说：**‘**我父亲有多少的雇工，口粮有余，我倒在这里饿死吗？我要起来，到我父亲那里去，向他说：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于是起来，往他父亲那里去。相离还远，他父亲看见，就动了慈心，跑去抱着他的颈项，连连与他亲嘴。

父亲在很远的地方看见他，他还没有等他完全到达目的地，而是向他跑去。神在表明祂是寻找罪人的那一位。祂是寻找以色列家迷失的羊的那一位。祂是向悖逆的人“行动”的那位，浪子的回归与这个年轻的新妇利百加的归来是一幅相似的画面，因为他们都象征那些神拯救的人，祂拣选的儿女。

在婚姻关系中，利百加象征所有的选民，她看到这个“人”在田里走过来迎接她。这表明了神的大爱和俯就，祂在世界上遇见人（因为“天地”指向世界），通过话语来到我们身边并与我们建立关系，通过将我们带入与祂的婚姻中来丰富地祝福我们。这种情形之所以可能是因为祂的死将罪人从与律法的捆绑关系中释放出来，因为我们在律法以下并受到律法的惩罚、即死亡。神为祂的子民做了所有这些事情。

利百加从她的骆驼上下来，当她意识到迎面走来的是这个仆人的主人和她要与之结婚的人时，她拿一张帕子蒙上脸。我认为这指向我们在哥林多前书11章里读到的关于“遮盖或蒙头”的内容。在哥林多前书11章3至6节里说：

**我愿意你们知道，基督是各人的头，男人是女人的头，神是基督的头。凡男人祷告或是讲道（“讲道”或作“说预言”。下同），若蒙着头，就羞辱自己的头；凡女人祷告或是讲道，若不蒙着头，就羞辱自己的头，因为这就如同剃了头发一样。女人若不蒙着头，就该剪了头发；女人若以剪发、剃发为羞愧，就该蒙着头。**

然后在哥林多前书11章10至12节里说：

**因此，女人为天使的缘故，应当在头上有服权柄的记号。然而照主的安排，女也不是无男，男也不是无女。因为女人原是由男人而出，男人也是由女人而出，但万有都是出乎神。**

在哥林多前书11章15节里说：

**但女人有长头发，乃是她的荣耀，因为这头发是给她作盖头的。**

“帕子”遮盖利百加所实现的“蒙住或遮盖”的概念指向我们被主耶稣基督或基督宝血的遮盖，这表明我们的罪被遮盖了。我们没有赤身露体或裸露，我认为这就是利百加拿帕子遮盖自己的属灵画面。这表明主耶稣已经偿还了她的罪。

我们想要查考的一件事就是第63节里说的内容，那节经文说“天将晚，”以撒出来在田间默想，天将晚就是在晚上的时候，晚上就是一天结束的时候。晚上就是利百加被带到以撒那里去的时候。白天结束了。当然，她上路了，旅行了许多日夜，但重要的是当她最终抵达目的地时白天就结束了。这是因为神使用“白天”来表示祂的拯救计划。我们以前讨论过这一点，让我们翻到约翰福音11章9节：

**耶稣回答说：“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为看见这世上的光；**

我们通常认为一天有24小时，每天有24小时，但其中是12小时的光明和12小时的黑暗。在这节经文里，神在使用“白日”这个词来描绘白天或日光，祂说：“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人在白日走路，就不至跌倒，因为看见这世上的光；”但是随后在约翰福音11章10节里说：

**若在黑夜走路，就必跌倒，因为他没有光。**

所以这些陈述很有意思。白日有十二小时。当我们在圣经的其他地方察验时，我们发现马太福音20章有一个比喻。这是一个关于葡萄园主雇用工人到他的葡萄园作工的比喻。他在不同的时间雇用了工人，包括第三、第六和第九小时，最后他甚至在“第十一小时”雇用了一群整天闲站的人。我们被告知他们在葡萄园里工作了“一小时”。他们在第十一小时受到雇用，他们工作了一小时，因此他们从十一点工作到十二点，结束了一天的（工作）。这指的是象征一天12小时的“拯救的日子”。这就是为什么耶稣发表了这句陈述：“白日不是有十二小时吗？”

同样重要的是神是如何将最后的一小时或“一小时”隔离出来的。我们看一下在第三、第六、第九小时，或每隔三小时的雇用工人的模式。为什么？因为圣经把神的救恩计划比作在教会时代的大部分时间里完成的。但是大灾难的黑暗时期是以“一小时”来认定的。这一小时是神救恩计划的最后部分，当时神要从大灾难中拯救出来许多的人，从而完成“拯救的日子”。大灾难代表从第十一小时到第十二小时，当大灾难从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结束时，在葡萄园的一天12小时的工作日就结束了。

那些闲站的人只工作了“一小时”，他们代表了神在1994年至2011年的这“一小时”的春雨时期最后（大约）17年里那些神使用来传扬祂的话语的人。然后“白日”就结束了。这就像我们生活的每一天一样。太阳升起。几个小时过去了，晚上的时间来到了。当然，现今的人们有各种不用的工作时间表。但是，从历史上看，当晚上到来时人们就停止作工了，因为他们没有更多的光亮来看见去进行他们的工作。那就是圣经使用的比喻。那就是为什么神在贰零壹壹年伍月贰拾壹日结束了祂的救恩计划。祂的工作日结束了，祂完成了祂的工作。

我们之前讨论过这个话题，但耶稣在约翰福音9章4节里讲话时我们在约翰福音9章里读到：

**趁着白日，我们必须作那差我来者的工；黑夜将到，就没有人能作工了。**

你也可以翻到约翰福音6章27至29节讲到对“作工”的定义：“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英：你们信...这是神的工作】。”因此神的工作就是赐予相信。拯救罪人（完全）是神的工作，也是基督从事的工作：“趁着白日，我们必须作那差我来者的工**...**”祂必须工作十二小时直到从第11小时到第12小时的那最后一小时，也就是大灾难的完成，然后“白日”就结束了。这就是我们看到的情况。我们已经目睹了这一切，这种情况已经发生了。

因此为什么有人对神不再做拯救的工作感到惊讶？这是因为他们没有仔细的阅读圣经。为什么这个奥秘在以前不被人知道呢？当然，在神打开我们的眼睛看见这个奥秘之前我们是不可能知道的，但在当前时刻人们应该查考这些事情并查验这些事情，而不是仅仅持守教会时代遗留下来的结论和以前对他们没有帮助的教训上的理解。我们知道神把世界带进了属灵的“黑暗里”，因为“日头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坠落了”，白日已经结束了。

我们可以看到白日结束与忠心的仆人以利以谢带来新妇之间的关系。她被找到了，她被带到（象征主耶稣基督的）以撒那里，那是在“晚上”，白天的12小时已经结束了。仆人带着主耶稣基督的新妇回来了，因此这是神在创世记24章的记载中为我们描绘的一幅美丽的画面。当我们读完这一章并我们明白其中的含义时这一整章都是美丽的。

然后在创世记24章66节里说：

**仆人就将所办的一切事都告诉以撒。**

所以这是在复述神的话语。他讲述他的差事。我们记得他曾讲述他的“差事”，而“差事”这个词是“daw-bawr”【话语的意思】。当他去了利百加家里时，他讲述他的话。现在他回来了，他仍旧向以撒讲述他的话。仆人以利以谢也写照基督，这是神的荣耀将欢喜快乐的讲述寻找新妇、获得新妇并将新妇成功带回新郎身边的“差事”，直到永远。这是一个进行到永恒的故事，因此我们对仆人将所办的一切事都告诉以撒并不感到惊讶。这是福音，神的话语将持续到永远，所以这些话语是永恒的话语，神将永远为祂的新妇而欢喜。所以，我们再次可以看到这个记载中的属灵含义。

最终，在创世记24章67节里说：

**以撒便领利百加进了他母亲撒拉的帐棚，娶了她为妻，并且爱她。以撒自从他母亲不在了，这才得了安慰。**

神以永远的爱爱祂的子民，祂将爱祂的子民进入到无限的、无止境的、永恒的未来，所有神拣选的女儿都将享受这样的爱。我们知道没有什么能将我们与神的爱隔绝，我们是安全稳妥的。我们与神之间不会离婚。不会有死亡。不会有任何事物破坏主耶稣与祂新妇之间的结合或婚姻纽带，也许有多达两亿人从地球上被救赎，洗清了他们的罪孽，装备上永恒属灵的身体（与他们永恒属灵的灵魂一起），然后进入到永恒的关系中，居住在新天新地里。这就是“从此过上幸福”故事的真相。